

DuBoise

Natural and
Apologetic Theology

BT
1101
.D8
1906

BT 1101 .D8 1906
DuBose, Hampden C.
T ien tao Chiang t ai

4.8.08.

Library of the Theological Seminary,
PRINCETON, N. J.

Presented by Prof. B. B. Warfield, D.D.

Division C-11

Section D8533

天道講臺卷三終

有信則知
神創造
萬物

有信、則知諸世界乃以 神之命而造、如是所見之萬物非由有形者而造也、希一由
此言而論、信為最要、故確證與篤信互相聯絡、合而為一、却極穩妥也、經云、人若無信
必不能見悅於 神、希一故信徒即仰望耶穌、即為我等之信成始成終者也、希一如
此天道為天城之門、永福之原也、

逼害之事
歸益於教

天道講臺
總結

願遵道者
心內得證

美亞非等洲之民、均可進教、第九、神使逼害之事歸益於聖教、光緒廿六年、義和拳匪呼滅教殺戮其徒、然神使其旋轉歸益於聖教、而福音亦迅速傳至各處、如使徒約翰曰、我聞如羣衆之大聲於天曰、讚美拯救榮光尊貴權能、皆爲我主、神所有者、且信徒歌新詩曰、救主見殺、以己之血、贖我等於各族各方各民各國之中而歸於

神、默文一
又此文

總結 以上第一卷天道之確證、第二卷兩道相較與偽教謬論、第三卷福音之證據、即天道講臺之總論也、其確證不一其類、不一其名、層層疊疊、挨排而下、如珠之貫串、然、凡心正意誠之士子、無不樂爲接受也、主耶穌曰、我之道、非我道也、乃遣我來者之道也、人願遵行父旨、必知此道、或由神而來、或由我由己而言、翰上其註云、人若最願遵行福音、其心內有的確之證據、此道理乃由神而來者也、蓋福音指示世人名分之事、故人當依己是非之心而遵行其道、且願認己之罪而倚賴神之恩、自覺天道之證乃真、蓋依從基督之誠命者、乃明悉基督之真理也、凡有愛敬崇拜讚美祈禱之素願、必有福音之證據銘刻於己之心、蓋本書乃開路先鋒、引領世人虔讀兩約聖經、夫聖經之總題、即當信主耶穌基督、不爾則必不得救矣、第一卷四五章、神全智全能萬物爲證、且天地萬物彰顯神之德、此證據乃確實可靠也、使徒有言曰、我等

心內得證

如此人乃心滿意足而喜悅也、第五、信福音者被聖靈感動而心內得證據、已在拯救之恩典有分、如使徒保羅云、聖靈與我等之心、證我等為神子、羅三故在外天地萬物證神之道為真、在聖徒之心內聖靈為證自己為神之子、蓋似是非之心為證、

聖靈亦可在心內作證、而此證可篤信之也、如此信徒得權能傳道於眾、如主耶穌升

天之時、與門徒曰、惟聖靈臨爾、則必得能力、且必為我作證於猶太全地等處、觀使一

如官吏之出諭給示、必將印蓋之、以為證據、若此、神以聖靈印信徒、而此印作證福

音乃真理也、如使徒保羅達以弗所人書曰、爾等既聞真理、即救爾之福音亦信基督、

既信之、則受所許之聖靈為印、以印爾、弗一因福音之內、證基督徒侃侃而口宣贖罪

之法、第六、福音以愛為先、故有得勝之權力、他教均嚴厲霸道、故有刑罰、惟福音以愛

為首也、信徒思想基督離天拋棄榮光降生在世、受苦受難死於十字架、豈非愛主乎、

彼思想基督以恩救我、以血洗我、使我免地獄乎、而得天城之福、豈非愛主乎、豈非願

從其道而口宣其不可測之愛、第七、福音以樂為基、蓋卷二第九章論不信者之昏暗、

此反而論信者之快樂、福音乃平安喜悅盼望、如保羅曰、爾當常宗主而樂、我再言爾

當樂焉、腓一第八、福音聖教、配合於眾人、蓋福音乃合配萬民之國政、或君主、或民主、

或大邦、或小國、因基督之國、不屬於世、蓋紅黃黑白、男女主奴、士農工商、文雅愚魯、歐

以愛為先

以樂為基

配合於眾

爲何福音
有得勝之
權

誠實篤信

福音之原

善必勝惡

使世人得
心滿意足

以耶穌之命而醫病、四則、印福音四書與兩約聖經全書、且每年分給數兆與真理之聖書十兆也、五則、泰西與中華士子均同心合意而禱告、且祈求天國降臨、

其七、爲何福音有此得勝之權力乎、第一、因福音乃誠實可篤信也、若有人問有

神否、有救世主否、有天堂地獄否、靈魂永不毀滅否、罪惡可得赦免否、如此之問、福音有確實之答、故篤信有能力也、第二、神乃福音之原、蓋世人所立之教、如井中之水

雨多則滿、雨無則涸、惟神之教、乃山上之大源、其水永流不盡、如耶穌云、飲此水者

必再渴、惟飲我所賜之水者則永不渴、蓋我所賜之水、必於其中爲泉源湧至永生也、

三翰此永生之泉源、乃洗人之心、活潑其靈魂、而使其能力得勝其本性之惡、第三、善

必勝諸惡、蓋神管理世界、是永世無改變者、因此世界乃日進一日、惡必不能勝善、

而萬民同享太平之日、是必有也、夫我等篤信神有智慧有權柄有愛心、因其有愛

心、故不能不願此世界均成爲極美世界、既有此願、而其權柄固能成全此事者也、第

四、福音真理乃使世人得心滿意足、蓋人有拜神之心、而福音顯現、神即人可敬者、

人有是非之心、而福音彰顯正直之道、乃最合其心者也、人願得罪孽赦免、而福音有

拯救之法、彼此互合、人願得中保、福音乃講神與世人之間有一位中保、即基督耶

穌也、故世人覺其誠實可倚者、人願爲長生不老、福音乃論永生、即人在天可享受也、

福音在華
由漸興盛

百六十倍

物賴之而造、我等亦賴之、林前三如何福音有此權柄乎、可答因真道乃光、偽道是暗、光則入而暗即避之一也、因福音乃真理、而外教即異端、主耶穌曰、爾必識真理、而真理必釋爾、二也蓋保羅在以弗所三年傳道、故素行邪術者、多有集其書焚於衆前、計書價值銀五萬、主之道大興而獲勝有如此者、使以此觀之、傳道者大有盼望、再俟百年以後、在中華一切偶像盡將滅絕、所有玉帝觀音家堂竈君等名、須查觀書籍而始知也、

其六、基督聖教在中華由漸而興盛、蓋主耶穌論自小至大之意、設譬曰、天國如一粒芥種、人取而種於田、此乃百種之至小者、及其長也、大於諸蔬、且成爲樹、空中之鳥、來棲其枝、又設譬語衆曰、天國如麵酵、婦人取而置於三斗麵中、致麵皆發酵焉、馬三其解芥子甚小、在猶太成樹却不小、麵酵本屬細微、而全團可發也、福音之傳、亦自有能力而興盛、如在江南肥田種稻一粒、而其穗之子有一百六十數也、余自同治十一年至中國、泰西男女傳道者祇有三百、及光緒三十一年、有三千數百、彼時基督徒有七千、此時有十數萬、彼時傳道者、不過在海之邊、此時在十八省各府、再不多年、或泰西傳道者有一萬、且信道者有億兆、此如何而成者、一則、開講堂口宣福音、因此福音乃神大能以救凡信者、羅一二則、開學堂、訓幼者、故從小即知真道、三則、設醫院而

事時有所聞、彼臺灣膠洲大連灣、豈無一二受過本朝封號之神明、立廟其間、何以極好中國地方、就到他人之手、可見此等無憑無據之事、在承平時、哄騙愚民則可、一遇有事、豈可靠此神明、城池便可不修、兵勇便可不練、能保得長治久安乎、至於自古以來、許多英雄豪傑、如關壯繆等、生而為英、死而為靈、功績常垂、聲名不墜、亦祇留得美名、使人欽敬、斷非村夫俗子、駉婦頑童所能與彼直接者、即使有感斯通、誠求必應、此關帝在九原之下、如此日日之煩彼、詎不憚褻瀆彼乎、此理顯而易見、而愚夫愚婦、猶日在睡夢之中、毫無悔悟、豈不可笑乎、如此之言、乃應驗舊約、先知所說、當是日人將以崇拜所製之金銀偶像、投諸鼯鼠蝙蝠之穴、廿一傳福音者至某處、敬拜假神之地、一切偶像必被滅、而君民盡行棄邪歸正、則毀本土所塑之神、而歸向上主真神、如在希臘雅典文墨最盛之城、使徒保羅見民凡事敬畏鬼神甚哉、廿一蓋當時希臘事奉者係白玉所雕琢之像、不特其價之貴、併壯其觀瞻、然二三百十年之間、均化為烏有、在羅馬之大國、一切百姓均拜其手所造之偶像、而今則盡行毀之、所以此假神之名目、我等無從而知、特查攷古書而悉之耳、如使徒保羅達書於哥林多人云、我等知在世間偶像皆虛而無實、亦知神獨一、無他、雖有稱為神者、或在天、或在地、且所稱者雖有多神多主、然我等惟有一神、即父也、萬物本之、我等歸之、又有一主耶穌基督、萬

福音掃除
虛妄偶像

神爲主

縹渺虛無

其五、福音掃除虛妄之偶像。救世教益曰、查亞洲印度深奉淫神、信之者淫亂不堪、種種穢褻、筆離盡述、且各奉一神、各樹一黨、興兵結怨、靡有已時、中國最信鬼狐、如謂此屋有鬼、雖大厦高垣、無人居處、甚至疾病之人、以爲被鬼纏擾、必延師巫懺悔之、中邪愈深者、或自盡、或瘋狂、常常有之、如謂此屋有狐、必潔治一室、陳設果品以供養之、謂若輩出沒無踪、若怠慢之、必至變生不測、且信風水之說、無論何事、必趨吉避凶、又云、五洲愚昧之人、此等邪神妖術、往往深信不疑、是皆心中無主之故、總而言之、一家之中、以父母爲主、一國之內、以君王爲主、天地之間、以神爲主、居家不孝父母、何以爲子、居國不忠君王、何以爲臣、立於天地間不遵奉神、何以爲人、倘棄神而奉羣神、與欺父而背君者、又何異焉、此異端之教之所以大有害於人與國與世也、而救世之教、則不懼有多少邪神妖術、但奉全權全能之神、俱能掃除無遺、而萬善自生也、蓋福音之傳於中國、已有數十年、現今有許多人不信神佛、觀繡像小說醒世緣之第二回曰、自古聖王治世、恐愚民難以感化、於是以神道設教、以補教化所不及、所以凡遇神靈顯應、保護地方之事、一經大吏奏請、無不立見施行、究竟此事縹渺虛無、有何證據、在上者不過借此籠絡民心、以求相安無事、況且神明受過朝廷封號、列入祀典、地方官春秋致祭、就應該竭力保護城池、拯救百姓、何以水旱之災、仍不能免、刀兵之

在羅馬十
逼害

堪司炭德

國勢而恃天牖之赤心、赤心既摯、勢莫能遏矣、蓋數百年之中、在羅馬國信徒逢十次大逼害、其時王之旨意、欲阻滯聖教、使之不能暢行、故出一律法、禁教友不准在公地行走、設在公地上見一教友、命人捕捉入衙、永遠監禁、亦不加以鞫問、令其受冤至死、并有各種各名兇暴之例、逆料此十逼害之中、有數兆基督徒被殺、經此逼害、則此百年之中、教會不易設立、蓋聖道代興一書曰、當此之時、逼迫聖教如是之甚、而從道之人、大都願意受死、日見其多有羅馬兵丁守法場者、人告之曰、我爲聖道教友、汝可殺我、可見聖教友之熱心、嗣衆教友以逼害太多、共謀穴處、祈禱禮拜、俱在其中、既死則葬身於穴、迄今碑文墓誌有可尋者、想見古信徒信心之堅、平和忍耐以望得救、一穴之中、葬埋教友至數萬人之多、穴之寬廣何如哉、蓋耶穌降生三百餘年之後、羅馬王君士但丁戰勝之時、夢見其旗上有十字架懸掛、而出諭命人進教、蓋聖道代興云、雖君士但丁亦非十分明聖道之人、然彼能將羅馬律法與聖教道理合而爲一、故得榮耀其姓氏、當此之時、其德政極多、如除人自認罪名及他人誓作干證外、概免大辟罪名、他如打印烙毀嬰兒、禁拜偶像不正之理、教百姓守安息日、不准無故出妻、且不准刻待奴僕、蓋西歷一百年、羅馬國之信徒僅五十萬、至西歷三百廿年、有十數兆、以此觀之、大約每四十年、其數倍增、

保羅變易

福音傳於羅馬

稱為道證

恨耶穌教、將其門徒禁於監中、其人性情最兇、欲迫害教會、滅絕此道、即得官衙、領得文憑、惟其往大馬色城鎖綁信主之人、行至中途、忽見大光從天照下、保羅即仆地、眼變為瞽、又有聲音說為何迫害我、此聲即救主之聲也、於是保羅眼瞎三日、晝夜禱告、悔改前非、心得變易、其目方得醫愈、其心方得明亮、而從前所厭棄之道、今則樂受而便立刻往禮拜堂講福音、以此觀之、教會豈不有能力乎、當時信徒得滿於聖靈、皆恒守使徒之訓、及交接之道、且常擘餅祈禱、其意即依新約之誠命、彼此相愛相親、時常受聖餐、且恒祈求、使彼等心內快樂、寬宏度量、周濟貧窮、而日夜敬拜、神經云、信者之衆、皆一心一志、凡物有無相通、無人云我之財屬我也、使徒我以大能證主耶穌復生、衆獲大恩焉、其中無窮乏者、蓋有田宅者賣而攜其價銀、置使徒足前、依各人所需者分與之、使至

其四、福音傳於羅馬、蓋耶穌升天之後四十年、猶太聖城耶路撒冷被滅絕、而基督

徒散於全地、其散者遍行傳福音也、教會日漸興盛、教友日見其多、至三十年之後、即耶穌降生一百年、統核從聖教之人已得五十萬、此後教會遭遇逼害、天道溯源云、耶穌受害於猶太門徒、初往諸邦傳教、屢受戕害、其不背教而見殺於人者、稱為道證、死者雖多、信者日衆、即稱道證者之血為教種、後世傳為美談、以是知斯道之傳、不恃乎

往普天下
傳道於民

旨必得成全、二則曰往招萬民為徒、即如馬可所記爾往普天下傳福音於萬民、可三
此命令基督徒即聽從之、三則曰與之施洗、使之歸於父子聖靈之名、其意凡信徒必
受洗進會、而得聖父聖子聖靈三位一體 神之祝福、四則曰教之守我凡所命爾者、
蓋牧師教師應當傳揚聖經六十六卷之道理、五則曰我常與爾同在世界之末日、此
為至寶貴應許之言語、即傳道者在家出門、在陸路、在水道、在本處、在異邦、必得救世
之報應、

福音傳於
猶太

三千受洗

其三、福音傳於猶太、主耶穌命其徒傳悔改赦罪之道、自耶路撒冷始、路 IX 在耶路
撒冷、京城官長厭棄之、且百姓以主釘十字架、然慈悲之教主仍憐憫之、蓋彼升天之
後十日、在五旬節聖靈降下、且使徒彼得講於眾云、神藉拿撒勒人耶穌施行大能
奇事異跡、爾等藉無法者之手取而釘之死矣、眾聞此言、心中如刺、問彼得與諸使徒
曰、兄弟乎、我當何為、彼得答曰、爾等各宜悔改奉耶穌基督名受洗、使罪得赦、則必得
主所賜之聖靈矣、使 II 三 當日三千人受洗禮、而主以得救之人增入會焉、使 II 後不
多日、聽道者多信從、數約五千人、使 X 亦後云信者益增、男女甚眾、使 IX 亦云、神之
道漸興、在耶路撒冷門徒之數增廣矣、有多祭司順信焉、使 I 後數年猶太信者有數
萬、使 II 斯時有一位法利賽教人名保羅者、素有聲名、本係讀書人、學問淵博、始而極

以賽亞言

主命徒傳道於凡民

之地歸其聖教、蓋大衛預言云、全地之人皆必記憶耶和華也神而歸服之、異邦之萬

族、皆必俯伏於其前、詩 118先知以賽亞論基督被人厭棄如羔羊、被棄至死地云、彼受

艱苦、後見所結之果、無不心足、賽 53如何心滿意足乎、可答萬國九州人來信福音也、

先知亦云、有一嬰孩為我儕而生、有一子賜於我儕、國政為其所肩荷、其名稱為奇妙

策士全能之、神永在之父、平康之君、其權增益、平康無盡、秉公行義、使其國保定鞏

固、自今直至永世、賽 9此嬰孩乃指耶穌生於伯利恒、一也、此數儉貴之稱乃指其榮

光、二也、其權能加增、升上即指天國立在地、三也、如耶穌祈禱云、我等在天之父、願爾

名聖、爾國降臨、爾旨得成、在地如在天也、馬 10使徒保羅講耶穌受難、則自卑順命致

死、即死於十字架、則云、為此、神升之為至高、賜之以名、超乎萬名之上、使凡在天者、

在地者、在地下者、聞耶穌名、無膝不屈、無口不稱耶穌基督為主、歸榮於父、神 腓 2

使徒約翰云、首先由死復活者為世王之元首者耶穌基督、蓋有名書曰、萬王之王、

萬主之主、默 1 8

其二、基督命其徒傳道於萬國九州、蓋復活之後、救主之命令曰、爾必為我作證於

耶路撒冷、猶太全地、撒馬利亞以至地極也、使 1其末囑記於馬太福音之終節、一則

曰、主云、天地諸權、已賜我矣、即管治萬物、使凡人之力、均在耶穌基督之手、故其聖

天道講臺 卷三 第八章福音真能勝異邦偽教 四十五 神

所結之善
菓

與父一也、故傳真理者、其語不能不誠實而可信托也、無論中西均以孔子為善而尊為至聖、然彼祇論今世之道學、即人與人相接之事、而未言來世之禍福、惟基督講人道亦言天道、彼論世人之要道且云、天堂地獄之喜樂與苦楚、我等觀孔子之行迹、則言孔子之為聖、我等觀基督之行迹與死及復活、則言基督之為神、蓋基督為神、其教會即由天而來、主曰、爾觀其菓而識之、蓋善樹結善菓、且善樹不能結惡菓、馬_上11我等觀基督聖教所結之菓、即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慈悲良善忠信溫柔節制、故教會為聖、且進教者為聖徒、因聖教之首即神之子、乃由天而降生者也、我等思基督之權能智慧聖潔、即可明知其神性、蓋如太陽有熱有光、而顯其榮耀、與能力、如此基督有亮光且繁華、顯已為義氣之太陽而照臨四方、以此觀之、福音極廣之憑據、即基督之威嚴聖潔、權能公義良善智慧憫恤慈悲與仁愛、故基督為奇妙之救主、乃福音聖教最大之證也、

福音得勝

第八章福音真道能勝異邦偽教

聖經舊新兩約與教會之史鑑、均論基督聖教勝於萬國之異端、

先知預言
聖教茂盛

其一、先知預言基督聖教之茂盛、先知替神與其聖子云、爾求我、我即以異邦賜爾為業、以地之四極賜爾為產、詩_三其解即基督惟求神、而神必以異邦拜偶像

諸德盡歸
於基督

流、以赦罪者也。馬三釘十字架前一夜、在大祭司臺前假見證者謊言、基督默然、如先

知預言如羔羊被牽至死地、不啟其口如羊在剪毛者前無聲、亦若是不啟其口。賽三

以後大祭司問曰、爾乃基督乎、為可頌者之子乎、耶穌曰我是也、爾將見人子、坐大權

能者之右、且乘天雲而來。可一如此基督顯現其榮光、在總督臺前、基督最威嚴曰、我

國不屬此世、我國若屬此世、我臣必爭戰、免我被解於猶太人、我國非由此世而來也、

彼拉多曰、然則爾為王乎、耶穌曰、爾言我為王、我為此而生、亦為此臨世、欲為真理作

證。翰三主釘十字架自午正至申初、遍地皆暗、地震磐裂墓開、百夫長及同守耶穌者、

見地震與所經歷之事、則懼甚曰、此誠為神之子矣。馬一○舉凡一切之德、盡歸於

基督、如其祖大衛皇云、仁慈與真實相遇、公義與和平相接、真實由地而萌、公義自天

而現。詩一彼乃全能、亦是全仁、乃最義、亦是最慈、既論嘉訓、亦具善行、顯律例之威嚴

與福音之仁愛、蓋基督非略勝於世界之聖賢、乃超乎或在天或在地者萬名之上也、

馬可福音首句云、神之子耶穌基督之福音、故此福音由天而降、且其所論之救主、

乃神之子也、蓋福音四書乃教會之史鑑、記福音者非懸想如此之人、乃彼等所聞

所觀、親目所見、為之作證而載也、基督實乃良善、彼周游行善醫病、其所訓之道乃最

尊最貴、且有益於人、彼屢次云、我乃由天降下、而為神之子、且神為其父、亦言我

知同能、同德同榮、神無始無終、基督亦然、蓋亞伯拉罕在堯舜之時、為猶太人之祖、

耶穌云、未有亞伯拉罕我在矣、馬三神無所不在、基督亦然、主曰、無論何處、有二三

人奉我名而集、我亦在其中矣、馬三神無所不能、基督亦然、主曰、天地諸權、已賜我

矣、馬三神無所不知、基督亦然、主曰、如父識我、我識父焉、馬十基督乃世界之光、羣

羊之牧者、真葡萄之樹、而其門徒為枝、彼即路也、真理也、生命也、亦為天城之門、生命

之餅、生命之水、復活與生命、蓋亞伯拉罕見其日則樂、摩西書指彼大衛稱彼主、基督

大於所羅門、且為安息日之主、彼乃祈禱之中保、并有赦罪之權能、凡死者聞其聲必

復活、及彼為審判之主、彼亦曰、我誠告爾、爾將見天開、神之使者升降於人子上矣、

馬一在世之時、門徒見其榮光、誠如天父獨生子之榮光也、馬一總而言之、凡民豈不

當尊貴敬拜之乎、○基督遇難之時、顯其榮、彼預言之受苦曰、我等上耶路撒冷、子

將被賣與祭司諸長及士子、彼必定以死、解與異邦人、以戲弄之、鞭扑之、而釘之於十

字架、第三日必復生、馬一主進聖城而云、今我心悲慟、我將何言乎、父乎、救我脫離斯

時、然我特為此而至斯時也、父乎、願爾榮爾名、馬一亦云、若見舉離地、則必引眾就我、

其意在十字架、彼必引領世界眾人為信徒、馬一基督云、如人子來捨其命為眾贖罪

也、故其本意為萬民之贖罪主、馬一立聖餐之時、彼曰、此乃我血、即新約之血、為眾而

最慈悲、亦極公義、彼乃真理成身、亦是仁愛降生、彼乃氣和心平、並不恃自倚、彼乃康強、亦是圓通、彼乃侃侃然而並不冒險、其完全聖潔、權力體面、榮光、人人可尊而敬之也。○基督毫無罪孽、天使與馬利亞稱基督曰、為爾所生之聖者。路 11使徒云、彼乃聖潔誠實、無玷污、亦遠乎罪人。希 11彼侃侃問眾曰、爾中誰能以罪責我乎。翰 13世界之聖賢、無一云無過者、孔子曰、人誰無過、亦云、某也幸、苟有過、人必知之、惟基督則不然、彼云、蓋此世之君將至、彼一無所有於我內也。翰 19其意魔鬼來、即此世之君、然在我心不受其誘、如不易燃之柴、然使徒彼得云、如無玷無疵之羔。彼前 1亦云、彼未作惡、口亦無詭詐。彼前 11使徒稱彼聖義之人。使 11亦云、惟彼無罪耳。希 13其敵稱其無罪、彼拉多云、我見此人無罪。路 13亦與猶太人曰、流此義人之血、非我罪也。馬 11同釘十字架之二盜、其一曰、惟此人所行無一不善。路 19在十字架之傍、百夫長見此即歸榮神曰、此誠義人也。路 19加略猶大則悔曰、我賣無辜者之血。馬 11四福音所論基督、或言或行、或在會堂、或在家內、或百姓讚美之、或仇敵逼迫之、或在友朋之中、或掛於十字架、則無罪之聖者也、蓋因基督無罪、可替百姓贖罪、保羅曰、神使彼無罪者、代我等成爲罪、使我等於其內得成爲神之義。林後 5○基督乃神獨養愛子、耶穌問門徒曰、爾言我爲誰、西門彼得對曰、爾乃基督永生神之子也。馬 11蓋基督與神同

篤信真理

和氣

謙卑

憐憫

威嚴

全德勻稱

彼拉多曰、然則爾為王乎、耶穌曰、爾言我為王、我為此而生、亦為此臨世、欲為真理作

證、凡屬真理者必聽我言也、路一三其二、心平氣和、雖仇敵激其怒、而彼仍忍耐之、路加

云、言時士子與法利賽人深疾耶穌、多端詰問、暗中窺伺、欲執其口所言以訟之也、路一

其三、最謙卑、保羅曰、然猶虛已有奴僕之形式、成為人之形狀、既有人之形狀、則自

卑順命致死、腓二基督洗門徒之足、而露謙卑之狀、則云、我為主為師、尚洗爾足、則爾

亦當互相洗足矣、翰三一亦云、我在爾中、如服役者也、路二基督雖神之子、非因有勢

而驕、雖無所不知、未有智慧之驕、雖管理天地、亦不恃權之驕、特存謙遜之心而與人

來往、其四、有憐憫之心、保羅曰、我等之祭司長、非不能體恤我之軟弱、希一主見馬大

馬利亞之苦慘、則心中悲歎、極其哀慟、翰一哭於拉撒路之墓、翰一親近耶路撒冷而

預言其將遇之災殃、則為之哭、路文一其五、最威嚴、凡聽其教訓者、即覺其威嚴、凡觀其

奇事、即見其榮、有一次、命門徒下網圍魚甚多、彼得則俯伏於耶穌膝前曰、主乎、請離

我、我乃罪人、路八祭司長遣吏役捉耶穌、彼等立於眾外而聽其口宣福音、故返歸而

不擒獲之、路一在園內猶大領兵一隊及祭司長之吏役來尋之、耶穌一言我是、眾覺

其威嚴、即退仆於地、翰一如郇山之君、基督進京城而入聖殿、逐貿易者、推兌錢者之

几、及賣鴿者之凳、經云、我室必稱為祈禱之室、馬三其六、基督之全德、却乃勻稱、彼乃

各種痛苦者、為鬼所附者、顛狂者、癱瘋者、人攜就耶穌、而耶穌醫之、馬路耶穌顯其慈愛、路加云、日落之時、有人攜患各種病者就耶穌、耶穌一一接手於其上而醫之、路此神跡乃證耶穌為神之子、降生救人、蓋施洗約翰遣二徒問耶穌、爾為所望之基督乎、耶穌答曰、爾以所見所聞者往告約翰、即瞽者明、跛者行、癩者潔、聾者聰、死者復生、貧者聞福音、馬耶穌自己亦曰、我有證大於約翰者、蓋父所委我成就之事、即我所行之事、此事證為我父所遣者也、路猶太人以耶穌無有權能赦免罪孽、故彼醫病為證、赦罪之權曰、今使爾知人子在地有權以赦罪耳、即謂瘋者曰、起、取爾牀、歸爾家、彼即起而歸其家、馬○基督喜悅祈禱、彼訓其門徒如何禱告、馬路加云、耶穌往山祈禱、終夜祈求、神、路馬可云、次朝天未明、耶穌早起出往曠野、在彼祈禱、可主終日傳道、行神跡、天既晚、即散眾、後往山祈禱、可亦有一日耶穌見眾則憫之、因其困苦流離、則命徒當求天父遣人傳道、馬改變形狀之候、彼登山祈禱、祈禱時容貌異常、路釘十字架前夜加祭司代民祈求、觀約翰十七章最寶貴之言語、在客西馬尼園內耶穌哀痛、祈禱愈切、汗如滴血下地、路在十字架為敵、祈曰、父乎、彼不知所為、求赦之、路蓋基督為萬代聖徒祈禱之模範、○論基督之品格、其一、最誠實、彼全心篤信真理、口宣真理、實講人之是非、而並無詭諛之言也、主在總督之臺前

而從我、凡欲救其生命者、必喪之、惟凡為我而喪其生命者、必救之、路文○基督口宣福音、乃顯現其能力、耶穌登山訓人、畢此諸言、眾奇其訓、因其訓人、如有權者不同士子也、馬祭司長之吏役曰、從未有人言、若此人言也、路在拿撒勒會堂、眾人證之而奇其所出之嘉言、路基督以傳為最要、故與門徒曰、傳福音於萬民、路加論基督在世之所為有二端、即所行之事、所訓之言、使或傳道於眾、或講天國之奧妙與徒、彼以最爽快最明暢之法而訓之、彼時常以喻訓人、以世界所見者顯明天國之要道、如散種、稗子、芥菜子、酵頭、珍珠、網拋於海、十童貞女等喻是也、百代之門徒、樂觀此最尊貴之喻而遵其妙意、主又以權能真理訓人曰、我誠告爾、我等所知者言之、所見者證之、翰彼論外貌敬拜之禮、儀全屬浮文、人必心內虔誠事奉在天之神、自此之外似粉飾之墓、外現為美而內則充以死骸、及諸污穢矣、馬基督明論天之主宰乃父、而其民為兒女、此實係寶貴之道、彼講神之憫恤與仁愛、其公義與審判、彼顯現因聖靈之感動得重生、因倚賴耶穌之寶血、而得稱義、且說神之恩、乃拯救之根、蓋凡聞其聲、聽其語、讀其書、便覺心內活潑而願順從之、○救主耶穌亦行奇跡而顯其榮、故因此門徒信之、此三年在猶太最快樂之時、因凡有病痛者得醫、惟人篤信基督之能力而可痊愈、馬太云、耶穌遍行醫民中諸疾病、其聲名遍揚叙利亞、凡患病者、負

講天國爲
題

耶穌以愛立國、彼等在人中間因言語聲音感於世人、可引領兵勇、耶穌乃目不覩之君、已離世一千八百年、然彼立國在於人心、而其民之愛乃最深至全、此乃證耶穌爲神之子降生以愛管人。○主耶穌始初傳道曰、天國近矣、此天國卽神之國、以神爲君、以真理爲基、以善良與虔誠爲例、其國不屬於世、乃屬於天、其民互相扶助、在地立仁義與真理也、其國通於天下一切之國、與酵之發於麵團、及春夏之生氣發滋於樹林花木彷彿、凡羅馬希臘中華之聖賢、均未計及、又如此之國、惟基督先論天國之榮光華美、此國必通天下、而君民富貴貧賤、老少男女、黑白聰明、愚鈍、中西進入此國、不分上下、基督命其徒曰、爾往普天下傳福音於萬民、可 11猶太人以外邦人爲污穢、希臘人以他國之民爲夷人、羅馬以己爲貴勝於天下一切之民、然在加利利山出一基督、曾論天下歸一也、蓋基督亦講凡進此國、必倚賴彼爲獨一無二之救世主、必以己之盼望建在基督爲磐石、又必以彼爲教會之首、天國之魁也、基督不賴世界之軍器而立國、不以能力勒逼世人以從己、不許其徒將富貴與名譽招徒、惟以慈愛領人進教、其民雖宛然死在罪惡之中、彼仍愛之、其民之心雖硬如鐵、因主之慈愛而變軟如綿、在十字架所顯之慈愛、乃引領人進其國、而願爲其民也、基督欲其民全心全意、全力全能愛己爲主、彼亦論爲徒者之必要受苦曰、欲從我者則當克己負十字架

路遇險、門徒曰、夫子、猶太人近欲以石擊爾、爾復往彼處乎、翰一基督代友而死、曰、人

為友捨命、愛未有大於此者、三翰一○基督以愛治人、蓋行於加利利海濱、見有弟兄二

人、即西門與安得烈、耶穌曰、從我、我將使爾得人、如得魚焉、彼等遂棄網而從耶穌、又

見兄弟二人雅各與約翰、偕父在舟補網、耶穌召之、二人即離舟別父而從焉、馬一三主

云、愛父母過於愛我者、不配為我徒也、愛子女過於愛我者、不配為我徒也、不負十字

架而從我者、亦不配為我徒也、馬十其門徒均聽其命令、彼先遣十二徒、後遣七十徒、

各處傳道、彼等樂而在各城各鎮各鄉口宣福音、馬十章至今耶穌門徒喜樂遵耶穌

之命、而往普天下傳福音於萬民、可一蓋十二使徒三年與耶穌相偕、其品行大有改

變、彼等本為最卑微之捕魚人、然耶穌使其得新性而覺永生之大能、彼等親愛其恩

主、故或作聖功、或遭苦死、極為甘願、故在祭司長之前受難之後、使徒離開公會、因其

配為耶穌名受辱皆喜、使蓋彼等始初誤以耶穌將立在地之國、然後明知其在世

所設者乃天上之國、彼等本為以聖教祇在猶太三省、後知四海之內皆兄弟而可進

福音聖教、以前彼等膽怯懦弱、常恐遇災遭殃、以後侃侃立在官吏國王之前而被殺

不懼、主以最低微者使其為最尊貴、我等可問如何有此更改乎、可答門徒學於其師

而依其完全之模楷、蓋法君那波理恩云古昔之君、如亞力山大該撒等以權設國、惟

基督如吸
鐵石吸衆

耶穌曰、我等已捨一切而從爾、可十蓋亞利馬太人約瑟與尼哥底母、雖基督傳道之

時、不明認耶穌為主、至其死時、却侃侃而為門徒、路文亦恭敬而尊崇之、蓋主履海息

風、在舟之人、皆來拜耶穌曰、爾誠馬神之子也、馬當虔拜之時、其敬愛誠懇切也、亦

在危險之中跟從之、主耶穌至、猶太門徒曰、我等亦可往、與之同死、翰上耶路撒冷

時、在途間耶穌行於前、門徒驚異、從之者亦懼焉、可十雖然驚異、門徒因愛其主而不

能不從之也、○基督如吸鐵石、即吸衆就己、財翁時時請宴、而以為最尊貴也、反而言

貧窮者、以彼為木工之子而親近之、彼傳福音於貧者、以為極鄭重之事、蓋主傳道之

時、有許多尊貴之婦供給之、基督數次醫其病、而以為所愛之友、基督一路愛憐保護

一切寡婦、蓋虔誠之婦、跟其至十字架而先證其復活耳、主亦最喜歡小孩、時有人攜

孩提就耶穌、欲耶穌接手於其上而禱、耶穌曰、容孩提就我、勿禁之、耶穌遂接手於其

上、馬文三基督顯朋友一倫之美義、蓋約翰為耶穌所愛之門徒、而倚於其懷、翰有時

數萬人集、致相踐踏、主稱之曰我友、路幼年幼者趨前問曰、我當行何事、以得永生、耶

穌顧而愛之、可十其敵稱彼稅吏及罪人之友、馬耶穌為友、永勿變易、約翰云、既愛

其在世之民、至終亦愛之、翰基督以奧妙之道、顯示門徒云、今而後、我不以僕名爾、

因僕不知主所行、乃稱爾為友、因我所聞於我父者、皆已示爾矣、翰彼因其友拉撒

窮蓋至十二歲基督上京曾見加利利省秀麗之山嶺茂盛之樹林與肥厚之田地耶路撒冷即大衛之城華麗炫爛有千萬虔誠以色列人上聖殿敬拜耶和華雖然城內有著名之勝地佳美之古跡不少而其心不在是也乃喜悅坐於聖殿聽士子之講論彼等皆奇嬰孩之聰明以及應對之嘉謨其母問其為何在此彼答曰豈不知我當在我父之室乎路二所云我父即神也○彼離山村之木肆在約但河受洗且在曠地被試於魔鬼而後立即傳道其聲名遍揚全國有一日耶穌見衆團聚則登山口宣福音并在海濱羣衆集就之則登舟而講亦數次在會堂詳解聖經衆人滿座或在荒野有數千人聚而聽其訓故凡衆共喜樂也因其所講之道有權也先知雅各預言賜平安者即彌賽亞至曰萬民必歸之創基督降生此言應驗有一日門徒曰爾見衆擁爾可亦有時衆民觀鬼見逐啞即言均奇異馬基督上京之時前行後從之衆皆呼喇撒哪馬馬太曰耶穌見衆則憫之馬一日耶穌在室遂有衆集有四人擡癱瘋者因人衆不得近則拆其屋頂以床縋下在主前可路加云耶穌偕使徒下山立於平地在彼有多門徒又有衆民自猶太四方及耶路撒冷並推羅西頓之海濱來欲聽其訓而望得醫疾路約翰之門徒論耶穌云彼今施洗衆皆就之矣路法利賽人曰舉世皆從之也路故基督在世之時衆民即歸之○其門徒皆鍾愛之彼得謂

反為辯駁其虛浮、彼等不認識基督為萬古磐石、以致猶海浪一撞、則左右分開其撒
 出之水花然、蓋一千九百年以前、漢朝時在猶太山地出一人、其品格行止奇跡、若不
 以新約聖經為真、我等實不解之。○福音四書論基督降生傳道行奇跡、釘十字架與
 復活升天、馬太馬可路加三福音論彼在加利利訓農夫與漁人、約翰福音論彼在耶
 路撒冷同祭司與士子辯論、三福音論耶穌之傳道於眾間、第四福音論其與門徒中
 顯真理之奧妙、三福音論耶穌快樂之時、第四福音論其在十字架影下、三福音顯其
 為人子、第四福音顯其為神子、三福音論其在山上改變形狀、第四福音顯其榮光、誠
 如天父獨生子之榮光也、三福音均記其禱告文、第四福音載其最長最虔懇求之言
 語、三福音論其在世之時、第四福音論其再來之日、故合而觀之、我等可明知救主完
 全嘉善之德行也。○馬太路加兩福音論及時滿足、神遣其子由女而生、加乃為
 應主托先知所言云、童女將懷孕生子、人必稱其名為以馬內利、譯即 神偕我焉、馬
三因我主之母馬利亞天使云、彼將生子、爾可名之曰耶穌、因必救其民於罪惡中也、
馬基督降生為救世主、乃從古至今、最快樂之事也、天使曰、我報爾嘉音、關眾民之
 大喜者也、今日於大衛之城為爾生救主、即主基督、忽有眾天軍偕彼使者、讚美 神
 云、在至上之所、榮歸 神、在地和平、人蒙恩澤矣、路主幼年時、住拿撒勒城、其家貧

神藉人
身降凡

觀其道、勿察其人之品行、惟福音倚靠設立聖教之訓誨、及其品格與行迹、基督與其
道聯合而不能分離、論罪惡、基督因罪惡降生而釘十字架、論三位一體、其要意歸於
聖子耶穌、論古時之祭祀、均指基督而獻之、論贖罪之法、基督乃聖潔之羔、論篤信、因
倚靠救主、故基督徒乃稱信徒、論稱義、基督乃稱義之根、論成聖、彼乃成聖之模範、論
復活、基督乃復活與永生、論審判、基督乃設立為審判之主、論天城、此乃基督因其民
而所預備之地、蓋在美國華城敦京城有五大街、最廣闊、最華麗、均向國政之大議堂
而通之、故聖經要道均向基督為軌、所以基督與福音之聯合、如身之與靈魂彷彿、○
使徒保羅曰、大哉敬虔之妙道、無不以為然、提前神藉人身而顯現、山信道者與不信
道者論基督之神性與人性、必判兩途、凡不信者如總督彼拉多曰、耶穌稱基督者我
何以處之、馬蓋世界之人如是云、我等以耶穌為誰者不少也、再有不信者之中、有
謂基督為泰西最尊之聖人、如羅馬希臘中華之聖賢然、信道者則異是、使徒保羅曾
論救世主云、神藉人身而顯現、故基督乃神之子、因藉人身而亦是人之子、蓋稱
其為聖賢、即以其為人子、然棄其神性也、亦有不信者如彼拉多之妻與其夫曰、此義
人爾勿治其罪、馬其意謂基督或善或不善、聽其自然、爾莫之理也、世界之人若如
此者不少也、亦有不信者分門別類、彼此不合、互相爭競、一者造論虛空之言、而一者

切之事乎、或我儕可思此數端是因偶然而成乎、此爲不期然而然之事、我等實難預料及之者、蓋我等不能思總埠上之大輪船、集數百旅客同過大海、却爲偶然而成、我等又不能思其木板與桅杆、其繩與指南針、其輪與舳板、盡浮於各海各洋、有千風所吹、有萬浪所湧、而後集在海灣、且在最黑暗之夜、有狂風大浪、取一切作料、逐塊置於其應住之處、至明日卽成此最榮光之輪船、我等亦不可思以上所論至要之端、可世代相傳、浮於史鑑之海洋、有狂風巨浪、賜其歸猶太海灣、而在是處偶然而成、福音之方舟、其舟中一切客旅、欲至天上之埠、此事確實不克因偶然而來、須必由天地主宰之旨而成者也。

第七章基督爲奇妙之救主乃福音聖教之證

古先知稱基督爲奇妙、因其能其行其訓、其道均爲奇妙、彼乃教會之根基、史鑑之本源、蓋萬邦古教及一切古俗、因其權而衰、且新教會及嘉風俗、因其能力而興、基督自己爲虔誠之本、聖會之心、凡信徒之有名者、由基督而得權能、使徒保羅與約翰、維新者路得與高文、傳道者惠斯里與慕翟、若無基督、則懦弱無力、基督爲世界之光、彼等得此光而發現於世人之前、故基督實爲奇妙之救主也。○福音聖教與道學之輩則異、論亞洲之孔子與釋迦牟尼、歐洲之柏來多與西西路、猶太之摩西與保羅、我等但

主曰、爾取此餅食之、此乃我身爲爾擘者、亦曰此盃乃新約以我血而立、每飲之時當行以憶我也、第六、表明其復活、因七日之首日卽安息日、乃證主日、而當時基督徒守主晚餐、第七、乃表明聖徒信基督救贖之恩、使徒云、我等所祝之盃、豈非共享基督之血乎、林前 10 11第八、表明基督教會合而爲一之意、使徒曰、餅旣爲一、我等雖多乃爲一體、因共分授此一餅也、林前 10 17我等思想可有較主晚餐之證據再大者乎、

以上所論十四之要據均如軌、則盡歸於福音、蓋如上所言昔在羅馬大國一切運兵之路、都指羅馬京城而通、自不能偶然而至、必由聰明之人而建造、故此十餘要據歸基督教、必由全知之而成者也、所以基督教會之史鑑所記之事、必有天之主宰所管理、如掌舵者之執行船之權也、本章之大旨、非論一一爲證、乃將十四要端合而爲一、以作確據、論斯證據、可譬刑官審判兇人先吊齊案卷而詳細驗看、一、訪知其起意在何人、二、兇手預言與誰有何仇怨、三、手持利鎗而出、四、傍人見其持鎗而行、五、恰遇被殺者於山林、六、山右之人聞其開鎗之聲、七、傍觀者見山右有路斃之人、八、兇手之衣與臂有血跡、九、死者身藏之物在行兇者之手、十、兇手自認云、我前日曾殺何人、將此十端聚於一處、豈非極大之證據乎、觀以上聖教之十四端如何完畢乎、此一切之路如何歸於中處、宛若輪之有輻皆向其軸然、從古至今、世代之主、豈非照護管治此一

主言當行
此以憶我

華城敦生
日

守主聖餐
的確證據

聖禮乃最要之證據、蓋馬太馬可路加三福音記耶穌設立聖餐、保羅在哥林多前書十一章詳論此禮、使徒行傳數次言基督徒時常在主日聚集而守此禮、故從耶穌釘十字架之時、至今教會守此禮而無間斷、蓋聖餐之大意、卽記念救主也、耶穌云、爾當行此以憶我也、此證據乃最妥、當在中國之牌坊乃有數等、然均係前代誰人所爲何事之證據、其餘如勒碑刻銘、亦記前人之事跡、至於有功之大臣、則建專祠、官員主祭以表前臣之勳勞、在泰西於大軍得勝之處、建造石樓、如塔之大、以著勞績、現今羅馬有大理石所築之圓門、精刻花樣、書記事蹟、卽提多滅耶路撒冷之大證據、後之人可一望而知、再古時之英洋亦有像號、卽證從前之君王也、再有記憶之禮、如逾越節、乃記憶猶太人由埃及而被拯救、在美國二月廿二日一切書院均要散假、因是華城敦之生日、蓋七月初四文武大員及衆民停工而守此立國之日、此記憶之禮、乃的確從前之有此事跡也、主耶穌之教會從釘十字架之時、守聖餐之禮、當時有使徒信徒及衆民明知基督住在此世死於十字架而從死復活、故不能被人迷惑、故在主日守主聖餐乃的確證據、蓋聖餐表明何意乎、第一、表明乃有耶穌基督住於猶太國、第二、表明其人性因指示其身與血、第三、表明其神性因乃稱爲主、晚餐且爲敬拜救主之禮、第四、表明其死因擘餅指其身之損、且所用之葡萄酒、乃指其血所流、第五、表明其贖罪、

約者亦論教會必恒久、俟雜亂之事既過而後為聖潔、以此觀之、福音教或由人而來、或由天而成者乎、○其十二、主耶穌預言耶路撒冷城將被滅、且聖殿拆毀也、此事於四十年以後乃得應驗、我主設兇惡田戶不還葡萄園之菓、即指此事也、馬一三主耶穌既近聖城、則為之哭曰、耶路撒冷乎、耶路撒冷乎、爾常殺先知、以石擊奉使就爾者、我屢欲集爾子女似母鷄集雛於翼下、惟爾不欲爾室將為荒土矣、路文一馬主耶穌背十字架而出城、有多婦女哭而哀、耶穌轉身顧之曰、耶路撒冷女乎、勿為我哭、當為己及己之子女而哭、路三此乃指以後之災殃、觀馬太廿四章馬可十三章路加廿一章、主耶穌詳論耶路撒冷被滅之事、基督徒信主言而主升天後四十年羅馬將軍提多圍困耶路撒冷、彼等逃至西海濱、百辣堅固之城、即得拯救、蓋猶太作史者約西弗乃書此時之災難、當時摩西之禮與獻牛羊為祭即完畢而絕之、於是福音教會各處大興、○其十三、主降生之年、乃西歷之始、蓋主耶穌降生時各國皆有己之歷本、一大半依其皇帝之號為歷年、在羅馬國彼依創京都而起、故云、建城後數年、惟基督降生、則大有改變、各國易其舊例、以降生之年為始、古昔之事都記主降生以前、或數年或數百年或數千年、眾以主年為準、此實大為改變、現今國王之文書日日之新聞報、以及各人之函札、均指耶穌降生為準也、○其十四、基督教會一千九百年之中、守主晚餐之

主與使徒
預言偽師
驚亂聖教

此預言乃指彌賽亞為萬王之王、萬主之主、蓋耶穌亦論教會得勝之道云、我必建此

會於磐石、而陰府之權不能勝之。馬一亦云、天地諸權已賜我矣、爾往普天下傳福音

於萬民。馬三使徒曰、基督必操權、待置諸敵於其足下。林前在默示錄論彌賽亞云、彼

乃出常勝而又勝、待世之諸國皆已歸於我主、並歸於主之基督、彼必為王、至於世世、

默一蓋教會通於天下、乃先知所預言、依人之智慧、此不易成功、然其成全乃證據、此

預言非人所能測度者、乃由天而來也。○其十一、主耶穌與其使徒預言教會之中必

有偽師驚亂聖徒、若基督非真救世主、必先預言教會之興、終不先論其衰、彼設撒稗

於穀中之喻、則論此意、使徒保羅講於以弗所長老聽曰、我知我去後必有殘狼入爾

中、不惜其羣、即爾中亦必有人起出背道之言、誘門徒從之。使一〇彼書信於帖撒羅尼

迦教會云、其日之先、必有離道背教之事、且有一大罪人、即沉淪之子顯出、此人叛主、

妄自尊大、超於凡稱為神者、凡受人崇拜者之上、甚至彼坐 神殿內彷彿 神且自

示為 神。迦後二使徒彼得曰、爾中亦將有偽師私傳陷害人之異端、不認贖罪之主、自

取速亡、必有多人從其邪僻之行、致真道因之而受謗。彼後二使徒約翰論敵基督者必

惑人。翰式觀教會之中古今之偽師偽道、可明知此預言乃成、蓋天主教千年黑暗之

時、與新約之基督教比較、可知其所信之道、所拜之禮、且所行之法、大相懸殊、蓋作新

升天之後
教會興盛

先知預言
福音茂盛

受洗、當時希臘之商賈遍於天下、而其文字為天下之方言、傳道者能知希伯來之方言而知其文字可用其方言傳道、以其文字著書、而通亞西亞之西、亞非利加之北、歐羅巴之總地、亦論羅馬城稱為萬國皇后、而其國政管治、凡有相近之國、使其彼此不相爭鬪、故傳福音者從此邦至他邦、從此國至他國、平平安安、宣傳福音、主耶穌釘十字架、其標用希伯來希臘羅馬諸文字而書、翰文此乃指及期滿足、希伯來希臘羅馬三國之史鑑國政學問、均聚於十字架、豈非奇妙乎、○其九、基督升天之後、其教會迅速興旺、驟然茂盛、此會如小舟之開行、適遇逆風逆水、大浪堅濤、世界之風俗為仇、國政之權勢為敵、然以全能之手當舵、此船速即由下而上、凡君王與官員甚屬逼害、以刀殺以火燒、以獄禁、而思從速滅絕、蓋猶太人固執不化、則怨恨希臘人、因其文字妙道即藐視羅馬人、因性驕傲而權能甚大阻止之、然教會則得勝、而該撒皇後則信之、蓋基督所立之福音為一切豐盛國之聖教、而以後必通萬國九州、故我等可想教會之史鑑、係雜亂而成者乎、或由神之旨而全備者乎、○其十、舊約之先知預言福音教之茂盛、論彌賽亞、詩云、我即以異邦賜爾為業、詩亦云、王之名必永存、王之名必代代相傳、如日之久、王民必因王而納福、萬邦必稱王為有福、詩但以理曰、天下萬國之國柄、大權大威、俱為至上者之聖民所得、其國乃永遠之國、但猶太教士均以

猶太人望
救主降臨

及時滿足
基督降生

於大衛之位而治其國、賽文亦預言彌賽亞因我愆尤而被傷殘、以其身獻為贖罪之

祭、而主使我衆之罪愆任於其身、賽三但以理預言云、人子乘天雲而來、但一受膏者

見絕、並非為己也、但文彌迦預言惟爾伯利恒雖在猶大郡中為小、然將有君自爾出、

為我治理以色列民、彌八以上之預言、惟畧而之誌也、猶太人均望大衛之苗裔中將

出受膏之君、而後在伯利恒、即大衛所生之處、救世主降世、豈非奇妙乎、○其七、基督

降生之候、猶太人均望當時彌賽亞將降臨、此乃新約所論者、年邁之西面、得聖靈之

默示、未死之先、必見主之基督、路二亞拿為孀婦八十四年、見嬰孩耶穌即讚主、路二

在耶路撒冷當時望救贖者不少、路二施洗約翰初傳悔改之道、猶太人自耶路撒冷

見祭司問云、爾為誰、答曰、我非基督、路十時民望基督來、衆心疑約翰即基督否、路十

撒馬利亞婦曰、我知彌賽亞將至、路十衆民均云、彌賽亞基督天國大君之國、大衛之

苗裔、大衛之坐位而時常彼此談論此事、現今我等思想所應許之彌賽亞、即盼望之

時而至、非偶然而來、乃由天之主宰而成者也、○其八、及時滿足、基督降生、加一當時

雖屬羅馬選民、仍為一國、而秉權者不離猶太、創一主釘十字架之後四十年、耶路撒

冷聖城被滅、猶太國分散、而其教會獻祭之禮、至世世盡滅、主耶穌降生之時、猶太選

民散於各國各邦、而於每大城建立會、後使徒傳道、先至此會堂、口宣福音、且領人

耶穌由猶
太而出

從猶太必
出救世主

不願爾不知此奧義、卽以色列人有剛硬者、迨衆異邦人入神國、然後以色列人皆

必得救、羅一以此觀之、古聖先知預言猶太民必被散於各地、而仍爲一民、此事爲奇

妙、而僞先知未必言之、然現今此預言一絲一毫均爲應驗、此事並非偶然而成之也、

○其五、主耶穌基督自猶太而出、保羅云、以肉體論之、基督亦由彼而生、羅文蓋一千

九百年以前在猶太出一位超乎尋常者、彼最尊貴最有權力最有智慧、彼已改變歐

羅巴亞美利加敬拜之禮、而漸漸化易天下、卽拿撒勒之耶穌也、其比希臘羅馬中華

一切之聖賢宰相、愈能變換世界之風俗道學、竊思在世之大國小邦所宗之教、惟猶

太出一位可立天下通行之教會者、甚屬奇異、蓋凡虔誠思念之人、必知如此妙義、非

平常人之作爲也、○其六、作舊約者、預言從猶太必出一彌賽亞卽基督也、此豈弗奇

妙耶、經云、蓋感先知之聖靈與感爲耶穌作證者一也、默一神許亞伯拉罕天下萬

民將藉爾後裔得福、創二神許列祖雅各云、賜平安者至萬民必歸之、創文蓋賜平

安者卽基督也、神許摩西曰、我於其同族中爲之立先知如爾、我將以我言授於其

口、使以我所命者諭衆、申三彼乃大衛王之後裔亦爲其主、詩一〇彌賽亞必在郇山爲

君、詩二又許所羅門曰、王必掌權、自東海至西海、自大河至地極、詩三先知以賽亞預

言曰、其名稱爲奇妙、策士全能之、神、永在之父、平康之君、其權增益平康無盡、必坐

先知預言
猶太人被
散

統天下、蓋猶太則不然、起初移至埃及、此時實屬苦楚、四百年以後、此民遷之猶太聖地、在北有亞述、在南有埃及、此兩大國不時戰鬪、而其軍必過猶太之境、然此小國竟得不滅、後雖被擄至巴比倫、然仍未滅、基督降生以前四百年、彼等被散於羅馬之各城各鎮、各處建造會堂、而依摩西之例、嗣後千年被散於歐羅巴各國、時常被逼害而遇難不少、然彼等未與別國聯姻、仍與本國人嫁娶、現今猶太人散在天下各邦各省、說各處之方言、爲商賈而獲利、然與土人分而不混、蓋在河南開封府一千六百年之前、有一等猶太人移至是處、建造會堂、而敬拜耶和華、當六十餘年之前、常居於是地、今會堂坍塌而人因貧而散、蓋二百年之前、德國之君問教師曰、基督教最大之證據是何、教師答曰、萬歲猶太百姓也、我等觀其如此之答、却甚合配、因猶太之史鑑、乃聖教之確證也、○其四、先知預言猶太人必被散於各處、而仍未被滅、蓋在摩西五經耶和華云、我必散爾於異邦人中、使爾爲兵刃所追、使爾土地荒蕪、使爾城邑變爲荒墟、雖然彼在敵國時、我仍不棄之、不厭之、不滅之、不廢我與彼所立之約、因我耶和華爲其神、利 卅II先知彌迦云、雅各之遺餘者將在多民之中、如主降之露、彌 8主耶穌預言聖城被滅云、其民必被擄於諸國、耶路撒冷必爲異邦人踐踏、至異邦人之期滿焉、路 11使徒保羅詳論猶太選民被散、迨一切拜偶像之民入基督聖教、彼曰、兄弟乎、我

教由猶太
而來

聖經由猶
太而來

選民蒙保
護

乃由 神而成也。○其一基督教由猶太國而來。蓋從古至今猶太人拜獨一無二之主、其祖亞伯拉罕之時、四面八方、世人事奉偶像、然彼認識獨一天地主宰、蓋古時邦國有一千左右、其中祇猶太人以耶和華惟一爲最要之道、雖四之圍民、誘其拜偶像、雖其中有人欲離真歸假、然世世代代猶太選民敬拜耶和華爲獨一無二之真活神、蓋此道爲國之基而可堅固、爲教會之高營而可得保護、蓋在古時地廣人多、文教盛興、一統之國中、惟猶太敬拜真主、此爲最奇。○其二、舊約新約之聖經、乃由猶太而來、其中之六十六本成爲一書、此書始論聖教之起初、且顯其漸漸而成、如一聖樹、其種由天、而一千五百載中、年盛一年、俟以後結福音之善果、此六十六本其意惟一、其理惟一、其命惟一、其主惟一、作書者雖時隔尙遠、居處甚遙、然彼等所記之書、無有彼此分別、與衆同和、如四肢合爲一身、觀他國之文書有異、看希臘國賢者與賢者相阻住、而論道學者、與不論道學者、亦大相疵謬、如中國孟子與荀子之論性有不同、楊子與墨子之趨向有各異、然現今泰西論文學性理、並格物天道略不相同、惟猶太之聖經不然、其所論之要道、虔誠之訓、所作之法、互相彷彿、故兩部合爲一書。○其三、猶太選民蒙保護乃最奇妙、其祖亞伯拉罕與堯舜同時、故猶太與中華之史鑑相並、華民在亞西亞之東有最大之太平洋、西有高山與沙場、故敵兵難至、如此中華四千年一

升天之耶穌云、我執陰府及死亡之鑰、默一復活乃基督在世、成全拯救之要法完美之結局、傳道行奇跡、釘十字架已畢、復活如天父加冠在愛子之首而立之為萬主之主、蓋在主復活之日、天使與父云、彼不在此、今已復活、如其所言矣、爾來觀置主之處、馬三故空墳乃福音聖教之根基、亦是信徒所喜樂而篤信之道、使徒約翰論自己曰、先至墓之徒、亦入見而信焉、翰一〇使徒彼得高唱頌讚歌曰、我主耶穌基督之父、神可頌者也、彼按其鴻慈、使我等因耶穌基督之由死復活、得蒙重生、而有永生之盼望、得不壞不玷不衰之業、即為我等存於天者、彼前一以此觀之、基督復活為福音聖教最大之證、

第六章要據歸一

本章所論之十四要據、歸於福音、乃證其真理非驟然而至、乃由天而成、蓋欲探一事、是偶然而來、或有智慧而成、必細察其形跡與來源、譬有一端顯現智慧、此一端可以為證、有二端露出聰明、愈知非偶然而來、是有意而成、若有五六之證據、都聚於一、此據愈加堅固、若有十數證據歸於宗、我等必思此却非偶然而來、實由聰明而成、以前羅馬國最大、其京都羅馬城為最廣闊、觀一切馬路均向城而去、乃證此路乃有智慧者所開、並證其城甚大、如此觀之、以下之證據、都歸福音聖教、可知此教非由人而來、

立福音聖教、在耶路撒冷為復活之證據、使徒非先至撒母利亞安提阿以弗所哥林

多然始初傳復活之道在聖城內、主耶穌命自耶路撒冷始、路 IX 此復活之後、祇有五

十日、倘有虛假之事、祭司長可使其顯露、當時使徒論耶穌以傳死者復活之道、使 X

使徒以大能證主耶穌復活、使 X 五旬節有三千人受洗、不多時教會有五千男人、蓋

神之道漸興、在耶路撒冷門徒之數增廣矣、有多祭司順信焉、使 I 耶穌復活二十

五年之中、福音迅速傳於各族各方各邦各國之中、而億兆之民篤信真理為何乎、因

以前所拜之偶像、均為葬在墳墓內之死人、惟耶穌為復活之主、永生之君也、○耶穌

復活、非止有一事、乃有舊新兩約之道聯合、如山嶺間有最高之山峯是也、蓋復活乃

稱義之來歷、保羅曰、耶穌被解為我等罪、由死復活、為使我得稱為義也、羅 X 復活乃

拯救之印、使徒云、我等為敵時賴其子之死得與 神復和、今已復和、况因其生而得

救乎、羅 8 復活乃永生之據、使徒曰、若與基督同死、亦必與之同生、羅 I 復活乃信徒

性命之源、主云、我乃葡萄、爾乃枝、翰 15 復活乃聖徒復活之證、經云、由死復活、為諸寢

而起者之首也、林前 110 復活乃末日審判之憑、保羅在雅典曰、蓋 神已定一日、欲以所

立之人、按公義審判天下、且使之由死復活、賜萬民有可信之證據也、使 17 ○耶穌基

督復活乃最榮光之理、論主為祭司長、經證之云、彼乃活也、希 1 因得勝墳墓與死亡、

此有食物乎、乃以炙魚一片、蜜房一方遞與之、耶穌當衆前取而食之、路三十一主耶穌復活之後、與門徒同食同行同講、如未死之前同約翰曰、十二門徒中有名多馬、稱低土馬者、耶穌來時彼不在焉、衆門徒告之曰、我已見主矣、多馬曰、我不見其手中釘跡、不以指探其跡、不以手探其脅、我不信也、過八日、門徒又集於內、多馬亦偕之、門已閉、耶穌至、立於中曰、願爾平安、遂謂多馬曰、伸爾指而視我手、伸爾手而探我脅、勿疑當信也、多馬曰、我主也、我收神也、耶穌曰、多馬、爾見我則信、彼未見而亦信者有福矣、翰十一蓋多馬先有疑心、而後見主手足釘跡而深信、乃的確之證、故凡觀本書之證、可如多馬云、我主也、我神也、○若問耶穌復活、爲何不至耶路撒冷、使彼拉多希律王與衆祭司長觀乎、可答在墳墓其卑微之事完畢、在復活之時其升高之事乃始、故遇其敵而得其謗毀則不當者也、使徒云、則自卑順命致死、卽死於十字架也、爲此神升之爲至高、賜之以名、超乎萬名之上、腓十○基督教會守主日爲禮拜、乃復活之據、從創造天地第七日爲安息日、而在以色列民中聖徒守之在復活之後、信徒守第一日爲安息、使徒行傳云、七日之首日門徒集、使十一保羅論教會之捐項云、每七日之首日、林前使徒約翰曰、遇主日我感於聖靈、默十現今天下猶太古教守七日之末日爲安息、福音聖教守七日之首日爲安息、故基督徒每禮拜日記念耶穌復活之榮光、○始

門徒大有
改變

始初有人
起疑

下無有一人云耶穌十二使徒非循良之輩、蓋使徒保羅始初不喜福音、自受洗之後、即以其才能學問而傳揚主道、不僅在猶太、且在各國遠方、十二使徒去設立教會、其四、作證者為道受難、保羅曰、多受勞苦、多受鞭扑、繫獄者屢矣、臨死者屢矣、被猶太人鞭五次、每次四十減一、又被杖三次、石擊一次、遇舟壞三次、一晝一夜、我在深海、又常行遠路、遭江河之危險、盜賊之危險、同族之危險、異邦人之危險、城內之危險、曠野之危險、海中之危險、偽兄弟之危險、受勞受苦屢不寢、受飢渴而無食、遇寒冷而赤身、後林到^{一三}其餘之使徒因證耶穌由死復活、被囚受刑殺戮、其證豈可不信乎、○主復活之時、十二門徒大有改變、以前彼以為彌賽亞為猶太之王、後知其為萬國之救世主也、前彼為懦弱膽怯、後侃侃認真傳揚其道、前彼此相爭在國誰為尊大、後彼棄其一切所有謙卑而行教、如何有若此之改變乎、可答因彼等知基督復活之大能、腓三○主復活始初非眾徒共信、其中有人起疑、馬太云、尚有疑者、馬三馬可云、後十一門徒坐席時、耶穌現於彼、責其不信及心硬、因不信於復活後見主者之言也、馬一然後彼等目覩耶穌復活之身、是實相信也、路加云、耶穌立於其中曰、願爾平安、門徒驚駭、疑所見者乃魂也、耶穌曰、何懼而心疑乎、視我手與我足、可知即我也、試捫我視我魂、無肉無骨、爾視我則有之、言此則示以手足、門徒喜極甚且不信而且奇異、時耶穌曰、爾在

血氣之體、復活者乃神靈之體、

林前 18 XX

亦云血氣之體不能得

神國、

林前 18 廿

故約翰曰、七

日之首日、晚時門徒懼猶太人於所集之處閉門、耶穌至、立於中曰、願爾平安、

林前 18 廿曰、

門閉而耶穌至、乃指復活之身、與從前在世之身畧異、耶穌與馬利亞曰、勿捫我、因我

尚未升就父、

林前 18 廿

爲何主說此語、而我實未能知、特可聊想其復活之身乃最聖也、馬

太云、婦進前抱其足而拜之、

馬 廿

此乃證其身確係真身也、○論復活之作證者、其一、

其數甚多、共有五六百人、保羅曰、後同時現於五百餘兄弟、其中大半至今尚存、

林前 18 文

有十人言我等觀耶穌復活之身可以爲證、然有五百人同見耶穌復活之後、其證乃

確而無疑、保羅記哥林多書之時、亦言其中大半至今尚存、蓋或二百已死、三百仍活、

其證乃合

如有人不信是事、可呼此三百人來而聽其言矣、其二、作見證之據乃合、一也、雖其言

語畧殊、而其意大同小異、此乃證彼等非先互商而後記載、特各人依己所聞、依己所

見而書之、故我等可實知其證爲真也、四福音論主復活、如繪圖之山水花卉、雋毛合

成一幅圖畫、先要安慰其驚傷之徒、故首日見抹大拉之馬利亞、路上二徒及與十二

門徒云平安、以後欲領迷路羊多馬歸回、此後在加利利山聚集教會、更領彼等歸耶

忠信者

路撒冷而俟聖靈降臨、末與門徒作別而祝福之、此數事併合而爲一也、其三、作證者

爲正直忠心聖潔之人、凡觀雅各與彼得之書信、必覺所記者乃美善也、從古至今、天

心思自見

可答之言

復活之身
如何

友以其亡乎、如何一卒以鎗刺其脅、有血與水出而不曾死乎、耶穌豈能藏於山洞、而暗令其門徒講復活之道乎、蓋一人將死未死之候、扒於地上、身體懦弱、卽得醫愈、亦難冀久存於世、如何可使其徒信其得勝死於墓、而爲永生之君乎、此萬萬不能者也、○有不信者曰、門徒未曾日覩主身、特心思自見主復活之體、如依華言云、見鬼而懸想、故彼等見其鬼而懸想的、確是耶穌由墓復活、不信者論馬利亞乃婦而易於發急、有愛主之心、三日心內憂悶、茫然罔覺、日夜不臥、時常啼哭、天明見耶穌之鬼、心思是耶穌復活、而將此言傳於各處、不信者又曰、耶穌之門徒因其主釘十字架、中心憂悶、焦灼、頭昏心急、而如在夢中、思念見耶穌之鬼、卽模糊而想卽其復活之身、所有一切巴望、盡在於心、而未顯於外、若有如此之事、如何有耶穌之象顯現、祇有於四十日、而驟然無之、爲何一二年中、時常不見此鬼形乎、主耶穌升天之後十日、有五旬節、爲何教會茂盛之時、門徒心中十分喜樂、而不再見此像乎、路加福音廿四章十三至三十六節、詳論主耶穌復活之後、與二徒走至以馬迺斯鎮、此離聖城二十五里、彼等二點鐘時、同行同語、但主耶穌行路爽快、兩足疾行、毫無疲倦受傷之形、可令二門徒知覺耶穌之身、全善全美、而不如三日前被釘受苦之狀也、此乃的確證據、二徒非見虛假之象、乃日覩耶穌復活之身、○救主復活之身如何、世人不能細知、保羅曰、所種者乃

保羅作證

見在天主復活之身

不信者之言

五也、因門徒一夜辛苦捕魚、主先命食餅食魚、而八人同食同語、六也、以後與彼得三次言爾愛我乎、七也、當時基督預言使徒彼得之苦死與約翰之善終、八也、此八證主耶穌復活之身、乃真體、○使徒保羅明論此要道曰、因其由死復活、大有權能、明顯為神子、即我主耶穌基督、羅一使徒保羅最切之言、記於哥林多前書曰、當日我以所受者授爾、其最要者則基督應經所言為我等之罪、死且葬、第三日復活亦應經所言也、先現於磯法、後現於十二使徒、又後同時現於五百餘兄弟、其中大半至今尚存、然有已寢者、後現於雅各、又後現於諸使徒、末則現於我、我如未及產期而生者然、林前所云末則現於我、即指回心轉意之時、彼曰、往大馬色時當正午、途中我見自天有光、更明於日環照、與我同行者、衆皆仆地、我聞聲音以希伯來方言謂我曰、掃羅掃羅、爾為何逼迫我、爾以足踢刺難矣、我曰、主、爾為誰、主曰、我乃耶穌、爾所逼迫者、使上三使徒保羅當時見主耶穌在天復活之身、有榮光之體、保羅以前為毀謗者、逼迫者、傲慢者、殘害教會、入各人之家、執男女下於獄、但後即虔誠敬重主耶穌而竭力口宣福音、以前在猶太將滅耶穌門徒、以後在各國設立基督聖教、為何如此大改變、可答因保羅知基督與其復活之大能、腓一○有不信者曰、耶穌未曾真死、因災難多而滴血、以至發厥而有死象、故睡於墳而後仍活、若有此事、為何兵卒以其死乎、為何約瑟與其

在橄欖山現於門徒至一或有數次不記於新約主現於門徒約翰曰耶穌在門徒前又多行異跡尙未載於此書叶○使徒彼得在五旬節侃侃而明論彼受難之後

神釋而復活之因死不能拘之也叶以後亦在衆人前云神由死復活之我等爲

此作證叶明日在祭司長之前云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爾所釘於十字架神所復

活者叶若耶穌死後之屍仍藏墓中諸祭司可置於其前而使徒則默默無言然彼

得曰我等所見所聞者不得不言也叶在彼得前書使徒曰我主耶穌基督之父

神可頌者也彼按其鴻慈使我等因耶穌基督之由死復活得蒙重生而有永生之盼

望叶亦云爾賴基督而得信神即使基督由死復活又以榮賜之之神致爾向

神有信有望也叶主由死復活之後彼得數次見之而明知耶穌乃永生之主○

使徒約翰亦論基督復活云首先由死復活者叶亦記升天耶穌之言曰我曾死今

又生至於世世亞門叶亦記主言云爲首先者爲末後者曾死而復活者叶在其

福音末章約翰細詳主耶穌由死復活之後第三次現於門徒也當時有七門徒均堪

作證一也彼等一夜捕魚而無所得二也天明耶穌立於岸行奇跡而使其得魚多三

也所愛之門徒先認識基督然彼得披衣下海而游水至主前四也六人拖滿網之魚

至岸數完一百五十三尾活魚此許多功夫門徒在主前無一人生疑而皆知其爲主

羅馬嚴例

證據有六

使徒作證

其上容貌如電、衣白如雪、守墓者因畏而戰慄、直若死然、夫守墓者入城、以所經歷之事皆報、祭司諸長與長老集議、則以多銀給兵曰、爾可云我眠時、其門徒夜來盜之、倘此言聞於總督、我即勸之、保爾無事、兵既受銀、遂如所囑而行、馬吐山至山又吐以上所論

總督封墓而設兵守之、蓋羅馬之軍法最嚴、兵卒守夜而睡、則殺無赦、彼等作證有地震、有天使容貌如電、移墓門之石、而耶穌之屍不在墓、故祭司長賄賂兵卒、勿許言奇跡、祇許言我眠而門徒盜其屍、若此言為真、為何統領不辦兵卒眠臥之罪乎、一也、若

彼等真眠臥、何以詳知所遇之事乎、二也、主耶穌在墓、其門徒如傷心而散、何能在許多守墓中盜屍乎、三也、兵卒先言主復活、後言門徒盜屍、將信其賄前之語、抑信其賄

後之語為真乎、四也、若門徒盜屍、此屍必至朽壞、為何五十日以後、使徒云其身不至朽壞、五也、如門徒有此屍、為何以後侃侃傳主之復活、而受難乎、六也、如是兵卒之證

耶穌復活、其言可守也、○使徒作證基督復活、路加云、耶穌受害後、以多確據向使徒顯其復活、凡四十日、現已於彼等論、神國之道、使主先顯於抹大拉之馬利亞、可

顯其復活、文翰再現於諸虔誠之婦、馬吐山至路亦顯於西門彼得、路顯於二徒、在以馬迺斯

之路、路顯於十使徒、路再顯於十一徒、多馬在其中、翰在提庇哩亞海濱顯於七徒、翰又後同時現於五百餘兄弟、林前後現於使徒雅各、林前在升天之時、

之預言不應驗、故第三日復活、甚屬合配、○救主耶穌基督由死復活、乃合其品格與榮光、彼乃稱永生之道成人身、亦稱神之聖者、亦稱神之藉人身而顯現、亦稱聖

潔誠實無玷污、亦遠乎罪人、翰一詩十提 前山希世基督徒以為如此之人朽壞、其身在墳墓臭

爛、是大不合意焉、世界之人被罪惡之砒灌流衆人身內、死後朽壞、宛合於理、惟救世

主則不然、在五旬節使徒彼得講於衆曰、然彼受難死後、神釋而復活之、因死不能

拘之也、使○在天之、神賜耶穌基督復活、使徒彼得曰、至第三日、神復活之、使

XI使徒保羅曰、耶穌基督及使之由死復活之父、神也、加使徒彼得曰、爾信、神

即使基督由死復活、又以榮賜之、神、彼前亦云、至第三日、神復活之、顯以示人、

XI使徒保羅在亞基帕王前問最要之言曰、神使死者復活、爾等何視為不可信

乎、使耶穌之屍在墓、無氣無力、硬冷僵臥、而神復活之、蓋始初全能、神不特作

料創造萬物、後又使其愛子由死復活、乃愈顯其全權全能、所以實為可信者也、○守

墓之兵卒作證主復活、蓋馬太福音曰、祭司諸長與法利賽人集見彼拉多曰、主、我憶

彼誘人者生時曾云、三日後我必復活、故此請命、固守其墓、三日恐其門徒夜來盜之、

而告民曰、彼由死復活、彼拉多曰、爾有守兵可往、盡爾心固守之、遂往守其墓、封其石、

又設兵焉、蓋七日之首日、忽見地大震、蓋主之使者自天而下、進前移墓門之石而坐

身置於墓

婦女作證

至三日復活

也、使徒約翰作證、其證乃真、三也、另有證據、蓋有犯者釘十字架、則百夫長監斬、當時百夫長證耶穌之死、馬可福音曰、至晚有亞利馬太人約瑟來、彼乃尊貴議士、亦仰慕上主國者、毅然入見彼拉多求耶穌之屍、彼拉多奇耶穌已死、遂召百夫長、問其死久否、既由百夫長得其情、則以屍賜約瑟、可也總督彼拉多以耶穌之屍給其朋友、彼等拔釘、其身取下、則修飾之而置於墓、乃屬於磐石中焉、轉大石於墓門、約翰曰、又有尼哥底母曾夜間、就耶穌者、攜沒藥和以沉香約一百觔而來、二人循猶太人葬例、將耶穌屍用桌布加以香料裹之、耶穌釘十字架之處有園、園中有新墓、從未有人葬者、是日乃猶太人備節之日、墓亦近、故置耶穌於彼焉、翰文約瑟與尼哥底母兩位、乃猶太之官、知其氣已絕、其身冷且硬、足證耶穌死、且尊貴其屍而安葬之、另有抹大拉之馬利亞雅各與約西之母馬利亞等婦、見耶穌屍、從十字架取下而修飾之、且置於墳、以後對墓而坐、彼等亦作證耶穌真死、馬四福音之外、凡記新約二十三本者、均時常論主耶穌流寶血、故衆證其死、以此論之、主耶穌死於十字架而葬於墳、萬無疑也、○主耶穌至第三日復活、使蓋猶太人以第七日為安息、主耶穌死在前一日、下半日、當夜在墳墓、明日亦然、明日之夜仍如此、至後日一早復活、故在墳墓跨三日、此乃自己預言所定之候、早時復活、或者人疑其死不真、最久居於墳墓、其身乃朽壞、而大衛

是人子亦將三日三夜在地中、馬一如此謂三日已畢、必從地中而出、蓋因此預言與

約拿書聯絡、門徒並不能忘也、主耶穌亦云、已必往耶路撒冷多受長老祭司諸長士

子之害且見殺、第三日復活、彼得當時曰、主切不可、耶穌轉身謂彼得曰、撒但退、馬一

因是時主稱彼得撒但、此語刻在其心、蓋基督在高山改變形狀之後、命三徒曰、人

子尚未由死復活、勿以所見告人、馬一因聞此語與觀基督之榮光相連、三使徒即存

在其心、主耶穌亦曰、爾毀此殿、我三日建之、耶穌言此乃以設譬其身也、翰二後在祭

司長前審判有妄證者引此言、馬一主釘十字架之時、有毀謗者亦言之、馬一主說三

日建殿、乃指其身復活、主亦言人子將被解於異邦人鞭朴而殺之、第三日必復活、路一

將近升天之時、彼曰、基督當受害、第三日由死復活、路一如此觀之、主耶穌已屢次

論已由死復活、○基督復活、是由死復活、故主掛於十字架實在死、立於十字架傍、主

所愛之門徒約翰、論耶穌死云、此日乃備節之日、猶太人不欲於安息日、有屍留於十

字架、且此安息日為大日也、故求彼拉多令人折其腿骨而去其屍焉、兵卒至、將與耶

穌同釘之、二人、一一折其腿骨、惟至耶穌見其已死、則不折其腿骨也、一卒以鎗刺其

脅、有血與水出焉、見者作證、其證乃真、彼自知其所言乃真、使爾亦可信也、翰文一在此

時、兵卒作證主耶穌死、一也、若未曾死、一兵以鎗刺脅、有血與水流出、此必使其死、二

由死復活

以鎗刺脅

道也、彼曰若基督未復活、則我等為徒傳、爾等亦為徒信、且顯明我等為神作妄證、蓋我等證、神使基督復活也、然而死者若不復活、神則未使基督復活、死者若不

復活、則基督亦未復活矣、基督若未復活、則爾之信為徒然、爾仍在爾罪中、且宗基督

而寢者、亦皆滅歿焉、我等宗基督、若惟在今生有望、則於衆人之中我等最苦、林前15:14

以上所論若基督非從死復活、凡牧師教師徒然口宣福音、一也、凡聖徒亦徒然篤信

無力之救主、二也、十二使徒狂妄作見證、神為全權全能、而使愛子復活、三也、信徒

仍舊死於罪孽之中、四也、古時從基督而死者皆滅亡、五也、凡背十字架而跟從主者、

於衆人之間為最苦、六也、以此觀之、基督復活之道、不可少也、○大衛皇為先知、論基

督復活云、我以耶和華置於我前、其在我右、我不至震動、因此我心欣喜、我魂歡樂、我

身必安居矣、蓋爾必不遺我魂於陰府、亦不使爾之聖者朽壞、詩113:5凡猶太士子作註

者、乃謂大衛指自己而言、然並非如是、因彼稱不使朽壞為爾之聖者、即指基督也、蓋

大衛皇已死千年、而其身已朽壞、在五旬節使徒彼得講兄弟乎、容我以祖大衛之事

明告爾、彼已死而葬其墓、至今日尚在我境內、大衛乃先知、知神曾向之起誓、言將

由其子孫中必立一人以坐其位、因其先知此事故言基督復活、謂其魂不遺於陰府、

其身不至於朽壞、使11:14○主耶穌自預言己之復活曰、約拿三日三夜在巨魚腹內、如

證據有六

亮光發現、蓋基督所行之神跡、乃證其爲 神之子、一也、爲 神所遣者、二也、爲其先

知所預言之彌賽亞、三也、爲選民所盼望之救世主、四也、亦以所從之神跡、證其道焉、

五也、且表明世界心內之瞽者、聾者、啞者、跛者、死者、可得全愈、而且永生、六也、蓋基督

所行之神跡、乃彰五常之理、醫瞽者顯仁愛、咒無菓之無花菓樹、乃彰公義、趕出在殿

之賣買者、乃現禮儀、以井水變爲葡萄酒、乃表智學、醫愈重病、使凡病者、明露其堅信、

故門徒不特目覩其奇事、乃存虔誠之心、而敬拜行神跡之主、蓋論基督居其中、一切

之神跡、均旋繞之、卽觀其奧妙之死、而替凡衆贖罪、一也、其榮光之復活、係證據彼乃

神之子、二也、其騰雲升天、永爲萬皇之皇、三也、此三神跡、豈非比一概者、愈華麗者

乎、故凡人、應當倚賴拿撒勒耶穌、古今之道魁、全德之範圍、全智之模楷、全能之良君、

道學之明師、虔誠之益友、在降生以前、聖徒所盼望者、在升天以後、教會所羨慕者、因

神以神跡奇事、及諸異能、並聖靈之恩賜、共證之也、

第五章 基督復活爲福音聖教之證

基督由死復活、乃福音之證據、聖經多論此意、蓋馬太廿八章、馬可十六章、路加廿四

章、約翰廿一章、哥林多前書十五上半章、另新舊兩約、有數處論此要道、使徒保羅說

此乃爲根本之道、若基督從死復活、福音乃眞理、若基督仍在墳墓、聖經之訓、並非天

門徒虔誠
敬拜

其死復活
升天

基督復活

根本之道

鸚鵡王請
釋迦

虛浮不實

羅馬教之
異跡

第六段基
督居中神
跡旋繞

鵝飛過、亦無渡錢、故自思用法術以渡之、並如鵝之飛而過河、第九、鸚鵡王欲請釋迦
在樹林中過夜、世尊應之、鸚鵡王飛回邀一切鸚鵡迎接之、其鸚鵡在樹林中一夜飛
行、迴護釋迦、並無虎豹獅象豺狼野獸纏擾、明夜其鸚鵡王死而升天、後仍歸地、而敬
拜世尊、得其訓誨、夫如來應化事跡一書、所論者均如此也、以此觀之、釋迦所行之異
跡、都係希奇法術虛浮不實者、與救主耶穌慈悲憐憫醫治瞽者啞者癩腿者、及
將死人復活、拯救世人之實跡、大相反背也、○羅馬教之異跡、此係各種不同、或飲
妙泉之水而病得醫、或於聖河浴而疾痛消、或浮在水袍而過海、或敬拜聖母之偶像
而病乃痊、或聖禮米撒所行之奇能、或在聖人墳墓前、所顯之奇事、均非如福音四書
所載之神跡、均非與聖經之默示聯絡、均非因設立教會而行、均非在人衆中所行、均
非有官吏查攷其真偽、均非記載於經書、均非有先知所預言者、均非設立之見證作
據、此種異跡、惟世世代代記於羅馬教書、斷不可以為有的確之證據也、

第六段基督居其中一切神跡均旋繞之

基督之降生為最大之神跡、天使與馬利亞曰、聖靈將臨爾、至上者之大能將庇爾、故
爾所生之聖者必稱路神子、基督非三十歲始降於人間傳道、乃由加神神能而
使其漸生長也、使徒曰、及時滿足、神遣其子由女而生、故在世界黑暗之中、有

而皆爲寬宏度量也、第三、有一日至一處房屋中、內有臥病在床之人、釋迦牟尼發光而照之、其病者見光而病卽愈、第四、其年邁之時、有三十萬人聞釋迦牟尼將死、因大石礙棺而共爲擡之、良久不動、釋迦過之、卽呼之曰、小孩兒、彼等問以何故稱爲小孩、釋迦答曰、爾許多人、擡不動此石、豈非小孩乎、於是用脚指之力、踢大石起來、且一吹變爲塵土、仍現佛像而講法於衆人聽之、第五、釋迦時常與龍遇晤、有一國有毒龍與雌龍相交、且降瘟疫於百姓之中、所有一切有術者、均無法以驅之、於是君王召釋迦來此、龍見之口卽吐火、孰知釋迦頭上有金火燄衝出、卽變爲一千佛像、龍見之卽避於佛後之影中、一時其影明於露水、一切之龍均欽佩、而恭敬此佛、第六、升於空中、顯其法術、先有旺火從頭而升、有熱水從脚而來、繼則火與水上下調而和之、次有火從背而出、有水從胸而來、後右目有火、左目有水、且左右兩耳亦如此、其四肢以及股肱、均右有火而左有水、當時釋迦顯其六榮而空中行走、第七、有君王召釋迦及五百僧人至京、且將米酒滾醉五百象、以至損壞房屋、無所不爲、當時五百僧人向上而逃、惟釋迦在街中行走、一見此許多之象、卽以手指伸出化爲五獅、趕逐此象、而五百象卽向獅跪而哭、第八、世尊至恒河、值發水而覓渡、渡子索渡費、世尊答曰、我以世界一切產業、視之如磚石土泥而均廢棄、當時渡子答曰、如無渡費、渡胡可得、乃世尊目覩羣

使徒爲道
證受苦

望、查其初時門人尙寡、屢次遭逢殘害、耶穌戒以修身、切莫恃勢、其爲勢之言何有哉、且以天國之道宣教、與世俗之事相反、蓋不依從世、必爲人所厭惡、多被驅逐、不得安身、每失產業、利何望乎、耶穌既死於十字架、民視之爲刑戮之罪犯、安可從而望名乎、初時爲徒者屢受民之石擊、多被官之鞭撻、待罪繫於獄中、知死而已、猶謂傳道之徒爲勢爲利爲名、烏從而誣之耶、彼等爲主耶穌之神跡作證、而說我等所聞所觀、親目所見、親手所捫、傳於民者、不獨在一國、卽在亞洲之西、歐洲之南、各處傳揚、其確實之證、豈不可接受哉、

第五段論
僞跡無證

第五段論虛假之異跡無確證

上段所論分別真實、與虛僞之異跡、有七端確實之憑、依此七端則真、不依此七端則僞、此七端之試探真僞、如金鋪中將試金石以探金銀、其真僞可立辨然、○佛教之異跡、依如來應化事跡一書、半頁有圖、半頁有字、蓋本書可聊論其異跡、第一、釋迦牟尼年幼之時、其父親給其一象、而彼則將象鼻一扭、照項一擊而死、卽用大力將死象拋於城牆之外、夫依福音書主耶穌年幼時不行異跡、待至傳道時而爲之、第二、有父子兩人同爲吝嗇、後其父先死、轉生爲瞽母之子、而亦爲瞽、至吝嗇子處乞食、而管門者驅逐門外、傷其頭與手、適釋迦經過、將瞽者之頭與手醫愈、於是聞之者、不敢吝嗇

佛教異跡

如來應化
事跡一書

釋迦牟尼

官吏當查
攷其真偽

神跡詳述
於經書爲
證

先知預言
基督神跡

使徒爲所
立之證者

邊、在億兆人前行其奇妙之神跡、其四、當有官吏查考奇事之真偽、觀約翰福音九章與十一章主耶穌之神跡、亦被官吏查驗、第一約翰九章論生而瞽者得醫愈、當在猶太公會七十官前瞽而得醫者立而問之、亦追呼而復問之、其父母亦呼至而問之、故公會細爲詳查此神跡、第二在約翰十一全章、卽拉撒路死四日而耶穌使其復活、公會聚集而查攷、因伯大尼離耶路撒冷僅有六里、數千猶太人出而見拉撒路並諸祭司長相議欲殺拉撒路、因有多猶太人往信耶穌爲其故也、其五、神跡詳述於經書、足證其是真實者、夫耶穌之事跡、記於福音四書、卽馬太馬可路加約翰是也、馬太約翰本耶穌使徒、追隨杖履、察言觀行、親灸之久者、馬可路加在七十子之列、亦耳聞目睹得悉其詳者、茲取四子書核之、均歸於一、再有一千九百年、每七日中在各國內有千萬傳道者、口宣耶穌之神跡、爲援救之要道、其六、先知預言基督之神跡、以賽亞云、當是時瞽者必明、跛者必踴躍如鹿、瘖者必謳歌、賽 卅五此記於希伯來文字耶穌降生之前七百年而釋於希臘文字、耶穌降生之前有二百七十年、故先有預言後有神跡、證其真也、其七、蓋十二使徒爲所設立之見證者、乃十二使徒與耶穌同食同息同居者三載、無俄頃之離、何得謂欺妄、使徒必非愚也、受妄之說、何自來乎、或疑使徒詭詐、必有所冀望、或爲勢或爲利或爲名、而使徒於此三者、無所冀

虛偽異跡

與聖經言
彼此聯絡

因設立教
會而行

接續神跡
在人前行

預言異兆奇事、所言之異兆奇事有驗、遂曰、我儕莫若從異邦之神、毋聽其先知或作
 夢者之言、申三十一主耶穌曰、當日必有多人語我曰、主也、主也、我非托爾名傳教、爾名逐
 鬼爾名廣行異能乎、我則明告之曰、我未嘗識爾、爾作不善者離我去也、馬十一亦云、著
 將有偽基督偽先知者起、施大異跡大奇事、即為選民、若可受其惑、則亦惑之矣、馬一
 使徒保羅云、有一大罪人、即沈淪之子、藉撒但力行各虛偽之妙用、異跡奇事、並諸詭
 詐助成不義之事、迦後如何可知真實之神跡乎、其一、真實之神跡、與聖經之默示、彼
 此聯絡、蓋以色列出埃及之時、神使舊約之律法於選民、且摩西行許多異跡、證
 自己為神所選者、以後救主降世之時、神賜新約之福音於教會、主耶穌亦行無
 數神跡、而其使徒以神跡為的確證據、其言語為真、以默示錄之末言、聖經之語、不能
 增加、故神跡亦不能增加也、其二、凡聖經之神跡、則因設立教會而行、古者摩西在
 荒野立會、則行神跡、蓋在一千九百年以前、救主設立基督聖教、亦行神跡、現今聖會
 已立、故不必用神跡也、其三、接續之神跡、在人前為之、而不在人後、故有見者為證、
 假使暗中為奇事、未免人疑其有術、乃當眾為之、人人目睹、不敢不篤信也、蓋羅馬教
 所說之施行異跡、一大半在暗中為之、故無有確證也、惟救世主耶穌三年有半、在加
 利利撒馬利亞猶太三省、在城中與鄉間、在街道與市面、在聖殿與道途於山上及海

不曾見神跡

輪船不能過海

其友其敵論其神跡

第四段神跡之證據

為奴、並作苦工、係不依天然之理、然神真神導彼等出埃及、時所顯之大能、所行之異跡奇事、所用之大力大威、乃實屬合配也。申十一此神跡乃拯救世人之預兆、神豈束手無為而不能改變天然之理者乎、三則、有謂世人因不曾見神跡、故云實未有也、嘗聞暹羅國在赤道之旁、有人向其王曰、在北方水結堅冰、人馬可行其上、王答曰、此事萬萬不能、然王雖不信、而事實非虛、在七十年前、泰西江湖中有輪船來往、載人運貨、是時自英至美、祇有蓬船、有人思用輪船而未能決、於是商諸格物名家、其人詳細講解此事、並給憑申說曰、所裝之煤、終不穀行過大海、於是許多人以為此說的確、不能再為設法、後另有其人建輪船由倫敦城至紐約城、運來運往、殊屬便捷、所以至今有千萬輪船可過大洋、由此觀之、雖有不信者、曰、無有神跡而至終實有之也、主耶穌之友亦論其行神跡、使徒彼得曰、拿撒勒人耶穌施行大能奇事異跡於爾中、乃爾所知者。使二其敵亦論其行神跡、蓋拉撒路復活以後、祭司諸長與法利賽人集公會曰、此人多行神跡、我何以處之。翰一凡信道國中之人、均知主耶穌死在十字架、且至第三日由死復活、蓋論此最大之神跡、觀本書第四卷廿三章、

第四段論神跡之證據

夫異跡之真實與虛偽、可分別明之、摩西與以色列人曰、爾中若有先知、或作夢者、出

天然之理
歷久不變

依主聖旨
而可變易

房屋卽天父爲其兒女所預備、故在地所行之神跡、卽使此兒女得知拯救之妙法、而不以爲奇、二則、有謂神跡與常行天然之理、歷久不變之道的係反背、而實不能作其爲真者也。蓋論常行天然之理、如易經云、日往則月來、月往則日來、日月相推而明生、寒往則暑來、暑往則寒來、寒暑相推而歲成、夫歷久不變之道、則一年四季、夏暑冬寒、春榮秋枯、日夜周流、日出於東、月生於西、此乃天下衆人所共知者也、蓋不信者曰、此常行天然之理、決不能改變、可問爲何不能改變、假使神乃全權全能而創造萬物、可依其聖旨、爲何一時不能變易、歷久不變之道乎、若神能建立天地、扶持萬物、護助世人、爲何不能改變常行天然之理乎、神無非在天默坐、聽此萬事、萬物自生自滅而已、而不知不能行神跡者、自然不能造萬物、蓋神乃全聖全善全智全榮、無始無終、眞活神、天上萬軍、世上萬民、隨意而待、無能禦之、無能詰之、曰、爾何爲、但以常行天然之理、電光一發、必至震人裂樹、然現今人以電氣寄信行車、所有電輪船、亦可推也、如此人、可以電變換其天然之理、況神可在萬物、以歷久不變之道、而依其聖旨而變易也、夫目瞽耳聾、足跛口啞、則不依天然之理、救王大慈大悲、行神跡、則使其得全愈而復其原也、又在荒野有五千人、尋覓從天之飯糧、則無食餓死、自不依歷久不變之道、然憐憫之基督、使其食飽、卽順從天理也、猶太人被埃及王逼害、而使其

第三段不信者詆排之語

法老第一

神永無改變

與稅吏、夫帝子有何輸稅、示民守法有微意焉、魚口含金、亦鱗族貢獻於神之子也、至於耶穌臨終、愁雲掩蔽、日暗無光、天昏地震、氣象悽慘、非神之子身受痛楚、而天地萬物共悲者乎、有售貨於聖殿者、耶穌迫而逐之、人問其故、耶穌曰、爾毀此殿、三日我必復建、後耶穌死三日復甦、明證其身爲神所居之殿也、

第三段不信詆排神跡之語

凡不信真理者、不依福音爲拯救之道、不認識獨一無二之真宰、不賴耶穌爲救世主、不以聖經爲由天之默示、均欲棄絕神跡之證據、蓋法老王爲不信神跡之首領者、彼曰、誰爲耶和華、使我聽其命而釋以色列民、我不識耶和華、亦不釋以色列民、出 8 一則有謂神乃永無改變、其智能與權能乃完全、故已創造萬物、彼現今不必更變其前建之功、此等人云、若神乃無所不知、無所不能、創世界之萬物、必然全備、而無所用其修理、可答無所不知之神、從始初已定神跡爲拯救妙法之證據、故在緊要之際、有神跡不足爲奇、蓋以此等人之說、如創一機器、常爲轉旋、不必修飾、可答地球萬物、是喻機器、然住在地球之上、凡有知識有良心之百姓、彼等並非機器、有志意而自爲作主、若自爲作主、亦能爲善、亦能爲惡、若爲惡、神可或罰其罪、或替其贖罪、若欲贖罪、必有神之子成人身、亦以後從死復活、此乃最大之神跡也、如此而觀、地如

王臣之子

管風與海

拉撒路

與父同權

魚口含金

之迦拿，卽其以水變酒之處，有王臣之子病在迦百農，聞耶穌自猶太至加利利，遂就之，請往醫其子。因其子幾至死矣，耶穌謂之曰：「若不見異跡奇事，爾等則不信。」王臣曰：「主，我子尚未死，請爾卽至。」耶穌曰：「爾子生矣。」其人信耶穌言而往。正行之時，遇僕告曰：「爾子生矣，問何時愈。」僕曰：「昨日未時熱退矣。」父知其時適耶穌云：「爾子生矣。」之時也。故已與全家皆信焉。至^翰XI耶穌登舟，門徒從之，海中盪甚，至浪掩舟，耶穌寢焉，就而醒之，曰：「主救我，我亡矣。」耶穌曰：「小信者乎，何懼耶？」卽起，斥風與海，遂大平靜，衆皆奇異曰：「此何如之人耶？風與海亦順之也。」至^馬III主耶穌最大之神跡，卽在伯大尼，相近京師，使已死之朋友拉撒路復活。觀約翰十一章，可知彼葬在石墳已四日，而門石蓋焉，旁人因主之命，以石移之，而主耶穌在衆前大聲呼曰：「拉撒路出。」死者卽出，於是在耶路撒冷祭司諸長集公會曰：「此人多行異跡，我何以處之？若容其如此，衆必信之。」以後逾越節前六日，耶穌至伯大尼拉撒路所居之處，猶太衆人知耶穌在彼而就之，不但爲見耶穌，亦欲見其所復生之拉撒路也。翰I由此而知耶穌基督所行之神跡，乃彰顯其爲全權全能之救世主也。而凡民可篤信其與聖父同權同榮同能同德。詩云：「惟耶和華行大奇事，其仁慈永世常存。」詩E天道溯源云：「夫世人涉水，則濡而耶穌履海，如行陸地，顯然可證爲宇宙山海之主，有吏取耶穌稅，耶穌命門徒釣魚，取魚口所含之金，以

憐憫衆人

醫其病者

醫諸疾病

彰顯榮光
權能

取床而行翰 8 11 如此之慈憐悲憫豈不大乎馬太云耶穌周行諸城諸鄉會堂訓人傳

天國之福音醫民中諸疾病見衆則憫之因其困苦流離如羊無牧也馬 11 翰 11 耶穌曰耶

穌召門徒曰我憫衆偕我已三日無所食我不願使之飢而去恐於途間困憊也門徒

曰我等在野地何由得餅以飽此多人乎耶穌曰爾有餅幾何對曰七及些須小魚耶

穌遂命衆坐地取七餅與魚祝謝而擘之付門徒門徒給衆皆食而飽拾其餘屑盈七

籃馬 8 11 此憫恤豈不廣大哉馬太云耶穌出見人甚衆憫之而醫其中有病者馬 11 馬

可云至晚日落之時有人攜一切患病者爲鬼所附者就耶穌舉城之人集於門前其

中有多人患各種病恙耶穌醫之可 1 11 馬太亦云耶穌遍行加利利在諸會堂訓人傳

天國之福音醫民中諸疾病其聲名遍揚叙利亞凡患病者負各種痛苦者爲鬼所附

者顛狂者癱瘋者人攜就耶穌而耶穌醫之馬 11 主耶穌不僅存憐憫之道亦施愛憐

之行而彰顯大慈大悲救世主也耶穌之顯諸異能非令人驚異也欲使天下人明知

彼之能救世耳所以明瞽目開聾耳全跛足愈錮疾甦死人其異能不可悉數是則人

身有疾尙且治之而謂人心有疾耶穌能不醫之乎若福音四書僅記耶穌之言語而

不載其神跡豈非覺其有不足者哉○其三彰顯榮光與權能主耶穌始行之異跡

在迦拿城婚筵之間卽以水變爲葡萄酒而顯其榮門徒信之翰 11 耶穌復至加利利

癱瘋

遣其子成人身、如罪人之身、然以贖人罪而在人身滅罪矣。羅三 有一日四人攜癱瘋

者就耶穌、因人多而不能進堂、由屋頂連床縋下、耶穌見其信則赦免病人之罪惡、而

命其取床歸家、此乃顯主耶穌必救其民於罪惡中也。可二四 一日主耶穌入會堂、其中

有一枯手者、主曰伸爾手、其手一伸即愈。馬二文 蓋罪人如枯手無力可動、然聽耶穌之

命、可愈、主耶穌亦醫治癩瘋者、有癩者就耶穌、跪而求曰、爾若肯必能潔我、耶穌憫焉、

伸手按之曰、我肯爾可潔、言時癩即離其身、人潔矣。可一十 蓋癩瘋之濁疾、乃指罪惡之

污穢、惟主耶穌可使其潔、故現今或由祖宗傳下之病痛、使子孫身體懦弱、或人自己

作惡傷害己之靈魂、均可得拯救、以此觀之、其神跡乃顯其權能、由罪惡之災殃、彼可

拯救世人。○其二憐恤疾病者、世之最苦之人、莫如瞽者、黑暗無光、父母之面貌不

能見、兒女之形容莫能覩、其苦楚非言可喻、彼呼曰大衛之裔、憐恤我、救主耶穌憐憫

之而醫治無數之瞽者、使其驟然明亮、萬物可見、是以均歡然快樂矣、路加曰、安息日

耶穌在會堂訓人、有一婦為鬼所附、已病十八年、腰屈不能伸、耶穌見而呼之曰、婦爾

得釋於此病矣、遂以兩手按之、婦即伸、歸榮。神路三十 如此則顯現矜恤之心也、在畢

士大池有廊、其臥者有瞽者跛者血枯者、所以待水動也、在彼有一人患病三十八年、

主問曰、爾欲愈乎、答曰、水動時無扶我下池者、耶穌謂之曰、起取爾床而行、其人立愈、

枯手

罪之污穢

憐恤病者

十八年

三十八年

的確證據

我作證、又云、倘我行之、爾雖不信我、當信其事、必翰十又云、蓋父所委我成就之事、即我

所行之事、此事證我為父所遣者也、且翰又云、人願遵行父旨、必知此道或由神而

來、或我由己而言、且翰彼得曰、神藉拿撒勒人耶穌施行大能奇事異跡於爾中、乃

爾所知者、此即神為耶穌立據示爾也、使施洗約翰遣二徒問耶穌曰、爾乃基督

乎、當時耶穌醫疾病、逐惡鬼、明瞽目、遂答二人曰、爾以所見所聞者往告約翰、路耶穌

由天降生、其證據有二、其言與其行、即其福音與其神跡、若福音與神跡兩相和合、

其證據乃的確、蓋主耶穌降生、天國則始立、聖教始發、榮光歸於神、在地和平、人均

蒙恩、且福音傳於萬民、此時所行之神跡、豈不相配乎、夫在福音四卷、祇留主耶穌之

言語、而不載其神跡、豈非覺該書之大為缺少哉、主耶穌之神跡、其要有三、蓋由罪惡

之災殃、拯救世人、一也、憐恤疾病者、二也、彰顯榮光與權能、三也、○由罪惡之災殃、拯

救世人、蓋世界之勞苦窮迫、疾病痛楚、患難號哭、難產災殃、瘟疫刀兵、均由罪惡之

原而來、始初亞當犯罪、神曰、地必緣爾見詛、爾必畢生勞苦、始得食地之所產、地必

為爾叢生荆棘、爾必食田之蔬、必汗流被面、始可得食、直至爾歸所出之土、創使徒

保羅云、蓋罪由一人入世而死、又由罪來、於是人皆有死、因人皆有罪、羅主耶穌降

生、修理毀壞之佳路、彌補缺陷之郇城、而令地球歸為極樂世界、使徒保羅云、惟神

福音與神跡

由罪之殃
拯救世人

死由罪來

大衛聖詩

子傳子孫
傳孫

第二段耶
穌所行之
神跡

矣、令海水分立如堤、使民經過、晝則導民以雲、夜則導之以火光、在野裂磐、使民飲水、如在大淵、令水由磐而出、令水下流、如溪河然、詩三十一至三十二亦云、國中長子耶和華擊殺之、其強壯時所生之長子、無一存留、使己之民多攜金銀出於埃及、其支派中無一柔弱之人也、埃及人懼之、見其出則喜矣、耶和華布雲覆民、夜則照之以火、耶和華使鶴鶉飛來、自天降餅、俾民果腹、應民所求、擊裂磐石、使水湧出、在旱乾地、水流若河、此皆因耶和華記念其聖言、並記念其僕亞伯拉罕也、耶和華領己民欣然而出、導己選民、謳歌而往、詩一〇七我之民歎、爾當聽我訓誨、當傾耳聽我口中之言、我將啟口設譬、古之隱語、我今述之、即我等所聞所知、我列祖所傳於我等者、此諸事我等必不隱於其子孫、必以耶和華可頌之美德、及其權能、並其所行之奇事、傳於後世、耶和華立證言於雅各、設律法於以色列、命我列祖傳示子孫、使後世皆得知之、子又傳子、孫又傳孫、使其仰賴、神、不忘、神之作為、恒守、神之誠命、詩三十一以此觀之、古昔領選民出埃及、且設立舊約之教、在荒野及以十誡賜與選民為歷代之律例、此時豈非與最大之神跡合配乎、

第二段在新約主耶穌所行之神跡

耶穌基督所行之神迹、乃的確證據、自己為救世主、已云我以我父之名行事、此事為

獨一無二、無形無象之主、而世人當尊貴其聖名、且凡人手所造之偶像、盡屬虛偽、蓋應當守禮拜日爲聖日、而時常孝敬父母、再無殺人姦淫偷盜謊言貪婪等事、守誠則生、犯誠則亡、此律例在西乃山摩西付與衆民、因神欲其覺此例之嚴、故至第三日黎明、山上有雷電密雲、角聲甚厲、營中之民無不戰慄、摩西率民出營以迎、神立於山下、主於火中降臨西乃山、遍山皆煙、煙燄上騰、如審之煙、全山大震、角聲漸宏、其鳴愈厲、出文上衆民見雷電交作、角鳴甚厲、山上騰煙、遂退而遠立、謂摩西曰、求爾與我言、我聽之、願神不與我言、恐我死亡、出文上以此觀之、在埃及所見之災難、卽預備衆民於西乃山虔誠接受、神最威嚴之十誡、其三、使後代敬畏、神蓋聖經時常論摩西時之神跡、卽訓誨儆戒聖徒、故民不能忘、神之權、能與仁愛、作聖詩者歌唱此奇事、而讚美其主耶和華、舊約詩篇云、當時主在埃及、國行異跡、在鎖安地顯異能、使埃及之河變爲血、人不能飲其水也、又使飛蟲齧埃及民、使蛙害之、以其物產付於蚱蜢、以其禾苗付於飛蝗、降雹壞其葡萄樹、降霜滅其桑林、雹傷其牛、電擊其羊、主怒大發、歸於民身、氣甚震烈、降災甚重、又遣罰人之天使、入於民中、主備路以行、已怒、使彼不免死亡、令瘟疫害其生命也、及埃及國盡殺長子在含之幕中、首生之子一概誅滅、惟己之民則領之出、如領羊羣在曠野、引之如引牲畜、昔在埃及國、神行異跡、列祖目擊

法老軍入海

三大益

選民認主

十誠威嚴

則一夜埃及之長子全死、不論貴賤皆然、號哭之聲、遍於一國、蓋無家不有長子死亡者、所遭之十災難、其威嚴甚大、刑罰甚兇、故統國之衆民、明知神乃真主宰也、當時以色列民離埃及、而法老王剛愎其心、以追之至洪海、乃神使風大吹飄颺、終夜使海水退、即開旱路、水壁立其左右、而選民過之、法老一切車馬軍騎皆追之入海、神使海水復合、淹沒埃及軍、以後四十年、以色列民至約但河之時、水漲溢岸外、主宰耶和華使約但之水絕流、自上而下之水壁立若堆、而衆民在旱地過之、蓋於四十年之中、在亞拉伯國沙漠之中、日間有雲柱可遮蔽、夜間有火柱發光而護衛、此乃最大之奇能、再在荒野無物可以充飢、日日神賜瑪喲食之、在熱地無水可飲、而神賜水以喝之、以後列代之苗裔曰、我祖在野食瑪喲、如經云、主以自天之餅賜之食也。翰上

○三大益 古昔設會在曠野時之神跡有三益、其一、使以色列民認識耶和華爲己之神、蓋數年選民在埃及拜偶像之地、爲奴僕之狀、而作苦工、故雖記念神與列祖所立之約、然其虔誠之式爲卑微、其敬拜之禮幾廢棄、當時神所設立之統領摩西在衆民面前行奇跡異能、乃的確之證據、自己乃神之選民、此乃活潑其虔心、增加其性德、而令彼仁愛顯現、所以摩西一則訓誨選民、一則行最大之奇跡、此兩相互合、而使其得益利也、其二、耶和華欲使其明悉十誠之威嚴、蓋誠命之要意、即神乃

令、必另行神跡爲證、其言自由天而來、且其權乃 神所賜、與契券之蓋印彷彿、故由天所賜之默示在地所行之異跡、互相合配、若所降之律例、所傳之福音、乃超出世家之哲學、故所行之能事、所作之神跡、亦應超出世界之常事、蓋舊約新約之奇能、非散漫無稽、乃共爲配合、彼此交互、均由樂園而起、至天城而聚、共有贖罪之式、而顯拯救之法、其道理乃靈性、其嘉音乃虔誠、如是之神跡、乃屬於真而出於實也、蓋聖經之神跡、大約分爲二、一在舊約、一在新約、一在摩西之時、一在耶穌之時、一賜律法於世、一賜福音於人、一顯審判、一彰憐憫、一至於定罪、一至於拯救也、

第一段在舊約摩西時所有之神跡

此神跡大約載於舊約之出埃及記、當時埃及國罪孽深重、惡貫滿盈、心中計議、恒爲奸惡、其王法老欲逼害教民、使之辛勞工作、合土陶瓦、力田劬勞、艱苦其生、凡所使之役、無不以嚴、蓋 神所降之災難、屬於兇威、尼羅江之水、七日變爲血、其中之魚皆斃、以後滿地有蛙、充滿田地、房屋、民實厭之、再通國之塵、皆化爲虱、慚愧良深、且房屋宮殿、均滿蠅蚋、並埃及遍地、俱受蠅蚋之災、另有羣畜馬驢、駝牛羊、遍染疫癘而死、衆民皆生毒瘡、第七第八之災難、有冰雹雷震、並有火雜於雹中、其勢甚厲、擊田間蔬菜、並及諸樹、且蝗蟲掩蔽於地、盡食田之所產、與樹之所生、再有一災、卽三日全地黑暗、末

行奇能者
神所遣

言語奇事
彼此符合

聞之驚懼緘默其時 神興起而行鞠拯救凡在地之謙遜者、細詳舊約詩篇七十六篇之註釋 此大神跡

使以色列民明知耶和華 神在災難之中則保護其所愛之選民、而使其深敬之、蓋

在聖經所載之神跡、僅此百中之一耳、而彰顯 神之能力、若是、可見聖經所載之神

跡真、其道實也、苟其神跡偽、其道虛也、則與上八章之證據不合矣、經云、神依己旨

以異跡奇事及諸異能並聖靈之恩賜、共證此道、希 ○神跡乃確證、凡行此奇能者、

乃 神所遣使、猶太國之官、尼哥底母就耶穌曰、夫子、我等知爾為師、乃由 神而

來者、蓋爾所行之異跡、若非 神與偕、無人能行也、翰 施洗約翰在獄聞基督所行、

則遣二門徒問耶穌曰、當來者爾乎、抑我等所望者乃他人乎、耶穌答曰、爾以所見所

聞者往告約翰、即瞽者明、跛者行、癩者潔、聾者聰、死者復生、貧者聞福音、凡不厭棄我

者福矣、馬 主耶穌云、凡不厭棄我而不以我為木匠之子、視我所行之神跡、即信我

為 神之子者有福矣、蓋自天所派者或先知、或士師、或救世主、必有御書聖憑、乃已

由 神而來、此確據是其神跡也、假使其言語由天而來、其神跡為超出一切尋常之

事、故其言語與奇事、必須彼此符合耳、蓋神跡亦如圖印、印在書信、即為真憑、如得產

業者、必將契券納稅蓋印、即為永遠產業、如無官印、便為白契、則衙署中不能作為得

產之的據、所以或古時之先知者、或設教之救世主、謂自己所傳之道理、乃 神之命

兩約預言

蓋本書所論福音聖教之證、其確據甚多、如大殿中之柱然、特此證據之中、即聖經舊新兩約之預言得應驗為最要者也、

神跡為證

第四章論神跡為福音聖教之證

在新舊兩約中神跡甚為廣博、蓋創世記論 神始初創造萬物為最大之神跡、在一

摩西之時

千六百年後洪水沉沒世人亦然、以至在巴別分為各處之方言、亦為奇能、迨一千年後、摩西之時在埃及有十災難、選民過洪海、日有雲柱、夜有火柱、在荒野有瑪拿食有

以利亞時

清水喝、均是奇能、以後數百年以利亞以利沙二先知之時亦有奇事不少、但以理之

主耶穌時

時亦然、至主耶穌降世其生其行其死其復活、均為奇事、所以福音四書記其無數之

西拿基立

神跡與奇能、蓋嗣後主耶穌升天、令其使徒以言語行為賴異跡奇事之能、及聖靈之大力而設教、故接受聖道者、必篤信聖經之奇跡也、在猶太王希西家之時、亞述君西

拿基立領眾軍圍困聖城那路撒冷、而希西家王懇求耶和華速即拯救其選民、是夜

神之使者降在亞述營、殺十八萬五千人、蚤起視之、惟屍而已、王下在營中之旗、隨

風飄颺、殊屬美觀、大隊兵丁、睡在帳幕之中、黎明視之、均已死亡、當時非互相戰鬥、受

傷血流、觀者慘然、却熟睡夢中不覺而亡、實屬奇觀、猶太作詩者云、雅各之 神加以

詩廿六篇

譴責戰車與馬則皆長眠、有威可畏、爾震怒時、誰能立於爾前、爾自天施行、審判世人、

門徒逃散

彼得不認

已將受苦

預言有八

耶路撒冷必被滅亡

基督預言已被執之時、門徒必至逃散、耶穌謂門徒曰、此夜爾皆必厭棄我、蓋經云、我將擊牧者而羣羊散矣、可一此得應驗、經云、時門徒皆離之而奔、馬三○又預言彼得必言不認其主、耶穌對彼曰、我誠告爾、此夜鷄尚未鳴、爾必三次言不認我矣、馬三此得應驗、彼得坐於祭司長之外院、旁立者謂彼得曰、爾誠其黨、爾口音明表爾矣、彼得詛且誓曰、我不識其人也、即時鷄鳴、於是彼得憶耶穌之言云、鷄尚未鳴、爾必三次言不認我、乃出而痛哭矣、馬三○基督預言已將受苦曰、我等上耶路撒冷、人子將被賣於祭司諸長及士子、彼必定之以死、解與異邦人以戲弄之、鞭扑之、而釘之於十字架、馬十第三日必復活、馬十在此所預言者有八、救主與其徒上京、一也、被加畧人猶大所賣、二也、猶太祭司長先審、三也、彼必厭棄而定其罪、四也、被解於異邦羅馬國官署、五也、必被戲弄與鞭扑、六也、釘於十字架、七也、三日復活、八也、觀福音四書每卷之末兩章、此預言均得應驗、○蓋主耶穌最大之預言、即耶路撒冷必被滅亡、馬太廿四章、馬可十三章、即詳論之、猶太史官約西弗之史鑑云、後四十年羅馬將軍提多領軍圍困聖城、而使其遭殃、可知基督之預言、即一一盡得應驗、夫耶穌明說已預言未來之事、是何緣故、因欲門徒篤信已為救世主也、所以曰、今者事尚未成、我先告爾、至事已成、爾可信我之為基督、翰三今我等觀之、豈不可當信乎、

為惡人所

中矣。馬○舊約云、更為惡人所禱、賽在新約此得應驗、耶穌曰、父乎、彼不知所為、賽求赦之、舊約預言其死云、緣彼甘心捐命、賽新約云、耶穌又大聲而呼、氣遂絕、馬

舊約詩篇預言保全其骨、一骨不折、詩新約論兵卒云、惟至耶穌見其已死、則不折

其腿骨也、一卒以鎗刺其脅、有血與水出焉、見者作證、其證乃真、彼自知其所言乃真、

使爾亦可信也、此事得成、乃為應經所云、其骨之一、必不折也、經又云、彼等將仰望其

所刺者、翰○在舊約先知云、基督乃終歸富人之墓、賽在新約此得應驗曰、有

一富者名約瑟、由亞利馬太來、亦耶穌之門徒也、入見彼拉多、求耶穌之屍、彼拉多則

命與之、約瑟將屍裹以潔桌布、置於己之新墓、馬○舊約預言基督復活、先知大衛

云、蓋爾必不遺我於陰府、亦不使爾之聖者朽壞、詩在新約使徒彼得云、因大衛先

知此事故言基督復活、謂其魂不遺於陰府、其身不至於朽壞、使○舊約詩篇預言

基督升天云、爾已上升高處、攜所擒獲者、詩在新約此得應驗、路加福音曰、耶穌引

之至伯大尼、舉手祝之、祝時離眾升天、路以此觀之、主耶穌基督未降生之前、其行

述已記於舊約、以後觀此諸預言、在新約福音四書均得應驗也、此豈非證彼乃救世

主乎、

第三段基督之預言均得應驗

第三段基督之預言

基督升天

基督復活

歸富人墓

被撻被唾

釘十字架

被戲笑

分衣拈鬪

於犯人中

約預言基督受難之時即默然先知云彼受窘迫而又自卑如羔羊彼牽至死地不啟其口如羊在剪毛者前無聲亦若是不啟其口賽卅一新約曰祭司諸長與長老訟耶穌

耶穌不答彼拉多曰此人作證攻爾多端爾不聞乎耶穌一言不答馬廿二○舊約預言

基督被撻而被唾於面云人撻我背我任其撻人拔我髮我聽其拔人辱我唾我我不

掩面賽卅一在新約得應驗經云彼拉多則取耶穌而鞭之翰一有人唾其身可一○舊

約論其釘十字架即云刺我手足詩二新約云在彼釘之十字架翰一舊約詩篇預言

其十字架之語曰我之神我之神為何遺棄我詩二在新約此得應驗曰約申初

耶穌大聲曰唵唵唵唵喇嗎噉噉吠呢即言我之神我之神為何離我馬廿二○舊

約預言基督被戲笑先知大衛曰凡見我者皆戲笑我張口而搖首曰彼賴耶和華而

望其拯救耶和華悅之今可拯之詩二論其應驗觀馬太福音廿七章三十九至四十

四節舊約預言在十字染彼以膽以醋賜之詩曰彼以膽食我我渴時彼以醋飲我詩

在新約得應驗云以醋和膽給耶穌飲耶穌嘗而不飲馬廿二○舊約詩篇云彼分我

之外衣為我之裏衣而拈鬪也詩二新約云既釘十字架則拈鬪分其衣此事得成乃

為應先知所言云彼分我之外衣為我之裏衣而拈鬪焉馬廿二○舊約預言人列之於

罪人中賽卅一新約云又將二盜與之同釘一在左一在右取應經言云彼見列於罪犯

譬喻衆、非譬則不向衆言、乃爲應先知所言云、我將啟口設譬、創世以來所隱藏者、我必宣明之、馬三舊約論基督醫病云、當是時瞽者目必明、聾者耳必啟、跛者必踴躍如

鹿、瘖者必謳歌、賽一在新約耶穌曰、爾以所見所聞者往告約翰、卽瞽者明、跛者行、癩

者潔、聾者聰、死者復生、貧者聞福音、馬一○舊約詩篇論猶太人厭棄基督云、無故而

恨我者多於我髮、詩一在新約耶穌云、有此事乃爲應其律法所載云、彼無故而惡我

也、翰一舊約預言猶太之官厭棄之、詩云、匠人所棄之石、成爲屋角之首石、此乃耶和

華所成者、在我目中甚覺奇異、詩三在新約耶穌曰、經云、匠人所棄之石、成爲屋角之

首石、此乃主所成者、在我目中甚覺奇異、此經爾未讀乎、馬一○舊約預言加畧猶大

將賣其主、詩云、素與我相友者、爲我所恃者、食我之食者、舉踵踢我矣、詩一至新約論

此得應驗、觀約翰十三章十八至廿七節舊約預言基督之賣價曰、彼遂權之三十金、

予我以爲我值、亞一在新約此得應驗、加畧猶大往見祭司長曰、爾願付我幾何、我以

彼賣與爾、遂約以三十金、馬一○舊約論基督代替人受苦、先知以賽亞云、彼乃任我

之恙、負我之憂、我反以爲神懲罰之譴責之、加之困苦、彼困我愆、尤而被傷殘、緣我

罪惡而受折磨、彼遭刑罰、使我得平康、彼見鞭撻、使我得醫痊、我俱迷亡若羊、各行其

道、主使我衆之罪愆、任於其身、賽三在新約耶穌云、人子來捨其命爲衆贖也、馬一舊

如王上京

謙遜忍耐

為聖殿心
是迫切

設譬喻

利利居於黑暗之民已見大光居於死地有陰翳者有光起而照之矣馬XII ○舊約預

言基督如王上京先知撒加利亞曰郇邑歟當欣喜不勝耶路撒冷邑歟當呼歡爾王

臨爾秉公義施救謙和而乘驢與驢之小者亞文 即牝驢之子亞文 在新約此預言得應

驗馬太云耶穌與門徒將近耶路撒冷至傍橄欖山之伯法其耶穌乃遣二門徒曰爾

往前村至則遇一驢繫焉有小驢同在可解而牽之就我倘有人詰問爾則曰主需之

彼必准爾牽來此事得成乃為應先知所言云告郇之女爾王就爾溫柔而乘驢及驢

之小者即負重之驢之子也馬II ○舊新兩約先後論基督之謙遜忍耐曰耶穌則離

彼處羣衆從之其中之病人耶穌皆醫之且戒之勿揚其名乃為應先知以賽亞所言

云觀我僕我所選者我之所愛我心所悅者我我神賜之彼必審判示異邦人彼不

爭不喧無人聞其聲於市街已傷之蘆葦彼不折斷將滅之燈火彼不吹滅以致使審

判得勝也異邦人亦必仰望其名矣賽XII至XIII ○舊約論基督云我為爾之室甚是迫

切中心如焚詩IX 新約云耶穌在殿見有賣牛羊鴿者及兌錢者坐焉耶穌以繩為鞭

逐其人及牛羊出殿傾兌錢者之銀而反其几謂賣鴿者曰此物攜去勿以我父之室

為貿易之室也門徒憶經所載云我為爾之室甚是迫切中心如焚翰IIIX ○舊約詩篇

預言基督以喻訓人曰我將啟口設譬古之隱語我今述之詩III 新約云此皆耶穌設

天道講臺 卷三 第三章聖經之預言得應驗為證 十五 神

施洗約翰

被感於聖靈

先知之職

祭司之職

在加利利傳道

其母奔往埃及、此事得成、乃為應主託先知所言云、我曾召我子出埃及矣。馬二一三 ○舊

約預言基督以前有施洗約翰云、有聲呼曰、在曠野備主之路、在沙漠地為我。神修

直其道。賽四十一 新約云、當時施洗約翰來在猶太曠野傳道、此人乃先知以賽亞所指者、

曰、野有人聲呼曰、備主路、直其徑。馬三 ○在舊約先知以賽亞預言基督必被感於聖

靈曰、主、神之靈感我、主以膏沐我、使我傳福音。賽六十一 新約云、耶穌既受洗、遂由水而

上、天為之開、彼見神之靈、如鴿降臨其首。馬三 ○舊約預言基督為先知之職、神

與摩西曰、主、爾神必於爾中、在爾同族中為爾立先知如我、爾當聽從。申三十一 在新約

彼得曰、為基督即耶穌、摩西與我列祖云、主、爾之神、將於爾兄弟中立一先知如我、

凡其所語者、爾宜聽之。使三十一 ○舊約預言基督為祭司長之職、大衛曰、耶和華曾誓、必

不更變曰、爾永為祭司、依麥基洗德之班次。詩一百 千年後新約云、基督未嘗自尊為祭

司長、如經云、爾永為祭司長、依麥基洗德之班次。希七 ○舊約預言基督在加利利始

傳道、先知以賽亞曰、昔時主使西布倫納大利受凌辱、其後主又使沿海之地約但河

濱異族之加利利復得尊榮、行於幽暗之民、得見大光、居於死蔭下者、蒙光照臨。賽九

馬太福音曰、耶穌離拿撒勒、至迦百農居焉、其地濱海、在西布倫納大利境內、此事得

成、乃為應先知以賽亞之言云、西布倫地、納大利地、沿海之路、約但河外、異邦人之加

亞伯拉罕後裔

大衛苗裔

童貞女生

生於伯利恒

嬰孩被殺

出自埃及

耶穌基督是救世主也。○舊約論基督為亞伯拉罕之後裔曰：天下萬民將藉爾後裔得福。創二新約之首句亞伯拉罕之後裔耶穌基督之家譜。馬一○舊約亦論彼乃大

衛之苗裔云：耶和華向大衛起誓曰：我必使爾所出之苗裔登爾國位。詩三在新約保

羅言：神依所許者已由此人。大衛後裔為以色列民立救主即耶穌。使三○舊約論

基督乃童貞女所生曰：將有處女懷孕生子，人稱其名以馬內利。賽一新約曰：此事得

成，乃為應主託先知所言云：童女將懷孕生子，人必稱其名為以馬內利。譯即：神偕

我焉。馬一○舊約論基督必生於伯利恒。先知曰：惟爾伯利恒，雖在猶太郡中為小，然

將有君自爾出，為我治理以色列民。彌八新約路加云：約瑟乃大衛族人，故由加利利

拿撒勒城往猶太至大衛之城名伯利恒，偕所聘之妻馬利亞報名登冊。時馬利亞已

懷孕矣，寓於彼，產期至，則生長子。路一○舊約預言伯利恒之嬰孩被殺曰：在拉馬聞

憂聲，即悲哀痛哭之聲，拉結哭其子，不肯受慰，以子無存故。耶一新約云：希律王則怒

甚，遣人將伯利恒城內及四境所有之嬰兒，按其詳問博士之時，凡二歲以下者盡殺

之。於是先知耶利米之言應矣，其言曰：在拉馬聞哀號，悲泣重憂之聲，拉結氏哭子，不

願受慰，因其子無存矣。馬二○舊約云：基督必出於埃及國。先知曰：我已愛之，且召我

子出自埃及。何一免嬰兒耶穌在伯利恒被殺，主之使者夢中現於約瑟曰：起，攜嬰與

天道講臺 卷三 第二章聖經之預言得應驗為證 十四

耶羅波安
家被滅

亞哈家

耶洗別

第二段預
言基督

兩國之時、有耶羅波安為以色列王、耶和華曰、乃敢作惡、較在爾先者尤甚、為己立他神、鑄偶像、干犯我怒、違棄我、我必盡除耶羅波安之家。王上IX文十論此預言之應驗、觀王上IX其五、以色列國有暴虐之君亞哈彼干、神之怒、較前之諸王猶甚、王后耶洗別最刁猾惡毒、而逼害聖教、先知與亞哈曰、犬將舐爾之血、因爾情甘自棄、行惡於主前、主曰、我必降災於爾、盡滅爾家、亦論及耶洗別、主曰、犬必食耶洗別於京城之側、凡屬亞哈者、死於城邑、必為犬所食、死於田野、必為空中鳥所食。王上IX文至XII後在戰場亞哈被殺、而犬舐其血、應主所言。王上IX文後謀反叛逆之新皇得位、將王后耶洗別從宮窗擲下、其血濺於牆、亦濺於馬、遂踐踏之、後欲葬之、僅得其頭顱與足及手掌。王下IX文其六、先知以賽亞預言猶太人必被擄掠至巴比倫。王下XII文論此預言得應驗、觀王下XII文以上祇論舊約預言得應驗之一二也。

第二段在舊約預言基督於新約得應驗

舊約所最要之論、乃將來之彌賽亞即基督是也、使徒彼得論基督曰、諸先知為之作證。使十默示錄所記之言曰、蓋感先知之聖靈與感為耶穌作證者、一也。默文彼得曰、昔預言爾所必得之恩之諸先知、亦曾尋求攷察此救道基督之靈在其心中、預證明基督受苦難、後得榮光。彼前一此數預言、記於舊約、而數百年之後、在新約得應驗、乃證

預言相隔四千年

第一段預言以色列國事

民在埃及

離主被散

耶利哥城

書作較之符合不爽、此兩書合為一部聖經、而天父救人之真具在焉、蓋其預言不少、其六十六本一大半均有之、然十六先知之書、幾乎專論未來之事、其第一預言婦裔、即基督、將傷蛇首、即魔鬼之首、記於創世記三章十五節、其末預言記於默示錄廿二章廿節、當升天之耶穌曰、我必速至矣、即指救主第二次來也、此二預言相隔四千年、蓋聖經之預言、雖由人手所著、然非由人心所思、乃神之先知被感於聖靈而記之、使徒彼得云、預言素非由人意而來者、乃神所選之能人感於聖靈而言也、彼後蓋有先知者預言未來之事、而後此預言得應驗、乃證福音教之聖經、乃由天而來者也、

第一段舊約所預言以色列國之事在舊約得應驗

其一、主諭亞伯拉罕曰、爾當知後裔必旅於異邦、異邦人役之苦之、歷四百年、創16後二百年、其苗裔移至埃及、服役甚苦、太息號呼、當寄居四百三十年而被拯救、出11、13其二、摩西預言選民若離神而事奉偶像、主必散彼在異邦之中、申11今猶太人即散在萬國九洲之中、其三、以色列之統領約書亞滅盡耶利哥城、當時約書亞誓曰、凡起而復建此耶利哥城者、當受詛於主前、築基時必喪長子、安門時必喪季子、書1後五百年希伊勒心內妄思、神忘此預言、即建耶利哥、築基時則喪長子亞比蘭、置門時則喪季子西割、於是主藉約書亞所傳之言應矣、王上11其四、十二支派分以色列猶太

經答曰、我民均讀此書、故國興隆、其二、其理道最深奧極廣大、即本章以上所論者、其三、聖經之預言得應驗、觀本卷之三章、其四、聖經之神跡乃證此書之實、觀四章、其五、基督之奇妙行述、乃證聖經自天而來、觀七章、此皆的確之證、聖經乃神之默示、○舊新兩約聖經、乃通萬國九洲之人民、其已譯者却有四百種文字、所以在地球之識字者均可觀之、而在中華每年銷售有數兆本、一也、其六十六本之註解不可勝數、願中華士子均詳舊新兩約之註釋、二也、各國於安息日在福音堂、凡牧師者先以聖經一章而誦讀、再擇一題以宣講之、三也、凡信徒每日詳閱聖經、故與他書有異、他書讀熟則不觀、惟聖經自幼至年邁時樂而觀之、四也、

聖經感動聖人所寫

言語無價之寶

宛如明燈照亮黑夜

天路全行照到

此燈寶貝大有光明

特照我走狹路

一步一步依從光行

越走越近天父

第三章聖經之預言得應驗為證

聖書之要、即耶穌以己身代人贖罪為救世主、耶穌未降、先知之預言載於冊者為舊約書、耶穌既降、生平之言行、使徒詳述而筆於簡者為新約書、舊約前定之言至新約

保羅離世之日將至

聖經由天而來

英皇答言

聞聖經之言、如大衛曰、我雖過死蔭幽谷、亦不懼遭害、蓋主與我同在、主杖主竿、誠足慰我也。詩 138使徒保羅思念神之仁愛、曰蓋我深知、或生或死、或天使、或操權者、或

有能者、或今時之事、或將來之事、或在高處者、或在低處者、或其他受造之物、皆不能

絕我於神之愛、即神因我主耶穌基督所賜之愛也。羅 5保羅思主耶穌再降臨

之日、毫無疑惑、曰我知我所信者、誰亦深知我所託之者、彼能保守至於其日。提後 1被

囚之時、行將斬首、時曰我離世之日至矣、我已為善道爭戰、已盡我程、已守主道、今而

後有義人當得之冠冕、為我備焉、至於其日、按公義審判之主、必以賜我。提後 4亦云、死

亡、被得生消滅、死之為害何在、陰府之勝我何在、謝神賜我等、賴我主耶穌基督而

得勝。林前 15○聖經最要者、即所云新舊兩約自天而來、蓋其書常謂神曰三字、亦屢

次謂神與某先知言諭之曰、蓋先知亦謂當聽主之言、亦說萬有之主、以色列之

神、如此曰、夫在約翰福音一書主耶穌二十餘次曰、我乃神所遣者、如云我之道、非

我道也、乃遣我來者之道也。林前 1使徒保羅寄函云、我由主所受曾授爾、其註保羅由

神所授之道、彼曾經傳授於信徒。林前 1若聖經云、新舊兩約自天而來、而實非神

之默示、是書盡屬虛偽、而令人受其迷惑、然其證據不一也、其一、其道學最美、蓋以前

非洲一國之王、至英國問英皇爾國如何如此茂盛、爾民如何如此良善乎、英皇指聖

救人之大道

教會律例

言最文雅

中華四書
福音四書

臨終之時
喜聞經言

悞、可令轉正、其三、於正己、故先正己而後正人、其四、學義、即習學一切佳美理道、從此四者得以成全、一也、能行各善事、二也、提後三使徒稱聖經之訓曰、如此救人之大道、希是救人之大道、因得救者乃億兆、一也、因被救於最深之罪惡中、二也、因拯救直至永遠、三也、此救人之大道、先知預言使徒傳揚而信徒篤信、且罪人云、我當何為、可得救、蓋拯救實是快樂聲音、如唱佳歌、令我耳聞、○聖經乃教會之律例、而不得增減、其末語云、此書之預言、若有人加增、神必以此書所記之諸災加於其身、此書之預言、若有人刪除、神必由生命書除其名、不許彼居於聖城、使其不得享此書中所記之福、默三凡信福音者、不以口傳之言為憑、是所記於聖經者乃足為證、○聖經之言最文雅、其意義至美善、其理道甚奧妙、其應許之詞、極有能力、安慰人心、其警戒之語、可使人自覺己之有罪、如使徒曰、蓋神之言、活潑者、有力者、利於兩刃之劍、靈魂骨髓、無不剗刺、心之意念、無不鑒察、希新舊約之禱告文、乃為祈求之卷、舊約之詩篇為讚美聖詩、新約之信函、為要道之總論、蓋可將中華之詩經、與猶太之詩篇、亦可將儒教之四書、與新約之福音四書、互相比較、而可知其所尊所貴、夫基督先在世受難、後在天得榮、乃聖經之大題、而凡信徒即仰望耶穌為彼等之信、成始成終者也、希主自己云、我乃始乃終、昔在今在後永在者、無所不能者也、默○凡信徒臨終之時、喜

神要道
之原

聖經之模
楷

拯救恩原

事、神歟、今我年邁、皓然白首、勿我遐棄、我必以爾之臂力、傳於將來之世代、以爾之
 大能、傳於凡生於後世之人、詩文故一切年邁信徒、樂而時常觀聖經、蓋凡信徒可曰、
 爾言之味、我覺甚甘、在我口中、甘勝於蜜、我守爾誠、則有識見、詐偽之途、我皆惡之、爾
 之言語、乃我足前之燈、我路中之光、詩文○聖經乃 神要道之原、即論 神獨一無
 二、自然而有無始無終、無所不知、不在不能、最聖極愛、至榮為造萬物、管萬民之主、亦
 論耶穌基督為 神子、降生為人子、傳真道、行神跡、受難復活、升天為萬民救主、及論
 聖靈為保惠師、感動人心、使其重生、而合配得永生、更論敬拜之禮、即禱告 神與之
 相通、而祈求罪孽赦免、尤論信愛望三端之要道、稱義寄子成聖三倫之尊理、兼論耶
 穌二次降臨、審判末日、天城榮光與地獄之永苦也、蓋新舊兩約之要道、豈不奧妙無
 窮哉、○聖經之模楷、極為尊貴、人見其模範、可效法其言行、而漸漸上升、論信德、亞伯
 拉罕為貴、論謙和、摩西為尊、論膽壯、約書亞有名、論忍耐、約百為表樣、論唱詩、大衛為
 最、論智慧、所羅門為首、論仁愛、約翰為倡、論迅速、彼得為長、論傳道、保羅為規、總而言
 之、彰顯全善全德、即耶穌基督也、彼由天降生、居於人中、為世人完全之模楷、○聖經
 乃拯救之恩原、如使徒保羅與其幼徒提摩太云、聖經能使爾因信基督耶穌、有智慧
 以致得救、亦論聖經有益於聖徒、其一、於訓誨、則得最美之教法、其二、於督責、若有錯

中等之人

明論道學之理

舊約箴言

安慰之言

外率無有人讀者、惟基督教之聖經、無論傳至何國、莫不譯成其國之方言、各國之百姓、咸喜閱其書、即或有不信者、亦仍欲觀其書、比之閱他書更爲緊要、無論何等百姓、既信從此教、則必好讀此書、除博士及無學問之人、以外聖經所至、漸能生出一種中等之百姓、均極聰明、殷勤而且各處皆有此等百姓、於國家大有益處、此中等之人、亦有農工商賈各項、皆被聖經感動、極伶俐自重、實爲國家之砥柱也、吾之爲此言、非但謂聖經將惡人化爲善人之效驗、乃另指聖經令人在各事上通達者也、○聖經明論道學之理、觀二卷第二章、即講四端五常五倫之道、故最要者言愛人如己、主耶穌云、凡事爾欲人如何待爾、爾亦必如何待人、馬上、一、聖經之誡命、自第五條誡至第十誡、詳論人名分之事、如何守本分、蓋嬰孩樂聞主耶穌幼時之事跡與舊約古人運動其心之行徑、所以對幼者舊約詩篇云、年少之人、欲潔其行、爲當如何則可當遵主言而自守也、詩下、一、文、觀舊約箴言訓誨幼者之語不少、對壯者、年邁之使徒約翰云、我曾書與爾、因爾剛健、且神之道存於爾內、而爾已勝彼惡者矣、勿愛此世及世間之物、人若愛世、則愛父之愛不在其內、蓋凡在世、如肉體之欲、眼目之慾、並隨勢而起虛誇、皆非由父而來、乃由世而來者、翰壹、一、以至、三、對年邁者、聖經安慰之言甚多、詩篇之祈禱曰、我年老邁、切莫棄我、我力衰弱、切莫離我、神歟、我自幼時蒙爾訓誨、至於今日、我傳揚爾之奇

原文爲正

猶太人在
開封府

真道結果
實證

聖經合宜
於衆人

校對不使有纖微之訛譯文者將原文攷核字義或有難明必詳審互攷以求其當不敢以己意旁參迄今以華字譯全部聖書共譯數次其譯之又譯者無非字斟句酌詳參核對以期盡善盡美使人讀譯文一如讀原文耳以上丁韋良先生之言蓋在西歷大約耶穌降生二百年由猶太國有一邦或數十或數百家遷居至河南近開封府造會堂而從古至今居於是處來時所攜帶希伯來文字之舊約聖經以前數十年基督教會中人至開封而買此舊約此書從猶太向東至中華泰西之希伯來舊約書從猶太向西至英美之地此兩書相隔一千數百年後將其兩書比較均是相同惟一字之跡畧爲異耳是乃神保護聖經之證也○真道結果實證云聖經之書極其繁富能令泰西博士不徒時時刻刻研索經中原文並且參攷猶太以外他國之史鑑及他國古時所流傳之碑碣文字專爲尋出憑據乃更能領悟書中之意耳所以現今西國所出辨論聖教之書不可勝數此係表明神所作之聖經自有使人查攷之效驗也以上所言皆係聖經激發博士等使之極意尋求奧妙者也至若尋常之人惟常讀聖經則其心才亦自然能加長進無論其人爲何等年紀觀聖經一書無不合宜如但能明白數句語言之小孩及有識見之成人與年邁之老叟大都皆愛閱其書愛聽人宣說其理蓋此聖經無論有學問者無學問者無不適用也他國之聖經除其本國博士以

天父之靈
在爾內言

字字各有
精義

其意亦必盡錄之、不敢少爲增減、以待後日之攷究、故使徒彼得曰、昔預言爾所必得之恩之諸先知、亦曾尋求攷察、此救道基督之靈在其心中、預證明基督受苦難、後得榮光、彼前十一舊約書之文爲天父所默示、新約書可爲之證、耶穌曰、天地未廢、律法一點一畫不能廢、皆得成焉、至於新約書亦爲默示、尤可明見、耶穌命使徒曰、爾將爲我、故被解至侯王、以爲斯人及異邦人之證、解爾之時、勿慮如何言、或何以言、至其時必賜所當言也、蓋非爾自言、乃爾天父之靈、在爾內言耳、馬十夫聖靈將默示於侯王之前、以爲證、而況著書以訓萬世、不更默示之哉、耶穌曰、惟保惠師卽聖靈、天父因我名而遣之者、將以衆理示爾、且爲作證、又曰、真理之靈至將導爾、悉知真理、亦以未來之事示爾、保羅論新舊兩約書皆爲主所默示、字字各有精義、其書載人類之所自始、所自終、及立心之要道、修身之要務、並載神跡以證耶穌救世之權、又載先知與使徒辨論之道、以明耶穌救世之功、錄天父所降之律法、使人知所從違、錄先知所撰之聖詩、使人昭其虔敬、他若諸國之興衰、列代之災祥、多有記載以顯神之賞罰、古人之得失、言行之邪正、無不悉錄以爲世人之勸戒、聖詩之爲益大矣哉、吾人敢不小心遵守之乎、故聖詩原文古人錄於羊革、故名爲羊皮經以防朽腐、筆畫偶有錯誤、卽行重抄以防傳訛、千餘年前所抄之書、至今猶謹藏於西國書院、如欲重刻聖書、必取古遺之羊革書精心

聖哉聖哉

天道溯原

希伯來與希臘文字

徒錄師傳義未深明

詩之大衛皇同悔改前非曰、神歟、求爾按爾之仁慈憐恤我、依爾之大愛塗抹我之諸過矣、我等同以賽亞見主坐於崇高之寶座而聞天使彼此呼應曰、聖哉聖哉聖哉萬有之主、其榮光充滿全地、我等亦可聞耶利米儆戒選民、離虛假之偶像而歸向神、我等可如門徒同主耶穌來來往往、聽其寶貴之言語、而觀其最大之神跡、我等可同使徒在五旬節知覺聖靈降下而見教會大爲興盛、我等誦讀之時、明知神乃我所愛之父、基督爲我慈悲之救世主、而聖靈爲我之保惠師、故心內殊屬快樂也。○天道溯原云、昔神欲以道傳於天下、特借先知與使徒之口以宣之、欲以道訓諸萬世、特借先知與使徒之手以筆之、名曰聖書、書凡兩部、其一著於救主未降之前、其一著於救主既降之後、以其書爲天父默示已旨、故稱新舊兩約書、以其書爲天父立約救人、故亦稱新舊兩約書、舊約係猶太國古文、名希伯來字、後猶太人服於羅馬、習學希臘字、故新約係書希臘文、又名希利尼字、此兩約書天父以之啟示大道、不獨其義不任人刪改、卽其文亦以聖靈默示、使辭相稱、雖原底以後不免魯魚亥豕之訛、抄錄偶有舛錯、皆無損於大道、記書之人、代天宣化、故稱先知使徒、其才德雖有高下、而學問無有淺深、各述己所默受、不少參以私意、故所著之書、並無是非彼此之別、譬如爲徒者記錄師傳、卽義有未明、必盡錄之、以徒後日之領悟、記聖書者既受默示、雖未深知

激動人心
感悟其志

與古人同
在

也、首先當知聖經所有之預言無可私解、蓋預言素非由人意而來者、乃神所選之
 聖人感於聖靈而言也、彼後一使徒約翰曰、惟載此使爾信耶穌為基督為神子也、且
 信之爾可賴其名而得生矣、收至一耶穌在世之時、止有舊約、然我主時常引舊約之言
 語而證其為神之默示、曰、彼有摩西及先知可聽之、若不聽摩西及先知、即有由死
 復生者、彼亦不受勸也、蓋云摩西及先知即舊約之稱、路一在以馬迺斯之路、耶穌與
 兩徒自摩西始及諸先知、凡經所載指己之事、皆為之解明焉、路二耶穌至拿撒勒安
 息日入會堂、立而讀聖經、即以賽亞書、讀畢曰、爾所聞之經、今日應矣、路二一言以蔽
 之曰、聖經由天而來、使人向天而去、○凡世界之書籍、或經書、或史鑑、或詩篇、或道學、
 或格致、我等可明其意而達其理、然聖經之言語可激動人心而感悟其志、如大衛皇
 云、耶和華之律法全備、可以甦醒人心、詩一聖經乃古今萬世之魁、其意可深入信徒
 之心、而使其甘願棄惡從善、凡誦讀之時、覺不似住在地而樂居於天也、我等與亞伯
 拉罕為神之友、同坐於帳幕之門、而接受由上來之天使、我等與摩西在聖山同立、
 見荆棘為火所焚而不毀、而聞耶和華曰、我自有永有之、神也、我等與以利亞同在
 迦密山、當時事奉偶像者有千萬、惟先知敬愛神也、我等同約百在災殃之中云、我
 裸身出母胎、亦裸身歸土、賜之者、神、取之者亦、神、當頌美、神之名、我等同作聖

求救之門

先知使徒
感於聖靈

照於暗處
之燈

開我之識見不能發我之天良、我之犯罪、彼不能使我知、我之得救、彼亦不能引我路也。惟新舊二約、乃求救之門、亦自新之路、爲萬不可少之書、直與天地並壽、日月爭光也。又云、我嘗於天地萬物、見神之作爲、於新舊二約、見上帝之言行、且天地萬物、神之器具也、新舊二約、神之符瑞也、由此觀之、天地萬物、與新舊二約、一而二、二而一名、雖不同、實則無異、要皆自一本而出、一本維何、神之心也、且自此而知斯二者、不但其出也、本於一心、卽其用也、亦只一意、一意維何、無非助人而已、天地萬物、所以助人之使用、新舊二約、所以助人之道理者也、後又將此二意著之簡策、巨部長章、傳之於今、其書中之意、大約謂天地萬物之理、與新舊二約之言、交相輔助、不得分而歧之耳。○舊約乃古時先知所載、新約乃使徒或陪使徒之基督徒所載者、故或先知、或使徒、均被感於聖靈而記也、卽由天來之聖靈、指示引領、使彼述之而已、乃毫無錯悞、而顯神之妙道、蓋字是人所繕抄者、然大旨不是人所造者、蓋神默示世界之人、以天上之聖理、賜於彼等、故句句是人手所寫、然其意不是人心所思者也、使徒保羅云、聖經能使爾因信基督耶穌有智慧、以致得救、神所默示之聖經、皆有益於訓誨、督責、正己、學義、使事、神之人、得以成全、無不練達、能行各善事也。提後三使徒彼得云、我等尚有先知更確之預言、比於暗處之燈、爾當常顧之、待日始旦、而明光初耀、爾心

肢體之喻

無一可缺

其論最多

聖經彰顯
神全德

韋廉臣言

絡之一書、如保羅曰、譬身爲一、有多肢體、且肢體雖多、究爲一身、基督亦如是、林前在
 舊約講律法、在新約論福音、在舊約真理乃隱藏、在新約乃顯現也、舊約乃預言基督
 降生於世、在新約此言乃得應驗、故舊新兩約合成最榮光之聖經、蓋六十六卷書、無
 一可以缺者也、如保羅云、目不能向手云、我不需爾、首亦不能向足云、我不需爾、林前
 在新約福音四書乃最要、因講耶穌之降生言語奇跡、死於十字架而復活、在舊約大
 衛詩篇爲最貴、因括聖詩祈禱與妙道三者也、蓋猶太史鑑能激動人心、因論 神如
 何保護引領賜福於選民、夫查使徒行傳、乃論教會之始初興盛、且得感動於聖靈、舊
 約先知乃儆戒百姓責備其罪惡、而以最文雅之言語論郇山之佳象、新約之使徒書
 信、以天國之要道一一許解之、聖教之妙理宣講之、信徒之名分顯明之、與天城之榮
 光暢言之、然最要者新舊兩約合論耶穌基督爲萬民救主、如保羅云、大哉敬虔之妙
 道、無不以爲然、神藉人身而顯現、稱義於聖靈、見於天使、傳於異邦、信於世人、而升
 於榮光之中、林前 ○本書上卷論天地萬物彰顯 神爲全智全能全善、然新舊兩約
 亦彰現其榮光、其仁愛、其聖潔、其獨一無二、且無所不在、故萬物與聖經之證乃合一
 也、韋廉臣嘗云、我一生罪惡、與一生缺陷、惟我良心得以自知、所以人生在世、不明天
 地萬物之理、不足爲完人、但明天地萬物之理者、仍不足爲完人、何則、天地萬物、但能

世人冀望
神默示

六十六卷
合而爲一

舊約分三

新約分四

之本也。是皆謬悞之說。此一切非給人心所充滿而喜悅者也。○因神最慈愛、觀世人如己之兒女、在暗中豈不冀望主以默示賜彼等乎、我尙可將新理訓人、豈不想天父以新理訓我歟、我觀史鑑算學格致等書、均當以書本讀之、我豈不冀天上真神、亦以書本給我乎、凡人事以口傳者、不免有傳誤忘却等情、惟載在書冊、則一一詳明而萬無貽誤、此書乃舊新兩約之聖經、是神所賜於人者、蓋舊約有三十九卷、記於一千年之中、且新約有二十七卷、記於主降生後百年之內、此六十六卷藏於書房中一架之內、本數雖多、却可合而爲一也、舊約之三十九卷、乃以希伯來文字而寫、是古猶太教之聖徒、卽現今猶太與基督徒同尊者、新約廿七卷、係基督十二使徒所筆記、卽福音教所寶貴者也、蓋舊新兩約、在一千五百年中有四十人記載、故合而爲一部聖經、此書卽以神拯救之法而明論之、先漸漸而表明、後驟然而顯現、在舊約殺牛羊灑血獻祭、彰顯罪孽深重、則能以性命而贖之、在新約救主耶穌爲贖罪羔羊釘十字架流其寶血、代民贖罪、舊約分爲三段、一、論猶太之史鑑、如何神千年之中引領其選民、二、論舊約詩篇尊貴之聖歌、三、先知訓誨聖徒講基督、傳呼將來之國度、與救世主之榮光、蓋新約可分爲四段、一、論基督之言行、二、使徒傳教之行迹、三、使徒所達教會之書信、四、在默示錄使徒先言以後所來之事、然舊新兩約之數段、彼此互合、如聯

福如舊約詩篇十九篇大衛王先云、諸天彰明、神之榮光、穹蒼顯揚、神手所創造者、又後云、耶和華之律法全備、可以甦醒人心、耶和華之證言誠實、可以使愚者有智慧、耶和華之法度正直、可以悅人之心、耶和華之誠命清潔、可以明人之目、詩文一
上三

第二段論新舊兩約之聖經

儒教有四書五經、福音教有舊新兩約、惟以先後而論之、則五經略如舊約、四書略如新約、蓋本書卷一第二章論衆人有拜神之心、因此我等心中可思必有聖教、可以合配人之心、所願者觀萬物之中、自有合配之道、如有目者、可思必有其光、有耳者、可思必有其聲、有口者、可思必能辨味、有飢渴、可思必有飲食、亦如有惻隱之心、必有憐恤之事、有羞惡之心、必有恥辱之事、有是非之心、必有善惡之分、所以有拜神之心、必有神聖教、可與此相配也、依上段所論人之智慧不足、且人恃己之智慧、不能明悉神之全德、故尋求真理者、至何處可以得之也、如問孔子、彼未論鬼神、而云敬鬼神而遠之、亦未論祈禱、則云獲罪於天、無所禱也、亦未論死、曾云未知生焉、知死、總而言之、概不知悉、或問朱子、神降衷於民、天將降大任於人、天佑民、天生物、凡此等類、真有主宰如是耶、朱子答曰、此三段只一意、這個也只是理、故朱子惟論理氣虛假之義、如查性理大全易經等書、亦云、神靈通達萬物、天地之心、普及萬物、天地之心者、生萬物

求真理者何處可得

崇拜目觀之神

祖乃罪惡孫乃滅亡

之人無有一事不能宣講者，如不明悉萬物之原，故論太極，心中思萬物之原，必成雙，故多講陰與陽，妄想萬物循環不已，周有復始，故云變易，欲棄神為萬物之主，故論

虛空之理氣，要觀人所生之有父母，想及萬物生生不已，故云天與地，此皆哲學之偽道也。四則因心內罪惡之權力，異邦人崇拜目觀之神，腓力與耶穌曰：主求以父賜我

見之，我等則足矣。翰蓋摩西在西乃山，民遂紛集於亞倫前曰：起為我等造神，可為

我前導，蓋導我等出伊及之摩西，不知其何遇。出選民見在埃及所行之奇跡，明知

有一位神，然彼等欲觀其在面前之象，而可知彼是引導者也，因世人離棄永生之

神，彼所願與在天之神相通，故與偶像跪叩拈香，五則異邦敬拜之禮，其祖乃罪惡，

其子孫乃死亡，蓋凡人辦理世界之事，却有知識之心，惟奉事鬼神，如靈魂之目雙瞽

也，凡人以元寶綵緞為恭敬之儀，以錢糧阡帛為謁見之禮，以為陰司如同役吏，必須

先以賄賂相通也，以人待人，即以忠孝節義為模範，以世人待神，則以虛妄之式代

替心內之聖愛，此為何乎？答曰：即因存在心內之罪惡，如經云：無義人，即一義人亦無

之，無人明悟，無人尋求神。羅

由此觀之，因在外魔鬼之乖巧，哄騙世人，因在內人心滿足有罪，世人既恃一己之智

慧，不明悉天地之主宰，故神顯慈愛之心，而使人得自天之默示，以引其至天享永

異邦人從
虛妄之心

懸想之念
亦變虛妄

哲學偽道
因驕而起

決不能顯出敬愛之心、其理彷彿、蓋罪惡係心內無光之瞽目、靈魂堅硬、不能挽回之端、其坐位在於靈魂、似疾病之統行於全體、如此罪惡、則統行於人之惻隱之心、羞惡之心、辭讓之心、是非之心、及知識之心、蓋我等觀地球千萬敬拜之偽禮、億兆虛渺之異端、無數之泥木偶像、其本即在人心之罪惡、一則、凡異邦人必從虛妄之心而行、蓋以神之永能與性體、目不能見、自造天地以來、則可明知、因觀其所造之物而知、卽變爲泥塑木雕、故其思念爲虛妄、其愚頑之心愈昏暗、彼等懸思有陽必有陰、以爲陽間有官、陰間亦有官、陽間有缺而調補、陰間亦必如是行之也、所以陰司之形式、一與陽間無異、二則、懸想之念亦變爲虛妄、彼等念及滿天神佛、一層一層、不可悉數、併有女菩薩、心內大慈大悲、更有男之偶像、至兇極嚴、以至山上有神仙、海中有龍王、各種之佛、各種之神、均有各種之名、且各色相貌、各類形狀、並男女大小、以及金銀銅鐵泥木爲之、併裝以五顏六色、然此皆盡由幻想而來、撒但乘其幻想而哄誘其懸想之念也、凡向來之閒書、講人事者少、而講神仙變化活佛出現甚多、此亦幻想之證、然觀此諸像、容貌威嚴、形色兇厲者十居八九、而和平溫厚者十不過一二、此因人畏憚神佛之念所制、而不思神仁愛之心也、三則、哲學之偽道、因驕傲而起、如先知以賽亞論古國我儕聞摩押人狂妄驕傲已極、聞其倨傲狂妄狂暴語言虛僞、賽一凡心驕氣傲

魔鬼之稱

統帶領軍

心非惡
之區乃

言引我足行於邪途，使我手作諸惡事，蓋始初 神造人本具善性，自魔鬼哄騙驟變

為惡心，故現今人之心不知不覺，而甘願依從其志，如使徒云：舉世服於彼惡者。翰壹

聖經稱魔鬼空中掌權之君，即今惑人不信從福音者之靈。弗二 此世之靈惑不信者

之心。林前 亦云：勇士穿戴盔甲而守其屋，更勇者至而勝之。路一 彼為誑者，且為誑者

之父也。翰三 聖經亦云：世人為其僕其兒女其被掠者，故 神之兒女與魔鬼之奴僕

如亮光之國與黑暗之邦，彼此戰鬪，且非驟然交戰，實是從始初至今一一安排預備

各營軍士，漸漸乘機而思滅 神之權能，蓋亞洲之釋道婆羅門等教，非洲與天方之

回教，暗地之千萬像羅馬教王逼害基督徒之上諭，凡不信者之謬書，均魔鬼所管理

者，有如統帶之領其軍也，其意欲毀謗 神之榮光，彼要世人藐視 神之品格行為

國政，彼易於入人腹，彼明知人之性情，彼實最聰明，極乖巧，故可將己之惡念存於人

心，彼以人之知識變為愚魯，人之良心改為昏暗，以人拜神之心轉從泥土之像，彼為

偽師，乃最靈巧而訓其徒，棄造萬物之主，而拜人手所造之物，以此觀之，撒但與世界

不信福音之人，乃合而為一也。○其二論心內罪惡之能力，蓋本心之罪惡，使人遠

離 神，夫罪惡乃最大之弊，而令人拋棄真理之原，反而言之，聖潔乃使心剛性健，而

引人與造物之主相親相愛，如人寒熱勢熾，滿身發熱，萬萬不能出汗，心有罪惡包含

無聖經者
遠離神

魔鬼之能
力

地以來、則可明知、觀其所造之物而知也、致人無所推諉、彼雖知 神、竟不以之爲神而尊之、亦不謝之、其思念變爲虛妄、其愚頑之心愈昏暗、自稱爲智、反成愚魯、以永不朽之 神之榮棄之、崇拜偶像彷彿、易朽之人及禽獸昆蟲之形式、羅一、文若世界之人、無拜神之心、彼不能明知 神、然五洲之衆民、均有教會、均倚賴敬拜以上所言或真或假之神、雖然如此、福音聖教之外、世人不認識 神、爲全榮全能全智全聖、夫保羅在雅典城遇一壇、壇上刻未識之 神五字、故凡異邦人、卽崇未識之 神、惜哉惜哉、蓋無有聖經之人、遠離 神、凡在地球之千萬廟宇、所獻之祭、所拜之禮、盡歸於僞神、而無一歸於真神者、不過如在雅典壇上刻未識之 神、使一、若無有兩約聖經、若無有基督之聖靈感動人心、則無有一人敬愛 神之聖名、無有一人讚美其榮也、爲何世人遠離 神如此乎、蓋必有權能者、竭力使之轉動耳、聖經所論者有二、在外有魔鬼之能力、在內有本心之罪惡、○其一論魔鬼之能力 若 神之聖靈居於聖徒之心、如此魔鬼住在不信者之內、彼不能如聖靈重建人之志意、不能使新心於人、不能感化人之本性、然彼能哄騙世人、使其知識以僞爲真、使其思念將邪作正、使其心志以惡爲善、彼私間引誘我心不歸於正、如農夫車水、不入於田而注於溝澮、然彼可誘我私欲之心、使之萬惡叢生、騙我貪婪之念、使之盜竊不羞、哄我口舌擅說無禮之

由天被召

分爲兩段

第一段倚
自己之智
慧不悉
神之全德

恃己之智
不知神

主乃加冠於其首，如設立爲皇，爲何口宣福音者，超出一切說書講鄉約者，其勸人之權能，從何而來，爲何如此切心傳道乎，可答因自己由天被召，亦因其道由天而來，故領人向天而去，豈非講福音者之能力，爲基督聖教之證乎。

第二章人之智慧不足必有自天之默示

此章分爲兩段，第一，世人倚自己之智慧，不能明悉，神之全德，第二，必有自天之默示，即新舊兩約之聖經。

第一段世人倚自己之智慧不能明悉 神之全德

第一卷之第二章第六章，論衆人有拜神之心，知識之心，是非之心，賞善罰惡之心，故應當認識獨一無二造萬物之主宰，如目之見光，如耳之聽聲，如是人之心可明知神之全智全能全善，蓋神離我各人不遠，我等賴之而生而動而靜而存，使若世人習練其知識之心，常用其拜神之心，增添其是非之心，不能不深曉神也，然世人既恃己之智不知神，林前此即最爲奇異也，人本有此技能，特不曾時常試練耳，如種子已下於土，而未曾萌芽彷彿，使徒保羅致函於羅馬人亦如此言，論及人知神，人所知者，原顯於其心，蓋神已顯之於彼矣，神之永能與性體，目不能見，自造天

基督為模範

傳道者所得之賞極大

多種多收

速而覺福音真理超出聖賢之訓誨蓋在總督前保羅論公義節制與將來之審判而
總督即懼使IX在王前論自己回心轉意且基督受難而復活王云爾勸我幾乎使我

為基督徒矣使III二基督為善模楷也蓋眾民樂聞其訓而奇其口所出之嘉言馬II

又云從未有入言若此人言也翰I數百年在猶太京城祭司獻祭而一歲三次眾

民聚集事奉耶和華蓋聖殿之陳設最燦爛拜跪之儀文最繁重然禮貌雖榮耀虔心

則欠缺也當時耶穌出外傳道或在山邊林下或在海灘沙地其宣道之聲音令千萬

人聞之最威嚴而最慈悲雖曠野亦生喜色也賽III耶穌云主之聖靈臨我以膏膏我

俾我傳福音於貧者遣我醫傷心之人告虜者得釋瞽者得見被壓制者得自由宣揚

神之禧年也路X○傳道者所得之賞賜極大然決弗以己功而當得之誠以由恩

而得之也主耶穌云爾行一切所命之事亦當自云我為無益之僕所行之事乃分所

當行也路II使徒雅各云爾中若有迷失真道者又有人使之歸正此人當知使一罪

人離迷路而歸正救一人之靈魂不死亦掩多罪焉各II先知但以理云訓眾歸善者

必如明星直至永遠但II上段所論傳道者如農夫一種稻於田種一收百一播道在

心播一收千如使徒云多種多收林後經云工得其值宜也提前亦云各按其工必得

其賞林前使徒保羅臨終時曰今而後有義人當得之冠冕為我備焉提後其功已畢

感於聖靈

依善模楷

保羅為模範

照之矣。馬^x拜偶像之黑暗，愈顯福音之亮光，而傳道者愈明真道之尊貴，而一一明示也。如保羅云：昔命光由暗而照之。林後^x神已照於我心。林後^x彼見凡從僧道者，如在夢寐之中，而呼云：睡者當醒，由死復活，基督則必光照爾矣。弗^{ix}儒教云：獲罪於天無所禱也。味此言也，何啻發柩入墓，令滯人不可仰，而嘉音迅速傳來，使獲罪於天者亦知有所禱矣。因赦免罪孽，在於神之手也。○傳道者感於聖靈，而以大能證耶穌基督為救世主，蓋彼明悉真理，知覺真理，堅信真理，而傳揚真理，如經云：我因信故言也。我既有此信心，故亦因信而言。林後ⁱⁱⁱ彼講靈魂之寶貴，或得永生，或入永刑，如耶穌云：人若盡得天下之利而失其靈魂，何益之有，人將以何者換其靈魂乎。馬ⁱⁱ故其拯人之心，實懇切也。傳道之時，其目發光如電，其貌華榮畢顯，其舌如五旬節之火燄，其聲最慈悲亦明暢，其舉手如援人之式，其舉止云動，如心熱性急，宛似站立於死人活人間，而勸人離惡從善，信主得救也。○傳道極善之模楷，惟有保羅也。保羅云：神尚賜我此恩，以基督不可測之豐富，傳與異邦人。弗ⁱⁱⁱ蓋異邦之中，羣衆聽其訓，棄一切假神而從一位真神，敵之者曰：保羅不但在以弗所城，亦幾在亞西亞全地，誘惑多人，言手所作者非神。使^{ix}其口才甚大，所開講之言語佳美，是以口傳之道最合配，當講之時，嘗以目前之事為題，引證經書之善句，論最要之道，即依次有權傳宣，其勸人最迅

審判末日

天堂地獄

中保惟一

講十字架

見衆拜像
心中感傷

偕其天使降臨、蓋主必親由天降、有號令大呼、天使長之聲發出、神之角吹響也、前

六也、論審判末日、如使徒保羅曰、蓋神已定一日、欲以所立之人、主耶穌按公義

審判天下、且使之由死復活、賜萬民有可信之證據也、使上如使徒彼得曰、但主之日

至、必如夜間之盜然、當時天必大響而崩、凡所有之體質、皆被烈火焚化、地與地中造

作之物、亦被焚燬、彼後十七也、論天城之榮光、華麗體面、福祿永遠之安息、如主耶穌向

善者曰、爾見寵於我父者、可進前而得創世以來為爾所備之國、馬亦論地獄之黑

暗災難苦楚、如主耶穌向惡人云、爾可詛者、離我而入永火、乃為魔鬼及其使者而備

者也、馬八也、傳道者亦以基督宣於萬民、即基督為中保、如保羅曰、神惟一、在

神世人之間、中保亦惟一、此中保亦人也、基督耶穌是、提前即基督以己身獻為祭、經

云、基督乃我等逾越節之羔、已為我等見殺獻祭矣、林前即基督降生成人身、約翰福

音云、從未有人見神、惟獨生子在父懷者曾顯明之、翰即基督之神性、彼乃對主

曰、爾乃基督永生神之子也、馬亦論其十字架、使徒保羅曰、但我所誇者無他、惟

誇我主耶穌基督之十字架、加以此觀之、傳道者所宣之真理、豈非最尊貴乎、○傳

道者見羣衆專事偶像、心中感傷、而急於口宣福音、蓋有真與假、善與惡、亮與暗、彼此

爭競、故教師竭力攻擊之、經云、居於黑暗之民、已見大光、居於死地陰翳者、有光起而

傳道者之稱

所宣之真理亦尊神

講罪惡
講赦免
講重生

成聖潔
主再來

若中華之講鄉約、擺設高臺、舉持木鐸、口宣仁義禮智忠孝節義、一再申說、令人祛惡從善、改過自新、然無有激人之權、不能感動人心、而使其真心悔改、惟口宣福音者、如統領、彼出示招降敵人、命其悔改前非、即赦從前擾亂犯罪之法、如傳道者、彼教萬民、守基督所囑之誠命、如忠信之僕、彼來非以役人、乃役於人、如牧師、彼虔誠全羣而牧養、神之教會、如抹膏者、彼乃聖靈所設立為監督、如長老、彼管治、神之家、如亮星、即在基督之手而發大光、如欽差、彼勸世人與、神復和、如保羅云、神藉耶穌基督、使我與已復和、又以訓人與、神復和之職授我焉、蓋、神在基督內、使世人與之復和、不以其罪歸於其身、且以復和之道託我矣、故此為基督之使者、如、神用我而勸爾、我代基督求爾與、神復和、林後 8 13 至 21以上所論牧師之職、豈非以此為最尊貴乎、○

傳道者所宣之真理亦最尊貴、蓋彼論全權全能、無始無終、無所不知、無所不在、創造天地萬物之、神、而講其榮其德其仁愛其公義、一也、論世人之罪惡、即原罪與本罪、或心中所想、或口內所言、或身、神行、二也、論天恩大赦、即犯罪作惡者若認己罪、神公義不失信、必赦其罪、而潔其諸不義之事、翰壹 1 文三也、論重生之道、如主耶穌云、我誠告爾、人若未重生不能見、神國、亦曰、人若不由水及聖靈而生、則不能入、神國、

翰 11 8四也、論得新心、言新語、行新事、而成聖潔、五也、論主耶穌再來之日、即將父之榮

國之訓誨耳。在此有文墨之士，欲將福音與聖賢之道學比較也。有耕種之農，欲在堂內守道。如在田之收稻然，有技之工，靜聆福音新教，與釋道兩教參悟之。有遠來之商，則初聽拯救之法而明悉永生之理，故羣眾聚於堂而聽之。蓋傳道者視講堂如礮臺，從此可放砲子及敵營，如營盤，可保護尊貴之真理，如學堂，可講天道之奧妙，如家室，可安居而偃息，如聖壇，可獻活祭，如教會之廳事，可於內宴樂禮拜，如寶坐，可管理人心，如快樂地，可與神交通，如郇山，可唱福音之聖歌，如天門，可領世人入其華麗之處。然最美之喻，莫若講堂比田地，以傳道者比農夫，以天道比美種。因耶穌設喻曰：

神之國，如人播種於地，日起夜眠，種萌且長，不知其何以如是。蓋地自然生穀，先苗後穗，再後穗上結滿穀實。可XIII 至III故散種者，不知聽者之心地堅硬，而所散者多數無用，或

心地磽薄，種則無根易枯，或心內之惡念如草興發，而善念如美種則被蒙蔽，然彼賴

神之能，而等候美種之散於肥地者，而結實百倍，即聞福音者樂而聞道，信而接道，

且虔誠進教為天國之民也。○傳道之職最尊，蓋彼乃基督上升之候所分派，當時救

主以諸恩賜與世人，其所賜者有使徒，有先知，有傳福音者，有牧師與教師。弗XIII耶穌

命其徒祈求，神分派傳道者以喻曰：禾稼多，工人少，當求收穀之主，遣工以收其穀

焉。馬文後耶穌即召十二門徒傳道。馬十彼之本意，非祇勸人為善，實乃救人為善，不

講福音者
之能力

講書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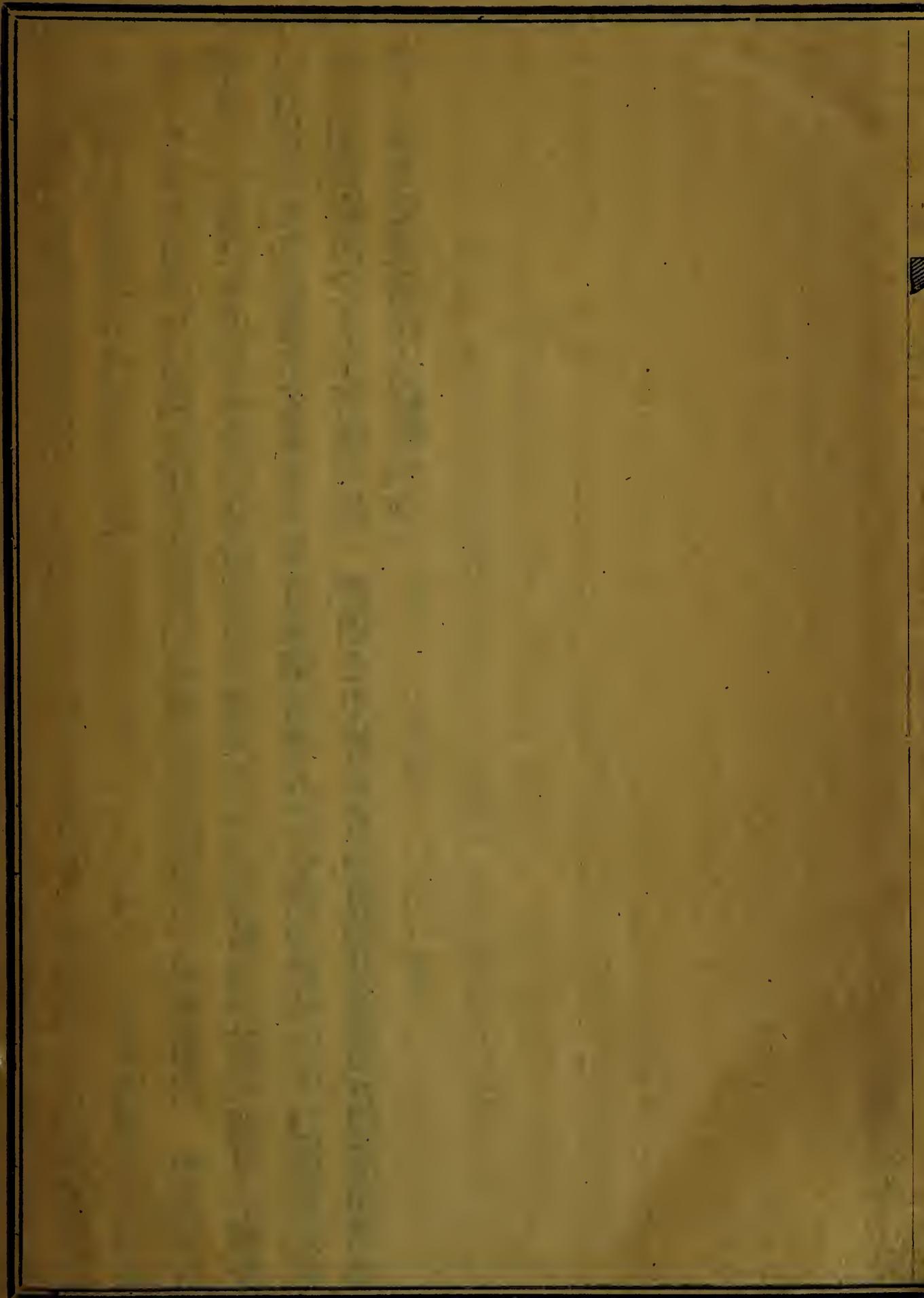
口宣福音

聚集聽書
者多

第二卷福音之證據

第一章講福音者之能力為基督聖教之證

在十八省中耶穌教堂不少，此堂稱講堂，牧師所站立之處稱講臺，禮拜日最要者即講書，傳道者稱講書人，其會稱講書會，故福音傳揚之法，以講為本，此從何源而來，即主耶穌離地升天之時，命其徒曰：爾往普天下傳福音於萬民。可一使徒保羅曰：基督遣我，非以施洗，乃以傳福音，蓋猶太人尋求異跡，希利尼人尋求智慧，惟我等傳釘十字架之基督，猶太人以為可厭，希利尼人以為愚，惟蒙召者，無論猶太人希利尼人，皆以基督為神之大全，神之智慧也。林前一二 一至四其意口宣福音為所派之職，而所傳之道中，即救世主釘於十字架為最尊崇者，凡猶太進古教者，尋求異跡奇能，而厭棄福音之據，凡異邦之希利尼人，尋求聖賢之聰明智慧，而以福音真道為愚拙，然凡蒙召而篤信救世主者，以耶穌基督為神之全能，神之智慧，此均由傳福音而來者也，非惟使徒自己宣道，即在萬國百代之牧師教師，亦以傳福音為最要也，保羅命其所愛之幼徒提摩太曰：我於神及耶穌前諭爾，爾當傳道，無論得時不得時，必專務之，且以諸寬容訓誨，而督責人，做戒人，勸勉人。提後一○聚集聽書者，實繁有徒，蓋在道途之間來往者不少，自啟講堂之門，進者踴躍，彼等自知來此並非觀劇，特虔誠欲聽天



古昔法國
君臣相殘

信望聯絡

藐視敬拜之禮、當時衆民不重五倫四常、致將國勢反仄、君臣相殘、凡搢紳之家多被
 殺戮、以至血流都市、然究其擾亂之原、皆係不信 神而起也、○夫信與望本相聯絡、
 所以有信則有望、無信則無望、如使徒曰、爾賴基督而得信 神、致爾向 神、有信有
 望也、彼前 蓋人生在世七十古稀、時或遇災遭殃、疾病苦楚、若無盼望、天城得永福、世
 人實屬深憂、如使徒云、若惟在今生有望、則於衆人之中、我等最苦、林前 以此觀之、中
 華之聖賢、泰西之士子、若然不信 神、則心中皆甚昏暗、舊約詩篇則云、以耶和華爲
 其 神而賴之者、此人福矣、詩

格理福德

格爾特

復爾戴

西理

虛渺之奧
妙

滅道學之根基、而引領世人漸漸遠離忠孝節義、故觀自己之道、則不喜悅也。○英國士子格理福德、先爲信徒、後爲不信者、曰：信神者、乃安慰之道、而失信神之心、乃憂愁之端。蓋幼時則信、而壯時則疑、卽是離光而入暗、如春間太陽照光、而地不發青、若此懸想天之主宰死亡、我心則覺寂靜也。○德國人格爾特云：我平生之勞心勞力、在七十五年之中、無一日得安慰、彼亦云：世人代代可爲聰明乖巧、然非爲善良剛強誠實、亦過數代、神不喜悅世界之人、而必敗壞萬物、且重爲建造也。蓋我等觀此言語、自可知不信之路非快樂也。○在不信者之中、卽拋棄神而毀謗基督、無有如法國士子復爾戴、彼年邁時曰：除聖賢數位、世界之凡衆、卽如聚會億兆兇暴之犯人、觀地球浮面如睡滿屍首、我思此最可慘繪畫之圖、我心內則可懼而詆排以上之主宰、我未生養、我最情願者、惜哉惜哉。○西理亦不信之士子也、曾曰：拋棄真教而從謬道、腹滿疑竇、而心中憂愁、我等必然思想衆民、惟有人道可爲、心滿意足否、我觀天地萬物、最爲廣闊、而視自己極爲低微、且世界則極冷至硬、而自己心內之喜怒哀樂、則如死亡而化爲烏有矣。○或者曰：我年幼時篤信真道、我年壯時則不信、有神、我年幼時心內喜樂、我年壯時覺總是虛渺之奧妙、我昔觀天地萬物、最佳最妙、現今觀之、則毫無趣味、實在寂靜無爲也。○蓋百年以前、法國人均棄神、拋撇教會、遠離真道、而

第二段泰西之不信者其罪更重

第二段論泰西不信神之士子

赫胥黎

李南

現今泰西不信天道之士子其罪更重因拋棄福音真道之光明主耶穌云身之燈者目也爾日瞭亮則全身光爾日昏花則全身暗爾心內之光若暗其暗豈不大乎馬一

約翰論基督為救世主云此乃真光臨世照眾者也文翰主耶穌云夫光臨世而人因所行者惡愛暗過於愛光此即定罪之故也文翰○不信者之中莫如英人赫胥黎彼論世人由畜牲而運會變易其曰思想世界羣眾之變化乃極為可憂者也蓋混沌之世人由暗生形性卑賤如同禽獸然形性雖似禽獸而智慧則較勝禽獸初則私心放恣漫無節制繼而稍有進化漸知營謀然數千年間如入夢鄉或遇兇惡刀兵或遭歉歲苦難苟有人導之使前彼則爭先殺之迨知其善也然後封之為神於是敬神之道立遇世代中過愆極少罪孽極輕者即日之為善人於是善惡之途判蓋我等觀此語言則可說惜哉惜哉舊約聖經論神創造始初有智慧之心有是非之心及有拜神之心豈非與赫胥黎所論者大有異耶○法人李南曰此百年中格致之理大發達然世人死後如何較前更暗凡拋道學之理亦棄天道之證若離棄造物之真宰即仁義禮智亦必敗壞若不倚靠古教之道祇恐世人不依從五倫之律蓋李南年壯時記耶穌行述一書即阻住其為神子之道然年邁時彼心中自覺不信福音由天而來即

論死

未知生焉
知死

者、此解乃真、朱子之註則稍遜之、云、天即理也、其尊無對、非奧竈之可比也、逆理則獲罪於天矣、豈媚於奧竈所能禱而免乎、使徒約翰所講者則大有異矣、云若認己罪、

神公義不失信、必赦我罪而潔我之諸不義、翰壹主耶穌訓其徒曰、爾祈禱當如此云、

我等在天之父、願爾名聖、爾國降臨、爾旨得成、在地如在天也、我所需之糧、今日賜我、

免我負如我免人負、勿使我被試、惟救我出惡、因國權榮皆爾所有、至於世世、亞門、馬

文至儒教云、獲罪於天、無所禱也、救世教云、獲罪於天、有所禱也、一者絕望之中更無

餘望、一者常望之中尚有餘望、○論死、子曰、未知生焉知死、註云非原始而知所以

生、則必不能反終而知所以死、蓋孔子因不悉始終之理、故不明言之也、夫耶穌基督

則不然、彼乃從死復活、使死滅絕而以福音光燭無壞之生命、提後主云、復生者、我也、

生命者、亦我也、信我者雖死必生、凡生而信我者永不死、翰一依救主所論死後有二

處、一稱地獄、在此有不滅之火、蟲不死、火不滅、此火燄中甚苦、可文路一稱天城、故

云在我父家有多居處、否則我已告爾、我往為爾備所居之地、若往為爾備所居之地、

則必復來接爾就我、我在何處、使爾亦在何處、翰一救主亦云、世人死後則分二等、惡

者與義者、蓋惡者必入永刑、惟義者入永生矣、馬路由此而觀、中華之聖賢、固不熟悉

救世之真理、故難免心內昏暗矣、

鬼神遠之

其對答有智、則謂之曰、爾離神之國不遠矣、可也以此觀之、敬拜神、愛人如己、即

顯智慧也、孔子論智則不然、樊遲問知、子曰、務民之義、敬鬼神而遠之、可謂知矣、註云、

用力於人道之所宜、而不惑於鬼神之不可知、智者之事也、蓋朱子所云專用力於人、

道之所宜、亦是福音二誠之理、然福音之首誠、即敬拜神也、蓋孔子命其徒敬鬼神、

而遠之、即棄一切敬拜之禮、而與天道毫無關係、此乃彼之所云可謂智矣、在泰西猶

太國孔子以前五百年、所羅門皇、以為在衆人中最有智慧者、彼之所云則異是、曰敬

畏耶和華也、神為知識之本、亦云我子歟、若呼求明哲揚聲、欲得聰明、索之如銀、尋之

如寶、則爾必明、敬畏耶和華之理、必得知神之道矣、蓋賜人智慧者、耶和華也、知識

聰明、皆由其口而出、箴一上又○論禱告、子疾病、子路請禱、子曰、有諸、子路對曰、有之、

誅曰、禱爾於上下神祇、子曰、丘之禱久矣、註云、禱謂禱於鬼神、有諸、問有此理否、誅曰、

哀死而述其行之詞也、上下謂天地、天曰神地曰祇、禱者、悔過遷善、以祈神之佑也、無

其理則不必禱、既曰有之、則聖人未嘗有過、無善可遷、其素行固已合於神明、故曰丘

之禱久矣、在新約聖書、使徒雅各曰、爾中有受苦者、則當祈禱、爾中有患病者、則當請

教會之長老、託主名以膏膏之、為之祈禱、由信而出之祈禱、可救病者、主必起之、彼若

犯罪、亦必見赦、各各孔子又曰、獲罪於天、無所禱也、依摭餘說、一書云、天即高高在上

獲罪於天
無所禱也

病不必禱

論禱告

此三段只一意，這個也只是理，如此之答，蓋以上云：神降一也，天將降二也，天佑民三也，天生物四也。然朱子廢棄神與天，而言這個也只是理，此說乃不信真道之原。且四書五經，乃朱子所註，舉凡中華士子所熟讀者，彼所言如是，非有益於人，直令其民受害也。惜哉惜哉！福音真道云：神降衷於民，保佑百姓，使萬物生，且賞善罰惡，故神爲萬物之根原而斷不能廢也。蓋中華古昔，聊有明光，而朱子則領士子入於昏暗矣。○中華最尊之聖人是孔子，季路問事鬼神，子曰：未能事人，焉能事鬼。註云：問事鬼神，蓋求所以奉祭祀之意，而死者人之所必有，不可不知，皆切問也。然非誠敬足以事人，則必不能事神。註中所云如是，蓋聖人教人，能盡人道，則可以事神，倘不能盡人道，則必不能事神也。觀述而二十章，孔子之所不語者四端，神亦在其中。註云：鬼神造化之迹，雖非不正，然非窮理之至，有未易明者，故亦不輕以語人也。蓋孔子惟論人道，而不講天道，且不講敬拜之禮，故在中華從其道者，不信者不少。蓋主耶穌既論人道，並論天道，有一士子問曰：何爲諸誠之首？耶穌曰：諸誠之首云：以色列人乎聽之哉，主卽我之。神乃一主耳，爾當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主，爾之。神此首誠也，其次愛人如己，亦若是，誠未有大於此二者。士子對曰：善哉，夫子之言誠是也。蓋神惟一，其外無他，且盡心盡性盡力盡意愛神，又愛人如己，較勝於一切燔祭及祭祀矣。耶穌見

不信者之
昏暗

第一段不
知救道之
賢人

朱子

孝敬父母、始謂孝子、如忤逆不孝者、諺云、不得謂人矣、所以莫殺人孝父母、非由變易運化所至、乃本性自然之理、如孟子所謂今人乍見孺子、皆由怵惕惻隱之心是也、總而言之、赫胥黎不信創造之主、以其不能扶持其手所造之萬民、且人不必敬拜畏懼倚賴、祈求在天之主宰、意欲盡滅信徒所有上天城之冀望、亦不信五倫乃自然應當之理、故將道學一概拋撇、聞令人不從良心而行動、一言可蔽之曰、離棄天道、絕滅人道、故天演論一書、太覺無益、故可不必觀也。

第九章論不信者之昏暗

本卷以上四章論偽道之謬悞、此章論不信者心內昏暗、與其今世平安之欠缺及來世之缺望、故先說中華不諳救世真道之賢人、後講泰西不信神之士子也、如使徒保羅致函於以弗所人云、當時爾無基督、乃以色列國外之人、與應許之諸約無干、悉無所望、處世而無神、弗其註即無基督、無教會、無應許、無盼望、無神之五無也。

第一段論中華不諳救世真道之賢人

宋朝最有名之賢人、即朱子是也、其全書四十九有人問神降衷於民、天將降大任於人、天佑民作之君、天生物因其材而篤、作善降百祥、作不善降百殃、天降非常之禍、此世必預出非常之人以擬之、凡此等類是蒼蒼在上者、真有主宰如是耶、朱子答曰、

主言語彷彿赫胥黎云、自常人行之有必不能悉如其量者、觀赫胥黎英文書籍、頁、彼卽藐視嗤笑此金科玉條也、故世界最善至美之言語、意欲一筆抹倒矣、蓋下卷五章伊惕卜思義人也、乃事不自由、至手刃其父而妻其母、嚴幾道作註云、伊惕卜思事見希臘舊史、蓋幼爲父棄、他人收養、畏不相知者也、赫胥黎云、乃事不自由、其意自己不能作主、事既不能作主、事既殺父妻母、而謂義人事不自由、此道實屬荒謬也、舊約箴言所羅門皇云、我子歟、有人誘爾、欲使爾棄明哲之言、爾勿聽從、箴文下卷五章末言、是故用古德之說、而謂理原於天、則吾將使理坐堂上而聽斷、將見是天行者已自爲其戎首罪魁、而無以自解於萬物、尙何能執刑賞之柄耶、猥曰、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也哉、所謂理原於天、而赫胥黎則不信之也、作善作不善、降百祥降百殃、此二語亦概棄之矣、蓋依儒教之要道、亦依福音真理仁義禮智信忠孝節義乃根本之理、乃神始初賜於人、而非漸漸變易者、此理道赫胥黎欲一概阻擋矣、嚴幾道云、後人謂其專主樂生、病其恣肆、因而有豕圈之誚、卜德生云、赫胥黎言美惡爲善惡之根、以於人已有利者爲善、於人已有損者爲惡、英人卡賴利謂此理爲豬理、以豬只知有食爲美、而不問食之何自來也、是直欲滅生人自然善惡之良心也、故英人稱其爲豬理、實屬佳美、譬喻殺人之事、凡人自然明知不僅爲不美、究屬不當行者也、人子

道學之變化、赫胥黎云、美惡毀譽、至無定也、上卷十此與孟子所謂無惻隱之心、非人也、無羞惡之心、非人也、無辭讓之心、非人也、無是非之心、非人也、迥異、赫胥黎云、美惡自無一定、而孟子則謂惻隱羞惡辭讓是非自有一定也、蓋吳汝綸之序云、赫胥黎之說、使讀焉者、怵焉知變、於國論殆有助乎、是惜也、予又惑焉、觀吳汝綸之言是最美、因赫胥黎所說非有益於國、實有損於國也、下卷四章赫胥黎論刑賞之公始、即公義之起初、其意善者惡者合羣同居、必先立約、且可爲平安、如豺狼成羣攫物、必先立約、彼此不相爭相奪、故凡人守羣約者以公道爲基、所謂人心本無公平之道、特自公道自漸漸而化出、赫胥黎論義亦若是、從小緩緩變易而成之、惟中華之聖賢論義不如此、蓋云、義爲天下之大道、義爲天下之正路、故君子以義爲質、如心中本有此原、並非漸漸而變化也、蓋上卷十四章羣之所以不渙、由人心之有天良、天良生於善相感、其端孕於至微而效終於極鉅、此之謂治化、以此觀之、天良卽是非之心、本爲至微、旋轉而成爲至大、此說與神降衷於下民自相反背者、赫胥黎論人身由畜而漸漸運化、亦論人知識之心、是非之心、與賞善罰惡之心、亦如此變成也、蓋赫胥黎豈不欲祛道學之根本乎、本卷二章論語設玉條云、我不欲人之加諸我也、我亦欲無加諸人、而主耶穌立金科云、凡事爾欲人如何待爾、爾必如何待人、如此泰東之賢人、與泰西之救世

其道不同

閔世之教
樂天之教

道外衆生寂曠虛寥冥然孤往其教之行也合五洲之民計之望風承流居其少年雖今日源遠流雜漸失清淨本來然較而論之尙爲地球中最大教會也嗚呼斯已奇爾

下卷
十章總而言之赫胥黎無非欲興發佛教而阻住福音真理也○其道不同 嚴幾道

云赫胥黎氏此書之旨本以救斯賓塞爾任天爲治之末流且於自強保種之事反覆三致意也嚴叙以此觀之赫胥黎之立意與斯賓塞爾之意義大爲相背故用意於自強保種而與任天爲治之語遙遙相對也蓋在十五章彼論印度與希臘兩意之道相符云有兩家一曰閔世之教卽婆羅門喬答摩什匿克三者是也如是者彼皆以國土爲危脆以身爲夢泡道在苦行真修以期自度於塵劫一曰樂天之教卽斯多噶是已彼則以世界爲天園以造物爲慈母種物皆日蒸於無疆入道終有時而極樂虎狼可化爲羊也煩惱究觀皆福也以此二者比較之印度之佛教與希臘聖賢之道實不相合蓋在十六章復案之末言赫胥黎云天有理而無善此與周子所謂誠無爲陸子所稱性無善無惡同意荀子性惡而善僞之語誠爲過當不知其善安知其惡耶至以善爲僞彼非真僞之僞蓋謂人爲以別於性者而已蓋以此而論嚴幾道所謂之意殊屬混濁不清誰能詳解乎我觀赫胥黎之英文原本亦觀所譯之華文其意義不如天道講臺之確證一層進一層一據增一據實屬毫無頭緒不過轉旋運化循環不已也○論

借用佛經
之言

頌讚佛教

可稍爲明悉、其英文尙然不清、何況再譯華文乎、蓋下卷冥往一章、專講婆羅門之道、是求所謂超生死而出輪迴者、故阿德門纏縛沉淪回轉生死、且阿德門之本體見而與明通公溥之婆羅門合而爲一、以此觀之、赫胥黎以佛經之言語借用之、彼論佛教之空云、獨至釋迦乃高唱大呼、不獨三界四生人天魔龍、有識無識、凡法輪之所轉、皆取而名之曰幻、其究也至法尙應捨、何況非法、此自有說理以來了、盡空無、未有如佛者也、下卷九章誰可明喻此理乎、蓋赫胥黎論涅槃云、願世尊一大事因緣、正爲超出生死、所謂廓然空寂、無有聖人而後爲幻夢之大覺、大覺非他、涅槃是已、然涅槃究義云何、學者至今莫爲定論、不可思議而後成不二門也、若取其粗者詮之、則以無欲無爲無識、無相湛然寂靜、而又能仁爲歸、必入無餘、涅槃而滅度之、而後羯摩不受輪轉、而愛河苦海、永息迷波、此釋道究竟也、下卷十章涅槃真乃無欲無爲無識無相湛然寂靜也、赫胥黎多論之而未云善與不善也、夫赫胥黎近於釋迦、頌讚佛教而言、此其一人作則、而萬類從風、越三千歲而長存、通九重譯而彌遠、自生民神道設教以來、其流傳廣遠、莫如佛者、有由然矣、恒河沙界、惟我獨尊、則不知造物之有宰、本性圓融、周徧法界、則不信人身之有魂、超度四流、大患永滅、則長生久視之蘄、不僅大愚、且爲罪孽禱頌無所用也、祭祀非所歆也、捨自性自度而外、無他術焉、無所服從、無所爭競、無所求助於

知識之心、無是非之心、無賞善罰惡之心、惟舊約詩篇云、人子為誰、神竟眷顧之、神使人子較天使畧小、且冠之以尊榮、又以神之手所造者皆歸其治理、使萬物皆服其足下、詩 ○相近佛教、赫胥黎所著之書之名、即道學之變易、嚴幾道稱天演論、其五分之一、即言釋迦牟尼之道、如下卷十章與十一章因其變易之理相近、天竺之意義、二者均夢夢而不清也、釋迦亦稱喬答摩、與印度婆羅門教之士子辯論、赫胥黎論釋迦牟尼輪迴之說云、夫輪迴因果之說何、一言蔽之、持可言之理、引不可知之事以解天道之難知己耳、今夫世固無逃於憂患、而憂患之及於人人、猶雨露之及於草木、自其可見者而言之、則天固未嘗微別善惡、而因以予奪損益於其間也、佛者曰、此其事有因果焉、是因果者人所自為、謂曰天未嘗與焉、蔑不可也、生有過去、有現在、有未來、三者首尾相銜、如銀鐺之環、如魚網之目、禍福之至、實合前後而統計之、下卷 蓋此乃英人赫胥黎以英文論佛教之理、而華人嚴幾道譯為華文者焉、因中國佛教之書不少、我儕可不必觀此也、赫胥黎亦云、種業者不必專言罪惡、乃功過之通名、善惡之公號、人唯入泥洹滅度者、可免輪迴永離苦趣、否則善惡雖殊、要皆由此無明轉成業識造一切業、董為種子、種子必有果、果復生子、輪轉生死、無有窮期、而苦趣亦與俱、永生之與苦、固不可離而二也、下卷 彼作佛經之註釋、故註釋上應當再加講解、或

下卷
七章

下卷
六章

猿爲人祖

學分類皆以人猿爲一宗

上卷十二 章復案

赫胥黎云世容有是人而無如其非本性也人之先

遠矣其始禽獸也不知更幾何世而爲山都木客又不知更幾何年而爲毛民獠獠由

毛民獠獠經數萬年之天演而漸有今日此不必深諱者也自禽獸以至爲人其間物

競天擇之用無時而或休而所以與萬物爭存戰勝而種盛者中有最宜者在也最

宜云何曰獨善自營而已夫自營爲私然私之一言乃無始來斯人種子由禽獸得此

漸以爲人直至今日而根株仍在者也

上卷十 二章

其道是猿爲人之祖與天道大爲不合而

人決不可信也亦與中華儒教所說法者亦不相符亦云民之初生固禽獸者也無爪

牙以資攫拏無毛羽以御寒暑比之鳥則以手易翼而無與於飛方之獸則減四爲二

而不足於走夫如是之生而與草木禽獸樊然雜居乃巍然獨存於物競最烈之後

卷下

章二其意人本雜於禽獸之中迨物競之後而人爲最烈故至於獨爭此言尙能合於理

乎又云渾荒之民合狙與虎之德而兼之形便機詐好事效尤附之以合羣之材重之

以貪戾狠鷙好勝無所於屈之風少一焉其能免於陰陽之患而不爲外物所吞噬殘

滅者寡矣而孰知此所恃以勝物者浸假乃轉以自伐耶何以言之人之性不能不爲

羣羣之治又不能不日進羣之治日進則彼不仁者之自伐亦日深人之始與禽獸雜

居亦不知其幾千萬歲也

下卷 二章

依赫胥黎之道人之始初與禽獸却混濁不分者則無

不信者

愚者心中
以無神

先為畜後
為人

謂神明創造之說皆不行。上卷二章蓋在主耶穌降生以前、聖教在猶太國、且主耶穌升天之後、福音遍行萬方、而現今因其根基在於真理、堅固妥適、凡英法德華之不信者、不得阻住也。赫胥黎云、有一不易不離之理行乎其內、有因無創、有常無奇、設宇宙必有真宰、則天演一事即真宰之功能。上卷二章蓋在此處並未言無主宰、只說若有主宰、此天演之事、便是主宰之功能、彼不信萬事萬物都為神所管轄、即言如果真有神、亦惟在天默坐、任此萬事萬物自生自滅而已。如斯賓塞爾云、固無有乎、曰難言也、大抵宇宙究竟與其元始同於不可思議、不可思議云者、謂不可以名理論證也。上卷十八舊約詩篇云、愚者心中以為無神。詩八使徒保羅云、神之永能與性體、目不能見、自造天地以來、則可明知、因觀其所造之物而知也。羅一赫胥黎云、自古天演之家、不出二途、或曰是有始焉、如景教舊約所載創世之言是已、有曰是常如是而未嘗有始終焉。下卷十惜者此書所論天地是常如是而未嘗有始終焉、即是起初無神、創造萬物、現今無神、管理凡民、末日無神、賞善罰惡也、有如無君之民、動行稱亂、如知有在上之君、能操賞罰、未有不變其亂心、而生其向上之意者也、倘能深信神、應當管轄人心、能降福於愛人如己之人、且降禍於視人如仇之人、豈非愈能激動衆民之情乎、

○先為畜後為人、達爾文希克羅赫胥黎三人之書、皆明言人先為猿之理、又云、生

其暗甚大

黎作書之意總以不信 神為宗旨彼有傲心嘗將信 神者一概廢棄嗤笑不置以

顯自己之學問優長又因創造萬物與己意不合一筆抹倒以逞一己之私心嚴幾道

云如法人蘭麻克爵弗來德人方拔萬俾爾英人威里士格蘭特斯賓塞爾倭恩赫胥

黎皆生學名家先後間出目治手營窮操審論知有生之物始於同終於異造物立其

一本以大力運之而萬類之所以底於如是者咸其自己而已無所謂創造者也上卷一章復案

以此觀之嚴幾道所事奉不信真理生學名家為師尊亦謂自達爾文出為天演中一

境且演且進來者方將而教宗搏土之說必不可信上卷一章復案蓋達爾文以舊約創世記所

云 神以土造人之言一筆鈎銷主耶穌云爾日昏花則全身暗爾心內之光若暗其

暗豈不大乎馬赫胥黎云自遞嬗之變遷而得當境之適遇其來無始其去無終卷一

二章若然變易之道為真可以其為 神造物之法漸漸而成全然此變易之道必有始

初而萬物之來歷仍為 神也赫胥黎云伊古以來人持一說以言天宗一理以論化

如或謂開闢以前為沼泯膠葛待剖判而後輕清上舉重濁下凝又或謂搏土為人咒

日作晝降及一花一草蠕動環飛皆自元始之時有真宰焉發揮張皇號召位置從無

生有忽然而成又或謂出王游衍時時皆有鑒觀惠吉逆凶冥冥實操賞罰此其說甚

美而無如其言之虛實斷不可證而知也故用天演之說則竺乾天方猶大諸教宗所

其例出、而後天學明人事利者也、而易則曰乾、其靜也專、其動也直、後二百年、有斯賓塞爾者、以天演自然言化、著書造論、貫天地人而一理之、此亦晚近之絕作也、其爲天演家說曰、翕以合質、闢以出力、始簡易而終雜糅、而易則曰坤、其靜也翕、其動也闢、至於全力不增減之說、則有自彊不息爲之先、凡動必復之說、則有消息之義居其始、而易不可見、乾坤或幾乎息之旨、尤與熱力平均天地乃毀之言相發明也、此豈可悉謂之偶合也耶、蓋上卷二章曰天道循環、周而復始、上卷三章云、人、動物之靈者也、與不靈之禽獸魚鱉昆蟲對、動物者生類之有知覺運動也、與無知覺之植物對、易經論變化之道、故嚴幾道譯轉旋運會之理、則以易經之語而繙之也、○天人並重 吳汝綸序曰、古今萬國盛衰興壞之由、而大歸以任天爲治、赫胥黎氏起而盡變古說、以爲天不可獨任、要貴以人持天、以人持天、必究極乎天賦之能、使人治日卽乎新、而後其國永存、而種族賴以不墜、是之謂與天爭勝、而人之爭天而勝天者、又皆天事之所苞、是故、天行人治、同歸天演也、此係序中所云、與中華之說不合、如謀事在人、成事在天、又云、死生有命、富貴在天、又云、莫之爲而爲者天也、又云、天之自成、而非人力之所能爲也、如是而觀、天之道其可廢乎、蓋嚴幾道譯此書稱天演論、赫胥黎英文書稱道學之變易、故天演之稱、乃嚴氏所創立、而並非英文本書所稱者也、○無造物之主 赫胥

主耶穌云、溫柔者福矣、因其必得土也、赫胥黎之意、即反而背之、是剛強者必得土地、
 ○變易、天演論一書言運化之理、赫胥黎云、故事有決無可疑者、則天道變化不主
 故常是已、特自皇古迄今、為變蓋漸、淺人不察、遂有天地不變之言、是則今茲所見、乃
 自不可窮詰之變動而來、上卷八章亦云、不變一言、決非天運、而悠久成物之理、轉在變動
 不居之中、上卷一章亦云、自遞遭之變遷、而得當境之適遇、其來無始、其去無終、曼衍連延、
 層見迭代、此之謂世變、此之謂運會、運者、以明其遷流、會者、以指所遭值、此其理古人
 已發之矣、但古以謂天運循環、周而復始、今茲所見、於古為重規、後此復來、於今為疊
 矩、上卷二章亦云、凡茲運行之理、乃化機所不息之精、上卷二章又云、故人者具氣質之體、有五
 官百骸、知覺運動、而形上之神、寓之以為靈、此其所以為生類之最貴也、上卷三章蓋天演
 論一書之大理、即轉易變化、天運循環、周而復始之謂、達爾文斯賓塞爾赫胥黎非講
 變化轉易之始、是造物之神、然拋棄真宰、而以世界萬物自然變動為起、蓋自然變
 動者、即是編運會之說也、○易經之語、天演論一書之道理、與上章第三段第五段
 相近、因嚴幾道之序、借易經之言而引之、易則名數以為經、質力以為緯、合而名之曰
 易、大字之內、質力相推、非質無以見力、非力無以呈質、凡力皆乾也、凡質皆坤也、奈端
 動之例三、其一曰靜者不自動、動者不自止、動路必直、速率必均、此所謂曠古之慮、自

推算製造諸門、以及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哲學家之大畧、莫不相合。○天擇物競、
吳汝綸之序曰、天擇物競二義、綜萬彙之本原也。蓋此言如有陰陽理氣二端之說、與
天道講臺之上卷遙遙相對、惟神一位、可爲萬彙之本原也。赫胥黎以物競天擇爲
管萬物最要之理、論物競以爲物與物互相競爭、而強者較勝於弱者、此乃物競之道。
論天擇以爲天字非天帝之天、乃天然之天、擇者謂於物相競爭之後、擇其最宜者存
之、此乃天擇之理。彼云、以演爲體、而其用有二、曰物競、曰天擇。此萬物莫不然、而於有
生之類爲尤著。物競者、物爭自存也、以一物以與物物爭、或存或亡、而其效則歸於天
擇。天擇者、物爭焉而獨存、則其存也必有其所以存。上卷一章如此在人之中、強者壯者富
者貴者、勝於懦者老者貧者賤者、孰知在世界之中、疾病者、年邁者、低微者、愈顯仁愛
憐恤寬宏公義智慧誠實、且在世人之前爲善模範、如依物競之理、則強者壯者存、而
懦者老者亡、此與福音真理大相違背也。蓋物競之說、既無法可講、天擇之說、又不能
言、所擇之究竟、要知爲競爲擇、總有一位主之者、不然變來變去、能變出此最宜之世
界乎、比如有一撮土、謂土自能變成石、石自能變成金、金自能變成時辰表、天下豈有
是理乎、又比如最靈之人、能從至蠢之物所出、大抵西國哲學家、惟以生物生生物之
言爲最確、斷無有命物能生無命物之理解、理本昭然、不必鑿幽而縫險也。在八福篇

繙譯之能

三人最尊

本章以泰西不信者所論天地人物如何而起，即以天擇物競人畜運易之論，即英人赫胥黎所著，而華人嚴幾道所譯，蓋嚴幾道在泰西數年讀書，却係天資聰明而學問宏深，現升為道臺，在天津為繙譯之名手，而其名譽甚廣，誰不羨慕而尊崇之哉。其譯本書，愈顯其繙譯之能力也。有一處赫胥黎論古昔亞述國之宰相哈曼動怒，因猶太人未底改不跪不拜，嚴幾道欲顯明其事，即以本地李廣霸陵尉之事引證之。上卷十但有處所譯者不甚明晰，因以漢文譯出，而所用之詞句典故，深奧異常，故閱者不能一目了然。蓋吳汝綸所序云：赫胥黎氏以人持天，以人治之，日新衛其種族之說，其義富其辭危，此書於國論却是無益，凡讀者莫不感之也。吳汝綸所說數語甚是。○三者最尊，嚴幾道以為英美之中，惟斯賓塞爾達爾文赫胥黎三人為哲學家之最尊者，以歐洲自有生民以來無此作也，而讚美之。上卷惜其書之中有許多詞意，與福音聖道不合，而詆排真理，若嚴幾道不閱此三人之書，而常用心於舊約新約及基督教會一切聖書，其益豈不更大乎。其所云歐美二洲治生學者，大抵宗達氏，此言毫無實據也。上卷赫胥黎下卷三章云：善夫柏庚之言曰：學者何，所以求理道之真，教者何，所以求言行之是。然世未有理道不真而言行能是者，東洲有民見蛇而拜曰：是吾祖也。此教非屬於真實而屬於虛偽也。蓋泰西哲學家有與基督聖教合符者不少，如天文地理格致

見若地無土石等、則再有何物爲實乎、朱子全書云、問經傳中天字曰、要人自看得分曉、也有說蒼蒼者、也有說主宰者、也有單訓理時者、依以上所言、有謂蒼蒼爲天、有謂主宰爲天、有謂理爲天、朱子全書有人云、今說天有個在那裡、批判罪惡固不可、朱子說道全無主之者、又不可、其意人問有一位主要審判世人之過失有之乎、答曰、並無主宰管理世事、亦不可說、總而言之、判斷之主不可說其有、亦不可說其無也、朱子全書有人問天地之心、天地之理、理是道理、心是主宰底意否、朱子答曰、心固如主宰底意、然所謂主宰者、卽是理也、不是心外別有個理、理外別有個心、又有人問云、此心字與帝字相似否、朱子又答曰、人字似天字、心字似帝字、蓋有主宰有帝、有理有心、有天有人、以朱子所說、主宰卽理、理外則心、心外則理、人似天而心似帝、故主宰與帝、天與人心與理、其意彷彿、然實乃混濁不清也、

以上五段論太極理氣陰陽變易天地、然其至終虛浮、其末疑而不信、基督教聖經眞道則不然、使徒曰、我等有信、則知諸世界乃以神之命而造、如是所見之萬物、非由有形者而造也、希一此句凡基督徒乃實信而知其爲眞、故屬於虛者一概祛除矣、

第八章天演論一書之謬悞

上章論中華儒教以萬物之始初如何、卽以太極陰陽變易理氣天地之五端而論之、

一雌一雄

交合而生物

朱子論人

天地不壞

不信者之言

女皆坤之氣、皇極經世曰、天地之心者、生萬物之本也、易經云、天地交而萬物通、亦云、天地不交、陰陽閉塞之故也、亦云、陰陽交感、天地之大義、故天地不交、則氣化塞而萬彙不興、男女不交、朱子云、萬物生長、是天地無心時、枯槁欲生、是天地有心時、亦云、生物之初、陰陽之精、自凝結成兩個、蓋是氣化而生、如蠶子自然爆出來、既有此兩個、一牝一牡、後來却從種子漸漸生去、是以形化萬物皆然、易經云、有天地然後有萬物、有萬物然後有男女、以此觀之、天地與理氣陰陽變化其道則一也、以上所論、如依世界之慾、有男有女、二者並權而養兒女、如此天地有陰陽之義、即交合而生萬物、且生生不息、此理屬於粗而有污也、福音聖教非論生生、乃論創造、非論二者並重互相輔佐、乃論全權全能、天地獨一無二之主宰、為萬物真源也、○論人之起初、朱子全書有人問生第一個人如何、朱子答曰、以氣化二五之精、合而成形、易經三才圖云、人生於寅、寅即天干第二字也而居萬物之一、蓋救主耶穌云、元始造萬物之時、神造人為男為女、可十○論天地會壞否、朱子曰、不會壞、只是相將人無道極了、便一齊打合、混沌一番、人物多盡、又重新起、蓋在新約使徒彼得云、我等按其所許者、盼望新天新地、義處乎中、彼後使徒約翰云、我見有新天新地、蓋前之天與地已逝、獸主耶穌云、天地必廢、馬○論天地不信者之言、荀子曰、天無實形、地之上至虛者、所云天無形、地屬虛、若天看不

周環運轉

清氣爲天
濁氣爲地

生生不息

却極大無比、論地則至小無匹、有如二人同爲開店、一者以萬兩、一者以一文錢、一大一小、何能言合股而相提並論乎、故以天地並說者、似不合配也。○朱子曰、地在中央、亦云、惟天運轉之急、亦云、日月星辰只在外、常周環運轉、亦云、蒼蒼之謂天、運轉周流不已、俗諺云、天圓地方、依此而言、地居於中、立定而不動、日月星辰、旋轉而運行、在古昔之時、泰西之士子亦如此云、惟四百年以前、有考究天文者、郭半尼古明論太陽居於中、而地球五星循環於外、現今凡世界之士子、均以此爲准。○論輕清之氣爲天、重濁之氣爲地、朱子曰、天地初間、只是陰陽之氣、這一個氣運行磨來磨去、磨得急了、便糝許多渣滓、裏面無處出、便結成個地在中央、氣之清者便爲天、爲日月爲星辰、亦云、天地始初、混沌未分時、想只有水火二者、水之滓脚便成地、今登高而望羣山、皆爲波浪之狀、便是水泛、如此日然、水之極濁便成地、火之極清便成風霆雷電、日星之屬、舊約詩篇論之則異、大衛王云、諸天彰明、神之榮光、穹蒼顯揚、神手所創造者。詩又云、我觀爾手所造之天、見爾所陳設之星月、世人爲誰、爾竟誰念之。詩又云、爾在古初立地之基、天亦爾手所造。詩○論天地生生不息、易經曰、天地之大德曰生、朱子曰、天地以生物爲心、禮記云、天地元氣之所生、萬物之祖也、易經曰、乾爲天、坤爲地、莊子曰、乾稱父、坤稱母、又曰、乾道成男、坤道成女、則凡天下之男皆乾之氣、凡天下之

天是至尊至貴之稱耳。祭統一書云：凡天之所生地之所長，苟可薦者，莫不咸在，示盡物也。其意則謂世界之物，均賴天所賜而地所生者，故祭天地之時，當虔誠奉之也。○論天與地聯絡，如云：天地人，亦云天長地久，亦云天高地厚，亦云天空地闊，亦云天昏地暗，亦云天造地設，亦云天父地母，亦云天地之感，天地之心，天地之情，天地之道，天地之化，天地之德。又云：上觀天文，下察地理。又云：高明爲天，博厚爲地。又云：在天成象，在地成形。亦云：乾爲天，坤爲地。觀上段惟論天則天畧有主宰之意，乃觀此段則天地並重，如以二者爲主也。蓋此天地聯絡與真理大相反背也。○論考究天文者如何講天地之道，其一、三光爲天，蓋論乎日。凡考究天文者，說是地動太陽不動，蓋太陽離地二百七十六兆里遠，故觀其象微小，然地球之周圍有七萬四千里，太陽之周圍有八百萬里，故太陽比地球全體，是大一百二十萬倍。論五星，蓋太陽在其中而五星環轉太陽之外，以千里鏡觀之，水星金星火星比地球小，惟土星比地球大七百五十倍，木星比地球大一千四百倍。蓋論恒星有千千萬萬之數，因離地最遠，其象甚小，然以千里鏡觀之，有者如太陽之大也。其二、論地，凡考究天文者，說太陽不動而一年一次地球環轉太陽，以上所論地球比太陽水星土星則甚微小也，亦有比萬萬恒星再小，故總而言之，日月與萬萬星爲天，而地球惟一，比較之如一座山與一粒沙子然，故論天

相近佛教

可以驗陰陽老少變化之端倪、又云、靈極為天地之始家、即為萬物之化源也、亦云、變化之始為元、變化之成為貞、蓋聖經明論、神創造萬物、與易經混說變化之虛誕、正相反背矣、舊約詩篇云、爾等皆當頌美耶和華、當自天頌美耶和華、在高處當頌美之、其諸天使皆當頌美耶和華、其諸天軍皆當頌美之、日月當頌美耶和華、發光之衆星當頌美之、諸天之天當頌美耶和華、天上雲漢當頌美之、皆當頌美耶和華之名、蓋耶和華發命、則皆受造矣、詩卷一 至八 ○變化之道相近佛教中六道輪迴之說、易經曰、古語云、忽然為人、化為異物、變之謂也、夫人之終也、能游而為變、蓋人可變為畜牲、畜牲可變為人、乃佛教中最荒謬之說也、依舊約之創世記、神曰、我儕當造人、肖我儕之像、以治海魚飛鳥牲畜、及凡動於地之昆蟲、亦治全地、神遂按己像造人、造之乃肖神之像、造男亦造女、創世一 卅一 如何人與畜可反覆變化乎、

第五段論天地父母

第五段論
天地父母

天如神

論天如神也、天稱上天、亦稱昊天、又稱皇天、神乃稱皇天真神、如云皇天自然不負人、又云、神鑒臨世人、又云、都是上天作成者、又云、莫之為而為者天也、又云、天之自成、而非人力之所為也、易經註云、天之生成萬物、而主宰之者謂之帝、孔子曰、天道無非至教、邵子曰、自然之外別無天、以上之語非詳細解明、不過畧而言之、惟名之為

太極理氣
變化之極

天地變化

聖人信變
化之道

當頌美耶和華、天上雲漢當頌美之、皆當頌美耶和華之名、蓋耶和華發命、則皆受造之矣。詩_三 11 至₆ ○論太極理氣為變化之極、朱子云、太極如一木生上分為枝幹、又分而生花生葉、生生不窮、到得成果子、裏面又有生生無窮之理、生將出去、又是無限個太極、更無停息、只是到成果實時、又却畧少歇用、此喻朱子未嘗論樹之本、又未說樹之衰、何能有生生不窮之理乎、朱子論理氣云、氣運從來一盛了又一衰、一衰了又一盛、只管憑他循環去、無有衰而不盛者、可將新約默示錄之言比較之、在天所唱之聖詩云、榮光尊貴威權當歸於主也、蓋主造萬物、萬物被造而有者、皆由主之旨。默₁ X ○論天地變化、易經云、天地之德、廣矣大矣、顯之而發、造化生育之仁、藏之而本成物機、緘之妙、一顯一藏、以成變化、與聖經之言則異、蓋 神曰、我造地、造人在地上、我手張天、天之萬象、為我所命。賽₁₈ 易經論坤卦云、天地尊卑之妙用、陰陽變化之元機、蓋以上所說天地之元機、與陰陽合而為一也、易經又云、天地變化草木蕃、又云、天地交而萬物通也、又云、天地以氣交而萬物化生、大衛王以權歸於 神曰、上主使草生以飼六畜、又使蔬生以給人用、使百穀出於地。詩₁₃₄ ○論聖人以變化之道為真、孔子曰、知變化之道者、其知神之所為乎、然孔子非認識創造天地萬物之真活神、易經云、萬物之生成變化、皆本乎帝德之生成變化也、是以知生生之謂太極、亦云返本推原、生長不息、

之覆之、顛之倒之、毫無一定之實據也。○論川流不息、易經云、摩是八卦以前之事、觀萬物之生成也、盪是八卦以後之事、藏萬物之變化也、陰陽之交感、共相切摩、所以八卦之運化推移而不息、以上所言八卦以前、萬物生成、八卦以後、萬物變化、亦說陰陽交感、共相切摩、又云、八卦運化、推移不息、故生成變化、交感運化、仍是旋轉不已也、易經云、易之爲道也、一陰一陽而已、陰盡則陽生、陽盡則陰生、生生不已、以旋造化之機、故生生之理、卽易之根源也、天下有不易之理、理卽有生生之數、誠得其理、則數之相生者、皆理之不易者也、蓋以上所論創造萬物之權能、依易經之道、陰陽互盡而生、嗣後彼生生不息、而旋轉造化、萬物卽陰陽生生循環流轉而造化、天地之虛說也、以上亦曰、生生之理、卽易之根源也、然可問生生之理、有何根源乎、若答陰陽爲生生之根源、又可問陰陽有何根源乎、若答太極也、可問太極有何根源乎、若答無極也、由此觀之、無一字是易經之根源、蓋云、無字卽空廓未有之解也、所以易經之理、則稱爲太虛惜也、易經云、日爲陽、月爲陰、陰陽變化、特一旋轉運用之間耳、則曰易所謂生生不窮是也、則曰變易、所謂變則必通是也、其氣也、以往來環轉之機、統而觀之、易經之理、如陰陽變化、旋轉運用、生生不窮、往來環轉、觀舊約詩篇、則異是云、其諸天使皆當頌美耶和華、其諸天軍皆當頌美之、日月當頌美耶和華、發光之衆星當頌美之、諸天之天

孔子以易經為要

第四段論變易

論生五行

一陰陽係道教之主腦、故凡世界之有州縣府道之官名者、即以為陰司、亦有此官吏也、

一孔子曰、假我數年、五十以學易、可以無大過、禮記云、聖人作則、以天地為本、以陰陽為端、註曰、則者、效也、本者、根也、端者、緒也、因孔子以易經為要、故後代之儒生、但依其說而讀之、不細察其是真是偽、子曰、易其至矣乎、夫易聖人所以崇德而廣業也、蓋孔子為聖人訓誨百姓、傳至美之語、使民學善、然所言之道、無非領士子讀易、惜乎引至錯誤之路程、此天地理氣陰陽男女動靜交感生物之說、如砒霜之散播於一切道理中、而使其毒之流害於眾民也、

第四段論變易

中華之經書、論太極理氣、天地陰陽云、變化變易循環旋轉摩盪盛衰而生生不息、此語何意乎、可答非如父之生子、子之生孫、相繼而生、乃循環不已、終而復始之象也、如論生五行、易經云、水生木、木生火、火生土、土生金、金生水、故從水而始、亦至水而終、蓋云木生火、土生金、聊如因人以木生火、且金由地礦而掘、然水生木、火生土、金生水、乃虛假之妄談也、易經云、剛柔相推而生變化、其意剛往則柔來、柔往則剛來、而生變化、變化者、進退之形也、所云太極生陰陽、陰陽者、剛柔也、蓋變化被剛柔所生、其語詞反

化塞而萬彙不興、男女不交、以上乃中華從古至今生生萬物之大理、卽如男女交合而生兒女、陰陽亦如此交感而生萬物、天地亦然、故云、天地交而萬物通、此意屬於情欲也、惟福音真道則一概祛除矣、○論四象八卦、由陰陽而生、易經云、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亦云、自太極相涵、陰陽摩盪、左陽右陰、兩儀判矣、一元含化、兩兩相摩、陰陽老少、四象見矣、四象相摩、循流環轉、分方定位、八卦成矣、此皆從天地氤氳之氣、自相摩盪而成、非強爲布置於其間也、以上所論太極、陰陽四象八卦、均由天地氤氳生物之氣、自相磋磨而成、故從太極自涵、陽左陰右、摩而盪之、兩儀立判、兩儀相摩、顯現太陽太陰、少陽少陰、卽四象由此而見、四象相摩、循環旋轉、八卦始成、此乃是中華循環不已造化之道、似可惜也、○論善惡有知無知、禮記言、以陰陽爲端、註云、情之善者屬陽、惡者屬陰、此乃臆說耳、如何男屬善、女屬惡乎、易經云、陽有知而無形、陰有形而無知、此乃亦是臆說、何爲男有知而如聖賢、女無知而如牲畜乎、

一此陰陽之道、何自而來、現今無從細查、古昔在亞洲巴西國有一輩稱馬尼基安乃從賢人名馬尼者、彼論光暗兩端、卽生萬物、然此理久已衰敗而勿論、今惟中華信陰陽之理、其餘他國則均以此爲虛假者也、

一陰陽乃星卜命相巫術之原、此等經營、實屬貽害中國、

陽生五行之妙用、易經云、日東月西則為明、日上月下則為易、陰陽變化、特一旋轉運
 用之間耳、其意日月旋轉、是從陰陽而來、然若攷究天文、則大有異也、○論人、禮記云、
 人者具天地之德、陰陽之交、其註謂德指實理而言、交指變合而言、以上所說世人之
 始初、即因陰陽而生也、聖經云、始初 神造人造男亦造女、世創 易經曰、雖陰陽有淑
 慝之分、私遇不可有、而陰陽有相須之機、正遇又不可無、故曰天地相遇、品物咸章、剛
 遇中正、天下之大行也、以剛遇中正之柔、猶男得幽貞之女、則人倫物化、由茲大行、蓋
 以上之意、剛氣遇柔氣、如善男得淑女、則人倫物化、由此大興矣、○論陰陽生物、易經
 云、陰精陽氣、合而有生、陰形陽神、聚而有身、此所謂精氣為物也、亦云、造化之道、一陰
 一陽而已矣、陽動陰靜、陽明陰晦、陰有形、陽無形、陽無體、以陰為體、陰無用、待陽而用、
 二者相合則物生、相離則物絕、蓋易經造化之道、與聖經創造之理、互相反背也、亦云
 陰陽有自然之變、卦畫有自然之體、依聖經所論、自然而有者、惟一即天之主宰也、禮
 記云、聖人作則以天地為本、以陰陽為端、其註云、則者、效也、本者、根也、端者、緒也、雖中
 華之聖言、天地之道為陰為陽、然猶太之先知使徒認識 神為無始無終、永無改變
 也、○論陰陽交感、易經云、天地不交、陰陽閉塞、亦云、則是天地交而萬物通、上下交而
 其志同、內陽而外陰、內健而外順、亦云、夫陰陽交感、天地之大義也、故天地不交、則氣

第三段論
陰陽

易經

無不兩者、故易曰太極生兩儀、而老子乃謂道先生一、而後一乃生二、則其察理亦不精矣、舊約詩篇云、惟彼士師、皆無知識、不通情理、詩訓格物探原言道家云、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何爲道、曰靜極乃道也、靜極者、寂然不動之謂、我等請細思之、夫寂然不動之謂、乃能生天地萬物、能激蕩大氣、使爲狂風、又能令大洋之水忽長忽落、而爲潮汐、又能令地球繞日、月繞地球、具如此大神通、恐明理之人、必不能信之矣、故生天地萬物者、必爲有生命、且具大智慧大能力之主宰也、

第三段論陰陽

依易經所說太極生兩儀、蓋先有太極而後有兩儀、周子言太極動而生陽、靜而生陰、動時便是陽之太極、靜時便是陰之太極、蓋太極只在陰陽裡、如易有太極是生兩儀、則先從實理處說、若說其生則俱生、太極依舊從陰陽裡、但言其次序須有這實理、方始有陰陽也、其理則一、雖然自現在事物而觀之、則陰陽涵太極、推其本則太極生陰陽、蓋以上所言不必詳細論其虛也、禮記云、夫禮必本於太一、分而爲天地、轉而爲陰陽、變而爲四時、列而爲鬼神、此乃論天地陰陽四時鬼神也、何以將鬼神與天地日月春夏秋冬並論之乎、○易經論陰陽爲萬化之根云、一陽生於子、子丑寅卯而爲萬化之根、坤爲老陰之偶、就其脊戀、禮記云、天秉陽、垂日星、地秉陰、竅於山川、其註言、天地以陰

萬化之根

宋儒所論
混濁不清

而篤、作善降百祥、作不善降百殃、天將降非常之禍於世、必預出非常之人以擬之、凡此等類是蒼蒼在上者、真有主宰如是耶、抑天無心只是推原其理如此、曰此三段、只一意、這個也只是理、如此氣運、從來一盛了又一衰、一衰了又一盛、只管憑他循環去、無有衰而不盛者、以上所問乃最善一、神降衷於民、卽神賜智慧良心於人、二、天將降大任於人、蓋其極大之職分、卽天所賜者、三、天佑民作之君、卽天保護百姓而使明君管理之、四、作善者降百祥、作不善降百殃、卽天之賞善罰惡也、問者亦云、依此數言、真有主宰否、朱子答曰、其意是理也、故聖賢說神與天、朱子棄其說、惟言理而已、此乃大不信者之答詞、并云、一盛一衰、一衰一盛、循環不已、此語屬於愚昧、以前在印度國人問釋迦牟尼有主宰否、彼答無有造化之主、故宋儒有佛教之長者之言相仿、○宋儒論理氣混濁不清、朱子云、所謂理與氣、決是二物、但在物上看、則二物渾淪不可分開、各在一處、此語混而濁之、乃分別不清也、又言論萬物之一原則、理同而氣異、觀萬物之異體、則氣猶相近、而理絕氣之異者、粹駁之不齊、理之異者、偏全之成異、其意誰能解之乎、再有可機、一人問大鈞播物還是一去便休也、還有去而復來之理、朱子曰、一去便休耳、豈有散而復聚之氣、所言大鈞者、畧指造物之主而言、乃朱子不認識大鈞、則含糊答之也、朱子亦言老子未明理氣兩儀之意云、有是理卽有是氣、氣則

陰陽動靜
理氣聯合

理氣為知
覺之原

棄天之主
宰

形迹却不會造作也。如此何以能生至奇至巧之世界。假如花木種子受傷。縱至巧之人不能補救。令復生萌芽。花木已遭火焚。亦不能將灰再成枝葉蕊瓣。牛羊宰割後亦不能令復生。而無知覺之理。何能於糞土之中生出佳木芳草布葉生花。以成大塊文章耶。○陰陽動靜與理氣聯合。朱子云。如陰陽五行錯綜不失條緒。便是理。中庸云。性即理也。天以陰陽五行化生萬物。氣以成形而理亦賦焉。蓋論理氣。朱子云。此身只是個軀殼。內外無非天地陰陽之氣。亦云。理有動靜。故氣有動靜。理若無動靜。則氣何自而動靜乎。且以目前論之。仁便是動。義便是靜。宋儒有理氣之說。非清暢而論理。明白而論氣。但論理與氣聯合耳。且所論之理氣與陰陽之說彷彿。因陰陽有動靜。理氣亦有動靜。乃彼此相論。理氣與陰陽仍寓此意。而一無區別也。如云。仁也。義也。此二者在五常之中。本相並叙。為何朱子云。仁是動。義是靜。以至大相懸殊乎。○朱子論理氣為知覺之原。乃謬。彼云。性只是理。不可以聚散言。所謂精神魂魄。有知有覺者。皆氣之所為也。蓋知與覺如何。氣之所為。朱子未嘗申明。亦云。氣聚成形。理與氣合。便能知覺。此一無證據。乃臆說耳。所羅門皇云。神賜人智慧。箴 11 亦云。敬畏神。是為智慧之本。箴 1 大衛皇云。訓誨異邦人者。即賜人知識者。詩 133 ○論理氣者。則棄天之主宰。朱子全書卷四十九云。問 神降衷於民。天將降大任於人。天祐民作之君。天生物因其材。

後
理氣之先

物
理氣生萬

日之光而明且潔也、所云無氣則理無掛搭處、足見其軟弱無能也。○論理氣之先後、朱子云、理未嘗離乎氣、然理形而上者、氣形而下者、自形而上下言、豈無先後、亦云、不可說是今日有是理、明日却有是氣、亦云、理與氣本無先後之可言、但推上去時、却如理在先、氣在後、相似、其意理氣雖然相並、而在彰顯之時、大抵先有理、後有氣也、福音聖經論、神乃無始無終、與朱子之言大相懸殊也、商朝摩西祈禱之詩云、山岡未曾生出、地與世界爾未曾造成、自永遠至永遠、爾為神、詩 〇論理氣生萬物、朱子云、此氣凝聚處、理便在其中、而氣則醞釀凝聚生物也、亦云、天地之間、有理、有氣、理也者、形而上之道也、生物之本也、氣也者、形而下之氣也、生物之具也、是以人物之生、必稟此理、然後有性、必稟此氣、然後有形、亦云、有理便有氣、流行發育萬物、曰發育是理、發育之否、曰有此理、便有此氣、流行發育、蓋攷察天地人物之始初、乃最要之道、朱子問何慮天地之生乎、可答、因世人欲明知天地之來歷、而可敬拜造物之主、以上朱子論理氣為萬物之始初、不甚明暢、所以曰、其一云、氣則醞釀凝聚、而理在其中、故生物也、其二云、理上而為生物之本、氣下而為生物之器、論人如何而來、則其語更屬不清也、其三、理氣流行、旋轉而發育萬物、此乃如主耶穌云、瞽者引瞽者、二人必皆陷於坑矣、馬 格物探原載朱子曾言、理無情意、無計度、無造作、只是個潔淨空闊的世界、無

動亦不同也、機器必人所造、故種子必亦具大智慧者造作而區別之、不然、則必如諺
 所云桃樹開李花矣、推之禽仍生禽、獸仍生獸、魚仍生魚、蟲仍生蟲、亦各如此、故理如
 木之本根、則必有主宰此理者、而理不得爲主也、○論理與氣、朱子云、天下未有無理
 之氣、亦未有無氣之理、亦云、有是理、便有是氣、但理是本也、亦云、理便在氣中、兩個不
 曾相離、又云、所謂理與氣、決是二物、但在物上看、則二物渾淪、不可分開、各在一處、又
 云、有是氣、卽有是理、無是理、則無是氣、是氣多、則是理多、是氣少、則是理少、又豈不可
 以偏全論耶、亦云、理則純粹至善、氣則雜糅不齊、亦云、理無形、氣便粗有渣滓、亦云、氣
 則爲金木水火、理則爲仁義禮智、以上所云無理之氣、無氣之理、有是理、便有是氣、理
 便在氣中、兩個不曾相離、故理多少、氣亦多少、此四句、理與氣互相聯絡、未能離散、故
 曾有論及者曰、二物渾淪、不可分開、然毫無實據、不過陰與陽、陽與陰、統而言之、難以
 拆開彷彿、亦云、氣則爲金木水火、理則爲仁義禮智、何不反而言氣、則爲仁義禮智、而
 理則爲金木水火乎、所云理無形、則純粹至善、氣乃雜糅、而便粗有渣滓、一者爲清、一
 者爲濁、有如輕清而上升者爲天、重濁而下凝者爲地是也、如何理與氣、一清一濁、一
 善一惡、而成爲萬物乎、朱子亦云、理又非別爲一物、卽存乎是氣之中、無是氣、則是理
 亦無掛搭處、上段云、理終爲主、然依此句、理非獨立、必有倚傍者、如月本無光、卽必得

循環如太極、乃自然之道、道爲萬物極至之理、理則虛空無憑而賴乎氣、氣則倚乎極靈之心而成爲性、性之所倚賴乎者、則動與靜也、動靜之分、主乎陰陽、而陰陽之能於旋轉者、便是太極、故起始自太極、旋而轉之、則終仍歸於太極、所謂循環不已、終而復始者、豈不如是乎哉、

第二段論理氣

第二段論理氣

論理朱子講化生萬物云、未有天地之先、畢竟只有是理、有是理便有此天地、若無此理、便亦無天地、無人無物、饒氏魯云、理爲生生之本、朱子云、理也者、形而上之道也、生物之本也、亦云、理終爲主、蓋以上四言、其一、先有理後有天地人物、是萬物之前已有理也、其二、理爲生物之本、生生之本、卽萬物由理而生之者也、其三、理爲化生天地人物之主、論此三者之用理字、乃不應該者、理之本意卽當然者、所當爲者、卽理也、蓋天下所言所行之事、莫不有理、卽天理與道理之解、故無有生生之本、生物之本之謂也、依福音真道、以理譬諸意、意生於心、無心卽無意、理生於神、無神卽無理也、格物探原載饒氏曰、此理爲生生之本、如木之有根本、夫木之本根必始於種子、又必有人安放肥土中、方能發生、且各種各類、米種生米、豆種生豆、不能移易、蓋米豆之種、其造法及性各不同、故所生各從其類、亦不同也、種子如機器、造法如器內之機、機不同、其

理之本意
卽當然者

謬用有二

太極主乎中、兩儀轉乎外、五行變動於參互之間、其意太極立於中而不動、陰陽旋轉乎外、再有五行變動於太極陰陽之間、蓋此道乃混濁不清也、朱子曰、自見在事物而觀之、則陰陽函太極、推原其本、則太極生陰陽、亦曰、所謂太極者、便只在陰陽裏、陰陽者、便只在太極裏、亦曰、太極分開、只是兩個陰陽、括盡了天下物事、論太極與陰陽、以上所反覆論之、其一云、太極生陰陽而陰陽包太極、其二云、太極在陰陽之內、陰陽亦在太極之內、其三云、太極分開而陰陽包括天地萬物、蓋此三者之意、與福音之真理、萬難相較也、○論太極、宋儒之言循環不已、朱子云、太極之義、正謂理之極致耳、有是理、卽有是物、無先後次序之可言、故曰、易有太極、則是太極乃在陰陽之中、而非在陰陽之外也、今以大中訓之、又以乾坤未判、大衍未分之時論之、恐未安也、亦云、太極理也、動靜氣也、氣行則理亦行、二者常相依而未嘗相離也、當初元無一物、只有此理、有此理、便會動而生陽、靜而生陰、靜極復動、動極復靜、循環流轉、其實理無窮、氣亦與之無窮、自有天地、便有這物事、在這裡流轉、蓋以上所論有十端、一、太極理也、二、動靜氣也、三、氣行則理亦行、四、理無窮、氣亦無窮、五、當初原無一物、只有此理、六、理與物無先後、七、理動而生陽、靜而生陰、八、太極在陰陽之中、九、自有天地、便是物事流轉、十、靜極復動、動極復靜、循環流轉、蓋觀此十端、非從直而論、乃循環流轉終而復始者也、以云

存、蓋周子爲何不反而言喜樂屬陰、怒哀屬陽乎、朱子云喜怒哀樂未發也、有個太極、喜怒哀樂已發也、有個太極、只是一個太極流行於已發之際、斂藏於未發之時、蓋神創造世人、非使其愚鈍無知、是心內見善則喜、遇惡則怒、逢喪則哀、有歡則樂、所以喜怒哀樂無關乎太極也、○太極帶著陰陽、易經曰、太極者靈極之漸闢而漸虛者也、洞然不雜於陰陽、朗然不虧於元體、存變化於無定極之中、而陰陽自有至定極之理、所以上之一、卽陽之奇也、下之二、卽陰之偶也、其中以奇偶之畫合而跂之卽人也、人之用出於陽之上、故能參天兩地而成位乎其中也、不言元極、則太極同於一物、而不足爲萬化之本根、不言太極、則元極淪於空寂而不能爲萬物之資始、是以動靜無端、陰陽無始、正太極之妙用也、以上所云、其一、太極漸闢而漸虛、足證太極自不實在、其二云、不離於陰陽、亦有云、太極生兩儀、此兩意一反一正、殊覺不解、其三、存變化於無定極之中、此句句何解、其四、亦論人之始、初曰、上之一陽之奇、下之二陰之偶、其中以奇偶之畫合而跂之卽人也、舊約聖經云、神遂按己像造人、造之乃肖、神之像、造男亦造女、創將此兩意比較、可知其孰虛孰實也、其五、論元極與太極、以上所講無元極太極、不足爲萬物之本根、無太極則元極空虛不能爲萬物之始、初、所以動靜無定、陰陽無始、卽太極之妙用而可變化萬物、然今儒之中、誰爲此語、是明暢乎、易經亦云、

論太極是
萬物之原

含喜怒哀
樂

爲一身之主、亦云、太極便是人心之至理、故心指理爲身之主、人心便是至理、此二句兩相反覆言之、而難以攷其真憑實據也、蓋朱子亦云、太極只是極、至更無去處了、至高至妙至精至神是沒去處、卽論其大莫能言、下句連謂是無之中、然無則虛而無攷、何謂在其中乎、朱子云、太極是個大底物事、四方上下曰宇、古往今來曰宙、無一個物似字樣大、四方去無極、上下去無極、是多大無一個物似宙樣長遠、亘古亘今、往來不窮、自家心下須常認得這意思、蓋宇宙者天地也、天地如何高大、天地如何長久、而所謂太極者亦如是也、主耶穌云、天地必廢、可三太極之說亦必如是也、○朱子論太極是萬物之原曰、聖人謂之太極者、所以指夫天地萬物之根也、亦云、萬物四時五行、只是從那太極中來、又曰、若無太極、便不翻了天地、此如宋儒尋常求萬物之原、如使徒保羅曰、主造萬國之民、欲其尋求主、或可揣摩而得之、然主離我各人不遠、使三朱子亦曰、自太極至萬物化生、只是一個道理、包括、非是先有此而後有彼、但統是一個大原、由體達用、從微而至著、其意或從太極之初至、天下萬物之化生、俱是包括在道理之中、無分彼此先後、總由大原處化出、如從體者達於用、微者至於顯是也、蓋舊約聖經始句曰、太初、神創造天地、創一此句實屬明暢、○太極卽含喜怒哀樂、周子曰、未發固不可謂之太極、然中含喜怒哀樂、喜樂屬陽、悲哀屬陰、四者初未著而其理已

天地中有太極、在萬物言、則萬物中各有太極、亦云、人人有一太極、物物有一太極、蓋依以上之言、格物探原云、不拘何物、卽最小最微之物、亦有陰陽、果如此言、不知時辰表亦有太極有陰陽否、或曰、表乃人之所造、則地上所生一切草木禽獸等物、更奇更妙、反云、有太極陰陽耶、設有人云、有一時辰表於此、中有太極、能自生金銀銅鐵玻璃等物、又能知物之性、用適其宜、如鐵最剛、用作軸、鋼能剛能柔、用作發條、又自能配合恰好、以報時刻、發條卸盡、又能令自復走、初非有人作之主之、此與萬物有太極之說無異、可信乎、不可信乎、○朱子全書卷四十九乃論太極是理云、太極只是一個理字、亦云、太極是五行陰陽之理、皆有、亦云、極是道理之極至、總天地萬物之理、便是太極、依大學所說、天下之物、莫不有理、蓋理是最要而不可少者、以上朱子所云、太極是理、太極是五行陰陽之理、太極是天地萬物之理、其言雖至要而最廣闊、然毫無的確證據也、○朱子亦論太極何等太、或問康節云、道爲太極、又云、心謂太極、道指天地萬物、自然之理而言、心指人得是理、以爲一身之主而言、朱子曰、固是、亦有問太極是人心之至理、朱子曰、事事物物皆有個極、是道理之極至、總天地萬物之理、便是太極、以上所云、太極爲道、而道爲天地萬物自然之理、亦云、總天地萬物之理、便是太極、以云自然之理、萬有之理、然尙未解明何謂自然之理、何謂萬有之理、蓋以上亦云、心指理

何以能生
萬物

陰陽變化

之處、然後動得其宜、譬如擊石而生火、必人擊之也、不然則動不合法、太極無知、烏能置物於恰好處而動之乎、蓋無有造萬物之神、則物不能自動也、格物探原又言、周子云、太極動而生陽、動極而靜、靜而生陰、靜極復動、蓋太極既無知覺、安能有動靜、即果有太極、果有動靜、亦必有大智慧者先詳定其動靜之理、然後置太極於恰好處而動之、靜之而管理之、若任其自動自靜、則必有不當動而動、不當靜而靜者、以太極無知故也、於是動靜皆失其宜、何以能生萬物、蓋生生之源、纖毫失宜、萬物即繆亂、所謂失之毫釐、差以千里也、况動靜皆失其宜乎、造萬物者必具大智慧、自開闢至世末、無不悉知、萬物之性情、無不悉知、萬物聯屬之理、無不悉知、故一切能預爲籌備、故萬事萬物皆歸統治、設不知萬物性情及聯屬之理、則不知造法、譬如不知水之性、則不知如何造魚、不知氣之性、則不知如何造鳥、若不有大能力、則物或倒亂而行、不能禁止之、如無吸力、則行星直行而去、不能令繞太陽、亦不能令月繞地球也、而無知無力之太極、何以能造之、且統理之耶、○傳曰、易有太極、只是陰陽變化、其所以爲陰陽變化之理、則太極也、又云、三極之道、三極云者、只是三才極至之理、其謂三極者、以見三才之中、各具一太極、而太極之妙、無不流行於三才中也、朱子曰、萬物各有太極、則太極有分裂、本是一太極、而萬物各有稟受、又自各全具一太極、爾、朱子亦云、在天地言、則

若無知覺靈慧、卽成幻空無有、何能創造人物乎、蓋世人有知覺靈慧、且萬物彰顯、知覺靈慧之妙功、則創造者不能不有知覺靈慧也、而周朱所論無極太極、卽虛而無憑矣、查格物探原一書云、太極圖大率皆臆造、一無確證、如陰靜陽動之圖、左右易位、未始不可、何必在左而（在右耶、卽任作若干圈、何必定三圈耶、又_{水土金}之圖、五行之外、任意置之、無不可者、何必土定居中而水火定居上、金木定居下耶、此究屬何所憑、而何所證耶、圖既無憑、則所云無極而太極、動而生陽、靜而生陰、一動一靜、互爲其根、陽變陰合而生水火木金土、二氣交感化生萬物云云、亦皆臆造、絕無憑據、○論太極之動靜、朱子曰、未發者、太極之靜、已發者、太極之動、亦云、靜卽太極之體也、動卽太極之用也、亦云、陽動陰靜、非太極動靜、只是理有動靜、理不可見、因陰陽而後知、理搭在陰陽上、如人跨馬相似、亦云、太極理也、理如何動靜、則有形則有動靜、太極無形、恐不可以動靜言、曰、理有動靜、故氣有動靜、若理無動靜、則氣何自有動靜乎、亦云、天地之間、只動靜兩端、循環不已、更無餘事、此之謂易、而其動其靜、則必有以動靜之理、是則所謂太極者也、以上所引朱子論太極之動靜、屬於愚拙、格物探原云、凡物無以動之、必常靜、而萬物之動、誰使之、如地球之繞日、與自轉、又如海中之潮、河中之流、空中之風、必有動之者、而後能動、太極無知、烏能動之、卽曰能動之、然又必先將置物於恰好

地、創一 ○論太極之氣母、易經曰、元極者、本元始之凝合、藏太和之氤氳、正有物渾成、
先天地生之謂也、居混沌之先、清濁一致、具陰陽之體、變化有機、包三古而立、混極之
元、還終天而爲始、天之化、茲非太極之氣母乎、以上易謂先天地生、混沌之先、陰陽之
體、變化有機、太極之母也、蓋於天地先生、然如何生乎、云混沌之先、惟神有也、云陰
陽之體、此句係何解乎、云變化有機、此如稱其爲全能云、太極之母、可問誰爲其父乎、
○論靈極、易經云、將以啟造化之初機、發靈光之始竅、亦云、靈極爲天地之始竅、卽爲
萬物之化源也、觀此句最美之言、如指創造萬物之主而言也、然易經聯謂靈極者、藏
妙有於虛靈之內、亦云、體真無於有極之先、亦云、道虛則大、心虛則靈、此數語均講空
虛而無實據也、易經曰、太極本自巖然、乘氣機而端變化、本於剛柔相生之至理、其意
太極本有變化易換之權、有剛氣柔氣互交相生之能、格物探原曰、宋儒太極之說、人
多信之、太極何物也、周子曰、無極而太極、朱子之解太極也、則曰、道之未始有物、而實
爲萬物之根也、又云、以其無所形狀、以爲在無物之前、而未嘗不立於有物之後、在陰
陽之外、而未嘗不行於陰陽之中、以爲貫通全體、無乎不在、則又初無聲臭影響之可
言也、○如其所解、我等可思宋儒如尋真理而記美善之言、然不認識創造天地獨一
無二最知全能之主宰也、蓋周子朱子皆不明言太極、有知覺靈慧、然最重要者在此、

飲鬼之杯、不能共主之席、又共鬼之席、林前十一 ○佛教進中華、在一千八百年以前、佛教自從印度即外國而來、雖數次遇大災、乃漸漸在三百年中被設立、現今基督聖教入中國、而牧師教師至十八省各城各鎮傳拯救之法、所有之華人、以前接佛教之假道、爲何目下不冀望接福音之真理乎、

第七章儒教以萬物始初之五論

依經書之道、論萬物人生之始、都云、太極理氣陰陽變易天地、故其五端相聯而下、茲乃分而言之、取其便而且清、既可了然於心、又能了然於目也、

第一段論太極

在泰西有不信之士子曰、萬物自始而有、係自然而有者也、中華之士人論起始有太極爲萬物之原、此論較泰西不信者之士略勝一籌、故畫一太極氣母之圖、名曰元極、外有一圈、中有一點、○以後因此圖尙不清靈、再分陰分陽而更畫一圖、名曰太極、則陽爲明而有一黑點、陰爲暗而有一白點、其象如何、繪畫詳明、○論其始初乃混沌、蓋易經曰、混極者、乃虛空之象也、即清濁未分之候、而太極圖將判之先、且兩儀四象八卦之理、暗然藏內、故初無聲臭之可求、所謂體不離乎陰陽太極、蓋基督教之聖經亦論混沌曰、地乃空曠混沌淵面晦冥、創一 然非云陰陽太極、乃謂太初、神創造天

觀音

救書

求雨

遠處燒香

阿彌陀佛

道場

孟蘭勝會

可上三 ○觀音、為何信此觀音乎、因人以母性慈善、較勝於父、故以女菩薩為大慈大

悲樂而敬之、蓋新約舊約以此德歸於神、曰耶和華乃自有之主、乃矜憐慈愛容忍

大施恩惠、大有誠實之、神施恩於人、直至千世、出以 ○救書、此不過騙人錢財之

法、蓋惟神可赦人罪孽、先知但以理云、主仍矜憫赦宥、但文 大衛王云、彼宥我諸罪、

亦云耶和華惠愛矜恤、不急動怒、無限仁慈、詩 ○求雨、舊約先知曰、秋雨之時、當

祈主降雨、惟主造電、為民沛下甘霖、使田間菜蔬、為人而生、家堂偶像、所言虛誕、卜士

所占偽妄、作夢者之言虛幻、妄相慰藉、亞十 ○遠處燒香、主耶穌預言嗣後人不上

山敬拜曰、時將至爾等拜父、亦不在此山、亦不在耶路撒冷、爾等所拜者爾等不知、我

等所拜者我等知之、時將至今是矣、真崇拜者必以靈以誠而拜父、蓋父欲如此之人

拜之也、神乃靈、拜之者必以靈以誠拜之、翰XII ○阿彌陀佛、主耶穌命其徒曰、爾

祈禱時、勿用重言複語、如異邦人彼以為言多必蒙垂聽也、爾勿效之、蓋未求之先、爾

所需者、爾父已知之矣、馬一 ○道場、此乃僧道合而為一而同作之者、彼所謂極大

之法、便是賺錢、然所惜者終不及之、人死之時、或上天堂、或入地獄也、經云、樹倒或南

或北、樹倒之處、必永在彼、傳一 ○孟蘭勝會、蓋七月三十眾民拜鬼、使徒命聖徒云、

惟言異邦人所獻之祭、乃祭諸鬼、非祭神、我不欲爾與鬼相交、爾不能飲主之盃、又

玉帝

封神

陽官陰神

六道輪迴

吃素

愛我者守我誠者我賜之恩至千代出叶X。○玉帝、佛教有釋迦牟尼為尊、故道教立玉皇大帝為魁、蓋玉帝本為人、特衆民敬拜為神、於是彌羅寶閣在上、有玉帝即稱天主、在下有玉帝之夫人、即稱地主、如此一男一女、似屬粗俗。○封神、依衆人說、君王可將死後之忠臣義士而敕封之、援此之說、中國之大君、不獨管理十八省中四百兆人民、且有權封死人為神、故為活死衆人之帝、舊約先知云、我儕聞摩押人狂妄、驕傲已極、聞其倨傲狂妄、狂暴、語言虛偽囊。○陽間有官陰間有神、從古至今、惟中華有此道、幸而萬國九州無此說也、若他國均封民為神、則在陰司必致彼此相爭而大亂也。○六道輪迴、此乃佛教最壞之道、因誘人雖今世作惡、轉世尚可挽回之、此理盡屬虛浮、與福音真道大相反背、蓋主耶穌與祈禱之犯者曰、我誠告爾、今日爾必同我在樂園矣路。故彼離地即當時入天堂、蓋主耶穌亦曰、富者亦死而葬陰間、痛苦之時云、以指尖蘸水涼我舌、蓋我在火燄中苦甚路。故此離地即當時入地獄、蓋主耶穌論善者惡者曰、此人必入永刑、惟義者入永生焉馬。○吃素、主耶穌曰、爾亦如此不悟乎、豈不知凡自外而入者不能污人、因非入其心、乃入其腹、且遺於廁而潔其凡所食者矣。又曰、自內而出者、此則污人、蓋自其內即由人心有惡念、又有姦淫苟合兇殺盜竊貪婪惡毒詭騙邪侈嫉妒毀謗驕傲狂妄、凡此惡行、皆自內出且污人也。

道場

論趕鬼

孟蘭勝會

第二段論釋道之謬

敬拜偶像

房屋船車一切器皿之類、以爲一經焚化、可以付給冥間、以便死者取用耳。○道場道場之設、或用道士、或用和尚、其意何謂、以爲人生在世、定有罪孽、死後難免牢獄之苦、須倩彼等念經拜懺做法事、超度一切苦危、所以費去無數錢財、邀其來家、作此一舉、以致令喪家婦女傷心流淚也。○論趕鬼 鬼在陰司、何如而趕、或以香燭錠帛而送至門外、或以符懸而驅邪、此在婦人女子之中更多、當是時也、以爲將鬼驅逐出境、以後自能獲福而得平安也。○孟蘭勝會 孟蘭勝會是七月三十日而出、其主像卽係地藏王菩薩、其餘鬼王以及大頭鬼、小頭鬼、青面獠牙之牛頭馬面、并三十六行之鬼像、盡係蘆梗紙頭紮成、跟從者或執旗、或持傘、或敲鑼、或擊鼓、焚化錠帛、繞道而行、以爲尊崇魔王爲至樂之事也。

第三段論釋道兩教之謬

敬拜偶像 泥塑木雕銅鑄石刻之像、釋道兩教同一敬拜、無所分別、舊約詩篇云、異邦之偶像、金也銀也、乃人手所造者、有口不能言、有目不能視、有耳不能聽、有鼻不能嗅、有手不能捫、有足不能行、有喉不能出聲、造偶像者與偶像無異、賴偶像者亦然。詩

三 基督聖教第二誡曰、毋爲己作偶像、上天下地、與地下水、中百物、毋作其像、毋跪拜、毋崇事、蓋我耶和華 神乃忌邪之 神、惡我者我必討其罪、以及子孫至三四代、

論成仙

論星官

赦書

求雨

女巫

紙紮舖

筆難盡述、大抵均塑其像而安置於廟宇之中。○論成仙、道教最大之理是成仙、據道教云、至山中極靜之處、如蓬萊海島之境、不食烟火等物、專食木葉草根煉丹而成、諺所謂呂純陽、漢鍾離、鐵拐李、曹國舅、韓湘子、藍采和、何仙姑、張果老、均若此人也。○論星官、天上之星分門別類、而聞古老傳說、南斗星主生、北斗星主死、其餘之吉星、如天德、月德、天喜、紅鸞、太陽、貴人、以云凶星、係白虎、喪門、天狗、三尸、七煞之類、俗云、天上有一粒星、卽有一位菩薩、故星之名、有若此之多也。○赦書、赦書是給人赦罪之據、其詞大致謂人生所犯一切大小罪孽、均可赦免、所以虔信之人、揀選歷本上之天赦日、卽倩道士拜懺禮斗、而焚化赦書、以爲嗣後無所罪愆、至於婦女頭上之天赦牌、則尤小焉者也。○求雨、天若久旱不雨、官長卽齋戒而至廟宇之中、虔向北方壬癸將軍、雷震風伯神君、天神龍水社五都天君、風雲雷雨電五都天君、雷震雨師天君、五湖四海龍王各牌前三跪九叩、並飭僧道分左分右、念經叩拜、以爲愛惜百姓而代爲祈求也。○女巫、女巫有何權柄、人以爲能替鬼崇傳說言語、且能看香烟之吉凶、並能知悉鬼崇之來歷、當時點燒香燭、而彼則自言自語、判說病者之若吉若凶、能救不能救、病家聽信其說、以致有送鬼謝土齋神之事。○紙紮舖、紙紮舖中之物件、均以蘆梗紮就、外用五色紙糊上、並以五彩繪畫、其式樣與人世所用之物件彷彿無異、如

釋教形狀

陽間有官
陰間有神

封神

玉帝

道教諸神

教形狀、蓋道教本不是教則依佛教之形式、所以服色雖殊、而經懺則大同小異、如玉皇經、玉樞經、三官經、如同佛經一般、特少印度國之言語、而所用敬拜之禮法、則與釋教之形狀不相懸殊也。○陽間有官、陰間有神、陰陽兩途、卽死者活人之判、中國三教中人、均有陰陽一體之說、故以爲陽間有十八省、陰間也有十八省、陽間有府州縣、陰間也有府州縣、陽間有府道、陰間也有城隍土地、陽間有書辦差役、陰間也有書辦差役、陽間要用錢、陰間也要用錢、特一者是實、一者是虛、虛實相對耳、如是而論、則陰間之地方、却與中國彷彿、而無異矣。○封神、神何如而封、卽將死者之魂、封之、其權操於何人、或云玉皇、或云君王、或云張天師、將死後之忠臣義士、封之爲神、以旌表其名、至於封神榜、神仙通鑑二部書中、封神之事更多矣。○玉帝、玉皇大帝、姓張名儀、是妙樂國之太子、人均稱爲萬天帝主、塑在彌羅寶閣之內、是宋朝敕封者、道教之中、無不尊而敬之、其相近之殿、尙有傳奏司、宛如中保、凡有燒香之人、先至傳奏司前、求其稟報、如宮中之太監然。○道教諸神、道教中所稱之神、不計其數、如管理財帛者、名曰財神、供在灶櫃上者、曰灶君、起建房屋之首者、曰魯班、管理海洋之事者、曰天后、天官地官水官曰三官、居在茅山上者、曰三茅、經管火弓火箭火球火龍火鴉火鏡者、曰火神、專管瘟疫之病者、曰溫將軍、餘如七十二司、三十六部、以及賭神五聖之類、

十八層地獄

寶池、池中五色蓮花、四圍之街道、盡是珠玉瑪瑙砌成者、十分華麗、却非凡間所有之境、惟非尋常人驟然可至、須賴彌陀佛接引進去、始可至此境界、所以信佛之男女、冀望死後至是處、必於生前日誦其經、口念彌陀、而望其領入、故修行者尊崇彌陀佛、較他佛更爲名貴也。○十八層地獄、地獄之中、最爲苦楚、傳云此中盡是惡人、所以有者在尖刀山、有者下油鍋、有者在磨子內、有者用鋸解開、有者用臼碓舂、無數刑罰、較陽間尤甚、并有黑無常、白無常、勾魂童子、牛頭馬面、專在地獄間令人受此刑罰、至游到第十殿、苦楚受盡、然後可入轉世輪迴、再爲托生於世。

第二段論道教

第二段論道教

老子

老子、老子生於周朝、較孔子先生五十五年、當九十歲之時、孔子曾經問禮、其所著之道德經、詞意深奧、常人難以悟解、此書共有五千字、蓋其中有佳妙無比之語、亦有縹渺虛浮之語、觀老子論道、與約翰論道相較一章、門徒甚衆而學其道、據人云、嗣後騎牛而去、杳然無跡、不知所終、其像係三清中之第三位、而玉帝之外、中華人以三清爲至尊者也。○張天師、張天師世居江西省龍虎山、是處之景緻甚佳、所有山水樹林花草、秀麗異常、屋宇殿堂、如同衙署、家道富足、襲封二品、傳云、擅管妖怪、驅邪逐鬼、並可封神、能召天將、并將陰司內之官員調換升降、是以人民共稱爲大真人也。○釋

張天師

觀音

遠處燒香

女人羨慕
佛教

涅槃

彌陀佛

伶演出前朝忠臣義士孝子節婦謀反叛逆奸婦姦夫當時之形象以供神佛觀玩爲
娛目騁懷之意也○觀音 觀音菩薩人皆以爲係女身有慈悲心有憐恤心所以男
女老少都歡喜敬拜禱告大慈大悲救苦救難觀世音菩薩以祈獲福且觀音之名目
甚多有白衣者送子者望海者千手者魚籃者舉凡燒香點燭之人均戒酒除葷念佛
誦經而默祝保佑歲歲平安年年吉慶也○遠處燒香 虔誠信佛之人意欲延年益
壽於是成羣合黨購買元寶彩緞錢糧香燭并喚定大船開行出門或至普度或至天
竺或至南海或至西天不憚風塵勞苦而千里遙遙燒燃香燭而尊崇最多者口念彌
陀登山陟頂以爲高處接雲有仙佛菩薩在內登高可以親近之○女人羨慕佛教
女人信佛教愈多祇因從幼隨從祖母或母入廟燒香見菩薩形狀如此兇狠十分畏
懼不敢藐視且聞古老傳聞云跪拜菩薩不特可以聰明智慧並能消災除疫所以一
人傳十十人傳百百人傳千千人傳萬習慣自然以致羨慕佛教之女人愈多矣○涅
槃 人生在世都是有形有跡至臨終之後佛經論涅槃謂心思念欲俱要停息卽身
體靈魂一概均不動彈大致謂人俟氣絕平生之言語行爲概化烏有無有形跡便是
滅絕釋教中所謂涅槃者卽此意也○彌陀佛 佛有千萬修行人一日不忘口念幾
萬遍者惟此彌陀佛是也其意謂西天有極樂世界是處有七個樹林七重欄杆七個

吃素

立功德

和尚

出會演戲

其中分富貴貧賤六畜飛禽蟲豸化生六道善人轉世或爲男子或爲富貴之人惡人轉世或爲貧賤或爲六畜中國十八省中人人俱信此說而信神信佛者則尤甚也○吃素 吃素一端以爲修行之進階彼等意中算六畜之性命與人之性命一般貴重所以憐恤其性命而有吃素之舉以爲少吃一日葷即多一日好處故有者吃常素有者吃朔望素有者吃斗齋有者吃雷齋口中潔淨無葷物進口意謂死後永不入地獄且不論男女老少貧賤富貴信者甚衆○立功德 功德之說何自而來大約信男善女意謂做道場念經拜懺齋僧吃素放生行方便修橋補路建造廟宇可免一切罪愆將功補過並有功過一書專記世人之功過以致一舉一動均以尊崇佛教諷誦經懺爲有功無過之善舉也○和尚 和尚乃是與人一樣者何以削剃頭髮不認俗家以爲六根清淨不染塵埃專在大寺院中或江邊山頂念誦佛經叩拜彌陀朝夕勤做功課以冀修行得道若有欠缺即身穿袈裟頭戴涼帽手持木魚背着韋陀一行一拜向逐戶化緣求寫愿錢以建造大殿裝塑神像供奉長生祿位傳至後世爲至樂之事也○出會演戲 出會是何意是人將神像安置在顯轎內外用銜牌旗羅傘扇刑具掌扇前呼後擁衙役跟從者甚多如同官員出門彷彿以爲菩薩出游可以驅邪逐疫甚至男女老少供香點燭拱手敬拜也如在廟中祇恐菩薩寂寞故造戲臺於堂前令優

言語又不能行動、是塑佛匠捏造所成之像、有稱菩薩者、有稱神佛者、舉凡信男善女、虔誠篤信、每逢朔望入廟、點燃香燭、焚化元寶紙帛跪求、均以爲有求必應、而可賜福於人、於是有求財者、求福者、求子者、求平安者、共向此偶像跪叩禱告、尊而敬之矣。○敬拜之禮、佛教敬拜禮儀、不一其類、不如儒教敬拜祖宗、則用鮮菓點心肴饌冥箱錠帛、一再奠酒、肅衣冠而跪拜、乃祭神祭佛、則踏進廟宇、口念彌陀、手執線香、目覩諸仙佛像、耳聽僧尼誦經、跪在塵埃、求保人口太平、合家安樂、所以志心朝禮、而敬拜偶像之儀、却甚鄭重也。○佛教經懺、佛教自進中國以來、舉凡僧尼及虔誠男女、均喜誦誦經懺、然經懺之名目、不一其類、其字句亦不同、如多心經上、則有心經觀自在菩薩、行深般若波羅蜜多、時照見五蘊皆空、度一切苦厄、舍利子、色不異空、空不異色、壽相形色、彌陀經則說摩訶迦葉、摩訶迦旃、延摩訶、俱絺羅、離婆多、金剛經則說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南無喝囉怛那哆羅夜耶、佉囉佉囉、俱住俱住、摩囉摩、囉虎囉吽、經懺字眼、俱從印度國言語、且譯音不譯意、所以念經者、無人可以索解也。○舍利子本國造塔之本意、卽藏佛之舍利子、以前一千多年、因皇帝諭飭、欽差至印度領釋迦牟尼一根骨、至京城、韓文公著佛骨表一書云、佛已死一千年、爲何天子要迎異人之臭骨、至皇宮內乎。○六道輪迴、六道輪迴、卽轉世輪迴、據愚夫愚婦云、共有六部、

必爲我心所賴之磐石至於永遠詩訓

第六章論釋道兩教

第一段論釋教

第一段論釋教

釋迦牟尼

釋迦牟尼、釋迦牟尼、是掌教之老僧、生在周昭王二十四年、印度舍衛國淨梵之太

子、從幼慕道、不貪名位、至年紀漸長、拋妻撇子、住在樹林中修道、六年之後、在印度國

傳教、學徒有數萬人、當時已將佛經傳訓於門生、兼有許多小國之君、附從之而助其

立教、所顯異跡、却是不少、父親給彼一象、彼即殺之而拋出城牆之外、又將三十萬人

抬不動之大石、用一脚指踢起一吹、立變塵土、並有五百象撲面追之、即伸五指化爲

五獅、立退五百象、由此而觀、依古書所說平生之所作所爲、實屬奇異、然並不賜益於

人、彼傳佛法拜偶像敲木魚之道、至八十歲而終、即依彼等所言身歸於涅槃矣、蓋自

佛敎進中
國

古至今、印度暹羅緬甸日本等國人民、均樂而奉爲佛教之首也、○佛敎進中國、佛

教本在中國西南之印度國、又名天竺國、雖當時其教盛行、却與中國無干、自漢明帝

夢見有一丈多高之金像、遂遣大臣至西方訪求之、於是至印度尋得釋教、乃領進中

國奉爲至尊、始初被儒教逼迫、迨過數百年、合國人民、燒香念佛、撞鐘敲鼓禮懺、而信

者甚多、從此中國佛教興旺、而至今未息、○敬拜偶像、偶像是泥塑木雕者、既不能

敬拜偶像

曰天、曰命、曰神、曰玄、曰合、曰道、舊約詩篇大衛王云、耶和華歟、爾所造者何其多、皆爾以智慧造成、遍地所有之物、皆屬於爾也、詩以

第八段論人

性理大全云、人之神、則天地之神、所論天地之心、此說人之心、或靈、或神、則天地之心、或靈、或神也、其意人之神、亦通達天地萬物、禮記云、人者、具天地之德、陰陽之交、鬼神之會、五行之秀氣、此所論人爲萬物之魁、與天地參、且陰陽交合而生、夫鬼神之德、集於其身、并收含五行佳美之秀氣、以中華士民之俗諺云、人各有神、此不是令人謙遜爲懷、却似令人自以爲與神相通、而自高自大、有驕傲之情狀、所說人各有神、以爲自己屬天、較勝於世界耳、是說與福音真道相反、救主耶穌云、我心溫柔謙遜、當學於我、則爾心得安、馬 以此道無有創造天地之主宰、無有神扶持萬物、無有天父保護世人、祇有天地之神、通達萬物之虛語也、或言鬼神、或言太極、或言天地之心、或言陰陽理氣等類、均不可敬拜、故百姓不樂聞此善言、而妄想各處之神佛、且至其面前、燒香點燭、故聖賢虛空之道、宋儒無查究之理、言神性在萬物之間、不使民心得安、而領其入廟事奉假神、故其結局、並不使民從善也、在舊約詩篇、古聖徒敬拜創造管理天地萬物之主曰、爾之外在天、我歸從者誰、在地我愛慕者誰、我身我心、其力雖廢、神

徒云以其大能之名、扶持萬物、希朱子所論者則大相反背、彼云、太極非是別爲一物、卽陰陽而在陰陽、卽五行而在五行、卽萬物而在萬物、只是一個理而已、朱子如此明論太極、非別爲一物、卽在萬物之中、有陰陽兩氣、蓋此未有生命、未有知覺之兩氣、能通達萬物而使其得生命與知覺、惜哉惜哉、朱子亦論性、猶太極也、心、猶陰陽也、太極只在陰陽之中、非能離陰陽也、然至論太極、則太極自是太極、陰陽自是陰陽、惟性與心亦然、所謂一而二、二而一也、所論性心太極陰陽、一而二、二而一、卽屬於虛浮、使徒保羅在雅典城明論天道云、創造宇宙及其中萬物之神、既爲天地之主、乃以生命呼吸萬物、賜衆者也、主造萬國之民、皆由一脈而出、使之居於全地、使至

第七段論理與道

朱子云、天地之間有理有氣、理也者、形而上之道也、生物之本也、氣也者、形而下之器也、生物之具也、其意理卽由上之道爲生物之本、氣卽在下之器爲生物之具、然彼說此理與氣通達天地萬物、我等可思若理自天而來、且爲生萬物之源、當以敬拜之禮歸之、然中西人士均以爲不合、朱子又曰、合天地萬物而言、只是一個理、及在人則又各自有一個理、以此觀之、理乃包括天地萬物、理亦分派各人之中、性理大全云、妙萬物而謂之神、通萬物而謂之道、其意使萬物佳美華麗卽神、貫流萬物卽道、關尹子云、

蓋用者動用也。以上所說天地所動之法，乃變化，卽萬物循環流轉之象也。皇極經世曰：神者，易之主也。所以無方，易者，神之用也。所以無體。此句之意有二：其一，神乃變易之主，而管理萬物，旋轉易化之事；其二，變易者，乃神所行之運動。此兩意，乃論神性在萬物之中，而爲變化之原。正蒙曰：萬物形色，神之糟粕。性與天道云者，易而已矣。其意萬物之形象與顏色，卽神之粗俗渣滓，卽天性與天道，係變化之謂也。此句不甚佳妙。因所云神之渣滓，與未鍊之生鐵彷彿，然其意則神靈行於變化循環流轉之中，而成天地萬物。性理大全云：聖人知變化之道，則所行者無非天地之事。通神明之德，則所存者無非天地之心矣。其意凡聖賢者，明知變化之道，故聖賢所作所爲，必依天地之理。聖賢亦明知神明之全德，故其思念，乃合天地之心。然變化之道，與神明之德，都是聯絡。觀上章論變易化生萬物，卽陰陽生生循環流轉化易天地，其說均屬於虛。故神性通達變化之行動，亦歸於空也。

第六段論陰陽

性理大全云：天地無一物不是陰陽，無一物不是鬼神。論神性在萬物爲謬之題。此二句盡行包括在內。此意萬物之間有本質之氣，或稱陰陽，或稱神性，或稱理氣。卽使其有生命之權，福音真道，卽論在天地之外，有造三光之主，乃創造萬物，且扶持萬物，使

中華之言

天地必壞

生物之本

朱子

性理大全

第五段論神與易

間有南風熏拂、各樹興發、即思此為天地自然之氣而生生不息也、此與福音真理大相反背、上章論天地父母、此論天地之心者、為萬物之本為謬、其一、西銘曰、天地之心、永遠常存、然依中華之說、混沌之後、始有天地、故天地之心、實非永遠常存者、其二、若天地損壞、天地之心、亦必損壞、然天地之主宰則異是、主耶穌稱耶和華曰、父乎、天地之主宰也、馬亦云、天地必廢、馬上主之僕摩西曰、山岡未曾生出、地與世界亦未曾造成、自永遠至永遠、爾為上主、詩其三云、天地之心、生物之本、然未有天地、如何有此本乎、易經云、太極、生物之本也、變易為生物之本、朱子云、有理有氣、生物之本也、均是虛誕之辭、使徒云、惟創立萬物者、神也、希其四、以朱子所云、世人與草木禽獸、概有天地之心、故將人與畜牲並論者、與佛教之道彷彿、然依舊約詩篇論人、大衛王曰、爾使萬物皆服其足下、如羣羊、諸牛、野獸、詩蓋人有良心、有是非之心、而畜牲則無之、如何可以並重乎、其五、性理大全一書云、神是天地之心、蓋凡所敬拜者、乃稱神、造天地萬物之主、乃稱真神、凡億兆之偶像、乃稱假神、一以虔心誠實而敬拜、一以香燭等物而事奉、然天地之心、是虛空之氣、普及萬物、如何可敬拜乎、

第五段論神與易

上章論變易、此章論神與易如何聯絡乎、性理大全云、神是天地之心、化是天地之用、

全具一太極、爾不拘何物、卽小最微之物、亦有陰陽動靜、果如此言、不知時辰表亦
有太極、有陰陽否、或曰、表乃人之所造、則地上所生一切草木禽獸等物、更奇更妙、
朱子曰、太極只是天地萬物之理、在天地言則天地中有太極、在萬物言則萬物各有
一太極、亦云、萬物各具一太極、又曰、太極只是個極好至善底道理、人人有一太極、物
物有一太極、又有人問太極人心之至理、朱子答曰、事事物物皆有個極、是道理之
極至、依朱子所論、人人有一太極、物物有一太極、爲至善至妙至要之道、然依福音真
理、此意乃最空虛者、均不可信從、蓋天地間萬物各具一太極、故太極必有億兆者、此
語與陰陽理氣變易大畧相同也、

第四段論天地之心

朱子全書云、天地以此心普及萬物、人得之爲人之心、物得之遂爲物之心、草木禽獸
接着、遂爲草木禽獸之心、只是一個天地之心、爾朱子曰、天地之心、不可道是不靈、但
不如人恁他思慮、性理大全云、神是天地之心、化是天地之用、西銘云、神者、天地之心、
常存而不測者也、皇極經世曰、天地之心者、生萬物之本也、以上所論天地之心、普
及萬物、一也、通達人物禽獸草木、惟一天地之心、二也、神卽天地之心、三也、天地之心、
永遠測度不出、四也、天地之心、生生不息、五也、宋儒見冬間花草樹木、枯槁無榮、至春

周流天地

神清鬼濁

第三段論
太極

註云、洋洋乎流動充滿、如在其上、如在其左右焉、此可見鬼神無往不在、而為體物不遺之一驗也、又註云、凡天地造化、人生氣血盛衰、草木榮枯、物類生死、莫非鬼神、以上所說鬼神、只是個陰陽屈伸之氣、一也、鬼神是主、物是賓客、二也、此一氣入毫釐絲忽、又包羅天地、也是這陰陽、三也、流動充滿、四也、鬼神無往不在、五也、天地造化、人生盛衰、莫非鬼神、六也、以此觀之、鬼神與上章所論陰陽理氣變易之說無異、性理大全云、鬼神者、周流天地之間、無所不在、雖寂然不動、而有感必通、管子云、下生五穀、上為列星、流於天地之間、謂之鬼神、依其意、生五穀百菓、使草木興衰、周流天地三光之間、感動萬物、隨在皆通、毫無阻隔、即鬼神也、○論鬼神二字、神是善、鬼是惡、神屬亮、鬼屬暗、神乃清、鬼乃濁、神當拜、鬼當畏、神居天堂、鬼入地獄、此兩樣相隔尚遠、何以連類並論乎、新約聖經曰、於是大龍即古蛇稱魔鬼、與撒但誘惑全世者被逐於天至地、默一使徒彼得云、當自守儆醒、因爾之敵者魔鬼、如吼獅遍行、尋可吞噬之人、彼前依聖經之命、舉凡信徒應避此鬼神之道、

第三段論太極

上章論太極為天地之原為虛、本段論太極在萬物之中、殊屬奇異、朱子曰、萬物各有一太極、蓋格物探原一書曰、太極有分裂、本是一太極、而萬物各有一稟受、又自各

毫無憑據

陰府、爾亦在彼、若乘清晨之翼、飛至海外而居、我得至彼、爾手亦必引導我、爾右手必扶持我、我若云、願黑暗蔽我、願我四圍之光變爲昏夜黑暗、究不能蔽我、使爾不見夜、亦有光如晝、黑暗光明自爾視之、無以異也。詩教一○本書最要者、論有一位創造天地、管理萬物之主宰、其證據各類不一、各處皆見、以上所論神性靈氣通達萬物、有何確證乎、可答毫無憑據、不過人心之設想耳、一也、依聖經之道、神在萬物之先、且萬物賴之而被造、無論在天者在地者有形者無形者皆爲之而造也、以上所論之靈氣周行於事物之間、可問究在萬物之先、抑在萬物之後乎、二也、蓋如百姓尊奉皇帝、如兒女孝順父母、世人可敬拜獨一無二之主宰、若只有神性靈氣流通天地之中、如何可以敬拜乎、三也、

第二段論鬼神

第二段論鬼神

中庸論鬼神、兒童皆讀之、士子皆信之、且此道通行於中華之地、曰鬼神之爲德、其盛矣乎、視之而弗見、聽之而弗聞、體物而不可遺、使天下之人、齋明盛服、以承祭祀、洋洋乎如在其上、如在其左右、此乃神性在萬物中之金句、註云、天地間屈伸往來、總是陰陽之氣、而氣之靈處、謂之鬼神、又註云、鬼神即在萬物中、做物的骨子一般、鬼神是主、物是賓、天地只是這一個氣、入毫釐絲忽裡去、也是這陰陽、包羅天地、也是這陰陽、又

什伯千萬之中、無這一個物事、其意以為行於億兆之中者、即一神也、蓋泰西偽師亦如此云、是有一無限無量之神、一自然而然之氣、一永遠自在之靈、周行於事物之間、然並非有創造之主也、皇極經世曰、地以質為質、而以氣為神、其意即神性通達地球、然此神性即氣也、且此氣未有創造之能、惟普滿而流行全地耳、正蒙曰、虛明照鑑、神之明也、無遠近幽深、利用出入、神之充塞無間也、其意有二、蓋虛明者如鏡之照、纖毫俱見、如此神之靈、則明而且清一也、無遠無近、無幽無深、以至利用出入者、神能流行通達而一無阻隔、二也、蓋在天之天使所唱之美歌、較此更清、曰聖哉聖哉、聖哉萬有之主、其榮光充滿全地、賽一史記論天地之神四字、其解即天地之心、普及萬物也、朱子論祭五祀有神在、無神在曰神也者、妙萬物而為言者也、盈天地之間者皆神、其意有二、神能使天下萬物佳美華麗、一也、且充滿於天下地上者、盡行是神、二也、所云盈天地之間者皆神、未必指定獨一無二之真活神、或是指神性神氣神靈盈滿天地萬物耳、我等可將大衛王之聖詩比較云、耶和華歟、爾曾鑒察我、認識我、我坐我起、爾皆知之、爾自遠方知我之意念、我行我寢、爾詳察之、凡我所為、爾深知之、耶和華歟、我舌所發之言、爾無不周知、爾在我前後環繞我、接手於我上、此道奧妙、超我識見、極其崇高、我不能及、我往何處、能避爾神、我逃何處、能避爾面、若升於天、爾則在彼、若下榻於

萬物、若論神、如朱子云、盈天地之間皆神、若論天地之心、性理大全云、神是天地之心、若論鬼神、則云鬼神周流天地之間、若論陰陽、則天地無物不是陰陽、以此觀之、便有虛氣流行發育萬物、未有獨尊一位、神也。○此兩意大相反背、其一、真論、神無所不在、即在各處有獨尊一位天之主宰、僞論在萬物之中、有天地之心、即靈動之氣、其一、真論、神在萬有之上、僞論神性在萬有之間、一說、神惟一、即衆人之父、宰萬有、貫萬有亦在人之中、一說神貫萬有、且在人之間、然非宰萬有非管理世人、其二、真論一位、神創造天地萬物與世人、僞論天地有生生萬物之權、其四、真論全善全能全榮全慧之主宰、治理天地三光、僞論即陰陽之氣、天地之性情、此真僞二論、豈不大異乎、

第一段論神

齊邱子云、萬物一物也、萬神一神也、斯道之至矣、其意地上之萬物盡歸於一、天下之神、即合而爲一也、此道理齊邱子以爲最要者、可問萬物者何以爲一物乎、觀天地日月花草樹木飛禽走獸昆蟲鱗介、此千萬類如何爲一物乎、古語云、物形有大小精粗之不同、神則一而已、其解則萬物之形象有大有小、有精有粗、惟其神靈能通達萬變、故合而爲一也。○朱子全書云、一故神只是這一物、却周行乎事物之間、以至於行乎

救人爲善

羨慕 神

福音之益

萬物之主

神性在萬物之中

莊平安度日、提前 11六則、福音乃救人爲善、蓋道學之中、勸人爲善、特不過口中所說、而

毫無權能、惟拯救世人、助其行善爲更美也、七則、羨慕 神者、必盡心盡意盡性盡力

順從 神、而守其誠命、神乃格外施恩耳、

以上畧論福音在英美之利益、即公義爲首、智識爲最、敬愛爲要、男人爲尊、婦女爲貴、均存愛國之心、且皆從敬拜 神之理、舊約詩篇云、以耶和華爲其 神者、其國福矣、

詩 113

第五章論神性在萬物爲謬

以基督福音教之理、自有一位真活神、獨一無二、創造天地萬物之主、全權全能無所

不知無所不在、蓋 神論自己云、我也、如與亞伯拉罕曰、我乃全能之 神、創 14亦有

先知論 神云、我乃主、我之外無神可敬、賽 46蓋聖徒虔誠敬拜 神、可云爾也、如舊

約詩篇大衛王曰、我等之主耶和華歟、爾之美名、傳揚全地、爾之榮光、顯現於天、我觀

爾手所造之天、見爾所陳設之星月、世人爲誰、爾竟誰念之、詩 136信徒論 神之行迹

云其也、如曰、皆爲其民、爲其所牧之羊、詩 100亦云自己也、如曰、主識己之民、提後 2蓋如

一人可云我、爾、其、己、神亦可說我、爾、其、己、故天之主宰、惟獨一尊、○中華僞師所論

者則異是、彼等講神性在萬物之中、且滿天地有神性、然未言惟有一尊真活神管理

當有何等榮耀矣、不若佛教以人類分爲二種、一爲貴種、一爲賤種、如以婦女爲卑微者也、

有益於信徒

禮拜日

聚集敬拜

讀聖經

唱讚美詩

世界恩原

其六、有益於信徒、一則、禮拜日有益於人、基督教以禮拜日爲最有益、不用犧牲果品、惟論人之內心、各以自己爲獻祭、且由愛心而起、則其敬神皆有極大快樂、此等敬神之法、並非在一定之方所、蓋無論何方何地、皆可以敬之、二則、衆人聚集敬拜神、有益、教友聚集一處、同拜神、可如兄如弟、互相感動中心、非如他教之迫人進廟、而一一拜之、如居於城中、來來往往、較之在山在鄉、爲益更大、三則、讀舊新兩約聖經、凡人得益、蓋各人自覺對神有求、必應而樂於敬之、以邀其恩、是以合堂大衆、一心敬拜、同表真心、四則、唱讚美詩有益、古人有言曰、信基督之人、其聚會之第一緊要者、貴乎唱詩、並非徒欲聽之而已、故以舊約詩篇及福音頌詞於敬神之時、亦常以之爲歌頌、神之樂章、如保羅云、當以詩章及感聖靈而作之歌、彼此對語、口唱心和、而讚美主、弗 5五則、基督教爲世界之恩原、如格致誠正一切修身之要、本與儒教無大異耳、特基督教則更有進也、因誠心祈禱、一旦得聖靈之助、則能力正自增加、持是以往、而身乃真修、家乃真齊、國乃真治、雖平天下不難、豈不是世界之恩原乎、如使徒命曰、最要者當爲衆籲告祈禱、懇求感謝、亦爲諸王及凡在位者求、使我等可虔敬端

助人爲善

有益於仁愛

周濟貧人

建立善堂

賜人尊貴

吹彈之聲盈乎耳、風流之狀滿乎目、婦女之無恥、有勝於今之東洋、使徒保羅云、彼棄神真理、崇尚虛妄、敬拜奉事受造之物、因此神任其縱欲無恥、婦女以順性之用、變爲逆性之用、男子亦然、棄婦女順性之用、嗜慾薰心、彼此貪戀、羅十比自耶穌真教傳遍天下、不特挽回風俗、且易惡爲善、除此以外、則別無妙法也、二則、助人安守本分、因基督聖教、不但詳說世人一切本分之事、在聖經中已表明有一能全守本分之主、永爲教會之首領、此首領有愛心、有權柄、兩者恒相聯屬、殊勝於凡世人所有者、雖居於極惡世界之中、而不受其沾染、此首領乃主耶穌也、由是觀之、基督教不惟有至善之道理可傳、亦並有完全之好模範使人效法、

其五、有益於仁愛、一則、周濟貧人、周濟貧人之新理、引導世界者也、基督囑咐人當愛人如己、因有此愛心、觀男女等人、咸將舊時驕奢淫縱之心、變而爲樂善好施之心、譬之婦女、從前皆喜悅金銀真珠等首飾、厥後乃樂意將此一切寶物售之、而以值同濟貧人、二則、建立善堂、蓋主耶穌門徒各發熱心、傳其道於普天下、并賑荒濟貧、養老恤孤、體恤瘋狂癡憨、並教訓牢中囚犯等事、今在美國各省有痴院、孤子書院、瞽目書院、聾啞書院、及男婦醫院並立、推原其故、實由既以神爲極尊貴、則其教訓人亦然如此、三則、賜人亦尊貴、言神創造世人、皆按之自己本性、則神有何等榮耀、人亦

格致之本

不識字者
得學問

格致化學電學天學無一不明矣、如先知云、蓋主之榮光、充盈世界、如水充盈大海、世人無不認識、IX 哈 II 二則、虔心爲格致之本原、蓋基督聖教、如光普照四方、所以有此教會、將來之學問必深、格致之始、十有餘人爲領袖、立一格致會、其例七日之間、聚同人於格致會中、暢談格致、故其會日增月盛、直至今日復然、其會之助人格致也、無限而無量、舊約詩篇論格致之本原云、耶和華歟、IX 詩 IX 上帝 爾所造者何其多、皆爾以智慧造成、遍地所有之物、皆屬於爾也、IX 詩 IX 三則、不識字者得學問、如現今十八省中、凡在教會之內、在鄉下、或慕道者、或教友、或年壯者、或年邁者、先看教會小書、後漸漸而讀福音聖經、自朝至暮、大半畧爲學習、觀古時基督之使徒彼得、考新約福音書、彼不過一無學問之粗人耳、自其信道後、越三十年、曾作一書達其友人、其中闡發道理、極爲透達深奧、並非起初時之彼得所能作也、足見彼得信道三十年、雖未嘗入學堂讀書、惟日揣摩基督之道理、而其心才乃大能長進、有若此者、此一千九百年間、聖教之中、有許多人亦如此也、

其四、有益於道學、一則古昔羅馬風俗澆漓、人心刁惡、當日大官大宦、不專心於政治、惟致意於奢華、甚至奸淫邪惡、無所不至、而子孫照父之作爲、而葫蘆一樣畫矣、所以巨鎮名區、人民最多之處、青樓上無非紅袖、世道人心、愈趨愈下、妓女日增而月盛、

有益於道
學
羅馬風俗

女門徒

男女並重

婦女學塾

有益於學

古人樸野

者也。二則女門徒。蓋救主在世之時，亦有女人為其門徒。以後歐洲首先受洗者是一婦人。無論何地，如其處有門徒既多，即成一會，而會中亦有女人為教友者，並且有重要之職分。如司理賑濟之事，女人亦得為之。其後教會大受逼迫，女人與男人同懷忠誠，不肯反教，死而無悔，即此可見女人德性與男人平等也已。使徒保羅每作書達教會，往往提及女人之名，其問候言辭，有時誇獎女人德性。觀基督教中，無論男女，皆視為神之子女，猶如一家而必一視同仁也。三則男女並重，依救世聖教之理，男女居室，一夫一妻，稱曰嘉耦，夫唱婦隨，相助為理，和睦直至於終身，故能與君子偕老焉。並無侍妾攪亂家事，其婦多內而明敏，外而勤謹，姆教遵而女箴嫻，貞潔居心，棄絕汚俗，鷄鳴則同夢不甘，弋雁則明星是警，往往有喻夫於道而卒為善士者矣。四則婦女學塾，凡信基督之女人，其入學堂讀書與男子無異，既已讀書明理，則其心不至愚拙，且信基督之女人，受基督之感化，自能約束私慾之心，無須謹防矣。蓋婦人既明道理，有德行，不惟於國家無損，而且有益。所羅門皇云：賢妻誰能得乎，其貴超乎珍寶，其夫之心恃之，產業必不缺乏，畢生使夫有益，不使夫有損。箴一十
至一

其三，有益於學。一則英國古昔人多樸野，以漁獵等事為業，非惟不識文字，即務農者亦寥寥罕見。至於耶穌道亦未之前聞，所以學問一道，茫然不知。現今篤信耶穌，則

未能便於鄉邑也。故雖山徑之間、阡陌之際、凡行人可以往來者、或修之、或平之、務使蕩蕩平平、而不留當途之瓦石、以便行人得道途之福。五則、鐵路之益、蓋如田中之稼、山中之果、當火車未行之先、此地之所有、不能濟彼處之所無、自有火車、一日可行千里、何慮費用之不速乎、亦如人日行千里、夜行千里、朝西暮東、往來迅速、豈不便而得其益哉。蓋傳道者亦知其便、先知以賽亞云、在曠野備主之路、在沙漠地為我。神修直其道、一切窪池必升高、一切山岡必降卑、屈曲必直、崎嶇必平、上主之榮光必顯。賽 XI

至六則、開礦之益、查攷泰西諸國、在古初所食所用、大勢取諸地面者居多、而地中之寶、茫然不知、即五金煤炭等件、間有採辦、亦不過取其近乎地面者耳。二百年前、始有鐵煤等礦、然初開之際、十百之中、僅有一二、猶未徧地皆然也。自嘉慶間、礦利始溥、日增月盛、至光緒六年、而泰西各國諸礦、一年所出、約有成數、登諸方策、以廣天下之見聞、統觀泰西諸國、是年所出之貨、與所值之銀、為數甚鉅、為利甚溥、實富國強兵之要務、即在中華之數省、煤山與鐵山相對、而金銀銅錫及寶石等類、亦殊屬廣多也。

其二、有益於婦、一則、古昔羅馬藐視女人、自基督教興旺之後、女人之地步、不惟於百姓中已經尊重、即在律例上觀之、亦漸次以公道待之、蓋緣教中所有之事業與道理、皆有光耀女人之處也。如救主基督係為女人所生、因此教會中以是為榮耀女人

國待國

公正大員

改法而棄
嚴刑

修路

凡有權位者均係神爲賜益世人而設故既爲神之教自然與國政相關譬如有一教能感化一人救其脫離罪惡成爲自由之人並賜之以聰明智慧令其能明悉公道而愛人則此等教不止於此一人有益而已並且與其所居地方之民有益矣况夫一國之百姓既皆爲有道之民均能明悉公義仁愛則亦可以教訓鄰邦相助相扶使之同爲效法真理由是觀之基督教第一要義是且暮間拯救世界之人并將五大洲地勢全爲改變者也又不但欲教訓數家之人而已是必令天下之人皆成爲一家者也有此效驗是乃爲神之家神之子女者也已二則公正大員以公判斷蓋查萬國公法既立救主聖教既盛以後干戈之事已不輕見設兩國有不合意之事即任各國遣使者至公正大員處互爲商議孰是孰非是有公斷如何賠償亦有評議以免戰鬪因一動軍旅必備餉需國帑虛糜兵連禍結且仇結不解終無已時即費鉅金猶恐不敷應用其中荼毒生靈更不待言有此一舉地方之保全實重且不結百年之仇救世聖教之益不於此愈見乎三則改法而棄嚴刑凡基督教所行之國有犯罪者不用天平架老虎橈夾棍及跪鏈之刑囹圄之中修飾潔淨不使罪人受污卽有極大之罪不許禁卒欺侮罪人以昭公義四則修路之益凡自西自東自南自北四面交通若道途之有條而不紊而通都大邑攸往咸宜然大路雖通而小道滯塞則通於都邑者猶

菓而識之矣。馬士上現今以英爲最富、彼與各國通商、其學問宏深、學堂林立、且國政最

大、因屬國甚多、轉過地球、不見太陽之沉墜、其辦事公平、以義爲的、故屬國盡得其益、

然古昔尙不如是、回溯漢朝之時、人民住居山洞、或掘空蓋葉、或搭棚遮草、有如今之

生番、且無軍器等件、不過用火石爲引火之具、以後漸有弓箭、以之至樹林中打獵、得

獸皮爲衣而蔽體、夜間睡在草棚、亦以皮爲被而蓋身、一無靈性、一無學問、不知仁義

禮智、亦無廟宇神像、惟在樹林中敬拜、以橡樹爲神而敬之、以人爲祭、殺而獻之於神、

其敬拜之禮、最爲兇猛、以後自羅馬統領該撒領兵戰伐而得勝、雖三百年中、待百姓

兇暴、而壓制甚嚴、當卽教其百姓如何耕種、且建造城池、並及開掘金銀銅鐵錫煤等

礦、由耶穌升天以後、傳道人將福音真道當衆宣講、於是君與民從此棄邪歸正、改惡

爲善、是乃英國獲福之原委也、使徒保羅致函於以弗所人云、昔爾在罪惡之中、與死

人無異、所行乃從今世之俗、順服空中掌權之君、卽今惑不信從福音者之靈、昔我等

亦在其中、縱肉體之慾、隨身心之欲、而行本爲弗二神所怒、與他人無異、至觀現在英

國之盛美氣象、便可知福音樹之結善菓、本章畧爲論之、欲知詳細、可觀真道結菓實

證、治國要務、聖教功效、論畧、救世教益四書

其一、有益於國、一則論國待國、基督教既是從弗二神而來、不能無關係於國政、蓋緣

亞伯拉罕
堯舜同時

專講書符作法荒渺無稽之事、自秦始皇羨慕長生之說、使人海上求仙、其教遂以大
行、蓋始初道教本無廟宇偶像及修醮求福之事、自佛教在中國建偶像立菴寺並設
齋超度之舉、而道教亦照此作諸神祠以騙人矣、其符咒鍊丹專為假偽之事、而世
代代加害於四百兆人民之中、欲論其謬悞、觀本卷第六章、

中國於堯舜之時、即從舊約聖經亞伯拉罕為猶太祖之時、至今有四千年、因為儒教
要尊重一敬字、即孝順父母、如新約云、敬爾父母、使爾得福、在世長壽、此乃第一條應
許之誠命也、弗一此二千年之中、在中華佛教從一拜字、而率人事奉偶像、及念佛燒
香點燭等禮、此比無敬拜之禮者、畧勝一籌、因人心能得感動而不至於牢不可破也、
然中華士子仍守舊學而拋棄新學、從四書五經而不重舊新兩約之聖經、且逢節祭
祖而不敬造萬物之主、至於百姓在黑暗之中、敬拜泥塑木雕、焚化元寶彩緞、毫無知
識、不認識一位上帝真神、故貧窮困苦、如大衛皇說凡背 神而從他神者、必多愁苦、
詩一

第二段福音
在英美

第二段福音在英美之盛

福音在英美其為益不淺、故可與中華之三教比較之、主耶穌云、善樹結善菓、惡樹結
惡菓、善樹不能結惡菓、惡樹不能結善菓、凡樹不結善菓者、即斫而投於火、故爾觀其

佛教有四

始初傳道
爲要

出家念經

論道教

語勸解其憂慮、惟福音只依主耶穌云、凡勞苦負重者當就我、我賜爾安、馬一
論釋教、以下六章詳論釋道兩教、茲則畧爲講之、其一、佛教有四真諦、一人之有生、

恒受災殃苦楚、二、此災殃苦楚、是因七情六欲而來、三、人能勝其欲念、則一切苦惱、自
能止息、四、凡依佛道、必入涅槃、其二、釋迦以傳道爲要、講究佛法、古昔每逢天氣清明、
其徒往四方播揚佛教道理、推去法輪、以後其徒至西藏、緬甸、暹羅等處傳教、然彼處
得其教者、惟受暫時之好而已、緣佛教無有激發人長進之事、凡百姓受大感動之時、
皆與佛教不相干涉者也、釋教除佛經以外、未嘗撰出有益之書、且其教亦不能開發
人之才識、凡佛教興旺之處、其地人心往往日就愚陋、絕無剛強之志、觀各教中首領、
惟佛教和尙無有知識、其禮拜儀節、幾如死人、毫無生氣、其偶像則多而且繁、然其結
果之不佳、皆由其根本之壞故也、佛教有二大錯、一、不說有造物之主、獨一無二之
神、而惟知信佛、且所奉之佛、不知凡幾、以爲除佛以外、在上無有更高之智慧者、不知
在人以上、猶有至高之智慧者、即神是也、二、勸人求入涅槃、即未生未死之說、係無
情欲、無知識、無思慮、無影踪、歸於虛空而已、其三、佛教專以出家念經、衣鉢相傳爲最
好之事、所以稱喇嘛僧、甚爲器重、此等行爲、殊屬可笑、

論道教、以論道教、其中玄奧之理、世人未嘗考究、乃變而爲黃冠羽客、即游方道士、

心高氣傲

欠缺有三

不論人罪

主遠離人

無安慰道

有憑據也。中國自釋道既興，國君與百姓皆一體尊重，此果何故哉？緣儒家只論生前人倫之事，釋道則兼講神道及死後之事，最易感動人心，因人人心中常有與神相通之意，而儒教則不能令人與神相通耳。蓋漢朝明帝時，佛教自西域流入中國，華人始知其拜偶像之禮，所以佛教補儒教之缺，其興盛之故，由是來矣。可惜者，其以泥塑木雕代無形無像之神，且以木魚香燭等物替敬愛之實理，其二蓋查中國士人皆心高氣傲，存自滿之意，以爲吾自有古法在，不肯虛己受益，惟圖考取功名，尊自己權柄，如爲君者行政一般，故不能上進而亦無自求上進之志，此等實係溫故不知新之弊，不知新則不能變易，則不得福音之益。所羅門皇曰：心驕之人，爲耶和華所惡。箴其三，欠缺之處，關係有三，不明世人之真名分，卽歸榮於神，而永享其福，一也。說人當求之利，惟世界之福祿壽，不從至高處着想，而求在天永遠不朽之益，二也。論人倫之道雖好，惜無神助其爲善，三也。其四，不推論人身皆有罪而無功，且其罪至重而匪輕，惟賴其身所有之善行，而未知不足爲補過之法，其五，依儒教之說，神離人甚遠，非世人所能親近，所以不能與神相通，既無與神相通之意，則人之生也，只圖塵世福樂，朝朝暮暮，常經營乎地面上之事，曾不知天上猶有至高至美之處，且不卽仰首而盼望焉。其六，無有安慰之道，蓋世人若遇難心內樂得康寧，然聖賢無有言

所流寶血

贖罪之能力、蓋以此觀之、耶穌基督乃神之愛子、其所受之苦乃最尊貴、其所流之血乃稱寶血、其死乃擔衆人之罪、其祭祀至永遠爲完全、故現今以牲爲祭、乃藐視十字架、實則一無所用也。

第四章論儒釋道三教在中華福音在英美相較

中華一國之民數、過於歐洲數國之多、其地土之廣、彷彿歐洲之大、泰西之人至中國查探各等事件、觀其凡物興盛、行業紛繁、出產宏富、且行經各處、天氣南北寒熱、迥然不同、以爲游踪越數國之地、然細問其實、乃知仍是一國、所有民情風俗、大同小異、所讀書籍、通國一律、且國中之政、通十八省以及諸屬邦處、其地勢之大、却較異於尋常、所以爲亞洲東首最大之國、至於人民之多、正地球中四分之一、觀各城各鎮、林林總總、攘往熙來、遍滿寰區、何止四百兆哉、此四百兆人、各有最寶貴之靈魂、有永福永禍之關係、故中華之教、或真或假、乃爲最要之理也。

第一段論儒釋道三教在中華

論儒教、蓋本書二卷二章有十三段論經書道學之佳善而如何歸益於人、夫依四教考畧一書之義、其一、儒教之行於中國、甚合人意、可謂與地相宜、是誠極好之機會、所惜者、儒教雖講五倫人道之理、然不論世人與神相通之意、故其道之不足、固確

地廣人多

第一段論
三教在華

與地相宜

當記憶上
祖而修故

第五段基
督一次獻
祭

擔衆人罪

盡廢、現今敬奉 神者、惟誦讀聖經、歌唱讚詩、虔誠祈禱、一心默籲、委身於主、遵命以

行、修道爲善、畢生不變而已、况父母雖鞠育恩深、不能與 神匹、故生可養之以爲孝、

死不可祭之以爲敬、所以聖經亦有寶貴之言語云、蓋在寶座中之羔、必牧之引之、至

活水之泉源、默上 蓋在寶座中之羔、乃指主耶穌彼爲善牧師、而不使其羣羊有所欠

缺、以此觀之、記憶上祖、不忘其美名、依其模範而修其坟墓、乃當然之理、若化錠焚帛

等事、悉屬虛妄、太覺過分、且犯 神之誡、苟明知福音之道、則知 神使門徒死後得

永生之福、斷非虛妄之獻祭、可比其美也、所以敬人之禮、萬不可與敬主相類、救主耶

穌之真理、昭著於天下、使民敬一主、而於祭鬼神一端、禁之維嚴、

第五段基督在十字架一次獻永遠贖罪之祭已爲滿足

古昔之祭、乃指以後來之基督爲萬民救主、彼降生成全贖罪之法、凡獻牛羊爲祭、則

自然永廢矣、使徒云、耶穌基督一次獻己身而得成聖焉、惟基督既一次獻永遠贖罪

之祭、蓋彼以一獻使成聖之人永遠完全、亦云、基督惟今於末世顯現一次、獻己爲祭、

以除人罪焉、亦云、基督一次獻己擔衆人之罪、希十三一、又文四三 以上聖經五次云、一次獻是

指十字架而言也、又曰、以除人罪、擔衆人之罪、卽基督代替之罪而死焉、亦曰、使成聖

之人永遠完全、及一次獻永遠贖罪之祭、其意基督一次獻己身、此祭祀至永遠恒有

須知福源

信主者入
天城

基督獻己
爲祭

家、一魂在坟、一魂在陰、惟中華人有此言、其餘萬國均無此說也、若明知各人只有一魂、死時魂至 神臺前、或受賞或受罰、則不必信此虛假之語、而自覺祭祀、乃毫無益處耳、其五、若有人曰、我俗之獻祭於祖宗者、不第求其心之安、亦欲冀望祖宗之靈默爲保佑耳、故爲子孫者、奉之竭其誠、祭之盡其禮、則祖宗在天之靈、必陰爲呵護、以令我之所爲無不如志、可答曰、若欲得福、須知福之源也、新約曰、諸美善之施恩、完全之賞賜、皆自上出、由光明之父而降、各一 由是言之、則永福無疆、賜爾不斷者、其權操自神、爾欲得福、當除享鬼之杯盤、祭親之燭帛、而崇事 神、始可獲也、其六、中華人以祭祖爲恭敬中最要之理、而以苗裔可保護祖宗、如曰父母生時、無不愛我、今雖逝世、我必報其恩而祀之、然可惜祭祖之人、不知凡信主者、至臨終時、入榮華之天城、且無有所欠缺、觀中華祭祀者之心、則不然、其意以爲無子孫祭祀者、鬼必餒、故令尹子文有言曰、若敖氏之鬼、不其餒而并恐鬼無所歸、必至害人、如左傳云、鬼有所歸、乃不爲厲、以其無所歸、或爲害、故祀之、蓋主耶穌與門徒曰、爾心勿憂、爾信 神、亦當信我、在我父家有多居處、否則我已告爾、我往爲爾備所居之地、若往爾備所居之地、則必復來接爾就我、我在何處、使爾亦在何處、翰X 依舊約聖經宗祀 神、必以至禮、宰牲獻禮、以祭之、誦經祈禱、以事之、皆古之聖禮也、自耶穌救世捨身爲祭之後、獻祭之儀文

爾與鬼相交、爾不能飲主之盃、又飲鬼之盃、林前十摩西爲神之僕、保羅爲耶穌門徒

所得者、神之奧旨、所奉者、神之誠命、順之者存、逆之者亡、使徒保羅曰、論及食祭

偶像之物、我等知在世間偶像皆虛而無實、亦知神獨一無他、雖有稱爲神者、或在

天或在地、且所稱者雖有多神多主、然我等惟有一神、卽父也、萬物本之、我等歸之、

林前其二、所供之食物、祖宗絲毫不食而不得其益、且死者不當享納祭祀之禮、請以

二事證之、一則保羅以真道訓導異邦、廣行神跡、異邦人羣然驚異、以爲神仙降臨、欲

獻祭於其前、保羅力止之、告之曰、吾儕亦人、與爾同情、爾當去此虛妄、以歸永生、神

使一則、約翰於異象中所見甚奇、俯伏以拜天使、天使止之曰、惟拜神、我與爾無

非同僚、默由此觀之、使徒與天使尙不敢受此祭拜之禮、况常人之祖與父乎、吾願

世人上以事主、下以事親、各盡其道、如是則可爲士林之完人、聖門之高弟矣、其二、所

焚之錠帛冥箱等物、乃屬於虛假、而實不能化給陰司、依聖經之訓、安葬却非小事、夏

商之時、以色列之列祖雅各將死、命其子曰、我將返本、當時葬於祖父之側、其子約瑟

爲埃及之宰相、俯於其面而哭、醫士以香料薰父尸、而埃及人爲之哭七旬、以後有戰

車馬兵、以及大員送往迦南、爲之悲哀七日、創文故生則致敬、沒則盡哀、禮當然也、但

以元寶錠緞焚之、皆以爲異端、其四、祭祖之源、起於僧道之異說、卽人有三魂、一魂在

惟拜神

冥器屬虛

源由僧道

父母已沒
念念不忘

源遠流長

嚴斥之

之恩、故自辭世之後、理應追憶而盡其誠心、於是祭之以粢盛、錫帛、惜乎此乃虛假也、若夫修葺坟墓、是子孫職守所宜、然其要有兩端、歲時修飾、以展孝思、去草萊、除穢惡、使其不至拋荒、且當栽種樹木、安置磚石、使其坟墓華麗一也、父母已沒、念念不忘、訓言尚在、則必遵循、手澤猶新、不忍忽置、嗣續其善、增修其德、使其名傳於後世、二也、又有六端、太覺過分者、其一、如建造祠堂、設立神主、供獻三牲、伏地跪叩、宣讀祝文曰、維○○幾年歲次○○某月○○日、主祭幾世孫某人、陪祭幾世孫某人等、敬昭告於始祖考○○公、始祖妣○○孺人、暨歷代祖妣^父遠近、昭穆宗親之神曰、始祖系出何處、遷居何處、業詩書於前代、貽恩澤於後昆、洎我列祖、肯構肯堂、根深葉茂、寢昌寢熾、源遠流長、共欽孝友家聲、克紹箕裘、世澤茲屆仲春之候、虔伸追慕之忱、敬備一瓣心香、酒醴牲帛、率同子姓、上叩先靈、伏望俯鑒來格、來歆上饗、此乃祝文也、夫此敬拜之禮、當歸於造物之主、不當歸於受造之人、蓋獨一無二、莫之與京者、神也、父母雖所當孝、祖宗雖所當敬、萬不可同日而語明矣、所以過節上坟祭祀、不以彼爲世人、而以彼爲天上之神、實屬太過也、况既以生人比死者、何不朝饗夕殮、一日三餐乎、乃飯惟一盂、酒止一盞、筵中祭物、或生或冷、何能享此祭祀乎、耶和華真神所以禁阻之、論列國之祭鬼者、耶穌之弟子保羅嚴斥之曰、惟言異邦人所獻之祭、乃祭諸鬼、非祭神、我不欲

神

第四段祭
祖與福音
不合

祝頌之禮、不當歸於世界之聖賢、應歸於無始無終無所不知、不能不在創造萬物天
地之主宰也。

第四段祭祖與福音真理不合

摩西之訓

論祭祖、其本在敬、其文屬虛、五倫之中以孝為百行之首、然五倫之上、并有天倫、以事
耶和華為主、不可參己見而違背也、孔子所言之祭祀、實已誤於歸厚之過當、查中國
所遵莫如孔子、然所言者世界之要禮、人生之要道而已、我等攷之書傳、知其未嘗得
天之訓誨、若古聖之言、與神之旨兩相符合、自當遵循其意、如其不然、則畧輕以就
重、舍人之道以從天之理可也、商時西方有聖人焉、其名摩西、得神之默示以訓導
斯民也、曰以色列人毋再祀其所妄從之鬼魔、當歷代守此以為永例、利一彼以為事
奉獨一無二之主為最要、摩西將沒責此民曰、干主震怒、不祭神、反祭鬼魔、申二以
此觀之、在猶太國亦有此弊、幸有 神特遣摩西化導選民、故能去污穢之風俗、而各
人皆遵從新法也、猶太又有賢王大衛、尊崇上帝、命曰、民又食祭死者之物、如此行事、
激耶和華之怒、則有瘟疫流行其中、詩一四一孔子居於東方、生於春秋之季、與猶太聖地
相去二萬餘里、後摩西一千載、後大衛五百歲、未嘗與聞斯說也、故於專崇 神、不尙
鬼神之理、猶未闡明、今人當以聖經之禮為重、蓋華人祭祖之意、因當時有鞠育顧復

以聖經為
重

與福音不
合

祭天

祭神

祭聖

敬聖爲神

萬世之師

第三段祭天祭神祭聖與福音不合

論祭天、自曩昔之例傳至於今、天壇之旁、鑪內燒牛爲燔祭、是依從古禮、迨基督降生之後、此例已廢矣、且君又要祭地、蓋天壇之形以圓爲制、地壇之式以方爲則、並要祭日月星辰山川五嶽河神、此與聖經之誠大相反背也、○論祭神、如關羽係漢朝之忠臣、至明朝則封爲武聖、是清朝護國之正神、如此以牛羊豬而祭、乃祭世界之死人、非祭天上之眞活神、惜哉惜哉、○論祭聖、係中華顯露之祭、祭天壇不過一次用一牛爲燔祭、惟祭孔子則各府各州各縣均同敬拜、且合天下一年所用三牲之數而計之、則有十三萬五千牛羊豬、再觀丁祭之祝文、與樂章之語意可知、凡祭者不恭孔子爲聖、乃敬彼爲神、蓋大成殿丁祭祝文、致祭於至聖先師孔子曰、惟先師德隆千聖、道冠百王、揭日月以常行、自生民所未有、屬文教昌明之會、正禮和樂節之時、辟雍鐘鼓、咸恪薦於馨香、泮水膠庠、益致嚴於籩豆、又獻祭時之奏樂、先迎神曰、大哉孔子、先覺先知、與天地參、萬世之師、次初獻曰、生民未有、展也大成、俎豆千古、春秋上丁、清酒旣載、其香始升、又終獻曰、自古在昔、先民有作、皮弁祭菜、於論思樂、惟天牖民、惟聖時若、繼徹饌曰、先師有言、祭則受福、四海鬻宮、疇敢不肅、終送神曰、鳧繹峩峩、洙泗洋洋、景行行止、流澤無疆、聿昭祀事、祀事孔明、化我蒸民、育我膠庠、蓋以迎神送神祈禱之文、敬拜

灑血

表明主死於十字架

基督寶血

為生命贖罪也。利一使徒曰：若無流血，則無赦免。希文可問為何殺牛羊乎？答曰：因罪

之工費死也。羅一耶和華於始初曰：惟區別善惡之樹，其果不可食，食之日必死。創二

利蓋從古至今，神之例則凡犯罪者必死，故依摩西之禮，牛羊代人被殺而替性命

也。其五、祭司必灑血，此乃表明神悅納獻祭者。

其三、舊約之祭祀乃表明主耶穌死於十字架。

替人贖罪。蓋贖罪之法，非驟然而成，古昔神命教會以牛羊為祭祀，乃指及時滿

足，其愛子降生代世人而死也。使徒保羅云：此祭祀皆為後事之影，其形即基督。哥二

主耶穌始傳道之時，其開路先鋒施洗約翰見耶穌就已，則曰：觀神之羔，負世人之

罪者。收使徒彼得曰：爾得贖罪，乃以基督之寶血，如無玷無疵之羔之血也。彼前使

徒保羅云：蓋基督我等之逾越節羔已為我等見殺獻矣。林前主耶穌云：人子捨其命

為衆贖也。馬使徒約翰云：神愛我等，遣其子為我罪作挽回之祭，此即愛也。翰壹

使徒云：祭司長以所殺犧牲之血，奉入聖所為罪而獻其犧牲，被焚於營外，耶穌欲以

己血使民聖潔，亦如此受苦於城門之外。希三又云：若牛羊之血及焚牝犢之灰灑於

不潔者，尚能潔其身，何況基督賴永遠之靈，自無瑕疵而獻己與神，其血豈不能洗

爾心去惡行，使爾奉事永生之神乎。希文

贖愆祭

燔祭

平安祭

無玷無疵

按手於首

罪孽赦免
牛羊被殺

有之脂焚於祭臺上、如焚平安祭牲之脂然、如是祭司為彼贖罪、必蒙赦宥、民XII 第二、論贖愆祭、人若獲罪於主、當按所估之價、以無疵之牡綿羊攜至祭司前、以獻於主、為贖愆祭、祭司在主前為彼贖罪、無論犯何端、必蒙赦宥、利I 第三、論燔祭、經云、火焚祭、當終夜直至天明、焚於祭臺、祭臺上火、當永燃不滅、祭司每晨燒柴於火上、陳列火焚祭、利I 第四、論平安祭、經云、若為感謝獻祭、則偕感謝祭牲同獻和油之無酵餅、蓋感謝所獻之平安祭牲、其肉必食於獻祭之日、祭肉若留至三日、必焚以火、利I 在贖罪大日、祭司長牽為己作贖罪祭之犢、為己與眷屬贖罪、遂宰此作贖罪祭之犢、又取犢血少許、以指血蘸灑於蓋之東、又灑於贖罪蓋之前、凡七次、利IX 另有逾越節之羔、即記憶從前以色列人自埃及苦地而被拯救、此羔當無殘疾之牡者、生未盈歲而各家每年逾越節之肉、乃以火炙者、與無酵餅苦菜同食之、見出十二章、○以上所觀、其一、所獻之牛羊必無玷無疵也、即表明 神願凡敬拜者為聖潔、然最要指基督為無玷無疵之羔、其二、按手於牲之首、蓋在贖罪大日、祭司長以兩手按生牡山羊之首、認以色列人之過失愆尤罪戾、悉加於羊之首、使羊負以色列人之一切罪愆、至沙漠之地、利I 其三、罪孽可得赦免、經曰、祭司為會眾贖罪、必蒙赦宥、利X 其四、牛羊被殺、經云、因活物之生命在血中、我賜爾灑於祭臺、可為爾生命贖罪、因生命在血中、故血可

古祭

其一古祭。蓋始祖生二子，其次子亞伯獻奉首生之羊及脂膏，主眷顧亞伯與其所

獻之物。創使徒曰：亞伯有信，則獻祭與神，較該隱更美。該隱故蒙神嘉其禮物

而證其為義。希歷一千數百年洪水之後，挪亞為主建祭壇，取牲畜及禽鳥諸類之

潔者獻於祭壇為火焚祭，主享其馨香。其心曰：嗣後我必不緣人降禍於地。創古時

有義人名約百，經云：其衆子各於誕日在己家設筵宴飲之日，約百遂遣人使之自潔，

明日夙興，循其人數為之獻火焚祭。約百自謂恐我子獲罪，中心褻瀆上主，約百所為

恒若此。約

其二舊約祭祀之例。蓋依摩西之例，祭祀有四，即贖罪祭、贖愆祭、燔祭、平安祭。第一

論贖罪祭，若會衆或祭司或民衆有人誤犯，神誠命之一，而行其所不可行者，則當

因所犯之罪以無疵牡犢獻於主為贖罪祭，牽犢至幕門於主前，按手於其首，宰之於

主前，受膏之祭司取犢血奉入會幕，祭司以指蘸血灑於主前，凡七次，蓋犢之全體悉

移於營外潔淨之地，即傾灰之處，置於柴以火焚之，焚其犢必於傾灰之處。利若有

族長獲罪誤犯其神耶和華誠命之一，行其所不可行者，遂致陷於罪愆，所犯之罪

後乃覺悟，則當獻無疵之牡山羊為祭，按手於牡山羊之首，宰於主前，即宰火焚祭牲

之處，此為贖罪祭，祭司以指蘸贖罪祭牲之血，塗於祭臺角上，傾餘血於祭臺之基，所

贖罪祭
舊約祭祀

子將祭、慮事不可不豫之意、孔子所以戒之曰、葬之以禮、祭之以禮、言其祭祖之不可不虔誠耳、禮記論君與夫人祭神祭祖曰、以降上神、與其先祖、以正君臣、以篤父子、以睦兄弟、以齊上下、夫婦有所、是謂承天之祜、作其祝號、玄酒以祭、薦其血毛、腥其俎、孰其肴、與其越席、疏布以冪、衣其澣帛、醴醢以獻、薦其燔炙、君與夫人交獻、以嘉魂魄、是爲合莫、依此禮記所說、「上神」在天之神也、是正君臣之義、父北面事之、所以明子事父之道、是篤父子也、「睦兄弟」主人獻長兄弟及衆兄弟之禮、「齊上下」獻與祭各有次序無遺缺也、「夫婦有所」君在阼、夫人在房、及致爵之類也、行禮如此、神格鬼享、豈不承上天之佑乎、周禮祝號有六、一神號、二鬼號、三祗號、四牲號、五盥號、六幣號、「作其祝號」造爲鬼神及牲玉美號之辭、祭玄酒薦血毛腥俎、越席疏布澣帛、醴醢以獻、薦其燔炙、君與夫人交獻、所以嘉善於死者之魂魄、而求以契合於冥漠之中也、其意獻祭者尊敬死者之魂魄而祝頌、且冀望與陰司互相交合也、

第二段聖經之祭祀

以上所論祭天祭神祭祖、蓋福音教會聖經之舊約亦論祭祀、卽基督降生以前、以牛羊獻祭、敬拜天地之主宰、且新約論基督降生釘死於十字架復活升天之後、祭祀已畢、

祖先爲本

兩相往來

孝子之志

以禮記云、孝子之孝也、色不忘乎目、聲不絕乎耳、心志嗜欲、不忘乎心、致愛則存、致愆則著、其意則謂致愛極其愛親之心、致愆極其敬親之誠耳、故孔子讚周公曰、郊社之禮、所以祀神也、宗廟之禮、所以祀乎其先也、其意言祀祖之禮、與祀神並重也、以云掃墓、大抵以清明爲例、至墓門之傍、拜臺之下、虔供酒飯、焚燒冥鏹、謹謹跪拜、如禮記云、奉薦而進、其親也愆、其行也趨、趨已數已祭、其意則謂威儀之合乎法、人曰、祖先爲人之本源、不祀是忘其本源、何足以言孝乎、至於祭祀祠堂、則繕寫寸木、奉爲神主、其意蓋欲祖先之靈、常憑於此、至於義莊、則規模更甚、四圍樹木、香柏森森、古松蒼蒼、凡其子孫、謹恪登堂、衣冠濟濟、中庸云、修其祖廟、陳其宗器、設其裳衣、薦其時食、可知除用犧牲以外、又將尊彝籩豆、貯粢盛酒飯、以爲至誠至敬、而表報本返始之心、凡獻祭者、以爲祭祀之時、陰司之祖宗、與陽間之子孫、可兩相往來也、詩經所謂有來雍雍、至止肅肅、其意視祖宗已來、奉祭者必格外嚴肅、以祭祀而敬祖之心如此、其存心以爲祖先在日、必需飲食、今雖身死、其嗜慾猶夫人也、如中庸云、敬其所尊、愛其所親、事死如事生、事亡如事存、孝之至也、論孝子獻祭、孔子曰、於是論其志意、以其恍惚、以與神明交、庶或饗之、庶或饗之、孝子之志也、其意當與祖宗相見、但不若在廟宇之內、見泥塑木雕而敬懼、彼等見祖宗之位、則存恭敬愛孝之心、而不膽怯、恰符禮記所謂孝

十三萬五
千牛羊猪

祭祖

每年六節

我洙泗洋洋、景行行止、流澤無疆、聿昭祀事、祀事孔明、化我蒸民、育我膠庠、此乃末次祝頌、頌畢當修鞀鞀鼓、均琴瑟管簫、調竽笙簧、飭鐘磬祝嘏、衆樂齊奏、共樂昇平、并有執籥秉翟者左籥右翟、東西各一十八人、衣朝衣而戴朝帽、或左或右、自上自下、按樂開舞、實屬軒榮、自祭五代祖先循儀拜跪、如此一年之中十八省內用十三萬五千牛羊猪、獻於孔子之前、再詣復聖顏子、宗聖曾子、述聖子思、亞聖孟子、獻理既畢、詣燎所、眡燎、卽行叩禮而退、然後各至官廳叙談、揖別、儀制煌煌、何其隆歟、詩經所謂于以盛之、于以奠之、卽此意也、

其四祭祖、蓋祭祖一事、不若祭天之必由天子、下祭之必由官吏、依中華之例、不論富貴貧賤、老少男婦、各當跪祭、表追遠之明徵、子曰、喪則致其哀、祭則致其嚴、其意則嚴肅恭敬而獻祭、曾子曰、慎終追遠、民德歸厚矣、其意父母喪事之時、貴於謹慎、父母久死之後、宜乎追念、而以祭祀表虔誠之意、故每年六節、十八省中四百兆人民均在、家祭祀、供奉肴饌、焚化錠帛、設置坐位、大抵恭祭三代祖先、至於三代以上之祖、則因遠而棄之、孔子之論孝子曰、惟孝子爲能饗親、又論舜曰、宗廟饗之、子孫保之、其意祖宗饗其祭祀、而以後之子孫亦如是祭舜也、是故君子之祭也、必身親臨之、以表追念祖宗之意、孔子曰、祭如在、亦卽此意也、其意祭先主於孝、有如目覩祖宗之在上也、所

孔子之言

丁祭

華人所稱
與天地參

讀祝之禮

五次祝頌

主於敬、卽此之意、有大功勞之忠臣、奉旨建造專祠、而爲官者亦必逢節祭祀也、其三丁祭、蓋云丁祭、則一年二次、春之丁日與秋之丁日是也、屆乎是時、則朝衣朝帽、依序而進、外用祭牛一隻、猪羊各二十二隻、俟天尙未明、文東武西、左右各點庭燎之燭、明如白晝、燭焰輝煌、蓋黎明行迎神之禮、奏昭平之樂、曰、大哉孔子、先覺先知、與天地參、萬世之師、祥徵麟紱、韻答金絲、日月既揭、乾坤清夷、此乃初次祝頌、唱畢、乃行三跪九叩之禮、禮畢、初獻、奏宣平之樂、曰、予懷明德、玉振金聲、生民未有、展也大成、俎豆千古、春秋上丁、清酒既載、其香始升、此乃亞次祝頌、行禮既畢、司祝官宣讀祝文、曰、維某年月日、致祭於至聖先師孔子曰、惟先師德隆千聖、道冠百王、揭日月以常行、自生民所未有、屬文教昌明之會、正禮和樂節之時、辟雍鐘鼓、咸恪薦於馨香、泮水膠庠、益致嚴於籩豆、茲當仲春、祇率彝章、肅展微忱、聿將祀典、以尙饗、此係讀祝之禮、讀畢、亞獻、奏秩平之樂、曰、式禮莫愆、升堂再獻、響協鼗鏞、誠孚疊獻、肅肅雍雍、譽髦斯彥、禮陶樂淑、相觀而善、此乃第三次祝頌、樂畢、終獻、奏叙平之章、曰、自古在昔、先民有作、皮弁祭菜、於論思樂、惟天牖民、惟聖時若、彝倫攸叙、至今木鐸、此乃第四次祝頌、樂止、徹饌、再奏懿平之樂、曰、先師有言、祭則受福、四海饗宮、疇敢不肅、禮成告徹、毋疏毋瀆、樂所自生、中原有菽、此乃第五次祝頌、徹饌既畢、再行送神之禮、奏德平之樂、曰、鳥繹峩

勞定國則祀之、能禦大災則祀之、能捍大患則祀之、言其此五者、依禮制亦天子之所當虔敬而事之者、况祭祀之時、不僅虛筵設席、徒事繁文、如古禮則必太宰贊玉牲、司徒奉牛牲、宗伯省牲鑊、司馬奉羊牲、司寇奉犬牲、中庸謂郊社之禮、所以祀神也、其意郊祭天社祭地也、至於祭山川祭五祀祭河神、亦無不皆然、由是而觀、祭祀之典、豈不重乎、古人云、薦一人之明德、合萬姓之歡心、誠哉是言也、

其二祭神、蓋百官之祭神、依中華之例、亦皆謹謹小心、齋戒沐浴、用牲犢以表其誠、奉玉帛以昭其敬、故禮記曰、祭不欲數、數則煩、煩則不敬、祭不欲疏、疏則怠、怠則忘、是以春之祭曰禘、夏之祭曰禘、秋之祭曰嘗、冬之祭曰烝、分四時而肅雍敬拜、以云所祭之神、則亦非一二可計也、最尊者闕聖帝君、所用三牲與祭孔子彷彿、其餘所祭者、如雷部二十四位、天君正神、火部五位、正神、瘟部六位、正神、五斗羣星、吉曜惡煞正神、二十八宿正神、三十六位天罡星、七十二位地煞星、九曜星官、水德星君、太歲部下日值衆神、火德星君、招寶天君、招財使者、納珍天尊、利市仙官、增長天王、廣目天王、多聞天王、持國天王、五方主痘正神、七十二司、三十六部、計有三百餘尊、另有吉惡羣星、日值衆神、城隍土地無數也、以上各神、皆當如禮記云、安之以樂、參之以時、奉之以物、道之以禮、始冀其來格來享而保護平安矣、孔子所謂祭神如神在、自有明徵、朱子云、祭神

第一段中華之祭祀

中華之祭祀，卽祭天、祭神、丁祭、祭祖，卽以下所論者。

其一祭天。蓋天子祭天，則先一夜齋戒沐浴，以表虔敬之心。當早下諭旨，仰羣臣百官預備御道，修飾整齊，以便屆時親至南郊而恭登天壇。以云天壇有二丈七尺高，共有三層，第一層二十一丈闊，第二層十五丈闊，第三層九丈闊。其扶梯、樓板、欄杆，均以大理石裝之。故其式樣實屬軒榮。屆將祭之時，天子頭戴華冕，身穿朝服，暫離皇宮，乘象拖之車行路一半，再乘三十二人華輦行路一半。有宰相親王文武大員，以及待衛、鋒擁護衛舞樂者二百三十四人，總計有二千餘人至壇。如禮記云：掃地而就陽位，代替四百兆人民獻祭，所以將牛置於大鑪之內而爲燔祭。天子則行跪叩之禮。如禮記云：祭日於壇，祭月以坎，以別幽明，以制上下之禮是也。方氏註曰：壇之形則圓而無所虧，以象日之無所虧而盈也。坎之形則虛而有所受，以象月之有所受而明也。壇高而顯，坎深而隱，如日出於東，言其象出於天地之東，月生於西，言其明生於輪郭之西。此又復明祭日月於東西之意也。至天壇之祭天，却天子之重禮。朝廷之大典。禮記云：春行祈而夏行雩，秋行享而冬行報，言其由春而夏，由夏而秋，由秋而冬，歷四時而祭天，自古皆然。且其祭也，不特奉行故事。禮記又云：法施於民則祀之，以死勤事則祀之，以

命而顯其大愛三也、

儒教與聖經道學合論之結語

以上將儒教之道學與聖經之道學合而論之、卽以五常五倫之要理、兩面比較而彰其不相懸殊之意、觀有兩端、雖儒教之道學、盡善盡美、極善良盡嘉美與最簡明、然或聖經之道學、聊勝儒教之道學、卽子貢設銀法而云、我不欲人之加諸我也、我亦欲無加諸人、而主耶穌立金法云、凡事爾欲人如何待爾、爾必如何待人、此兩意相近、然一論不欲人加於我、一論欲人如何待爾、其中畧寓動靜之別、亦有一端、兩面論孝敬之意、惟聖經加應許之語曰、凡孝敬父母者、必得長壽、以云夫婦之一倫、則大有異矣、因依儒教之規例、既娶其妻、又可納妾、福音之道學、祇可娶妻、不准納妾、故福音道學較勝一倍、實係夫之慈愛、專向於妻也、蓋以上所論卽人道也、然聖經另論天道之真實、與天倫之要理、卽敬拜獨一無二之主宰、倚賴其聖子、耶穌救主、免罪之法、而獲天城之永福也、

加應許之語

祭祀分論

第三章中華與聖經祭祀之分論

祭祀之典、自古極隆、依中華之例、由天子以及庶人、無有不恪恭謹慎、陳牲帛以昭祭祀之虔誠也、特祭禮雖同、而儀制有分、尊卑有別耳、

把臂談心

大衛約拿單為密友

而安慰其心、如管仲結鮑叔為朋友、季札結徐君為朋友、范睢結須賈為朋友、真勸善規過、把臂談心、自然符易經所謂君子以朋友講習之訓矣、况君子之交淡如水、心性相契、盟逾金石、非若小人之朋比為奸、至終必致絕交、故古語云、同師曰朋、同志為友、可知聲氣應求、而方可聯為莫逆之交、昔人言天地相友、萬彙以生、日月相友、羣倫以明、風雨相友、草木以榮、君子相友、道德以成、言其交結朋友、殊屬有益、而萬不可藐視也、

耶穌聖經亦論朋友一倫、所羅門皇云、朋友之愛尋常、箴 11 不論或享福、或遇難、其愛

尋常、亦曰友朋痛責、反為忠誠、箴 11 因忠心而勉責之、亦云、寶膏美香能悅人心、友朋

以誠心相勸亦若是、箴 11 朋友之規勸、其香如玫瑰然、亦云、爾之友及爾父之友不可

遺棄、箴 11 父輩相好、永不可忘、亦云、有時朋友較兄弟更親、箴 11 古時約拿單為猶太

之太子、因君不善、故神舉大衛接位、而約拿單與大衛為有名之密友、經云、約拿單

之心與大衛之心彼此契合、愛之如命、撒前 1 古人亞伯拉罕因信且義、乃稱神之友、

各 11 主耶穌曰、人為友捨命、愛未有大於此者、爾若行我所命爾者、則為我友、今而後

我不以僕名爾、因僕不知主所行、乃稱爾為友、因我所聞於我父者、皆已示爾矣、翰 13 至 18

蓋凡守主之誠、即耶穌之友、一也、耶穌稱其徒為友、而以其道示之、二也、耶穌為友捨

彼此相愛

乃善翰壹使徒保羅命當相愛如兄弟、彼此尊敬羅一亦云、論及兄弟相愛、不須我書寄爾、蓋爾親蒙神之訓、當彼此相愛迦前主耶穌曰、我賜爾以新誠、即使爾相愛是也、爾宜相愛、如我愛爾也翰三聖經以四肢百體成就一身、以喻教會之弟兄相親相愛也、

第十三段
論朋友

第十三段論朋友

志同道合

蓋聞人與人相交而合意者曰朋友、特朋友有二等、一等曰面交、一等曰心交、即有真假之別、蓋面交者、面與之親近、無相親相愛之情、心交者、心與之浹洽、終身樂為之從也、所以孟子曰、友也者、友其德、不可以有挾也、且交聯知己、自宜有敬愛之情、始可志同道合、而白首無忘、故子夏曰、與朋友交言而有信、言其朋友之有信、全仗無友不如己者也、如其不然、即為損友、如孔子曰、友便辟則習於威儀而不直、友善柔則工於媚悅而不諒、友便佞則習於口語而無聞見之實、如是而為朋友、雖金石盟心、必致離羣而索居、所以孔子以切切偲偲、示結友之法、蓋切切者、懇到也、偲偲者、詳密也、懇到詳密、言其交朋友之良術、子夏曾戒之曰、可者與之、其不可者拒之、亦恐濫交而不擇損益耳、况既為朋友、自宜彼此扶持、互相照顧、設有憂愁之事、自可講解而變為歡樂、疾病沾染、亦應侍奉而冀其速痊、窮苦困乏、更當資助而補其不足、災難並至、全貴設法

同氣連枝

如手足

骨肉之至親至近者、除父母以外、莫如兄弟也。然兄弟之間、不特尙親近爲主、尤宜兄愛於弟、而弟敬於兄也。故古語云、孔懷兄弟、同氣連枝、卽言其相親相愛而兄弟怡怡也。蓋怡怡云者、言兄不間於弟、弟亦不間於兄、如手足之間、左手不適、右手不安、右手不適、左手亦不安、足之左右亦然、其理相同、故世有以手足譬兄弟者矣。詩經所謂宜兄宜弟、卽此意也。如虞舜之弟象、周公之兄管叔、是兄不成爲兄、弟不成爲弟矣。若常人處此、則必同室操戈、致招兄弟鬩牆之誚、而視若路人也。惟因有聖賢之學問、仍吹壘吹篴而式好無尤矣。且論兄之於弟、弟之於兄、如同草木千枝萬葉、其本皆根蒂所生、所謂本是同枝、有並萼連枝之慶、是以一家之中、自宜互相照顧、兄有過弟勸其改、弟爲惡兄戒以去、從未有不相明言、而能成大事者也。吾勸世之爲兄弟者、敬順爲懷、友恭爲念、以作兄弟美善之模範、是爲幸甚。

大衛訓言

蓋舊約詩篇、大衛訓爲兄弟者云、兄弟同居、日相和睦、何其善也、何其美也、譬如寶膏沐亞倫首、流於厥鬚、延及衣襟、譬如黑門之甘露、降於郇山、在彼耶和華降福卽永生也。詩訓一其意弟兄合意、同出同入、相親相愛、如香膏沐於首、流於鬚、及於衣襟、亦如甘露自高山而降下、小山及至平地、始得其滋潤、蓋反而論兄弟不和、聖經舉及原祖之二子云、勿似該隱、該隱乃屬彼惡者而殺其弟、何爲殺之乎、因己之行、乃惡其弟之行

賢德之妻
神所賜

之愛敬為懷、動而合禮也、

觀耶穌之聖經、亦多論為婦之道、所羅門皇云、得淑女為妻、即為獲福、亦可蒙恩於

神、箴一三亦云、賢德之妻、為神所賜、箴一四亦云、賢妻誰能得乎、其貴超乎珍寶、其夫之

心、恃之產業、必不缺乏、畢生使夫有益、不使夫有損、譬彼商船、從遠運糧、展手濟窮苦

者、伸手助困乏者、夫在城門與本處之長老偕坐、為眾所識、以能與尊榮、衣之如衣思

及後日、惟有笑容、啟口出智慧之言、仁慈之訓、在其舌上、善治其家、而不素餐、其子起

而頌之、其夫亦讚之曰、女之賢善者多、惟爾超於眾、豔麗乃偽、嬌美亦虛、惟敬畏耶和

華之女、必得讚美、箴一三章十一至十二使徒保羅命為婦者當服其夫、此乃宗主所宜、哥三使徒

彼得云、為婦者當服其夫、如是倘有不信道之夫、雖無人向之傳道、亦可因其婦之所

為得歸於道、蓋觀婦之敬畏與貞潔也、爾不當以在外之妝飾為妝飾、如編髮戴金、衣

美衣、惟當以心中所藏不可壞之善德、溫柔安靜之性情為妝飾、此在神前為至寶

也、彼前四使徒保羅云、當訓幼婦愛夫愛子女、自守貞潔、安分治內、美良順服其夫、免

神之道、被人毀謗、多一論節字、依聖經寡婦再嫁、可免別生枝節、使徒保羅云、我欲年

幼之寡婦再嫁、生子治家、免敵得詬辱之機會、提前

當服其夫

善德為裝
飾

第十二段
論兄弟

第十二段論兄弟

成爲一體

第十一
段論婦

婦有四德

爾各當愛其婦如己、婦亦當敬其夫、弗必也主耶穌曰、經云、造化之主、元始造人爲男爲女、且云、因此人離父母膠漆其妻、二人成爲一體、如是彼不復爲二、乃一體矣、故神所配合者、人不可分之也、馬文以上所云、因此人離父母、膠漆其妻、故依聖經之訓、夫婦之倫、勝於父子之倫、一也、以上亦云造化之主、元始造人爲男爲女、二人成爲一體、故祇可娶妻、斷不可納妾、二也、

第十一段論婦

婦、陰柔者也、未嫁曰女、已嫁曰婦、有從夫之職焉、故孔子言婦有三從之義、未嫁從父、已嫁從夫、夫死從子、從可知婦人之道、與夫並重、惟泰西無有母從子之道也、以云節婦烈婦、世所尊敬、淫婦蕩婦、人所輕慢、故易言中饋、教令不出閨門、禮成無違、敬戒必從夫子、且婦有四德、曰婦德、婦言、婦容、婦工、所謂婦德者、不必才明絕異、婦容者、不必顏色美麗、婦言者、不必辯口利詞、婦工者、不必技巧過人、惟清貞廉節、守分整齊、即爲婦德、擇詞而說、時然後言、即爲婦言、洗浣塵垢、衣服鮮潔、即爲婦容、專勤紡織、不務口腹、即爲婦工、况婦之賢與不賢、損益不小、觀夏之興也、以塗山其滅也、以妹喜、殷之興也、以有辛氏、其滅也、以妲己、周之興也、以太姒、其滅也、以褒姒、由是觀之、婦道不可不重矣、故常人云、得淑女爲妻、其夫恃之、畢生有益、所以親操井臼、相敬如賓、全仗婦人

在猶太聖地、乃孝敬父母之模範、經云、耶穌偕父母歸拿撒勒而承順之、路 11

第十段論夫

蓋聞夫也者、以知帥人者也、言男先乎女、質秉陽剛、以智統帥人也、故諸詩注云、夫有傅相之德、而可倚杖、即謂之丈夫、實則表明男為婦所倚賴、一家之督率者也、故易經曰、有夫婦然後有父子、從可知夫道不可以忽焉、况夫主於義、治家之權獨掌、所以夫為之耕、妻為之耘、而成夫倡婦隨之歡、如夫失其為夫之道、則必致夫妻反目而怨語相加、如詩經所謂夫也不良、二三其德是也、故既名為夫、不可以無才、自庶人以及天子、壹是皆以夫為先、是萬世不易之常道、誰得而廢之哉、讀男正位乎外之訓、知為夫之道、不可以輕而忽之也、

蓋在耶穌聖經、神與首祖母云、爾必戀夫、夫必轄爾、創 11使徒彼得云、古昔仰賴

神之聖潔、婦女服於其夫、如撒拉服亞伯拉罕稱之為主、彼前 11使徒保羅云、蓋夫為婦

之首、如基督為教會之首、弗 5使徒彼得云、為夫者亦當按情理與婦同居、又當敬之、

因其為較爾更弱之器、彼前 11其意有二、一、夫與婦必同居、且夫必不可置婦於家內而

久至遠處、二、因婦為懦弱、而夫當更敬之、使徒保羅云、為夫者當愛婦、如基督愛教會、

夫當愛婦如愛己身、愛婦即愛己也、從未有人惡己身、乃保之養之、如主保養教會然、

民所尊崇者也。

蓋耶穌教聖經亦論為子之道、所羅門皇云、我子歟、當聽父訓、勿離母教、箴一其意外

既遵其訓、內亦從其教、亦云、父母之訓、華冠飾爾首、為金索飾爾項、箴一華冠即君冕、

金索即朝珠、亦曰、智慧子使父喜樂、愚魯子為母所憂、箴十亦曰、智慧之子、聽父訓誨、

箴一亦曰、愚魯之子、使父憂傷、使母愁煩、箴一孟子反而言、惟順於父母可以解憂、如

忤逆不孝者、大刑必降及於身、所羅門皇云、哂笑其父者、藐視母言而不聽從者、其日

必為谷中之烏鴉所啄、必為鷹雛所噬、箴一依摩西之禮、詛父母者殺母赦、出二所羅

門皇曰、詛父母者、其燈必滅、其人必在黑暗之中、箴一燈滅即死亡、黑暗即地獄也、第

五條誡曰、當敬爾父母、使爾可久居於爾、神耶和華所賜之地、出二使徒保羅命為

子女者、務宗主而順父母、此為所宜也、敬爾父母、使爾得福、在世長壽、此乃第一條帶

應許之誡命也、弗一其一、以上所觀孝敬父母出於天性自然之理、其二、乃神所命

也、經曰、為子女者、當凡事順父母、此乃主所悅、哥三其三、第五條誡、乃第一條帶應許

之誡命也、蓋十誡中九誡俱係禁止之辭、惟在第五條誡內、乃有應許之言、即為人長

壽、在世恒久、畢生享福、此許言在本國得應驗、古時巴比倫、尼微、羅馬、希臘等國、久

已滅絕、惟中華重孝順父母之地、於今歷四千年得神所賜之福也、蓋主耶穌幼時、

第一條帶
應許之誡

第九段論子孝

以孝爲先

天下有至德要道、統中外而不殊、彙尊卑而如一者、惟孝是也。故有子曰：其爲人也孝、悌而好犯上者鮮矣。言其能孝必不叛君。子夏曰：事父能竭其力、雖曰未學、吾必謂之學。此二人之言、皆得乎爲子之心也。且孝本於愛心而來、又本於敬心而出。所以舜之至孝也、五十而慕父母、文王之爲孝也、朝於王季日三、卽如曾子之善守其身、閔子之善全其母、無忝所生、克供子職、皆本愛敬之心、而行愛敬之事耳。故孔子有愛敬盡於事親之訓、如其不然、違背父訓、不盡子道、好勇鬪狠、虧體辱親、而不孝之罪、聞於鄉里、卽成爲忤逆不孝之人、安能立身行道、揚名於後世乎？况百善之中、以孝爲先、五倫之內、以敬爲主、故聖諭廣訓曰：夫孝者、天之經、地之義、民之行也。人不知孝父母、獨不思父母愛子之心乎？方其未離懷抱、饑不能自哺、寒不能自衣、爲父母者審音聲察形色、笑則爲之喜、啼則爲之憂、行動則跬步不離、疾痛則寢食俱廢、以養以教、至於成人、父之洪恩、殊屬深大矣。人子欲報親恩於萬一、自當內盡其心、外竭其力、謹身節用、以勤服勞、以隆孝養。此乃帝君訓人之言。尙書云：大孝尊親、中孝用勞、小孝用力、亦卽此意也。孝經云：夫孝始於事親、中於事君、終於立身。又曰：謹身節用以養父母、無非教人爲子之時、以盡孝道而供子職。所以孟宗哭竹、王祥臥冰、子路負米、如數人者、正千古

聖經論為
父之名分

訓誨子女

子有過失
父當責之

致、或者上天勉勵夫舜使之大成其器、不然、何至於此、况天下未有父不愛子者、孰不有父、即孰不有慈、合地球人民莫不皆然、易家人卦曰、家人有嚴君也、父母之謂也、父盡其為父而家道成矣、

耶穌聖經命其一、為父者必養其兒女、使徒保羅云、人若不顧念家人、即棄主道、提前 8:15

主耶穌云、爾中為父者、誰有子求餅而與之石乎、路 11:1 其二、必訓誨兒女、摩西命以色

列人聽之哉、主我之、神、獨一無二之、神、爾當盡心盡意盡力愛主、爾之、神、我今

日所命爾、斯言當存於心、誨爾子女、或坐於室、或行於路、或寢或興、恒以此為訓、申 10:16

其三、為父者勿過責之而激子之怒、使徒保羅云、為父者勿激子之怒、恐其失志、哥 3:21

其意倘然、事事父不喜悅其子、恐子失其歡而不盡子職、使徒亦云、勿激子之怒、當以

主之懲治警戒而教養之、弗 4:1 其意當以、神之律例而訓誨兒女、其四、子有過失、父

當責之、所羅門王曰、不忍以杖朴子、反為惡子、惟愛子者專加督責、箴 13:24 又曰、我子、

神責爾、勿輕視、神譴爾、勿喪膽、蓋、神責其所愛者、如父督責所悅之子、箴 10:1 使徒

保羅云、我等有生身之父、懲我而我敬之、况萬靈之父、豈不更當服之、希 12:1 蓋如世人

之父責之、欲其為善也、天父則責其所愛之兒女也、其五、為父者應於子前為善模範、

所羅門王曰、行真實方為義人、其後嗣亦必享福、箴 10:25

全家民一古時列祖約瑟被賣至埃及國先遇災後為宰相在荒年之中而救彼國之民與己家之人以後大衛年幼時甚屬盡忠大祭司長對王曰在王之眾臣僕中誰忠如大衛彼為王婿常遵王命而行並在王之家為尊者撒前以色列民充軍至巴比倫之時當初有但以理陞為首相在兩朝四王之時治國經云惟但以理忠盡毫無錯悞但一使徒保羅論推基古為傳道者云彼乃宗旨而為可愛之兄弟忠信之僕弗一神因耶穌云我之義僕必以己之智慧使多人稱義賽三在天地末日主耶穌將於凡行義者曰美哉善且忠之僕也爾於寡者既忠矣我必以多者任爾可進享爾主之樂也馬一

第八段論父

天下有發於性情而不可遏者其惟父之慈愛乎父之於子也自孩提以至成立保抱之鞠育之顧復之恩情周至其餘昆弟朋友一切之情無逾於此孔子曰父母惟其疾之憂此於子未疾之時已預防其疾言其愛之至而有所憂也如老牴之舐犢也母雞之哺雞也愛護之心一息常存終身不已此其情不强為之自激發於情有莫之致而致者不然父不父子不子此齊景公聞孔子父父子子之對所以感情言之也夫瞽瞍之嘗欲殺舜也使之完廩則焚之使之浚井則揜之此大不道之父亦聽傲象讒言所

第七段論臣

愛民如子

忠心爲要

國家之設官分職、原欲其布化宣猷、代君以子惠元元、綏安海宇、卽忠臣當將朝廷之政事、行於民中、且替君愛民如子、而保護各處地方也、舉凡任其職者、當進思盡忠、退思補過、敬守官箴、無速官謗、虔遵國法、不招毀言、孔子所以有事君盡禮之語也、况地廣人多、民心不一、倘不夙夜從公、盡心辦理、則庶民不服、而無以對君上、如何能遵尙書所謂宰臣如霖雨之訓乎、惟有鞠躬盡瘁之忠臣、克儉克勤、自然人心欽佩、而仰之如父母、如此民心樂而臣職全、所謂忠心耿耿、而臣道無虧矣、至於受職事君、尤宜各安名分、而竭慮殫精、如市井之臣、草莽之臣、羈旅之臣、奔走之臣、其職旣分、各當無怠無荒、以符孟子所謂欲爲臣盡臣道之訓、卽或爲欽差大臣、周旋晉接、亦貴本禮義、以相加、而恭敬待人、遇有兩相爭論之事、最宜和平正直、說法和睦、其最要之職、尙憑別國之欽差領事、以昭公斷、不以一己之私見、致釀禍端、卽孔子所云、使於四方、不辱君命、始可謂爲下克忠、臣心不貳、如中國之范文正公、林則徐、曾國藩、李鴻章、彭玉麟等、庶無愧於爲臣之道也、

主臣盡忠

蓋耶穌聖教亦論臣道、摩西乃賜律法於以色列國、神云、惟我僕摩西乃盡忠於我

抹膏之君

自地而生撒後三以色列百姓乃神之選民其君乃神設立者而受膏為登基之號

大衛為此國之名君而善作聖詩論虔誠君之德如日升之榮光青天之清晨雨後日

照之花草也詩云為大君者以公義為悅為公義施行權力詩效所羅門王云君王當

憎行惡蓋國位以義而立公義之詞王當悅納箴一亦云當畏神而尊王箴一使徒

保羅云在上者有權者眾當服之凡有權者皆神所命有權者神僕也故當服之當

時羅馬王尼羅最凶惡極暴虐然使徒命稅當納則納之糧當完則完之羅三舊約聖

經多論以色列國王之品格若君而為善則虔誠敬拜神自然國則茂盛而百姓亦

安然康樂若君之模範為惡離棄正道事奉偶像神降災於國則百姓四處離散而

必被仇欺侮逼迫也使徒彼得云當因神而服凡掌權者或在上為王者或王所遣

之臣亦云畏神尊君王彼前二此二者敬畏神尊崇君王為最要也使徒曰我勸爾

最要者為眾人祈禱亦為諸王及凡在位者求提前二故耶穌教堂每安息日百姓為君

而祈禱論主耶穌為君主曰我曾以膏膏彼立彼為君在我聖詩郇山詩蓋耶路撒冷

為以色列之京都而聖殿造於郇山此喻主耶穌為教會之君論其國詩云人必敬畏

爾日久月長直至萬代王必掌權自東海至西海自大河至北極詩其意萬國九州

世世代代共依主耶穌為君使徒保羅曰主耶穌獨一有權者萬主之王萬主之主提前

君為神所設

為君祈禱

君當從仁
義禮智信

存心夙夜勤勞、照公辦事、是以古之聖王行封建之法、使爲臣者各君其國、各子其民、凡有功勳、則世守勿忘、賞有功而棄有罪、不致使萬民怨地呼天、視君如讎、自符尙書所謂平章百姓、協和萬邦之訓、以云夫禮、則尤宜謹謹小心、永記勿忘、凡有邦君恭謁、自當接之以禮、餽之以禮、所謂協乎中道、服乎人心、不爲世人所謗毀、如孔子曰、君使臣以禮是也、况君爲民父母、天亶聰明、無論事之巨細、中心切切而事無不知也、倘不鑒察而被人蒙蔽、必至藉勢用權、貽禍百姓、與用道行權爲民除害者大相違背矣、昔堯之爲君曰欽明文思、舜之爲君曰濬哲文明、自無此弊也、且臨蒞百姓、其權最重、操生殺之權、主榮辱之柄、更宜以信存心、而示明恕、而行誠實、以治天下之模範、始無居心刻薄、二三其德之毀、故孟子曾曰、賢君必恭儉禮下、欲不僭不賊、信孚於萬民、無詐無虞、信著於天下也、至於管治百姓、執掌權衡、全仗公道以治其心、憐愛以作其氣、使天下人民無愁苦歎息之聲、而有安居樂業之慶、自然內亂不生、外患悉除、萬不有搖動邦家之慮、常語云、不可一日無此君、亦衆民感君之德而出此語辭也、

大衛王末
言

蓋耶穌教之聖經明論爲君之職、大衛王終末之言、得居高位、神所立爲受膏王、作以色列美歌者言、神之靈藉我而言、神之詞在我口、以色列之、神諭我曰、爲人君者、若以義秉權者、若畏、神、則如朝日升而輝耀、如無雲之清晨、如雨後日照、百卉

耶和華賜福詩以三蓋耶穌門徒必忠信誠實而永勿失約也蓋在耶穌教之新約使徒云神欲使將得所許之福之人確知其旨永無變易故實之以誓既有此永不變之二事神於此事不能謊言希一其意神之旨意與其聖誓此二事永無變易故信徒可確實依賴之蓋古人摩西云神為誠實可信之神愛主守其誠者神為之踐約施恩至於千代申一先知亦責備猶太民因其違背主約而背主與祖所立之約也耶一觀耶穌教之聖經則知以信為貴矣論猶太國之祖經云亞伯拉罕信神遂以此為善矣羅一使徒引經之言云義人由信得生羅一云生即得天堂之永生也主耶穌云信者得救不信者定罪可一

第六段論君

蓋有世民而即有君以道治民以權馭世國之或強或弱或富或貧全賴乎為君者能治民與不能治民耳故孟子曰一正君而國定其即此意也昔者聖王在上教民耕稼教民樹畜教民畋漁使其養成身家富足財源當勵精圖治天下臣民無不共仰而戴德尚書云撫我則后虐我則讎也竊思所以為人君者其立品須要端方行事尤宜正直如以仁存心恩澤徧於天下愛民如子庶民從此歡欣且不特克勤於邦克儉於家尚宜去邪存誠存理遏欲為萬民立慈祥之榜樣故孟子曰欲為君盡君道矣若以義

作人道正而風俗厚、君子多而小人寡、是人不可無信、故信者人之本也、孟子云、有諸己之謂信、若人而無信、則五倫攸斃、國之中君臣不安、家之中父子不睦、兄弟不親、而朋友之交亦疏矣、然則信之一端、豈非與仁義禮智並行不背哉、

耶穌教箴言、所羅門王論君云、王得保全、乃因仁慈誠實、箴廿 古人摩西為神之臣、以後一千五百年使徒云、摩西在神全家盡忠然、希三 萬有之主與猶太人云、我既

為父、爾可不敬我、拉一 使徒保羅命為婦者當服其夫、為夫者當愛其妻、哥三 又云、當相愛如兄弟、彼此尊敬、羅一 所羅門皇云、朋友之愛尋常、箴一 觀聖經之言、知五倫之間、以信為要也、

其三、約會約期必信、若會而爽約、則會自虛、會期而失約、則期亦虛、期左傳云、失信曰爽約、又曰食言、背誓曰寒盟、又曰反汗、蓋信根於心、不可強飾、若心既失實、則言行事為皆失其實、故孔子教人必學文、修行而存忠信也、夫人之信與不信、皆在心之誠與不誠、大學云、正心誠意、中庸云、至誠能化、誠與信其理一也、

耶穌聖經亦論約會約期、聖經即稱舊新兩約也、舊約詩篇大衛君云、既已起誓、雖已有損、亦不更變、詩一六 其意既約一事、即自己吃虧、仍照前所約、必成其事、無有更改、又云、誰能立於耶和華之聖所、惟手潔心清、念不注於虛妄、不起假誓之人也、此人必蒙

往來必信

夫信者、天之經也、地之義也、人之本也、論語云、人而無信、不知其可也、所以人貴有忠信、孔子所謂主忠信是也、人而無信、不特不可以為商、并不可以為士、故孔子教弟子謹而信、又言信近於義、言可復也、論語又云、篤信好學、守死善道、禮記月令每至八月鴻雁自來、元鳥自歸、飛禽猶不失信、可以人而不如鳥乎、

其一、人生往來必信、倘往來而無信、則其人無實可知矣、然人生天地之間、有信可立於天地之中、無信則雖生而無以自立、論語云、大車無輓、小車無軌、其何以行之哉、人而無信、亦猶是也、故有信之人、無論待人接物、隨在皆見、其與人交接、寧可人失信於我、而我斷不可失信於人、故近可居鄰里鄉黨、遠可往夷狄蠻貊、孔子所謂有忠信則蠻貊可行、無忠信則州里難行是也、

真實誠信

耶穌教詩篇大衛君云、凡正直者必見主面、詩一蓋見神之面、即得享福之喻、又云、耶和華守真實至於永遠、詩四其意神世世代代必保護誠信者、主耶穌云、誰為忠

智家宰、路一蓋言忠智家宰、其主可信也、使徒論亞伯拉罕云、蓋彼以應許之主為可信也、希一經云、人若無信、必不能見悅於神、希一

五倫必信

其二、五倫必信、蓋君信於臣則明、臣信於君則忠、父信於子則慈、子信於父則孝、夫信於妻則賢、妻信於夫則淑、兄弟相信必友恭、朋友相信必直諒、自然訐詐不興、邪偽不

智與愚則異

舊約箴言

愛六言行皆善、七無偏倚、八無虛假、蓋如是待人、豈非寬恕圓通乎、

其四、智者與愚者異、孔子云、上智與下愚不移、何則、性本相近、習則相遠、孔聖之門有六藝之名、曰禮樂射御書數、而泰西亦有五藝之名、曰建造雕刻丹青律樂詩歌、若非平日積學功深、要不能及五藝六藝之一、惟大智之人、素所攷究、格物致知、精明強幹、可稱為通人達士也、而下愚之人、往往弄巧反拙、欲成反敗、故孔子云、中人以上、可以語上也、中人以下、不可以語上也、誠哉是言、

舊約箴言所羅門云、愚者必設於智者、箴一又云、心慧者聽受命令、口愚者必陷於禍、

患、箴十又云、愚者行邪若戲、明哲之人、恒存智慧、箴十又云、藐父訓者愚、守誠言者智、

箴一又云、智者言語善用知識、愚者之口、傾吐其癡、箴一又云、愚者有所不悅、立吐其

心、智者能自隱忍、箴一依所羅門之言、則知智者與愚者有異、大衛王嚴云、愚者心內

云、無有神、詩一故智者明知天之主宰、耶穌教之聖經命曰、當求智慧、當得明哲、不

可遺忘、不可偏離、我口所言、勿棄智慧、智慧則保爾、須愛智慧、智慧則護爾、智慧為首

善、務必購求在所欲得之中、以明哲為要、尊崇智慧、則使爾升高、懷念智慧、則使爾尊

榮、箴一

第五段論信

方惟神知其道、識其處、因神鑒察地極、徧觀天下、權衡四風、度量諸水、為雨設法、為電定途、其時神明見之、傳示之、堅定之、窮究之、因以曉人曰、敬畏神、此即智慧、遠離惡事、此即明哲。約三二由是可見神鑒察天地、度量海洋、管理風霜、啟發雲雨、執掌雷電、豈非智慧廣博乎、蓋所羅門論其廣博、言其智慧、如傳道者講云、在萬世之先、在元始尚未有地、我已被立、未有深淵、未有大水之泉源、我已先生、山嶽尚未奠定、岡陵尚未有之先、我已先生、神尚未造、大地田野及寰宇之高壤、我已在矣、神創造穹蒼、使空氣四周、涵蓋大淵、我已同在、神在上鋪張天雲、使淵泉洶湧、為海定限、使水不越岸、並立大地之根基、其時我與神偕在。箴三三

其三、智慧之道、則貴乎知人、不貴乎克己、而寬恕圓通、亦智慧所常有、古人云、智欲圓而行欲方、孟子云、是非之心、智之端也、夫智巧之士、心氣和平、事理通達、人與之相交、見為歡喜、見為恩愛、論語云、樊遲問智、子曰、務民之義、敬鬼神而遠之、又問、子曰、智貴知人、樊遲未達其意、故孔子復申明之曰、舉直錯諸枉、能使枉者直、此即智者知人之一法也、蓋孔子以離遠鬼神為智慧、耶穌以親近真神為聰明、

救主耶穌之使徒雅各云、惟由上之智慧、先清潔後和平、溫良柔順、滿有憐惜、多結善果、不偏視、不偽為。各三由是可見天之智慧有八、一聖潔、二平康、三溫和、四寬柔、五慈

所羅門言

潔智慧開而識見廣、學問深而道理明也。

蓋在舊約聖經猶太國之君、所羅門論智慧如傳道者講云、我智慧與明哲同居、才智之謀畧、我所尋得、蓋敬畏神即惡惡也、驕傲狂妄邪道乖謬之口、皆我所厭惡、我有

謀畧、我有真見、我具明哲、我有權力、帝王治國俱恃我、人君立公義之法亦恃我、蓋侯

伯與顯者及世之士師悉恃我秉權、愛我者我亦愛之、尋求我者必尋得我、富貴在我、

恒久之財與公義亦在我、我之結果勝於精金鍊金、我之出產勝於佳銀、我行公義之

路、履正直之途也。箴上三十一至卅一以上所言智慧最要、即敬畏天地之主宰、凡敬畏神者、即惡

惡而樂善也。

智慧根於學問

其二、智慧根於學問、而凡詩書禮樂、苟能朝夕考究、則聖賢之仁義道德、自可畧為貫通、為一事無不曉、見一物無不明、苟非博學多聞、則空疏自愧、既不能明其事理、並不

能通其意旨、故學也者、大而考究天地人民之廣、小而稽查禽獸草木魚蟲之細、學之

所至、即智之所成也、觀古人剡木為舟、剡木為楫、今人能造鐵甲輪船、往來海洋之中、

至於各項器物、精益求精、其心思智慧、豈非勝於古人乎、

蓋在舊約聖經、古人約伯云、智慧無價、人不可量、在世人中無處可得、深淵曰、不在我

內、滄海曰、不在我中、非精金所能易、亦不得衡銀以為其值、蓋智慧自何來、明哲在何

古人約伯論智慧

坟墓園極
華麗

定位、愚人見識、殊屬無理、至於殯葬之事、更宜約之以禮、如徒尙浮文、不特費用奢靡、有損於生人、並於死者亦無益處、與禮記所云、有禮則安、無禮則危之訓、大相違背矣、故耶穌教安葬、依禮出殯、哀戚爲喪禮拜、安慰宗族、葬於坟墓、設立石碑、栽種花卉、以表誠敬、在西國城中、坟墓園以爲極華極麗之所也、古時亞伯拉罕在猶太聖地、購買坟墓、其孫雅各死在埃及、衆臣長老驂車馬兵、與其家人、均送殯、至是處安葬等事、即所記於舊約首書創世記是也、

第四段論
智

第四段論智

夫讀書明理之人、心領神會、知識圓通、舉凡一切之事、不但知其所當然、又且知其所以然、如燭之照明、若觀火、此聰明之士與愚魯之人、所以不同也、蓋智者靈巧異常、故孔子云、智者樂水、又云、智者動、此言其心思流動、迥非執滯不通之比、是皆平日學問所致、故有此明哲之性也、

智慧廣闊

其一、智慧廣闊、能當大任、雖有疑危之事、自能立判而無憂懼、中庸云、聰明睿智、足以有臨也、孟子云、智者無不知也、當務之爲急、此言雖太廣、特顯智慧之博、然智以學而得、非能強而致、故曰好學近乎智也、孔子云、智者不惑、言其胸中雪亮、無所蒙蔽也、故凡智謀之士、相機行事、見機而作、如鳥之翔而後集、如水之流動活潑、如鏡之明淨清

一男一女

耶穌聖教之婚禮亦如此蓋起初 神建創天地即造一男一女為萬民先祖而使其

居於埃田美園主耶穌曰經云造化之主元始造人為男為女且云因此人離父母膠

漆其妻二人成為一體馬使徒云當以婚姻為貴希主耶穌在婚筵為賓始行異

跡而顯其榮翰由此觀之耶穌聖教以婚姻之禮為最尊貴矣

其三宴賓盛禮從來賓客之會其禮繁重酬酢往來之際禮文雖繁而實本於一敬字

所以禮記云古之人執玉執帛非尚其禮物之貴重亦非尚其禮物之紛繁不過借物

以表其敬而已故又云接也以禮餽也以禮從可知與大賓酬酢敬而無失恭而有禮

萬不可於周旋晉接之時露出驕傲之狀以致違背孔子所云禮之用和為貴之訓

故耶穌教中人其延待賓客之事禮雖異宜而實不離乎誠敬使徒命勿忘接待遠客

蓋嘗有如是行者接天使而不覺焉希此指堯舜之時古時亞伯拉罕接客而不知

其為天使即由天來之賓客也使徒約翰云愛友乎爾凡所行於兄弟客旅者皆依忠

信而行也翰經云 神在諸神之上為主之主憐愛客旅申在末日審判之主耶

穌基督必云我為旅爾寓我馬即稱讚之言也

其四喪葬哀禮蓋聞喪容纍纍憂愁甚深却喪家之慘事也然雖有苦楚之心亦宜如

孔子所謂齊之以禮而不恃虛文故孔子曰葬之以禮也如設旛旒以招魂立木主以

宴賓盛禮

接待遠客

喪葬哀禮

其一、祭祀禮儀、蓋禮之用詳於書冊、班班可攷、曾云、圜邱祭天、方澤祀地、不特品物燦華、威儀整齊、禮記之意、實欲與鬼神交通、而不恃繁文也、惜乎世人不察、古人用物之意、而僅學其式、然其禮其式、均不依福音之理、即依書冊之理也、雖祭物豐隆、陳設具備、亦何益之有哉、故有子云、不以禮節之、亦不可行也、蓋依中國之禮、即或祭先代帝王、先聖先師、亦貴謹敬小心、禮以行之、不但考究香燭品物黍稷馨香、為虔誠之證據也、

祭祀已過

釘十字架

蓋在主耶穌降生以前、古聖徒敬拜天之主宰、以牛羊獻為燔祭、此為表明救世主以後贖罪、蓋耶穌釘死十字架、獻其身於神之前、為完全之祭祀、故以後不必獻祭也、使徒云、基督一次獻己、擔眾人之罪、希文蓋祭祀之時已過、乃歲獻牛羊猪於天地聖賢之壇、豈若神之耶穌基督一次代人贖罪、獻至潔之身於神、而神自然悅納哉、由此觀之、而祭祀已過矣、

婚姻嘉禮

其二、婚姻嘉禮、蓋盟訂百年、道惟和睦、好聯二姓、禮重依從、男女聯夫婦之時、亦當以禮存心、恭敬為懷、古人所云、夫倡婦隨、相待如賓、不特納徵納采、徒事繁文、故禮記亦云、恭敬擯節、退讓以明禮也、蓋既為親戚、自應詠詩經所云、覲爾新昏、六轡如琴之句、以符如漆如膠、為百年之佳耦、

其六、信實通商、今夫賣買交易、自古有之、特宜秉公行義、不使有私心擾亂、孟子所以有天下通義之訓、古人所云、欲勝義者凶、義勝欲者從、亦恐挾私交易、致有壞商賈之貨物、破通商之規條耳、自依公義而行、無論東西南北、攘往熙來之商人、均如兄如弟、盡歸乎進退禮義而信實也、

耶穌所云、凡事爾欲人如何待爾、爾亦必如何待人、馬一 卽括信實通商之意、所羅門

云、權衡斗量、不一其制、箴十 又云、善義使邦興、過惡使邦辱、箴一 又云、國位以義而立、

箴一 又云、追求仁義、蓋矜恤者必得生命、仁義尊榮、箴一 保羅命勿欺害兄弟、迦前 又

云、不義之人、必不得 神國、林前 神之國、卽天城也、耶穌教之以義爲貴、天地之主、

乃稱曰、耶和華我等之義也、聖經乃稱義之道、律例乃稱義之法、信徒乃稱爲義、使徒

約翰曰、行義者乃義如主焉、翰壹 大衛皇云、諸天必彰明 神之公義、詩廿 聖經用義

字數百次而顯其尊貴之意也、

第三段論禮

古人云、禮從乎理、以立天地之法、禮順乎情、以別親疏之等、禮之所以範圍乎人者大矣、故孔子曰、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從可知禮之不備、無以自立、故又有約之以禮、可以弗背夫道也、蓋論禮之所最要者有四端、

之訓、諄諄誥誠、始可令士農工商、各安本業、不敢自暇自逸、偷閒而從事於賭博、孔子云、君子喻於義、即曉喻衆民就義若渴、而勤歸正業、使其永不囿於賭局之中、均賴循循善誘、而勸禁之得其法也、

真心從耶穌教者亦如是、心懷聖道、敬畏神、虔讀聖經、清心寡慾、凡賭博之事、皆棄而不為、使徒保羅曰、我等昔在爾中曾命爾云、不願作工者、不當食也、我聞爾中有人

妄行、全不作工、專理閑事、如此之人、我等宗主耶穌基督命之勸之、皆當安靜作工、食己之食、迦後三第八條誠云、毋偷竊其意、即將賭博之事包於其中、

其五、廣勝恕道、蓋人生涉世、事有萬端、而其道不外乎一恕字、書曰、與人不求備、其意即用心貴乎平正、行事貴乎公道、不可故意責備、而強人以所難能也、孟子所謂舍生取義、即誠實公正與衆共義之意、不然、酬酢往來、無論在朝在野、非恕其何以行義哉、所以大公無私之人、修禮行義、原宥從公、與孟子所謂配義與道、一一相符也、

救主耶穌廣傳恕道、其禱告文云、免我之罪、蓋我亦免凡負我者、路一時彼得就耶穌

曰、主乎、兄弟得罪我、我免之、當幾次至七次可乎、耶穌曰、我非語爾、至七次、乃至七十

之七次也、馬三其意謂宜永遠廣行恕道、保羅命當溫良以柔和待衆、多又云、聖靈

所結之果、即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慈悲良善忠信溫柔、加

利宜相通

不義之利

勸禁賭博

號答曰該撒耶穌曰然則以該撒之物歸該撒以神之物歸神也馬非其意在皇

帝前必正直完糧在神前必虔誠敬拜蓋主耶穌自己亦納稅見馬太福音十七章

二十四至二十七節即論彼行奇跡且以銀償還使徒保羅命在上有權者衆當服之

亦當納稅蓋稅當納則納之糧當完則完之羅三施洗約翰亦論此例當稅吏來受洗

時吏問先生我當何爲約翰答之曰所定之稅銀而外勿多取路三

其三利宜相通蓋凡天下之物皆有利在而即有義以存乎其中人當明其利之源而

善爲推及古語所謂利己利人也凡足以興起人之善心者更無不欣然竭力爲之蓋

子有言曰理義之悅我心猶芻豢之悅我口即此意也利宜相通之意莫不從此義來

也

據耶穌聖經之理則義之源即神也大衛王云爾之公義存至永遠詩蓋人宜用

神所賜之財而利己利人故深明大義不義之利乃由貪心而來故第十誡云毋貪

主耶穌云宜慎勿貪路使徒保羅曰當滅絕貪婪蓋貪婪與拜偶像無異哥所以

耶穌教人必歸於誠信而不取重利大衛王論義人得福云貸金於人不取其利詩

使徒保羅云勿求己之益乃求他人之益林前

其四勸禁賭博蓋賭博之害最甚奈賭風日熾無地無之在上者宜將孔子見得思義

曰、君子有勇而無義為亂、小人有勇而無義為盜、凡申明大義者遇事秉公辦理、護衛商民、扶持孤寡、尊崇士子、使受治者亦行義達道而共為惇信明義之人、其保護之道、法良意美、無有加乎其上的者、

耶穌聖經舊約詩篇曰、義者興發、生長高美、如名山之香柏然、詩文又云、義人必得土

地而永遠居之、又云、義人之口所言皆智慧、其舌所論皆正直、詩文所羅門皇云、善人

尊貴、民則欣喜、箴文蓋一人公義、則其心歸於剛直、一家公義、則其家變為誠實、一國

公義、則其國變為良善、故依福音真理、則仁慈與真實相遇、公義與和平相接、真實由

地而萌、公義自天而現、詩文此乃舊約詩篇之至言也、

其二、一律收稅、凡任收稅之職者、本以保護商旅、安靖民衆、酌取貨稅而設、所以小心畏義者、凡遇應稅之物、無論美惡精粗、一律收稅、而不當於額外加增、不然必將有厚賂營謀、濫行徵歛者、惟依義而行、庶貨物不致橫征、商旅自無阻礙、然後可獲厚利、確符充義至盡之遺訓、

主耶穌亦嘗論及完稅、其仇人嘗就問之曰、夫子、我知爾乃誠實者、能以誠實傳神

之道、不偏視人、蓋爾不以貌取人也、請告我爾意如何納稅於該撒該撒羅馬國君之號耶穌知其

惡、曰、汝偽善者乎、何試我耶、取稅銀與我觀之、遂取一銀錢來、耶穌曰、此何人之像與

過、天父亦免爾過、馬路主耶穌釘十字架爲敵祈求云、父乎、彼不知所爲求赦之、

救主受苦之時、爲敵祈禱、卽是仁也、蓋使徒彼得云、基督亦爲爾受苦、遺式於爾、使爾

踐其蹟而行、彼未作惡、口亦無詭詐、被罵不回口、受害不出威嚇之言、彼前受苦之時、

爲敵祈禱、卽是仁也、孔子云、以直報怨、耶穌命以仁待仇、而其仁愈覺顯矣、

蓋論仁心仁慈仁愛、耶穌教聖經常言之、卽命人存愛憐之心、慈悲之意、憫恤之性、而

愛人如己、蓋救主耶穌三年傳道在猶太三省、日日醫治各種疾病、而彰顯其仁惠、今

其徒廣設醫院、爲人治病、不辭勞瘁、蓋卽體耶穌之心以爲心耳、

第二段論義

第二段論義

人之處世、言語當不偏不倚、行爲宜公正無私、義爲天下之大路、非捷徑亦非歧途、故

孔子曰、君子義以爲上、無非欲人從容就義、而不至有見利忘義之心、孟子所謂惟義

所在、亦卽是心、可知義也者、不可一日離棄、方能無所往而不爲義、卽成爲尊德樂義

之人也、論義之最要者其事有六、

其一、保護善良、古人有言曰、善人國之寶也、良士民之望也、若無人保護於其間、必至

小人道長、君子道消、保之之法何在、則在見利思義而使民以義、所以寬大之朝、用刑

惟允、不使有無妄之災、罪人不孥、不至有無辜之獄、君子以義爲質、自古尙矣、故孔子

保護善良

仁及禽獸

矜恤牲畜

寬待仇敵

敵者愛之
詛者祝之

遇孤寡者、屈枉客旅者、拉其意凡欺侮客旅者、難免 神之動怒、使徒命勿忘接待

遠客、希此乃耶穌教會中一定之理、在審判末日、主耶穌向義者曰、我為旅爾寓我、

馬故待賓之道、必以仁慈為最要也、

其四、仁及禽獸、因禽獸亦有性命也、所以文王興愛物之志、當春田之際、必推仁民之
餘恩、以及於庶類、孟子有仁民愛物之遺訓、亦即是心也、是故先王之待禽獸、有生之
以見其仁者、殺之以寓其仁者、取之以存其仁者、棄之以廣其仁者、何莫非仁愛之及
於牲畜乎、

聖經亦論及此、所羅門皇云、善人矜恤牲畜、箴舊約詩篇云、耶和華賜食於走獸、賜

食於啼呼之小鳥、詩主耶穌與門徒云、試觀空中之鳥、不種不收、亦不積於倉、爾天

父且養之、馬

其五、寬待仇敵、蓋人而結為仇敵、似不當寬恕、然仁者存博愛之心、推民我同胞之意、
無一毫私心參於其間、則雖冤讎、何莫非在吾胞與之中、故猶存寬待之意、即孔子云、
以直報怨、顏子之犯而不校、大抵皆推廣仁愛之心所致者也、

聖經廣論愛敵之意、所羅門皇云、敵飢則食之、敵渴則飲之、箴主耶穌命其徒云、敵

爾者受之、詛爾者祝之、恨爾者善待之、陷害爾逼迫爾者為之祈禱、馬亦云、爾免人

扶助孤寡

會使之飢有所食、寒有所衣、不至號寒啼飢、行動艱難、卽孟子所謂是乃仁術也、故將仁待人者、存照顧寡婦之心、時常依論語遺訓博施濟衆之意、設立普濟堂安節局、將無所倚靠之寡婦、安置其中、使之後有安樂、不再有飢寒之歎、卽如孟子云仁則榮是也、

照顧遠人

耶穌教之聖經亦如此、論依摩西之例、田間刈禾、若忘一束在田、勿返以取之、當留於客旅孤寡、申以舊約詩篇云、孤寡者耶和華扶助之、詩以所羅門皇云、神必安定嫠婦之田界、箴以主耶穌云、偽善之士子、爾有禍矣、蓋爾侵吞嫠婦之家貲而佯爲長禱、故爾必受刑尤重也、馬以使徒雅各曰、清潔無玷污之虔敬、卽眷顧孤寡於其患難間、各一其意非至會堂禮拜、卽周濟寡婦爲虔敬者、蓋以上聖經之言、卽論仁之美處也、其三、照顧遠人、因四方賓旅從遠處來、則舉目無親、道途莫識、苦莫甚矣、將仁待人之君子、則嘉善而矜不能、來則多奉路菜以相迎、使之在館無飢寒之苦、往則授之路費以相送、使之在途無乏錢之憂、卽論語所云汎愛衆而親仁之謂、亦卽中庸云、柔遠人則四方歸之之意、所謂四海之內、皆兄弟也、

憐愛客旅

聖經亦如此、言依摩西之例、摘葡萄之果、不可再摘、所遺者當留於客旅孤寡、申以古人摩西云、神爲孤寡伸冤、憐愛客旅、賜之衣食、申十先知云、萬有之主、必速譴責虐

第一段論仁

心思無能出其範圍、此道學乃理所當為、世世常存、無不誠實、有如足前之燈、路中之光、乃本書將五常五倫之大旨、畧而論之、併以四書五經與舊新兩約聖經之意合而參觀、俾令中外人民、可共閱而詳解之也。

第一段論仁

天下之人、各有性情、特宜去其剛愎而歸乎仁厚、故堯舜帥天下以仁、即是心也、渾而言之、慈祥憐憫、使仁據乎理之先、棄偽存誠、令仁從乎德之基、於是中心安仁而體恤人情、故論語云、不使不仁者加乎其身、所以求仁而得仁、有廣博慈愛之譽、蓋論仁者之理、以下有五、

哀憐貧窮

其一、哀憐貧窮、如孟子曰、窮民無告也、因其有慘苦難言之狀、怨恨憂愁之情、故文王發政施仁也、當其時、仁政施於天下、舉凡窮苦之民、均欣喜歡樂、共得仁恩、即大學所謂為人君止於仁、莫如文王也。

周濟窮民

聖經亦論周濟窮民、所羅門皇曰、矜憫窮人、即如貸金於主、所給者必償、箴一貸金於主、即喻也、神必將利與本一併清還、詩云、彼曾散財、彼曾濟貧、其義永存矣、林後文論

欺貧者尊主者、所羅門皇云、欺壓貧人者、即侮造之之主、尊主者必矜憫窮民、箴一

其二、矜恤孀婦、目覩其形單影隻、倚靠無人、於是中庸云、力行近乎仁者、設立養寡之

矜恤孀婦

也。主耶穌爲永生之道、在世之日、門徒與之同住、目覩其恩惠寵愛之形、耳聞其真實善理之言、親近瞻仰、其榮非同凡俗、實爲神獨生子之榮、故其恩寵真理、充滿於內、而光華發現於外也。

老子與約翰論道之總結

以上所爲老子在道德經論道、卽言道之善德與誠實、又講其虛空浮廓、繼論使徒約翰在新約聖經言主耶穌基督爲永生之道也、請凡讀者詳合觀之、若以老子之言詞爲美、卽從之、若以約翰福音之語爲真、卽虔誠篤信而接受於心、所謂是道則進、非道則退也。

第二章儒教與聖經道學合論

從古以來、賢人不少、而所論爲人之道、其言語甚清、其立意甚切、而所有至要之詞、極善之語、大抵載於五經百史、而流傳於後世、迨孔子降生爲中華古今道魁、集許多最要之言、而以之教世、以之訓徒、所以誌於論語者、無非顯明其奧義、以後孟子荀子暢論道學之意、而諄諄誥誡、且另有善書勸人爲善、以及宣講鄉約、大半欲人深明大義、從善如流、故中華之道學、却甚美甚善也。

蓋耶穌聖經亦詳講道學之理、舊新兩約論世人名分之事、均津津有味、而使人開發

是道則進
非道則退

中華聖賢

聖經要道

永生之道

乃人之光

道成人身

恩寵真理
榮光

永生之道即造萬物之主。○「萬物以道而造，凡受造者無不以之而造。」重言以申明之。蓋宇宙內一切有形無形之物，言皆以道創造，並非偶然等事所成。使徒論主耶穌基督云：「蓋萬物賴之而造，無論在天者在地者有形者無形者有位者，主者執政者掌權者，皆以之而造，亦為之而造也。」哥一在天之天使與使徒唱詩曰：「榮光尊貴威權當歸於主也。」蓋主造萬物，萬物被造而有者，皆由主之言。默一

生命在道之中。○「生命在道中，生命乃人之光。」永生之道中，有無量之生，故為有生命者之大本。使徒約翰云：「父在已有生命，其賜子亦如是在已有生命。」翰八亦云：「元始有生命之道，我等所聞所觀，親目所見，親手所捫者，此生命已顯現，我等曾見之，今為之作證，而以此生命，即永生傳與爾。此生命原與父同在而顯現，我等者也。」翰壹一以上所言生命，生命乃人之光，指永生之道，為人靈之光，如太陽為萬物之光然。

永生之道成人身。○「道成人身，居於我等之間。」指耶穌基督降生為人，由女而生，故自稱「神之子，亦稱人子」。使徒保羅云：「大哉敬虔之妙道，無不以為然。」神藉人身而顯現。提前又云：「彼原有神之形式，然成為人之形狀。」腓二當時永生之道，居於世人之間，而其門徒見其榮光，威儀神跡品行也。

道之恩寵真理榮光。○「恩寵真理充滿我等，曾見其榮光，誠如天父獨生子之榮光。」

耶穌基督

天地主宰

與主同在

道即神

記首章首節云、太初 神創造天地、使徒保羅云、彼在萬物之先、萬物賴之而立、哥一
亞伯拉罕乃猶太國之始祖、耶穌曰、我誠告爾、未有亞伯拉罕我在矣、翰三 蓋在太初
時天地尚未有之先、創立萬物之先、穹蒼未被創造、未有深淵、未有大水之泉源、山巔
尚未立、岡陵尚未有、大地田野尚未造、已有永生之道也、

「道」非俗所謂理也、乃 神子耶穌基督也、使徒云、神託其子訓我等、神曾立
其子為萬物之主、且以之而造諸世界、子乃 神之榮所發之光、即 神本體之真像、
以其大能之命扶持萬物、希一

道與 神同在、○「神」乃創造天地萬物之大主宰、常生常在、全善全能、至誠無
形、其性三位一體、故有聖父聖子聖靈之號、實無先後之分、又無大小之別、獨一無二、
其義深奧、非言語所可形容者、

「同在」聖子耶穌基督與聖父 神同在、即與 神浹洽為一、可知耶穌本性與
神自然而有無始無終同性同體同德同榮也、

道即 神、○「道即 神」 神乃無所不能、永生之道亦然、 神乃無所不知、永生
之道亦然、 神乃無所不在、永生之道亦然、主耶穌祈禱云、父乎、今使我與爾偕榮、即
創世之先、我偕爾所有之榮也、翰一

論道之虛。○老子論道云、吾不知其名、亦不知誰之子、即自己論道而不知其原也、道德經云、道者萬物之奧、即昏暗曖昧也、亦云名同謂之玄、玄之又玄、衆妙之門、如云玄妙玄奧玄默之謂、亦云致虛極守靜篤、亦云道之爲物、惟恍惟忽、忽兮恍兮、恍兮忽兮、窈兮冥兮、○觀以上之語、虛空浮廓、幽冥難測、默然而無有者、

第二段使徒約翰論道

約翰在東漢世祖至明帝年間、彼爲人仁慈忠厚、恬淡寡言、生於猶太國加利利省、本係漁業、先爲耶穌開導之徒、後耶穌特選爲使徒、以聽其道而從其命、所著福音凡論及己之事者、不稱自己之名、惟稱爲耶穌所愛之徒、因其性情與主甚爲親密、而追隨函丈、事屬親見親聞、故如是稱之、彼年約百歲、自然而終、當年老之時、其身衰弱、昇至教堂、不能多言、第屢勸衆徒彼此相愛、乃心中至美之意、彼在新約中著書五卷、即約翰福音、約翰壹貳叁書與默示錄、

約翰福音之首言 ○元始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即神、此道元始與神同在、萬物

以道而造、凡受造者無不以之而造、生命在道中、生命乃人之光、道成人身、居於我等之間、恩寵真理充滿、我等曾見其榮光、誠如天父獨生子之榮光也、約翰一章一至四節與十四節

元始有道 ○「元始」未有天地之先、混沌之前、千萬年已有永生之道、蓋舊約創世

萬物之奧

善人之寶

天道不爭

不言而應

不召而來

猶張弓

利而不害

論道之實

六十二章「道者萬物之奧」奧者闇暗曖昧也、如得庇蔭之象、

「善人之寶」寶者、如珍寶也、人人所喜而藏之者、

七十三章「天之道不爭而善勝」原註云、天惟不爭、故天下莫能與之爭、

「不言而善應」原註云、順則吉、逆則凶、不言而善應也、

「不召而自來」因其美善好德、故不必召而人自聚集而來、如歇鐵石之歇、鐵然、

七十七章「天之道其猶張弓乎、高者抑之下者舉之、有餘者損之不足者補之、人之

道則不然」此言如新約上耶穌之母馬利亞誦讚美詩曰、主施其臂力、心志驕者散

之、有權者使之失位、卑者使之升高、飢者飽以美食、富者使之空回、路加一章五十一至五十三節

八十一章「天之道利而不害」天道惟使有益於人、而不使其偶為受害、

論道之實○觀以上之語道德經論道乃自然而有、即云、天乃道、道在天帝之先、道法

自然也、此書亦論道之名超乎一切平常之名、故云、名非常名、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

物之母、似萬物之宗、先天地生、道德經亦論道乃無所不在、而萬物倚賴之、即云、獨立

而不改、周行而不殆、大道汜兮、其可左右、萬物恃之而生、此書亦論天道有美善之德、

而以公待人、故云、道者萬物之奧、善人之寶、天之道高者抑之下者舉之、○以上論道

實屬申明其大意、而詞旨却甚善甚美、奧妙無窮者也、

有物混成
先天地生

寂兮寥兮

爲天下母

不知其名

道法自然

無處不至

物賴道生

者云、萬物於始有成、而究不知其何自而成、我儕觀至此句、實屬可歎、

二十五章、「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原註之大旨云、混沌如何不可得知也、但萬物由之而生成、故曰混成也、此物不知誰人之子、故曰先有道後有天、先有道後有地、

「寂兮寥兮獨立不改」原註之大旨云、寂寥者、無形無體無象之謂、天下無物可以比較、且不倚靠他物、故獨立也、變而化之、終而復始、不失平常之狀、故曰永遠不改也、
「周行而不殆可以爲天下母」周圍而行、無所不至、且永不危險、於是生全大形、而萬物由此而生、故曰道可以爲天下之母也、

「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觀第一章之証便悉、

「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原註之大旨云、人不違背地、自能全備安然效法乎地、地不違背天、乃能將全所載者效法乎天、天不違背道、自能將全所覆者效法乎道、道不違背自然之妙、乃能得其性而效法自然者也、

三十四章、「大道汜兮其可左右」原註之大旨云、道汜濫普滿、無所不適、凡左右上下周旋而行、則無處不至也、

「萬物恃之而生」原註云、萬物皆由道而生也、我儕觀其意、卽萬物倚賴道而得生也、

玄之又玄

「同謂之玄玄之又玄」同謂者、此兩者、或指無欲與有欲、或指始與母者、故同謂之玄也、蓋玄者幽冥難測、默然而無有者也、我儕觀以上所說同謂者即玄也、玄者、幽冥而無有、其解實屬虛浮、老子亦云玄之又玄、即玄奧玄妙玄默之謂、實在至深極晦最暗之語、我儕以此語奧妙無極、虛空浮廓也、

衆妙之門

「衆妙之門」如山洞之門、愈進愈黑矣、

萬物之宗

四章、「似萬物之宗」道即天地三光人物之源、

象帝之先

「吾不知誰之子象帝之先」老子云、吾不知誰為道之父、原註云、天地莫能及之、豈不似道在天帝之先乎、

天乃道

十六章、「天乃道」道與天合德、即與天並參、原註之意、似屬於浮廓、云天乃體察道之通用、則至於極虛而無有也、

道乃久

「道乃久」永遠不滅之意、原註之大旨、即窮極而至於虛無者也、

惟道是從

二十一章、「孔德之容惟道是從」德依從乎道、而其容最茂最盛、

惟恍惟忽

「道之為物惟恍惟忽」道之所為物、即惟恍惟忽、無形而不能牽縛之歎息、

象物精也

「忽兮恍兮其中有象恍兮忽兮其中有物窈兮冥兮其中有精」此乃論其中有三、係象物精也、然老子云此三者、即恍忽窈冥、而現今之人想我儕如何可論之耶、作註

道於靜時

云太初地乃空曠混沌之句彷彿創亦觀道則爲萬物之始此句甚善也原註亦云言道以無形無名始成萬物以始以成而不知其所以立之又立也我儕觀道以無形始成萬物此句甚明暢然作註者亦云不知其解所以立之又立卽立奧立妙深而又深最難明悟之言

「故常無欲以觀其妙」道於靜之時世人可觀其奧妙原註之意云妙者微而至小者也萬物起始在微而後漸成起始於無而後滋生故常無欲者乃空虛卽可觀萬物起初之微妙者也蓋見以上之言我儕可問萬物始於微而後成始於無而後生有何證據耶

道於動時

「故常有欲以觀其微」上句云道於靜之時世人可觀其奧妙此句云道於動之時世人可觀其歸終

動靜反背

「此兩者同出而異名」另有註云兩者有欲無欲卽一動一靜之謂同出於心而所名各異也我儕所想一想一動一靜正相反背一動可出於心一靜何以亦出於心乎蓋原註之解與上不同所云兩者是以上之始與母也同出者是同出於立也異名者所行之事不可同也故在首則謂之始在終則謂之母我儕觀此末句謂在終則謂之母殊難細解因先有母後有子如何謂母爲在終耶

第二卷兩道相較與僞教謬論

第一章老子論道與使徒約翰論道相較

老子爲中華之掌教者、約翰乃主耶穌之使徒、此二者各論乎道、可將其言比較之、

第一段老子論道

第一段老子論道

老子事跡

老子名聃、楚國之苦縣人也、爲周朝柱下史、掌圖書館、盡讀古人之經史、因之了悟一切世事而明悉道意、又識古禮、孔子曾就問之、當是時因世俗浮薄、彼避俗而去、不知所終、以前有散關令尹喜接老子於途、求彼著書、老子乃著道德經上下二卷、不過五千字、詞句甚簡、故今人不能盡明其義、

第一章名非常名

一章「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論道非道、學四端五常之道、亦非平常之道、是有才情學問而政令教化之道也、論名非平常之名、是富貴尊榮之名、原註之意云、可道之道、可名之名、指凡事而造其形、非其常爲之也、由我儕而觀、此句之解、不甚妥洽、

萬物之母

「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原註之大旨、卽凡有在始時皆無、故未有形象、無有名之時、道則爲萬物之始、以後道有形有名之時、則使之長之育之、而令其興、使之亨之毒之、而令其衰、如此卽爲萬物之母也、我儕觀原註云、凡有在始時皆無、與聖經

康強智慧
相傳而下

有求必應

患難之時、大顯助濟、詩 因 神護衛凡人、故一切災難即賜益利於人者也、使徒彼
 得以寶貴之言曰、爾凡所慮者、皆當託於 神、蓋 神常眷顧爾、彼前 蓋有疾病、自父
 母傳於子女者、如癆病、臍病等類、因嬰孩初生、其病原已如是、後漸長大、驟然發出、以
 至畢生糾纏痛疼也、此係痛苦情形之相傳者、至於益利之事、相繼而傳、下者亦屬不
 少、如祖宗身體康強、子孫亦然、祖宗智慧過人、子孫亦然、祖宗立志慈悲、才情超眾、子
 孫無一不酷肖也、特苦楚之事、雖有相繼、究屬有限、而益利之事、相聯而下者、實屬不
 少、所以祖傳於子、子傳於孫、承承繼繼、可成爲歷代之善者也、如使徒保羅云、然罪顯
 多之處、恩更多也、羅 其十、因 神護衛凡事、世人可祈禱、古時所羅門求智慧、希西
 家求病愈、亞薩求得勝、以利亞求雨、大衛求救免、而均得感應、蓋 神管治人、如父之
 待子然、詩篇云、譬父之憐恤其子、耶和華憐恤敬畏之者、亦如是之憐恤也、詩 蓋
 神管天地亦治世人、而可使萬物成其聖旨、世界之人、知覺其懦弱而倚賴全能之主
 保護、所以如保羅與信徒曰、爾當一無所慮、凡事當祈禱感恩、以爾之所求者告 神、
 以此觀之、 神護衛凡人、管理世事、是最寶貴之道也、

神禁止
惡人之惡

以災轉福

主乃避難
之處

去至明日輪船遇火而客商均被燒死惟此人不在其船此兩者豈非幾遭危險而免之乎使徒保羅云我等知萬事皆與愛 神之人有益羅三 彼不云有事亦不云多事即云總事與信徒有益有時在危險之中 神拯救有時使其民不遇危險太平過路此乃同一恩典也其八 神禁止惡人之惡舊約詩篇云主因人怒而得稱頌人之餘怒主皆禁止詩一〇 蓋逼害教會之事 神以凶化吉如約瑟諸兄之惡行法老王之硬心異邦攻打選民惡人以主耶穌釘十字架等事 神以此一切專為有益於教會然凡惡事非由 神而來乃從罪孽而出如使徒云蓋凡在世如肉體之欲眼目之欲並隨勢而起之虛誇皆非由父而來乃由世而來者翰壹 其九 神將災難痛苦賜益於其所愛之人故所要者即覺痛免難如人食惡物則覺其味不佳而吐之若不如是祇恐咽下而傷身亦如手之燃火即覺痛楚若然不痛全身將燬倘先覺之尚可避逃故身體覺痛如營盤之外有看守兵丁預為護之若無有守者則敵兵必至而受敵矣以此觀之 神賜疾病痛苦貧窮火險患難逼迫饑餓刀劍均可歸益於人使徒云凡懲在懲時不為樂乃為憂然由懲而練達者後必得其所結公義平康之菓也希一 使徒雅各云能忍耐者我等以之為福爾曹聞約伯之忍耐亦知主賜其結局如何蓋主乃最憐憫者乃矜恤人也各八 百代聖徒歌唱曰耶和華乃我避難之處乃賜我有力者

神管理
細微之事

挨一排二
相連

紐約城之
商人

剪綵偷洋

而寒、熾火接之、保羅束薪置火、火熱、有蝮出齧其手、保羅拂蝮於火、毫無所害、島夷謂其爲神也、因其原故、彼領病人得醫、而保羅及其同船者二百七十六人均得三月之恩、此乃由小成大之事、舊約箴言云、人心謀其道路、惟耶和華導其步履也。箴 11 文主耶穌云、爾首之髮、亦皆被數。馬 10 叶其意極細微之事、是神管理也、蓋神之管理世人、實出於自然、並非如武官之管兵、亦非掌權而強以爲之、乃聽憑人之意念志向、且緩而成全其聖旨、蓋神爲萬民之天父、而指引其嬰孩、有如泰西人住中華、且其兒女或在英、或在美、遠處念書、雖迢隔三四萬里、可訓誨領導、如此神在天、世人在地、彼可指引其兒女、非爲勉強、自有仁愛而理之、蓋人之世事、如鐵鍊挨一排二而相連、故天父管理、非僅逐節、乃正統鍊條而管之也、蓋造輪者擺定機器、可使船向前可退、後、可遲、可速、如此天父經理世上一切之事也、蓋以前在美國紐約城、有大商者、住家在鄉、店舖在城、最要者有一日至城中、必帶一張緊要之紙、而此紙擺在桌上、惟一家人在一間之中、止一分功夫出來、祇有三歲小孩在內、大商者尋此紙而不得、故遲片刻至鐵車站、輪車已開、彼怒而回家、只知三歲小孩將此紙扯碎矣、過一時聞電報信云、輪車遇難、而車上之人或死或傷不少、惟彼因尋紙而被救、亦有一人要上輪船過海、彼至局知覺被剪綵偷其洋袋、自己只得回去、在友中措洋、當時輪船已開而已未

日士班牙

阿兒美大

羅馬人言

保羅在海島

以利沙伯、西班牙王名腓立比、欲與女王結爲夫婦、女王不從、腓立比怒甚、不受英之聘問禮儀、將欲攻而敗之、以利沙伯奉耶穌教、亦佑耶穌教會、腓立比則奉羅馬教、故與以利沙伯不惟怒其不嫁、亦爲羅馬教事、堅欲破其國度、其時腓立比不惟王於本國所統轄者甚廣、如博而土、荷蘭諸國及印度境內所有之地、幾皆被其轄、此時英國地小、人民無多、腓立比斷決其意、整兵五萬、戰艘八十、羅馬教王祝福其舟、其兵與以總名曰勝、不得者阿兒美大、於是掉舟前往、向英而行、猝有巨風衝散其舟、令之回後、復修理其船、向英再往、至相距不遠、遙見英之境土、英之小戰艘迎而擊之、方交戰時、突西北風大起、鼓西班牙艘、去東北行、觸於島、損傷凡幾、餘者復東北行、英之小戰艘隨之、西班牙舟子不習其海路、故有被英擒者、有觸而壞者、返其國者、舟僅二三、英之小舟無一損、亦傷人無幾、此殆神以其風佑助英國、並扶持耶穌教會、假令當日無此大風、恐其破英必矣、其七、神管理一一世界之人、古時羅馬人云、天上之神、治理大事、而小事均置諸不顧、如統領掌調兵之權、而小武官治其微事、此乃指泥塑木雕、金銀銅石之神、與道教之玉帝、及城隍土地彷彿、惟神決不如是也、蓋使徒保羅最願傳教在亞洲、然聖靈禁止、且引領至歐洲、在彼處初設基督聖教、以後大抵二十年、使徒保羅於地中海登船十四日、狂風觸於海島、夷人以非常之惠待之、因雨

小石、用機弦射之、打入長人之額而殺之、如此。神以小事成全拯救其所愛之民、再有數百年之後、以色列人被擄至巴比倫、而王以其宰相哈曼之惡意而頒諭殺戮以色列人、當時皇后亦是以色列人、其兄名末底改、有一夜王不得寢、命取歷代志畧誦於其前、其中載云、王之二宦官謀欲弑王、而末底改洩其事、使王知之、因此事王欲賜恩於末底改、聽皇后之祈求、而將所頒之諭收回、故。神以王不得寢之事而成拯救選民之法、蓋以後。神亦保護基督聖教、康熙年間、英國王與在朝大臣、皆奉羅馬教、強北英之民共守其禮儀、北英人多不從、王遣大臣統兵至北英地磨難、其民人仍不從、乃命軍士焚其屋宇禾稼逐之出、故北英人民時多匿於山者、受苦無限、北英之西界諸民聚會起誓、無問何患何苦、以依聖經之言守其安息、至死不變、英王與百官聞之、尤加動怒、故又增兵前往、並令凶惡之武官統領之、北英之西人逢安息日無敢赴禮拜寺者、亦無敢違禮拜儀、仍入深山密谷爲人所不及見之地、守禮拜聖餐施洗等儀。神佑之、有希奇事、凡幾、一日若干人聚集山間禮拜。神突有羣羊奔山而下、越其地而過之、其人見此咸謂有故、一人出視之、遙見馬隊一起、直奔向前、衆皆危懼、無法求救、幾無生路、惟一心祈求。神正惶急時、忽然山頂雲霧下移、遮覆禮拜諸人、兵一不能見、越而過之、此。神作此以庇護之、再前明萬歷十有五年、英國乃一女王名

成全、而以以色列國則更換朝代矣、其六、神護衛其教會、舊約詩篇云、耶和華乃我避難之處、乃賜我有力者、患難之時、大顯助濟、故地雖震變、山雖崩於海、中海波雖怒號、翻騰、山岳雖因海濤洶湧而搖動、我亦不懼、有一河支派分流、使神之城喜樂、此城卽至上之主所居之聖地也、神在城中、故城不動搖、神必助之、必極早助之、異邦誼誹、列國震動、主發大聲、地則銷滅、萬有之主耶和華與我同在、雅各之、神爲護衛我之高城、詩九十一此聖書路得瑪丁遇難之數次時常歌唱也、救主耶穌降生以前、神時常保護其聖教會、觀舊約史鑑便可知之、列祖雅各有十二子、第十一約瑟卽雅各之愛子、其兄妒忌之而離家最遠、禁於地坑、當時以實瑪利合黨、賣買者經過其地、而兄以弟賣於以實瑪利人、彼等轉以約瑟賣於埃及、約瑟受苦數年、其凶化吉、而爲埃及之大宰相、且在七荒年中、拯救其父之家、彼被禁於地坑之時、若以實瑪利人不經過此地、則不得至埃及、然而此事乃神預爲定奪、而當時成全、蓋數百年之後、埃及王命將以色列初生之男孩均殺、摩西之母以其嬰孩藏匿於江邊、當時公主經過是處、見而憐之、納爲己子、所以摩西住四十年在皇宮、學問廣博、而預備領民出埃及、若當時公主不經過、以後則無有是事、然此之成全、乃神之聖旨也、蓋五百年之後、非利士兵與以色列人戰鬪、有長人哥利亞出而侮辱以色列民、幼年人大衛以光潔之

聲獻何祭物、樂舞詩歌、神歆之而究不顯現、誠不見也、究之、神實無乎不在、上下前後左右、皆是人心、無不皆知、天監下民、洞悉內外、亦日以鴻恩施人、蓋日若不在東、而出、不向西而落、無有光熱、月若初一不朔、十五不望、四季若混濁而不旋轉、日夜不環、和風不至、密雲無雨、草木乾枯、河中無水、世界荒涼、如此景象、則世人將何能生乎、然、神養育之恩甚大、詩云、萬賴皆舉、目仰望爾、爾按時給以食物、爾展手施恩、使凡有生氣者得飽、詩必賜食於走獸、賜食於啼呼之小鴉、詩必其五、神管理萬國之君、皇衆民、舊約詩篇云、蓋國權屬耶和華、耶和華誠萬國之主也、詩必先知但以理乃巴比倫之宰相云、主掌人間之國、隨意以國賜人、但必所羅門皇云、王之心在耶和華之掌握、隨意而導之、如川流之水、然、箴一先知但以理云、天上萬軍、世上萬民、永生、神、隨意而待、但必古時歐洲北邊之生番來戰鬪羅馬城、其守城之兵假寐、當時鵝見不識之人則高聲而叫、兵從夢中覺醒、攻克仇敵而拯救京城、是由小成大之事、此即所謂謀事在人、成事在天者也、古時以色列王亞哈與亞蘭王戰鬪、亞哈惡貫滿盈、而先知預言其必定遇災、故戰時亞哈王畏怯而不穿朝服、乃穿民服、當時敵兵却不認識、然亞蘭兵偶然張弓、射中亞哈王於甲之縫處、而彼卒亡、若盜甲合配身軀、則其箭不穿、若戰車稍速、則其箭射於後、若兵卒畧爲遲緩、此箭亦不射出、然此日、神之旨得

管轄風雨
雷電

神保護
飛禽走獸

護衛動物

神造北斗參昂及南方密宮約文又云使斗與其屬星旋轉約文其二管轄風雨雷

電舊約詩篇云耶和華發命使風吹詩使徒保羅云神未嘗不為己明顯證據乃

善待人自天降雨賞賜豐年使我等飲食充足喜滿於心也使詩篇云迅風之中有

爾之雷聲電閃其光照明世界詩凡地動狂風瘟疫均乃神所治者也蓋世人可

以風駛船與車水以電寄信點燈行車豈神不能管風雨雷電乎其三神保護飛

禽走獸詩篇云主使草生以飼六畜及使蔬生以給人用使百穀出於地稚獅呼號尋

覓食物求食於神也此皆仰望主望主按時以給食物詩主耶穌云試觀空中之

鳥不種不收亦不積於倉爾天父且養之馬使徒保羅云神以生命呼吸萬物賜

衆者也使以此觀之神日日保護照顧養育一切飛禽走獸其四神護衛世上

之動物論刈禾時詩篇云爾眷顧地土降雨滋潤使之出產豐盛神之河水甚滿足

爾如此培地為人培穀爾灌其田疇平其土壤潤以甘雨使多長禾苗詩主耶穌論

百花之燦爛云試思野地之百合花如何而長不勞不紡然我語爾即所羅門極榮華

之時其服飾尚不及此花之一馬神離人甚遠究之無乎不在人明於道能見見

不及神也能聽聽不及神也能知覺莫能知覺神也千里鏡妙而適用用以視

神座不見也電報通千萬里語言不能與神言也呼籲懇至而不能聞神之應

天道講臺 卷一 第八章 神護衛凡人管理世事 四十三 神

預言得應
驗爲證

應許爲證

男女相仿

第二段主
管理世事

設立三光

云、我等賴之而生而存、此三者括人之生養、人之動靜、人之保存、一也、古今之萬國九州人、知覺在上之神、明悉己之思念言行而立定己今世來世之際遇、且賞善罰惡、今生有數分、來世亦有數分、如門徒見瞽者問主耶穌曰、夫子誰犯罪、此人乎、其父母乎、使其生而瞽也、翰文雖其意畧缺、其心仍思今世後世賞善罰惡之相聯、即由在上之神所定者也、二也、在遇難之間、遭殃之際、世界之人、懇求在天之神扶助之、若神非管理世事、此祈禱之心將屬於虛假、蓋神時常護衛世人、乃虔誠之本原、拜神之根基也、三也、四則、預言得應驗、乃見證神管理萬物、若神非治世人、非轄世事、如何可使預言之端可得應驗乎、以下第十章明論此意、五則、在聖經神應許賜善人得福壽、享安樂、遇豐年、罰惡人、逢刀兵、值饑饉、遭瘟疫、若不管世界、如何可使有遇吉逢凶之分別也、六則、在始初神造一男一女、使其爲夫婦、亦命世世代代惟有一男一女結爲夫妻、蓋在天下核算百姓、一年所生之男孩與女孩、其數彷彿、若神非管世人、如何有此平等之事乎、蓋以上六則、即神護衛凡民、保存世人之確證也、

第二段 神管理世事

神管理天地萬物、其一、設立三光、舊約詩篇大衛王云、我觀爾手所造之天、見爾所

陳設之星月、詩三

主耶穌云、蓋天父使其日升、以照善者及不善者、馬八

古人約伯云、

法最聖

有確實據

全智全能

創造之權

拜神之心
為證

之法、保存萬物、且依智慧之例、治理所造之人物、故三光地球、依所定之律法而治之、飛禽走獸、依其靈性而轄之、凡有智識之人、依其良心而管之、其四、神管理世事之法最聖、蓋在上之天使曰、聖哉聖哉聖哉、萬有之主、其榮光充滿全地。賽 1 ○有確實證據、蓋 神護衛凡人、管治世事之要理、有確實證據、一則、神乃全智全能全善、

若天地中間有一處不在、則 神非無限無量、若天地之間有一物或動或植、或有知

識、或無知識、或大或小、神非保護之、則主非全善者、若 神原創造或大或小之萬

物、豈非欲保護世間之萬物乎、若有何物如此大、神不能管治、如此小、神不能觀

視、則 神亦非無限無量、蓋 神乃無所不在、及與萬物同在、即如主惟在一處、且管

理一物、蓋世人若思想 神乃全威全嚴而不管小事、則思想 神有限有量、蓋因懦

弱之世人、只可一時承辦一物、可測度全智全能之 神亦然、此道大不合也、二則無

所不知無所不能之 神、創造三光人物、即見證其管理天地、保存萬物、以上第四章

三光地球、五行五穀、百菓人之四肢百體、鳥獸魚蟲、見證造物之主惟一、蓋從最大之

三光至極小之魚蟲、共顯其所造之旨意合而為一、且彰 神之智慧、故創萬物歸一

主、况此一主必保護物乎、三則、世人拜神之心、見證 神護衛凡人、管理世事、以上第

二章明論此要道、蓋世人倚賴在上之有權者、如諺云、靠天吃飯、如使徒保羅論 神

扶持萬物

昔在今在
永在轄治

依主聖旨
萬事成敗
依其全智

神乃無所不在、運動於萬物之中、喜樂經辦世事、從一雀落地、至朝代更換、故自然而有之。神乃真活神、而為己之榮光、製建萬物、扶持萬物、且護衛萬物、蓋萬物原

有因緣而起、且萬物為此因緣而位置之、若有一時此因緣之權全行棄脫、萬物從此

而化為烏有、宛如以質移動、則影就無之、亦如攜燈而去、光即無之、彷彿在地之動物、

倚賴神之權能、如主應許曰、地存之時、稼穡寒暑、冬夏晝夜、永不停息。創凡花草

樹木、飛禽走獸之靈動、均賴神之保護、若削奪其權、無不從此而死矣。舊約詩篇曰、

主掩面不顧、彼則恐惶、主使其氣絕、彼則死而歸於塵矣。主發靈氣、物則受造、主使地

面煥然一新。詩○昔在今在永在。蓋神護衛凡人、管理世事、其一、昔在今在永

在轄治天地人物、或三光之文、或地球之理、或格物之學、或禽獸之道、或人身之度、或

靈魂之說、或思念之識、或行動之端、或贖罪之法、或復活之機、或審判之斷、或善惡之

賞罰、均乃神所管治者也。聖經云、諸活物之生氣、在主手中、世人之性命、歸主掌握、

舊約詩篇云、蓋國權屬耶和華、耶和華誠萬國之主也、凡在地之豐富者、必來食

筵而伏拜、將歸塵土、莫保己命之人、亦必跪於主前。詩其二、神全權全能、管理萬

物、故依其聖旨、凡事皆成、又萬事均敗。舊約詩篇云、上天下地、滄海深淵、耶和華隨意

而行。詩保羅云、蓋神隨己意行萬事者。弗其三、依其全智、管轄天地、即依智慧

靈魂最貴

盡得天下之利而失其靈魂、何益之有、人將以何者換其靈魂乎、馬其意人可得福祿壽、及一切世界之錢財、且畢生快樂榮華富貴、而至臨終靈魂下地獄受永苦、則何益乎、反而言之、死時靈魂進天城得永生、豈非最寶貴哉、

第八章 神護衛凡人管理世事

保佑衆人
轄治凡事

以上數章、明言 神創造天地萬物、本章詳論 神管理世事、護衛凡人、蓋 神製建萬物之後、並非置之不顧、即以其聖善至智極能之志、保佑衆人、轄治世界之凡事、

第一段主
護衛凡人

第一段 神護衛凡人

聖經論之、蓋福音聖經明論此最要之道、古時選民祈禱曰、惟主獨一、主造天與天上之天、並諸天象、造地與其上萬物、造諸海與其中所有、皆為主所保存、尼文使徒保羅曰、蓋萬物賴之而造、無論在天者在地者、有形者無形者、有位者主治者、執政者、掌權者、皆以之而造、亦為之而造也、彼在萬物之先、萬物賴之而立、哥亦云、神以其大能之命扶持萬物、希舊約詩篇大衛王歌曰、凡敬畏耶和華、守其盟約、記念其法度而遵行之者、耶和華之仁慈、自永遠至永遠、必加於其身、耶和華之公義、亦必及其子孫也、耶和華在天立其寶座、執掌權衡、統轄萬有、詩以此觀之、神創造天地萬物之後、又保存世人、管治世事、主曰、我為 神、豈獨鑒察近事乎、不亦鑒察遠事乎、耶

聖經要言

不實之語

耶穌言語

善者升天
惡者入地
獄

永遠之久

靈魂之父

其前生、而禽獸昆蟲、皆能言語、能謀度矣、其五、或云死後靈魂居空中、不能受樂、亦不能受苦、蓋苦樂皆身受之、靈魂無身故無苦樂、此不實之語、而當阻之、現今人身受苦樂、靈魂豈不覺察乎、又或心懷憂慮、覺大苦惱、此苦不在身也、或作惡夢、生大恐懼、身固晏然在牀也、故謂苦樂必身受、無身無苦樂者、不可信矣、其六、因靈魂永活不滅、善惡兩報、死後乃受、蓋在末日審判、主必向善者曰、爾見寵於我父者、可進前而得創世以來為爾所備之國、又向惡者曰、爾可詛者、離我而入永火、乃為魔鬼、及其使者而備者也、蓋惡者必入永刑、惟義者入永生焉、馬_{II} 11_{IX} 格物探原曰、以是推之、人之身體雖死、靈魂不死、而善者升入天堂、享永福、惡者落地獄、受永苦、靈魂本神之所造、神未嘗不愛之、然既為惡、則必棄之、譬如香米煮飯、人本愛食、若飯之一半、落於穢中、則必永棄之矣、而靈魂無論上升下降、永遠不死、假使有天使自空中來、取地球一粒泥屑去、過一萬年再來取一粒去、如此每過萬年來取一粒、至地球之泥取盡、其時之久、非算數所能計矣、而靈魂仍不死也、○靈魂永活乃證 神永存常在、蓋靈魂永活不滅之道、為證獨一無二之 神乃無始無終、永存常在、故凡人之靈魂、終莫逃其審判也、聖經稱 神為靈魂之父、而勸人尊敬之曰、我等有生身之父、懲我而我敬之、况萬靈之父、豈不更當服之而得永生乎、希_I 11 ○最寶貴、蓋靈魂最尊貴、主耶穌曰、人若

靈魂爲貴

神使魂
恒久不滅

神必成
全其善功

荒誕之語

之中、亦在家祭祀、虔誠上坟、并建造專祠、以爲恭敬祖宗、卽證身體雖死而靈魂常存矣、以此觀之、則儒釋道三教之論身體死、靈魂不滅、其意合而爲一、大同小異耳。○永活不滅、蓋論靈魂永活不滅、其一、經云、耶和華神以土造人、以生氣噓入其鼻、而人成爲生靈。創 大衛王論上主造世人曰、爾使人子較天使畧小、且冠之以尊榮、又以爾手所造者皆歸其治理、使萬物皆服其足下。詩 以上所論非以身體爲貴、實以靈魂爲尊崇、如此豈可不思靈魂爲永生不滅乎、其二、我思全仁全智全權全能之神、既有好生之德、以造人、再有愛人之心、賜人以靈魂、使生於世、以爲萬物之靈、必不有此半途而廢之形、使人空抱期望、不得盡其聰明才能、而憑空結局也、必使靈魂永活而恒久不滅、其三、我等可思無所不知、無所不能之神、造人全體、使其最尊之靈魂、必使其得長生不老、成爲完全之式、譬之工人造器、必盡其功、始爲良工、乃神造人之靈魂、亦必成全其良善、使其永存不滅、合今世歿世而完備也、主耶穌曰、凡信之者、不至滅亡、而得永生。翰 若耶穌之言語行爲正直、所論之永生、卽證靈魂之常存、其四、格物探原云、佛家有輪迴之說、言善者轉生富貴家、惡者轉生、或爲禽獸、或爲昆蟲、此乃荒誕之語、夫能言語、能記憶、能謀度、三者乃靈魂之能事、此熱與光爲火之能事、光熱與火不能分、則三者與靈魂亦不能分、若輪迴之說不謬、則富貴之子必能憶

身、身即死、而魂則依然自在、此乃證靈魂之常存、亦有四肢不全之人、而智慮則超乎尋常、以是知身體雖不全、而靈魂則未嘗不全也、如保羅曰、外體雖壞、而內心日新、後林

IX ○五才七情之原、蓋五才七情均從靈魂而生、如覺、悟、憶、思、像、且喜、怒、哀、樂、愛、惡、

欲、論五才、覺者、身上所遇之冷熱疼癢、全仗乎覺察、悟者、如心內未曾預計之事、賴乎

心、靈而悟之、憶者、如已過之事、回顧而追憶之、思者、即括一切思維思想、思量思索之

念、故憶與思有相承之義、憶而不思、猶如食過多、積而不化、思而不憶、猶如食物速化、

不得其精、且憶之用不特以益人之知、亦以增人之福、像者、憑虛想像、宛然有其事物

也、論七情、喜怒由愛惡而生、哀樂從性情而發、至於愛者、惡者、無不因欲而來也、有欲

而不得、身即不安、所以喜時不怒、哀時不樂、愛物不惡、惡物不愛、此五才七情、無非由

靈魂而來、以此觀之、靈魂之關係甚大、豈可不鄭重而尊貴之乎、○死後靈魂原存、

蓋福音聖經新舊兩約、與中華之四書五經則異、因四書五經祇論為入之道、而不論

靈魂、惟聖經則多說靈魂永活不滅之事、然論身體雖死、靈魂原存、福音聖教與儒釋

道三教大同小異、以云釋教、當人死之時、則禮懺誦經、焚化錠帛、引領渡橋、破開地獄、

以為七七超度孤魂、即以靈魂不滅之證、至於道教、則封神為重、然非臨死之時、即封

之、或越數載、或過數十載、或過百年、此即證人身雖亡、而靈魂仍然不滅也、至於儒教

經論靈魂
永活不滅

儒釋道三
教為證

神曰、求主以智慧賜僕、能辨是非、王上使徒保羅曰、我因此自勉對、神對世人、常存無虧之良心、使以以此觀之、自有獨一無二永生之、神人心爲證、

第七章 靈魂永活不滅爲證

三魂之說則大謬也

人屬於天

靈魂爲我

靈魂最尊、蓋人生所有者二、曰身體、曰靈魂、身體有形象、靈魂無形象、身體由土而始、亦歸土而終、靈魂乃、神所賦而永活不滅、不論聖人凡人各皆有一靈魂、且歷生死而長存也、至於三魂之說、則大謬也、蓋靈魂最爲尊貴、舉凡言語思念知覺、皆賴有此靈魂、故爲身體之主、身體之光、身體如靈魂之宮室、宮室毀、主人在、身體死、靈魂存、是以心思之妙用、能明萬物之秘機、且探古今之奇異、俱此靈魂也、人與禽獸之別、在此靈魂、蓋禽獸祇知飲啄、且不能自始而知終、卽終以推始、如猩猩畧似人形、而性既喜火、不知加薪、鸚鵡雖能效人言、而但習其音、不察其意、故如屬於地、人則不然、彼能分別善惡、攷究才學、以思達遠、卽今生可知來生、因已見而知未見、故如屬於天、一切牛馬馱、皆人強以鞭策制之、而始可耕與騎及負物、人則異是、憑己之心、固有願學之意、以蓋其聰明才能也、且身體與靈魂不同、一者得見、一者不得見、雖看不見、原有靈魂也、蓋人之志意仁義、俱從靈魂而生、亦不可見、然誰謂其無之乎、蓋靈魂之爲我、而身體則非我、身不過爲我使用之物耳、故身體必有靈魂寓於其中、方得爲人、魂若離

父稱讚、故人是非之心無有責備、豈非證我等與在天之神相和而蒙其喜悅哉、由此觀之、賞善非自賞己之善、罰惡非自罰己之惡、乃自己是非之良心、證神為賞善罰惡之主也。

萬物之證
合人心之證

全知全善
全公

五倫五常
四端

是非之心
人之冠冕

以上第四章三光地球五行五穀百菓四肢百體鳥獸魚鱗均證神乃無所不知無所不能、本章知識之心、是非之心、賞善罰惡之心、均證神最善至聖極公義審判之主、故萬物之證與人心之證、合影製造天地創建人心之主乃一神也、是非之心、愈顯忠節孝仁義禮智信之根原乃神也、故君臣父子夫婦昆弟朋友之倫、尚缺一倫、即天倫、是神與世人也、且人知識之心、彰神之全知、人是非之心、顯神之全善、人賞善罰惡之心、現神之全公、故世人乃智慧良善公義、即可依順神之旨、如此道學與天道、可合一而賜益於人、使徒保羅曰、主離我各人不遠、蓋我等賴之而生而動而存、使若無神、五倫五常四端、則無根基、然五倫五常四端、即倚賴神而神之德、彰顯五倫五常四端之有益於人、蓋人之身、勝於畜牲百倍、然人之心、勝之萬倍也、故知識之心、是非之心、乃人之冠冕、舊約詩篇論世人曰、神使人子較天使畧小、且冠之以尊榮、又以神手所造者、皆歸其治理、使萬物皆服其足下、如羣羊諸牛野獸、詩蓋是非之心、神賜於民、古人之中所羅門王之智慧為魁、彼年幼時求

使神之欽
良心約束
世人

惡人遁逃

良心無虧

而逃者、心內驚駭、見人則懼、思鬼則怕、以爲差役跟從、夢內跳出、以聽死人之音、此爲何故、可答因是非之心、證有審判之主在焉、蓋良心者、使人知身後定有審判之日也、及其時人各照其生平所爲之事、各憑天良以受其賞罰而絲毫不爽、由此觀之、可知良心非人性之自然而有、乃自天降者也、良心既有此各種能事、便知神必有管轄世人之勢、必有指示世人之事、必有審判世人之日也、西國有云、良心者、神之欽使也、世有欽使、則知必有君王、人有天良、則知必有神矣、良心者、約束人者也、而人則不能約束良心、如良心以爲何事不善、人則不能強使良心說此事爲善、又良心使人以爲何事當爲、人則不能引使良心說此事不必爲、人若作惡犯罪、是非之心責之、如有戰兢以候審判、故是非心指有審判之主也、蓋良心命人順善逆惡、守本分之事、避不安本分之端、親忠孝節義、遠嫖賭吃着、若非如是、惡有惡報、如是而論、誰令人受此惡報乎、自己乎、抑在上之主乎、豈非在天之神乎、聖經云、惡人雖無人追趕、亦遁逃、箴卅然惡人爲何遁逃、爲何驚惶、爲何在黑暗、爲何在無人之處、在曠野之中、滿心畏懼而自定己之罪、豈非因有全智全能最聖最公審判之主乎、蓋人在石前不憚、在木前不怯、爲何故乎、因木石均係死物、而審判之主、豈非永活神乎、反而言之、世人行仁、秉義、依禮、樂智、根信、心中豈不大爲快樂安逸、而良心無虧於天父乎、嬰孩爲善、其

明指 神

第三段賞
善罰惡之
心

公平之心

惡有惡報
銘刻於心

華人之砥柱、故從古至今、華人明知分別善惡之理、若無有聖賢之道、大清文墨之國、非與亞非利加野蠻之族相似乎、此所以異者、豈不從是非之心而來之哉、若未有神降衷於民、即使其有良心、其是非之心從何而來乎、蓋中國聖賢之道學、是非心之顯現善惡、豈非由神而來乎、論君臣父子夫婦昆弟朋友仁義禮智信忠孝節義、儒教與福音聖教大同小異、惟福音聖教明論神賜道學之心於人也、蓋是非之心、勝於知識之心、記念之心、會悟之心、稽察之心、惻忍之心、而明指自有良善之神也。

第三段賞善罰惡之心爲證

善有善報、惡有惡報、蓋賞善罰惡之事爲人之同情、無不按其所行之善惡輕重而度量其賞罰也、語云、無知而犯法者、罪輕而法亦輕、知法而犯法者、罪重而法亦重、卽所謂有心爲善、雖善不賞、無心爲惡、雖惡不罰、造人心者、不更有此公平之心乎、易有之、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此之謂也、蓋人有公平之心、所以斷曲直也、故莫不喜真而惡僞、夫造人心者、亦有此至公之心也、若造人之良心、非至公至正、何能以是非之心賜於人乎、以此觀之、創建是非之心者、卽至公至正至聖者也、世人之思念言行、若依從善、則是非之心以之爲然、若依從惡、則是非之心以之爲否、可知是非之心、明顯有賞善罰惡之神也、蓋惡有惡報之理、乃銘刻於人心、譬如殺人

樂善惡惡之心

道學之本

神賜於人

卽賞善罰惡之君、蓋此樂善惡惡之律例、非似國政之律例、記載於書而顯現於外、乃銘刻於肺腑而藏於是非之心也、蓋有大清律例、必知在京有君、諭人守此律例、在良心有樂善惡惡之律例、必知在天有神、諭其民遵此號令、故聖賢之道學、引領至設立天道之神也、夫世人樂善惡惡之心、卽倚賴神樂善惡惡之德、由此觀之、神爲仁爲義爲禮爲智爲信之根原、且使仁義禮智信於人也、蓋有五常四端當然之理、必先有設立五常四端自然而有之主、若我等自己心內立定忠孝節義、我等亦可將忠孝節義廢之、然我等知覺此四端已立定在己之心、必有善良之神所立者、而萬不可以廢也、若世人無是非之心、不以善惡分清、不知好歹真假、彼等不能明悉、神爲良善與聖潔、故神善良之心、乃道學之根本、由此觀之、我爲人在世、依善良之理、必明知在上、有聖善之主也、凡世人欲親善遠惡、必效法善人之模範、自然日進於善、而不至於惡、况願爲全仁全義全智全忠、豈能不效法全仁全義全智全忠之神、而爲完全乎、蓋人行仁之路、從義之途、統智之道、盡忠之心、必由善至善、自良上加良、至知覺是非之心、良善之念、卽聖善之神、賜於人者也、總而言之、聖賢之道學、善良之快樂、聖潔之義理、均歸榮光於獨一無二製造萬物創建人心之神也、我等行善、心內則樂、我等作惡、心內則憂、豈非明指有一樂善惡惡之神乎、蓋五倫五常四端、乃

論智

論信

論忠

論節

論孝

當然之理

良心指造
良心之主

子曰、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故世人有禮則安、無禮則危也、論智、子曰、智者樂水、言其清明在躬、而效水之清潔、又云、好學近乎智、以云勤於學習、而自不遠乎智也、論信、子曰、主忠信、其意以忠信為主、故常曰、信近於義、言信與義有相通之意也、論忠、凡為臣子、先貴乎忠、所以古人云、忠心耿耿、又云、私臣不忠、忠臣不私、從可知忠乃臣所最尊重之事矣、節節、節乃為婦之要道、觀古人以清貞廉節為制、又將名節攸關為訓誨也、論孝、孝乃人之根本、故人常云、百善孝為先、孔子曰、孝者、天之經地之義、又戒之曰、大孝尊親、中孝用力、小孝用力、孝是應當之事故、古語云、敬天孝親不為功、因此係當然之理也、觀本書以下十四章、可知儒教之道學與福音聖經之道學、論良心、當然之理乃合一也、使徒保羅達書與羅馬人云、無律法之異邦人、由本心行律法之事、雖無律法、而已則為己之律法矣、如是彼等行事、乃顯律法銘於心、其是非之心亦同為證、且其思念、或以之為然、或以之為否、羅18以上之律法、乃指福音聖經以下之律法、乃論是非心、或獎或責、故是非之心乃人懷中之律例、而顯明善與惡、當然之理、依此律例則進、不依此律例則退、故是非之心為查察為儆戒為管治為領導也、蓋道學之命令、乃銘刻於世人之良心、故順此命令則樂、逆之則殆也、○人之良心、乃指造良心之主、即善之根原、惡之仇敵也、夫良善之律例、乃明指定良善律例之主、

之理、作惡是原性不當之事、善惡好歹美醜、在於本有之良心而分別之、蓋良心者、乃能指示人者也、使人能辨是非、能別善惡、並能知其事不宜爲而不爲、從古至今萬國九州、未有人反云、忤逆爲善、孝順爲惡、故孟子曰、惻隱之心、仁之端也、羞惡之心、義之端也、辭讓之心、禮之端也、是非之心、智之端也、無惻隱之心、非人也、無羞惡之心、非人也、無辭讓之心、非人也、無是非之心、非人也、故此四端、猶人之有四體也、卽論人之本性、明悉當然與不當然之事、此乃根本之道、永無變易之理、此歸於古今世界天下之人、在世爲善、卽在天爲善、在世爲惡、卽在天爲惡、蓋良心則使人盡職分、故凡無論行至何處、無論居於何地、總難遠乎良心而不受其轄制也、由此觀之、是非之心、非勸人爲善、則命人行善、在懷中作主、而人不能避匿其一定之權、○蓋仁義禮智信、忠與節孝、此乃當然之理、論仁、故孔子曰、不使不仁者加乎其身、言其以仁爲恃、而不使不仁者相親之、又曰、力行近乎仁、欲令人凡事用力行之、庶可近乎仁、所以有仁則榮而親仁之譽也、凡人有惻隱之心、所以見仁愛也、是以傷殘痛苦、見之者無不憐憫、疾病患難、聞之者莫不咨嗟、無論夫仁慈之人固如此也、卽素稱殘忍者、亦不能不觸目而驚心也、論義、蓋乃最要之理、所以孔子云、君子義以爲上、義以爲質、義爲人之正路、世人所不可無者也、凡行義達道之人、有理義之悅我心、猶芻豢之悅我口之喻也、論禮、孔

世學不使
人心滿足

第二段是
非之心

神降衷
下民

凡賢慧與愚拙者、有如一**家之主**、必查察家人之為事、一國之王、必查察臣宰之為事、**中外國家**、無不皆然、蓋造人心者、亦查察人事、而在審判之日、或賞善、或罰惡、定必有也、**所羅門皇云**、敬畏神、守其誠命、此為人之大端、一切所為、及一切隱秘之事、或善或惡、悉為神所鞫、傳人知識之心、考察平日之學問、或天道之要理、時常廣大、如智慧上增加聰明、而士子最願多得學問、有如**水之盈滿**、一也、世界之學問與智慧、不能使人知識之心得滿足、其心願明悉無量之學問、無窮之奧妙、二也、人知識之心、覺悟其懦弱其欠缺、而願倚賴敬拜愛慕在上之主宰、譬如畜牲覺餓、乃證有食合配其餓、故人心之餓、乃證有一位主宰可飽其心中所願者、**舊約詩篇**作詩者曰、神歟、我心切慕、如渴鹿慕溪水焉、我心渴慕神、即永生神也、詩

第二段是非之心為證

論良心、蓋人有是非之心、所以分別善惡也、世人莫不有是非之心、蓋是非之心者、愈明而愈希奇者也、如有目能視者、色也、有耳能聽者、聲也、故是非之心、乃靈魂之目、可分善惡之色、如靈魂之耳、可別善惡之聲、夫此是非之心、不由靈魂而生、且不由人意而立、並不與人來往而起、亦不向人學習而化、乃造物之主所賜於人、如**書經云**、惟皇神降衷於下民、此之謂真切也、衷也者、即分別善惡之良也、蓋行善乃本心應該

人心可表
神之德

太陽而不全知太陽之熱與光如何、則人之心亦不足明悉。神之全德、然觀太陽於水、則實見其形象、故見人心即可表明。神之德如何矣、蓋人心為證。神乃良善全智、全能可以賞善、兼能罰惡、所以試驗心性、吾有知覺而知。神亦有知覺也、吾有智慧而知。神亦有智慧也、吾能別善惡而知。神亦能別善惡也、吾能記憶而知。神亦能記憶也、凡吾之所有、神亦無不有、凡吾人所能、神亦無不能、故是有神人心為證。

第一段知
識之心

第一段知識之心為證

如燈火

如太陽

記心為證

可查賢愚

人為萬物之靈、蓋人有知識之心、其希奇者、人之知識、數倍於禽獸之知識、從可知造人之心者、亦有無限之知識、合天下人之知識、不過如燈火之光輝、惟神之知識、則如太陽之照臨、舊約詩篇云、我主至大、能力無邊、智慧無窮。詩必人之記念之心亦是最希奇者、凡人所觀所聽所談、均可記於心中、記心宛如大倉、以許多五穀安置於內、又如棧房、以許多貨物裝在其中、亦如藏書樓、士子以四書五經幼時藏在於心、而至長大、仍能記憶、蓋人之記念、或有時而遺忘、有時而含糊、惟神則凡古今一切天地之內、所有人之思念言行、無不如在目前、且在審判末日、以此而判斷每人、如使徒約翰云、我又見死者、無論大小、皆立於神前、有書藉已展。默卅人知識之心、可查察

遣其愛子
降生救人

其愛無量

人心爲證

才能若此、其賦畀若此、神之慈悲視人若子、則人以父事、神非義之當然者乎、萬物皆證、神之慈愛矣、

論 神乃愛、最大者即遣其獨子降生於世、替衆贖罪、主云、蓋神以獨生之子賜世、使凡信之者不至滅亡而得永生、其愛世如此、翰使徒約翰曰、蓋愛乃由神而來、凡愛者皆由神而生、且識神、不愛者不識神、因神即愛也、神遣其獨生子降世、使我賴以得生、神愛我等之愛、於此而顯明矣、翰壹神之愛、以海爲墨池、天爲紙、樹木爲筆、萬國之民寫善書、欲記天父之愛、雖用乾海內之水、用盡一切樹木之筆、從南極至北極之紙、終難盡述天父之愛也、

第六章是有 神人心爲證

第四章論 神全智全能萬物爲證、即以萬物表明神之主宰也、本章之要道、是人心爲證、即以人心表明神之主宰也、此兩章互相聯絡、蓋大凡根源之中、不先有物、則物即不能由之以生、又如人無才能、即難以才能使人、人無學問、即難以文學教人、是以觀萬物之理、並人心之能、即可知神之主宰如何矣、孟子曰、盡其心者、知其性也、知其性則知天矣、觀此故凡人心所有之能、而造人心者無不先有之也、譬以明鏡照太陽於水、可知太陽之如何、所以世人心、亦可表明天之主宰如何、假使水中觀

人享大福

極樂世界

山水佳畫

藥料給人

皆證神
之大慈愛

悅目賞心、試觀千萬物件、均依天氣而造者、春天有各種雀鳥、飛而且鳴、牛馬畜牲、蹠跳歡騰、花草樹木、各種顏色、雀鳥有百種聲音、各種毛色、全是給人喜樂、如果所有花草是一種顏色、雀鳥是一種式樣、所有之景緻、均是一律、所有之滋味、亦是一律、如何能爲佳美乎、况人所食之蔬菜水菓、此許多滋味、得若干之福氣、然而此全是天父賜給人飲食者、人有目卽給美色觀、人有耳卽給嘉音聽、人有口卽給美味嘗、如是而觀、便知世界有一位聰明愛人之主宰、爲人創造萬物、倘或主宰無有此愛人之心、地上必無極樂世界、花草無香味顏色、五穀百菓都有臭味、若此之弊病、絲毫不有、卽是主宰愛人之美意、且萬物都證神之德、我等觀天如一張紙、日月星宿如泥金寫之字、觀地似乎一幅畫、山水花木都是青綠畫成者、顏色皆是爲人安排者、豈非令人歡樂乎、觀至天下荒年少、熟年多、間或有之、亦惟百分之一、他處均是豐年、且下雨下雪之日少、有福之日多、觀人之身懦弱者、有時獲病、將如何乎、天父以藥料給人服、山中有藥石藥草藥花以及藥根、至於藥舖之中有數百種藥、是天父預備者、觀此藥舖、足證是有神、並彼有慈悲之心、天道溯原曰、觀天下田野一大園也、而百獸率舞、衆鳥咸居、此非神之恩乎、况萬物供人之用、人有目有美色以奉之、人有耳有正聲以感之、人有口有旨味以潤之、其秉性也、又有孝悌仁義爲無窮之甘旨、卽貧亦可自樂、其

均由 神

第六段
神乃愛

天父愛人

皮棉絲麻

衆人有食

水力風力煤力電力無不出於 神、然則 神之力、萬無可思議、無可測度矣、特此諸力、豈不足以言 神之力乎、蓋主禱文末句云、國度權柄榮光皆爾所有、至於世世、馬
在上之天使唱聖詩曰、聖哉聖哉聖哉、全能之 神、昔在今在後永在者、默 X

第六段 神乃愛

愛、蓋論福音真教、有最喜悅之道、即 神乃愛四字、我等稱彼是天父、有如我等之父、天父愛我等、與父之愛子彷彿、聖經云、天父是愛、彼存一片慈悲心、是喜歡世上之人、且獨有愛憐之念、彼視普天下人、如同一家、彼待百姓如待自己之子、父總歡喜子、所以天父視世上之人、一一都喜歡者、蓋管天地萬物、實屬於大、人屬於小、天父肯忘却我等乎、譬如一人有大子、有幼子、并許多小孩、肯忘却至小者乎、斷乎不肯也、父歡喜子、定將家產給之、天父愛世人、預備給付食者穿者用者、所有許多物件、都爲人而設、即絲織綢緞、棉花織布、夏間有麻布、冬間有皮毛、可以使人穿、金銀銅鐵錫、可以使人用、馬使人騎、牛使人耕、石造房屋木造船、日有太陽、夜有月亮、亦有五穀百菓魚肉、可以使人食、有如極大作場、有七八十人食、此主人必需預備整齊給於彼等食之、亦是不容易者、何況天父養活普天下人、無論老少男女、全倚賴彼而生活、父代兒子成家立業、天父預備世人住處、殊屬佳美、觀山景海景野景、又各種顏色、實壯觀瞻、可以

水之能力

風之大力

火之能力

雷電大力

馬之力甚多、萬馬之力、能引無限之物、假如併萬國九洲內之馬、驢、騾、牛、象、虎、豹、熊、獅、以及凡百獸、屬與夫飛禽、水族等之力、細心核算、孰能測此衆力之大有幾何哉、究此衆血氣物之力、皆由神、其心所運用之力、亦皆倚神而有也、蓋論五穀之力、凡五穀、百果、草木、蔬菜、歲歲發榮滋長、亦具有力量、此其力亦不屬衆植物等、則亦皆神之力焉、蓋論水之力、凡江湖水流、能載舟運舟、其在中華有黃河、漢水、揚子江、松花江、黑龍江、此外之溪水、支流無算、世宙萬國、有萬國之大小河流、其孰能挽回其流而回之、或有法可以壅塞之、障蔽之、而不使之流、中土官家、皆知築黃河之隄、防水橫溢、甚不爲易、勞如許、力耗如許、財終不免有水滿之災、至於海潮之漲也、孰能阻之而使退、其退也、孰能牽之而使漲、蓋無問河水之力、皆不在水、舉由神、蓋論風之力、可以推雲、可以落木、可以旋磨、可以使蓬、大能揚沙、飛石、拔樹、壞屋、若將舉世萬國所有之風力、併而爲一、則此風之力、恐世界不能當其一吹也、蓋論火之力、輪舟、輪車、能迎風前行、故中華、泰西、火輪機器、其力豈不多乎、此火輪機器之力、由於水氣、水氣由於火、火由於煤、煤之力亦非自有、倚神而有、論雷電之力、更無限量、尤極迅速、雷聲大震、令人悚懼、房屋震撼、雷火殺人、猝不及覺、電報通信、頃刻萬里、皆其據也、此其力皆神出之、總而言之、萬萬人之力、屬神、血氣物之力、倚神、五穀、草木等之力、由神、

10 亦云、我乃監察人心腹腎腸者、必依爾各人所為而報之。默

第五段 神全能

一聲命令
成功萬物

賴
神而
造

世人能力
由神來

創造萬物之君、蓋神是無所不能、觀其所創造之天地萬物、便可知之、即神所論者也、不惟士子可以明悉、即是不識字之農夫、亦知曉全能之。神創造天安排地、懸日月星三光也、蓋人造房屋、必極勞苦、方可成功、神並不以材料、惟有一聲命令、立刻成功萬物矣、觀人建造一魚池、工程浩大、况天上之主造一海乎、人造一小假山、工夫亦不小、况神造一大真山乎、試觀小山雖是微渺、已經難造、何况神造一泰山乎、世人觀天、即以為最大、然而自神觀之、殊覺微小、彼亦觀人如螞蟻彷彿、論神之全能、却能創造天地人物、又能滅盡天地人物、而可設立新天新地、所以我等理應畏懼之、使徒保羅云、蓋萬物賴神而造、無論在天者、在地者、有形者、無形者、有位者、主治者、執政者、掌權者、皆以之而造、亦為之而造也、彼在萬物之先、萬物賴之而立。哥

三堯舜之時、神與亞伯拉罕曰、我乃全能之。神、爾當奉事我。創

一格物探原曰、一人之力不為少、百人聚集、力足以引重大、千人聚集、尤足以引極重大物、天下人類萬萬如此、萬萬人聚集合併其力、復何重大之不勝、此萬萬人之力、併而為一、其力量、非人所能思、非人所能言、然而人之力、非由人、乃實皆由神而來、蓋論禽獸之力、

人之智慧
有限有量

智慧之原

永遠常存

秀之人、各有智畧、各現才能、然聰明才能、非由人而來、由造人者賜之、故凡天下一切
奇能、其始也無不一一原於 神、萬萬人之聰明不爲少、且有不同、或明於學、或明於
農、或明於技藝、或明於算學、或明於植物、或明於化學、或明於政治、或明於天文、日月
星辰之大小輕重、或能度之、或能衡之、又或明於電氣、凡各聰明、皆非自然而有、人不
能自有、亦且不能傳之、父師、蓋以人之聰明有較長於父師者、有大畏於父師者、有父
師所一不能知、子弟深知之悉者、此可知人人之聰明、皆由 神之意、而賞給、蓋各適
各宜、各擅各長、自太初以降、所有衆民之聰明、皆錫自 神、宇內萬萬人之聰明、皆予
自 神、舉世每日大約生萬餘人、此萬餘人之聰明、亦皆賜由 神、外此再有許多天
使、皆賴 神而能有此聰明、豈非 神之智慧、至於無可名言哉、 神之妙性全德精
意大能、四者俱深微奧妙、人不能仰窺萬中之一、 神自有之、必能自知之、無論已往
未往之事、 神悉知之、蓋 神永遠常存、故自太始至今無不知之、風之行、日影之移、
無迹可記、人之言行與思、則有跡而不能滅、迹何在、過後恒記於心者是也、而 神之
善記、勝人萬億倍、故人一言一事一念、雖歷萬世、 神仍明記之也、現在之事、 神悉
知之、天地萬物、 神一覽盡知、非知其大畧、乃知其詳細、故人心中之善惡、無能逃
神之洞燭者、聖經云、我乃 神鑒察人、洞澈人之肺腑、視人所行所爲、使之得果報、
耶

從前現今
以後之事

大衛詩篇

聰明智慧

約百佳言

從何而來乎、可答均由 神而得、神之智識、乃自然而有者、彼是無所不知也、天上

地下陰間各種之事情、均顯明於彼之面前、從前現今以後各人之心事、或善或惡、彼

均明悉、亦知各人之思念言語行為、世人應當畏懼天上之一位 神、因彼是無所不

知、因彼是無所不知者、而知曉一切惡事、且一事不能藏匿、無論人所說所行所想所

做、全在彼之面前而隱瞞不過也、在舊約詩篇大衛王曰、耶和華歟、爾曾鑒察我、認識

我、我坐我起、爾皆知之、爾自遠處知我之意念、我行我寢、爾詳之、凡我所為、爾深知之、

耶和華歟、我舌所發之言、爾無不周知、爾在我前後環繞我、按手於我上、此道奧妙、超

我識見、極其崇高、我不能及、詩啟一使徒曰、凡 神所行者、神自永世皆已知之、使一

或問 神之全知、天下之物各適乎生物之用、有目即有光以使之視、有耳即有聲以

使之聽、有口腹即有百穀草木以使之食、凡物如此相藉而相宜、創之者之智大矣哉、

至於人靈藏於身內、因五官以知外接之情形、神則不然也、地之廣厚也、而測算之

如明鏡、人有私語也、而暗聞之如雷霆、人有虧心也、而遙視之如閃電、經云、神賜目

於人而視以為不明乎、賜耳於人而聽以為不聰乎、賜智慧於人而自度以為不智乎、

古人約百云、神之奧妙、爾豈能測度、全能之 神、爾豈能盡知、高於穹蒼、爾能何為、

深於陰府、爾能何知、約一詩篇云、我主至大、能力無邊、智慧無窮、詩一格物探原曰、靈

無所不在

第二條誠

第四段
神全智

之靈者、豈非神耶、神豈非自有之大靈耶、其大無外、其高無上、蓋充塞於太虛者焉、如曰、神非靈、則可分析、亦可增損、然神則無不全、如曰、神非靈、則必有象、然神無不在、處處有之、而人不能見也、聖經曰、神乃靈、靈則無形象、耶穌所謂靈無骨肉是也、有形象則有限量、非無不在矣、且有形象則不能純全、蓋形象能窒礙靈之能、而靈之用不全、故神必無形象、惟無形象、故不可作像而拜之、又曰、造器之地必有工師在、則生物之地必有神在、星辰遍播、動植繁衍、皆神所造、故赤道之處、神在焉、神在焉、下窮九泉、神在焉、日光熱照、雪氣嚴寒、皆神所為、故赤道之處、神在焉、兩極之地、神在焉、氣滋蟲鳥、水育魚蝦、皆神所造、故颶風迴旋、神在焉、且波濤洶湧、神在焉、第二條誠曰、毋為己作偶像、上天下地、與地下水、中百物、毋作其像、毋跪拜、毋崇事、蓋我耶和華之、神、乃忌邪之、神、惡我者、我必討其罪、以及子孫、至三四代、愛我者、守我誠者、我賜之恩、至千代、出廿X 至L神為無形無象之靈、豈非最要之道乎、

第四段 神全智

無所不知、蓋神知萬物之事情、彼之知識、比人之知識加萬倍、試觀天下之聰明者甚多、天下技藝靈巧者亦不少、凡士人之智慧、在世上甚顯現、蓋一切世上之智慧

像屬於虛

褻瀆 神

最大之罪

有限有量

以靈拜靈

靈形有別

大能之靈

見、天上之 神亦似乎氣、實不能見、蓋世人見萬物、是見 神之跡、却不能見 神、蓋

神是靈、人將其雕塑刻畫、此乃實為大罪、一則、此屬與虛空者、未見其式、如何能畫、

乎、人之身可畫、人之靈不可畫、况天地之主乎、二則、造偶像是褻瀆 神、彼是天上聖

善之靈、轉以地上之汚土假充、豈不是褻瀆乎、三則、聖經云、人心內思 神如何形像、

或似天上地上水內之物、就是大罪、如果心內思念便有罪、况建造其像乎、四則、既有

形則有定處、就不能無所不在、然而耶和華充滿天地萬物、無處不至者、蓋有形有像、

反不能純全、聖經云至上者不居手造之殿、使上主耶穌云、神乃靈、拜之者以靈以

誠拜之、以人心可與主相通、是以靈拜靈、彼是真活 神、故拜之誠心禱告、宛如與

朋友往來彷彿、格物探原曰、天地之間有二類、一曰形、一曰靈、形有象、靈無象、形能目

見之、手捫之、靈則無可見、無可捫、形有輕有重、靈則無輕重之分、形有定在、靈無定在、

二形不能合一、形靈可以相附、形合諸實、故能分、靈則純一、故不能分、形不能無毀、靈

則永存毫髮不爽、形無性命之靈、不能自為行動、靈則活潑敏捷、能動能行、形乃死、靈

則生、形無知覺聰明、靈皆有之、形無心、靈有心、靈能愛能惡、能喜能怒、能樂、形不能自

有作為、不能自成其物、譬如作舟之木、不自成為舟、必賴匠人斟酌思議、雕斲裁成、故

天地萬物不能自開洪蒙、亦必先有一具大能之靈、忖度造作而成也、夫太初具大能

萬物一理

第三段
神乃靈

靈與形

根本之意

偽教有像

如風如氣

皆被日月之光、得雨露之膏、受四時之養、且物類多同、而人雖顏色語言之或異、不過各因風土、而究其身心、若合符節、非一主以權衡之、焉能若是乎、推之日月星辰之附麗、憑乎噏氣、而衆星自西至東、日旋年運、周而復始、可知星辰亦此一神之所主持、是天下萬方與天上衆星同一理、卽同一主宰也、第一誠耶和華曰、我之外母、敬別神、

第三段 神乃靈

無形無象、蓋天地之中有兩端、一名形、一名靈、形是有象、靈是無象、形則目能視、手能捫、靈則不能視、不能捫、形有輕重之別、靈無大小之分、形有定處、靈無定處、形則長久必致敗壞、靈則永遠在上、絲毫不損、形無性命、自己不能行動、靈則活潑行動、形無有知覺、無有聰明、靈是全有者、形一無所能、靈則能愛、能恨、能喜、能怒、蓋論神是靈、是根本之大意、觀以上之解、就是無形無象、無身無耳、目口鼻、無手足、心肺、無筋骨血肉、如是而觀、真教與邪教大有分別、佛教道教之大理、則其神實有形象、或泥塑者、或木雕者、或銅鑄者、或石鑿者、或紙畫者、故以五尺之泥塑木雕一像、便以爲無限無量之神、如此愚蒙、實屬可笑、有人問神可能見乎、答曰、神是靈、目不能見者、如人有身體、有靈魂、身體得見、靈魂不得見、神是靈、所以不能見者、神如風、試問風可能見乎、風所吹、自覺其有、然日終不能覩之、蓋屋內有氣、可以呼吸、然此氣、人目不能

無不相合

均指一主

神愛人

天無二日
民無二王

國政皆同

則知造翼者即造氣者也、魚有翅以游於水、水與翅相善也、假如水或為加濃、或為再淡、必不宜於翅、則知造翅者即造水者也、推之光與日、聲與耳、香與鼻、味與舌、氣與呼吸之肺、無不相合、亦無不相善、則知皆源出於一也、蓋人與禽獸、倦而思息、即有夜、夜則萬籟俱息、所以安萬物、常晝不夜、人必苦勞、常夜不晝、人必苦悶、夜而聲喧、雖息不安、一神為之、無他神擾之、故一切能恰當也、蓋鳥獸夏則毛希、冬則毛厚、冬夏生於黃赤道之斜交、地球之要為赤道、其繞日之軌為黃道、冬則日在赤道南、赤道北之地多寒、夏則日在赤道北、赤道北之地多暑、寒暑生於日而鳥獸之毛應之、故知大至日與恒星行星、小至鳥獸之一毛、皆受成於一神也、神愛人、故萬物必與人相稱、設馬小如羊、人何以騎、牛大如象、人何以取乳、貓大如馬、勢必食人、鷹大如牛、必取人而喂子、人體太重、入水難泅、必溺死、若體太輕、畧不禁風、莫能安我、故曰、神只一、若有二、則物各造、烏能一一相稱哉、禮曰、天無二日、民無二王、國無二主、家無二上、而烏得云有二神哉、在聖經耶和華曰、我乃先者、我乃後者、我之外別無神、賽XX主耶蘇曰、知爾獨一真神、翰II天道溯原曰、或問萬物皆為神之所造、固矣、特不知造者為一神乎、為多神乎、曰、如直隸與雲南相去甚遠、而詢其國政皆同、則知猶是中華之君主之蓋、日本雖近、而國政不同、則知異邦之君主之、今天下皆出一致、萬國

各有一主

有二必亂

觀地爲證
觀天爲證

天地山海、近觀人身、總知有一位。神造者、并觀各樣物件、均有主、一家有家主、一船有船主、一行有行主、豈天地轉無主乎、如一縣有知縣、一府有知府、一省有撫臺、兩省有總督、一國有皇帝、皇帝之上有誰、都說卽天也、此天上有誰、就是一位耶和華、是天地萬物之。神論天、人曰、清氣爲天、日月星宿爲天、然而天上有一位主、就是。神在是處、可別真假之道、假神有億兆、神惟一也、格物探原曰、神惟一、不能有二、設云有二、以虛無盡界言之、必有一限爲此。神與彼。神所分之界、以古今無盡時言之、必有一日爲前。神與後。神相禪之時、或分界、或相禪、則是有限量、有窮盡、不爲純全矣、非純全、必非。神觀前數章可知萬物本有心而作、立意而爲、心惟一、意亦惟一、故知創造天地萬物之。神惟一、若二。神造之、則命意或有不同矣、蓋海中覓得新島、其人物草木鳥獸形狀無不同者、凡風雨霧露霜雪雷電潮汐往來、晝夜昏明、統地球無或異者、禽魚獸畜類至多矣、而脊骨之根原同、昆蟲不一矣、其體之大端同、然此特驗諸地球耳、推廣之日與恒星定位同、行星繞日、軌道揜圓同、行星自轉有兩極同、其面各有晝夜寒暑、其外各包以大氣又同、行星有月者、其繞星之行法又同、不惟如此、恒星與日亦皆圓轉不停、其行法同、近驗諸身、遠驗諸天、命意惟一、故知無二。神也、再論鳥有翼以飛於氣、氣與翼相善也、假如空氣或爲加厚、或爲再薄、必不宜於翼、

天地分開

輪船之喻

萬物合配

天下一律

天熱、一神令天冷、一神欲常晝、一神欲常夜、豈不是天地反覆、四季錯亂哉、所以觀天下太平、定知是一位真神作主、如有兩神、彼必將天地分開、一管東、一管西、或一在前、或一在後、便有疆界矣、倘然同管萬物、或分管萬物、有此疆界而便不完全、若不完全、就不能尊爲神、因爲天地之主是完全者、假使製造輪船、彼作數塊、此作數塊、嗣後合成一船、終知此樣定是一船匠思想所成者、若有兩船匠分開分作、定不能成此大舟、何況天地萬物乎、試觀一物必想有何意而建造、蓋鐘表之命意在測時、機之命意在織布、筆之命意在寫字、天地萬物、均同心合意所建、可見是一位神所造成者、天下定南針、是向南背北者、觀萬國九洲之人、與畜牲雀鳥樹木花草、雖是不同、究其根源、終歸一轍、天下風雨霜露雷電冰雪、日夜之因原都是一樣、再講氣或重或輕、雀鳥便不能飛、所以造雀鳥、就是造氣之一位神也、至於水若一處淡一處濃、其中之魚亦不能游泳、所以造魚者、就是造水之一位神也、譬如天下無論遠近、均是一法、就知是一位皇帝所管、若不是一法、就知必非一君王所管者、觀日月星辰懸於中天、太陽在東則出、在西則落、日間有太陽、夜間有星月、一年四季、並不更改、就知是一位主宰所管者、卽如冷熱、不是今天冷、明天熱、明天冷、後天熱、若是冷熱不定、人亦難治、總是漸漸而熱、漸漸而冷、若果明天甚長、今天甚短、一竟不勻、人何能作事乎、試遠推詳

四肢百體皆得其宜

魚宜水獸宜陸鳥宜氣

第二段神惟一

逆匪之時

昔有童子游於家園、忽見初生花苗、排列成字、乃已之姓名也、以為大異、趨告其父、父曰、此自然而成、不足驚異、子不信、此自然而成者、因請父同往觀之、父又曰、此自然而成、不足驚異、子終不信、父乃笑曰、生爾時戲為之耳、當時父告之曰、天地萬物、亦非自然而成、皆神所造也、格物探原曰、人身臟肺筋骨血脈、肌膚耳目口鼻手足無一不奇異也、若自然而成、非至巧之主創造之、則人目將生於背、人耳將生於腹、人之手足諸體將一切位置失宜矣、然而統地球之人總計之、不可勝數、而五官四肢皆生當其處、各適於用、非神能如是乎、人不見水之魚、陸之獸、氣之鳥、魚有翅與水宜、獸有蹄與陸宜、鳥有翼與氣宜、何以蹄不生於鳥、翼不生於魚、翅不生於獸、何以魚不產於陸、獸不生於氣、鳥不產於水、設有魚而無水、有獸而無陸、有鳥而無氣、其俱能生乎、觀以上一切、可知混沌以前千萬年、有一位神、即是創造天地萬物之主宰也。

第二段 神惟一

獨一無二、蓋中華有千神萬神、其實惟有一位真神、孟夫子說天無二日、民無二王、從前逆匪謀反之時、中國却有兩皇、天王在南京、咸豐在北京、十八省人民都不安頓、試觀至天下萬物、事事平安、色色調勻、處處相安、由此而知只有一位主宰、若有兩神、天地便要反覆、四時亦將不准、世界必不太平、假使一神令降雨、一神令天晴、一神令

無不能且大仁慈而為全善之體、聖經云、山岡未曾生出、地與世界爾未曾造成、自永
遠至永遠、爾為神、詩 廿二 又云、我乃始乃終、昔在今在後、永在者、無所不能者也。默 一

人家之喻

店舖之喻

各物有匠

穀從何來

人從何來

風箏之喻

織機之喻

○論萬物有主宰、譬喻有人至一家大門內、見門口有司門者、大廳書房、修飾甚佳、房
中整齊、厨房中各物俱備、一定知必有主人在內也、又喻如至一舖、見許多貨物、有安
在架上者、有置在匣內者、有安置於櫥櫃內者、夥友有經管此物者、有經管別物者、毫
不雜亂、便可知此舖內定有一位主人、蓋世上之用物、都是有人造成者、船有船匠、房
有木匠、牆有瓦匠、棹子椅子、有小木匠、衣有裁縫、再有各種所用之物、都有專門造作
之人、如此說至吃飯、此飯從何而來乎、均說將米煮者、此米從何而來、前年收成者、為
何一年一年查至起始、此第一粒米從何而來者也、再我等人從何而來、可說父母生
養者、父母從何而來、祖宗傳下者、祖宗以上、還有曾祖高祖上祖始祖、此第一代祖宗
從何而來者、可答有一位 神創造天地萬物及人、即世上之一男一女、便是人之始
祖也、又喻人放風箏、此風箏是像雀鳥之式、因雀鳥身小骨輕翅膀大、所以能飛上去、
風箏亦是如此、用篾片與紙頭紮成者、所以能從下放上也、蓋風箏有工匠製成者、如
此鳥必有 神所造、又喻織機匠織機之本事、並不甚大、最大是挑花匠、若客商要何
花樣、就可挑何花樣、等至挑好、牽花者織起來、一看就清亮、故萬物之花匠、即 神也、

第一段
神必有

華之道、極其純粹、存至永遠、耶和華之律例真實、且至公至義、貴於金、較多精金更貴、甘於蜜、較蜂房滴瀝之蜜更甘、詩十 觀全聖經論 神之德、實屬繁多、然本章不講聖經所論 神全智全能全愛至公極慈最要之道、僅以萬物皆彰主宰之德而論之、

第一段 神必有

自然而有

無始無終

是有 神、蓋以上四章所論各類、即其一端已足證 宰之必有、况所引多端、自更無疑議、有如重器、雖一索已可懸掛、而再索數索、於心更得所安樂矣、天道溯源曰、或問天地主宰何自而始、曰若有始則為他神所生、惟彼最先之 神、必無更生之者、而實為無始、非生則不死、則奚有他神繼其後乎、故此主宰莫為之先、乃先先而無元、莫為之後、乃後後而妙有、聖經稱之曰耶和華、義即自然而有之主也、格物探原曰、若無自然而有者、則天地萬物至今未有、若有天地萬物、則其先必有自然而有者、所謂自然而有者、即 神也、天地萬物、待 神而成、猶宮室器具、待工人而成也、有人問 神有始乎、無始乎、可答 神有始則必有生 神者、又問生 神者、有始乎、無始乎、可答 生 神者、有始、則必有生生 神者、由此推之、至無終極而不可細問、故有識之士、皆以 神為無始、無始故自然而有、自然而有故永永常有、而亦無終、自然而有而無始終、故無窮盡、亦無限量、無窮盡無限量、而為天地萬物之根、故具全智大力、無不知、

禽獸魚鱗
合配陸水

天地萬物
兩約聖經

舊約詩篇

大衛聖詩

貓如牛大、必要食人、老鷹如馬大、彼亦必食小孩矣、我等觀各樣畜牲、無不相配、雀鳥之頭合乎飛禽之式、畜牲之頭合乎走獸之式、觀人之足能行路、馬之足能跑、猴之足能上樹、鷄之足可站立、鴨之足會浮水、觀飛禽走獸有皮有毛、魚有鱗、人比各物是大異者、最為聰明、故是萬物之靈、若魚無水、畜牲無地、雀鳥無氣、如何能活乎、且觀水中有魚、地上有畜牲、空氣中有雀鳥、魚之鱗配水、畜牲之足配地、雀鳥之翅配氣、因何雀鳥無大脚、魚無翅膀、畜牲無鱗、為何魚不生在岸上、畜牲不生在氣中、雀鳥不生在水中、其中是有一個大道、觀萬物相配、豈非顯現 神之智慧能力乎、

第五章天地萬物彰顯 神之德

蓋彰明 神之榮光有二、其一、天地萬物、其二、新約舊約聖經、蓋在詩篇十九篇大衛王以此兩者作聖詩、其一、論天地萬物為證、曰、諸天彰明 神之榮光、穹蒼顯揚 神手所創造者、此日傳於彼日、此夜傳於彼夜、無言無語、亦無聲音可聽、而聲音流通全地、言語傳至地極、神於諸天之中為日設幕、日如新郎出洞房、又如勇士歡然趨道路、出自天之此邊、轉至天之彼邊、無物不受日之和暖、其二、大衛論聖經彰顯 神之德、曰、耶和華之律法全備、可以甦醒人心、耶和華之證言誠實、可以使愚者有智慧、耶和華之法度正直、可以悅人之心、耶和華之誠命清潔、可以明人之目、使人敬畏耶和

魚身

有氣泡

游水實難

萬物相配

身、必要加水冲之、而能泅動、且魚身非方非圓、却是扁長、頭大尾小、觀魚之骨不硬而細軟、所以其身甚屬活潑、兩邊有翅、似乎舟上有櫓、方可行動、并且有鱗、鱗上有油、最爲滑潤、人至水中必然說冷、然魚之血比人之血冷、與水冷彷彿、人養鷄鴨猪羊與許多畜牲、實費周折、惟魚在江湖河海、都是滿者、是神預備人食者也、天道溯原曰、魚水族之物也、其揚鬣如鳥之拍翼、其吸水如人之吸氣、且能吸氣如人之飲水、腹中有氣泡、故能身輕泅水、游泳自主、此魚之常事也、如魚本居洋海、而逢春則進江口水淡之所、放生其子、而返大洋者、其子自游自食、不藉其母、而母魚亦絕不顧恤也、格物探原曰、有有心者細究夫鱗族醜類、亦可以識神無量之仁智焉、前曾言及造化羽族游行空氣、最爲不易、造化鱗族游行水際、更有難焉者、蓋以水較空氣質益加厚、阻礙益甚、水亦無空氣、奚所以資生活、且水亦寒冷、非能衣著以煖其體、慮無不死於寒者、而又目之爲用、不宜於水耳、與鼻以孔穴爲用、水亦皆得而入之、假如有人從未見魚於水、或予以水、令其造一動物、寄居水際、自能游行、自能分取水中養氣、吸以自養、亦能視能聽能聞、其能乎否、雖使智竭力窮、吾知其必不能也、究維神能之、神每日約造成鱗族萬萬種類、俱全足證神仁愛之心、實爲無量矣、○論萬物相配、神創造萬物、都是合配者、如果一匹馬小而像狗、人不能騎、一條牛格外長大、亦不能耕、

水袋

沙漠之舟

論蜜蜂

論蟻

論魚

顯主智慧

二、一受食、一受水、受水之胃宛如袋、食之時水胃閉、其口飲則開、水胃凡十二條、如衆小袋一一排下、其飲水先足一條、旁有細管、引至第二條、逐次引足十二條、即不飲矣、可十餘日不需飲、蓋渴則飲一袋之水以潤之、復渴復飲、其妙如此、且駱駝不惟能自攜水、亦所食無多、亦不憂慮食物之欠缺、則因駱駝背有肉脊高起、有如山峯、或單或雙、其內皆有脂、倘沙漠無草食之、其脂能收至身體之中以自養、此豈非神極用心思、安令行沙漠無人之境、故西人稱駱駝為旱海之舟、且其腹中另生水囊以防渴、可行沙漠無水之地。○論蜜蜂、蜜蜂成羣跟從王候而造成蜜房、在內藏蜜、其性喜食花蕊蜜漿、神令其生極長雙鬚、能於空氣中自行飛立而取之、且蜜漿釀於花心、不破似無以得此漿、神祇恐有損於花、故令其生一極細之嘴、蕊極長、此蜂之嘴亦極長、花蕊非直、此蜂之嘴亦非直、此最甜之蜜、預備世人樂而食之也。○論蟻、在舊約箴言所羅門王論蟻尚勤儉動作為訓、怠惰者之模範云、怠惰者歟、當觀蟻之動作、則可有智慧、蟻無首領、無官長、無君王、而夏時備食播時斂糧。箴上三 ○論魚、造魚是顯現神之能幹智慧、人住在旱地上是容易、在水中是艱難、人在水中、耳目與嘴、全要進水、此乃却是苦楚、定要沉死、為何魚在水中反活、因魚能分水、如人在岸上行動彷彿、其腹中有氣胞、故能浮於水、且可吸水中之氣、若魚置於桶中、水漸漸乾涸、魚即反

慮也、蓋極北之畜、因天寒冷、脂亦愈厚、故熊貂等獸其脂最厚、爲皆極北之所生者也、所以地上四足之獸殊屬不少、試觀一幅百獸圖、就可以知悉、馬可以騎、牛可耕田、猪羊可食、犬能守夜、畜牲身上有毛、身纔可以煖、野獸生在北邊者、皮厚毛緊、生在南邊者、皮薄毛稀、此是配地冷熱、畜牲之皮都有用處、有者可穿、有者做鞋、若論其口、虎與狼犬之嘴唇薄、可以食肉、馬牛之嘴唇厚、只能食草、至於牙齒、豹能食肉、牙是尖者、牛能食草、牙是平者、以云喉嚨、人之喉最光、所以食物往下、牛馬之喉最糙、所以食物往上、各類不同、極其奧妙、本書惟略言其一二、然何莫非獨一無二之主宰所造者乎、○論象、天道溯原曰、象頭短矮、不易伸縮、而頭生一鼻、大如人身、動若人手、取攜甚便、而中空有管、吸水藏數担、可返灌於口、以飲、格物探原曰、獸之類惟象爲尤奇、其首極大、極重、如其首復長、則首不能舉、故其頸短、頸短則首不能及地、亦不便掉轉、其何以飲食、故其鼻獨長、且伸縮如意、運轉自然、幾像人手、可以下拾草芥、可以上攀木葉、蓋鼻之末、亦有一物、宛如人指、按之鼻端、可以拾微物、如針如刺、亦能拾之、鼻有二孔、通入腦、能吸多水、可以自飲、可以澡浴、噴而出之、如雨霧、昔有剖一死象鼻者、視其內之筋絡、具有四萬條、故其運動自然、無不能爲、亦具有聰明、蓋象牙有五十斤重、有百斤重、可以自己保護、夫造物之主、豈不有權能乎、○論駱駝、格物探原曰、駝之胃分爲

論蛋

飛於天中

食魚之鳥

論獸

喉

食草

鬚

也。觀鷄與雀鳥爲何能如此興旺、一隻鷄生許多蛋、爲何會生蛋、爲何哺在蛋上會蹲在窩中、還知要哺多少日子、此之知識是神賜於彼者、鷄與雀鳥哺蛋極難、然而彼又極喜歡、有時飛來飛去、又哺在蛋上、肚中飢餓之時、就知出來吃、先前身軀還壯、哺下幾日、身軀亦瘦小、小鷄剛剛哺出來、如何就知要食、如此觀雀與鷄有如此知識、豈不是造物之主賜於彼者、天道溯原曰、鳥飛行於天中也、生兩翼、如獸之前足輕而易舉、骨中空而無髓、肉瘦瘠而羽肥、其身輕故能高飛遠舉、冲入雲霄、此鳥之常事也、南方有鴆鳥、翼短不能飛、足長而善走、骨中實髓、則又鳥之異者矣、若食魚之鳥、足脛長、可以涉水不濡、頭項長善於捕捉、又頭項與足短者、足指橫連無縫、易於泅水、神曰、鳥飛於地上、戾空中、又曰、及諸飛鳥各從其類、神視之爲善、叶創○論獸、蓋牛馬等俯首飲食、乃自下而上、如其喉內仍滑、食何以食、故其喉內縷、不惟如此、其喉內有肉筋、連環如螺螄、食入喉內、逐層縮入、漸次至腹、天道溯原曰、獸之食肉者爪長而善捉物、牙利而性惡、目能晝夜同明、反而言之、獸之食草者無爪而有蹄、齒鈍而性善、其食草而有爪者、或以地穴而避害、或以升樹而覓食、格物探原論獸之類、如貓如虎、又皆有鬚、其鬚能有知覺、尤有善用、爲虎貓等喜歡入穴、捉生物、如穴小而彊入、或不能復出、必致之死、故其左右之鬚闊與身等、每遇一穴、必先以鬚試其廣狹、而後無

心肺相通

第六段論禽獸魚鱗

論鳥

有翅可飛

不配於人

仙鶴

流行之血則污穢、而心則車入肺中、使此血遇氣而爲潔淨、故原入於心、而被心車於總血管而通微細管、流至全身、格物探原曰、肺管呼吸、一出炭氣、二接養氣、蓋呼吸遲速與心相應、一呼一吸、心躍者四次、故心躍與呼吸非人自主、乃則心肺功用而生命倚賴也、心肺相通如此、肺之微妙亦如此、非有具極聰明之主宰預爲經理、何以有此乎、由此本段而觀人之四肢百體、足證神之智慧與權能也、

第六段論禽獸魚鱗生法爲證

論鳥 地上萬國九洲、都有雀鳥、觀此國之雀鳥、與他國之雀鳥不同、南方者與北方者亦不同、雀鳥有大有小、大者如老鷹、小者如麻雀、彼等之毛有各種各色、蘇杭之衣雖甚華麗、但將何綢緞能比野鳥之華美乎、聽雀鳥之聲、人覺喜悅、有如籠內之八哥、架上之鸚鵡是也、蓋鳥有足可以走、有翅膀可以飛、惟使其飛者是神造彼之骨頭空、身體輕、翅膀大之故也、試觀鳥與鷄亦不同、鷄之身軀甚重、只可在地上行走、鳥之身軀輕、所以飛得高而飛得遠、設或人生此翅膀、人之身有百斤重、彼之翅膀要配多大乎、人有大而且重之翅膀、走路就不便矣、雀鳥之嘴不是一樣者、有者食穀嘴長者、有者吃虫嘴尖者、脚亦相配、觀仙鶴站在水灘上、彼之腿最長、頭頸都長、吃魚最便、又觀鴨善浮水、彼之脚指頭之中、有皮相連、爲何如此相配乎、是無所不知之、神所使

掌曰、舌根下節咽喉有二管、向前者氣管、向後者食管、夫食管最柔軟、長六七寸、從咽喉以下漸粗、通於隔膜、有兩三曲彎、斜至胃經、左邊管尾有一小門、能伸縮、名胃心門、故食管由口至胃、氣管由口至肺、此兩者實屬奇妙。○論食物消化、食物之器具何在、即口與牙、胃與小腸是也、蓋查牙之形質、外面有一層薄骨、堅如磁、白如珠、其磁可磨、光滑如象牙、能護牙骨、令久不壞、格物探原曰、食管接物入胃而消化、食管內有連環紋如螺螄、食物入管、逐漸緩行、非速下胃、蓋消化食物、三功互用、一運動勻轉令化、二生津液令化、三本熱令化、省身指掌曰、消化食物、胃經最有力量、其形似一長方肉袋、在隔膜和肝經以下、大腸以上、蓋胃在腹中、向左彎曲如新月樣、看胃經共有三層、外一層爲堅固、中一層爲能動、內一層爲生津液、能使食物、故世界之食物、在胃中消化而補人力、乃彰造物真主之智慧權能。○論心肺與血、省身指掌曰、肺乃呼吸之經、安置胸膛以內、若氣盈滿人肺、則易浮於水面、其質輕軟而鬆、分左右兩大葉、其中夾心與血、大管與心隔、一層胞膜、向上有尖頂、比第一肋骨稍高、葉底寬大、駕在隔膜上、心後有隙處、將懸肺之管夾在當中、蓋心在胸骨後偏左懸於肺中、形如未開之蓮花、上粗向下漸小、末有一小尖、欲看人心形象、看鷄心便知、其粗而向上處爲心底、蓋心如車分爲兩半、心之右半、管理流入肺之血、心之左半、管理週身流行之血、蓋週身

論手

手用奇妙

論足

如橋洞

論喉

食管氣管

詩篇者云、我口必出頌美

神之言

○論手

惟人有手、畜牲則無之、猴與松鼠

之前足似手、然總不及人之手、又有貓狗都足以嘴啣東西、最奇者是人之手、有二十餘骨、節節活、就是一到十指頭、都能作事、故列五指、每指三節、欲其易於取攜也、格物探原曰、各手指屈伸運動、骨節凡三、各指有大筋、一至指之中節、復有小筋骨、大筋而出於指之末、大者運中節、小者運末節、其貫處如刀割之縫、其指能書、能數、能操琴、能畫圖、能遲、能速、以及凡百工藝、其為用無窮、要皆其筋絡之運動使然、手之功用無算、未可悉數、人皆知之、今試舉其一二者言之、假如指尖柔弱、無有指甲、雖一微物不能拾取、故神予以指甲、足以扶持指力、拾取凡鉅細之物、此指甲非骨非肉、乃節外層之薄皮、凝聚而成、與薄皮同一體質、奧何可言、故論神之智慧、人手為證、○論足、

下肢三段、即脚、分脚腕骨與脚骨、脚腕乃七塊短骨湊成、再踝骨上面圓而滑澤、與小腿骨相附、旁與內外踝骨相附、小腿則轉動、其上骨下面則凹、與脚骨前半相連、骨之頭向前彎、下與方骨相合、且足之骨同手相仿、但是足根與足指不相平、脚心之中有如橋洞、所以人立定不易跌倒、人之足雖小、身體可以壓在上面、由此觀之、神所造之法、實在奧妙、○論喉、人之喉嚨、中有一根舌管、一根氣管、食管在氣管之後、凡食東西、須從氣管經過、為何不到氣管中去、因為氣管上生一層薄皮、有如蓋式、省身指

管頭爲護耳膜、不受天氣壓力之傷、蓋內耳如洞穴、在骨內分三種、其一、近中耳膜有內耳小堂、約麥粒大、空而圓、其二、稍向後有三管、皆如平圈、故名半環骨、其三、骨在前有管如螺螄、曰螺螄管、內耳管內有薄膜爲皮、又有盛水之膜囊、皆肖各管之形、然本書不能講人耳可聽各種聲音奧妙之造法、特人之耳如人之目、顯神之智慧、舊約詩篇曰、造人耳者、已反不能聞乎、造人目者、已反不能視乎、詩XX ○論鼻 格物探原曰、萬物各有香臭之味、皆根於各物之油、凡香臭之味、能令人易辨其物之體質、與其物之功用、有臭味致人患疾、有香味致人歡娛、味美足以補足人之精神、令人外增健爽、味惡足以傷敗人之脾胃、令人不思飲食、如無法能辨此味之香臭、則世人殊覺不便、故神予人以鼻、專司嗅味、且鼻內乾則不知味、故神令鼻竅之皮皆能生水以潤之、呼吸空氣、防有虫入、故內又生毛以阻之。○論口舌 口舌之爲物、兼管三職、其一、嘗五味、分辨鹹酸、如銀爐之分白銀與渣滓、其二、出五音而開閉喉齒、如樂善者依彈琴而成嘉音、其三、能言能語、分別世人與畜牲、此妙而又妙者也、蓋辨飲食之味、是在口舌之官、省身指掌曰、能辨各味、乃舌司之、夫舌體上有微小肉絲密滿、其中有長刺、特出一尖、尖中有覺綫、專爲分別滋味、舌之嘗味知覺、非獨使人悅口、亦使合乎養育之理、能擇飲食之美惡、如有定例、然耳、論口舌之唱詩言語、則更奧妙者也、舊約作

成於母胎

舊約詩篇

論耳

氣動擊耳

薄皮如鼓

外中內

頭腦由此而觀、人目大約宛如照箱、惟目乃靈活、而照箱必有人移動之、此奧妙之目、乃作成於母胎幽暗無光之地、故小兒初生、目明完全、豈不可悟、神之為靈奇、無可測、無可量、敢不恭敬乎、如舊約詩篇云、爾造我身奇妙、可畏爾之作、為無不奇異、是我深知、我必稱謝爾也、我在冥冥中受造、在我母胎被聯絡、其時我形體無隱於爾、我尚為胚、爾目已見、四肢百體、日日漸成、尚未有其一、爾已錄於爾冊、爾顧我之意念、何其寶貴、不可勝數矣、我欲稽核其數、多於海沙、我睡醒時、尚覺與爾偕焉、詩文○論耳、耳者司聽之官、中有機竅以接聲氣、聲由觸氣而生、氣能傳寄聲音、如豎一連排木板、或十或八、力推其一、必自逐推到底、如無空氣即無聲音、蓋耳即有聞、氣動愈速、聲音愈高、動稍緩、聲微低、其聲之高低、全賴乎動之緩速也、按格物之理、聲迅速感觸四圍之氣、而擊動人耳、如魚在水、魚動而水相應、又如水在玻璃杯、以綫稍躡、而水亦微動、蓋杯體若何動、而水亦必隨之動、且天氣將物之微動、如浪催浪、挨次傳至耳、以便成聲、故欲使耳之悅、莫如作樂、若音觸之、非整齊其挨次則無好音、蓋耳之象、宛如號筒、在內有薄皮如鼓、倘有聲音、相擊如鼓、然在內有二小骨、似鐵榔微敲、鐵墩彷彿、而耳中之轉折、如海中之螺螄、在內有一萬小綫、如洋琴挨一排二之網綫、舉凡聲之高、低、大小、均係網綫之力、蓋耳分三等、曰外中內、外耳即外輪也、中耳底有耳氣管、通食

眉毛

眼皮

眼睫毛

有水泡

六條動肌

眼球

眼球有七

居於房屋之中、上有額骨、下有顴骨、又有鼻骨、若將一棒打下、亦難打着、試觀上有眉毛、有何用乎、因額上有汗滴下、須得遮住、不然、必至目中、因爲鹹者易於損傷、又有眼皮是防睡臥、恐有灰塵、并行路有灰、亦不能吹進、一睜即開、一合即閉、兩月一閉、上面之皮、也可以蓋護兩目、又有眼睫毛、亦是遮護灰塵者、人之眼珠、能下能上、能左能右、要視上就上、要視下就下、因其中有筋、可以使其牽動、眼皮下有水泡、如眼淚一班、此水是養目者、若是乾旱、兩目不免損傷、蓋目乃一圓球、在窩內易於輪轉、有六條動肌、使之動轉、上下左右四條、即直將眼球連於窩後、動肌鬆縮、眼即隨之而動、又有長短兩條、橫動肌斜連於眼球、此兩條向裏轉動、論眼球其徑一寸厚、按於眼窩內、在外有眼白衣、轉眼之動肌、即連於其上、第一、眼白衣前半有明罩、體似角而甚明凸如罩、所以透光而見萬物者、其二、有眼簾、蓋眼簾形如圓簾、懸於明罩後、睛珠前與眼白衣前邊連於一處、其三、眼簾正中有圓空、如光之門、曰瞳人、惟瞳人之大小、一視乎眼簾之伸縮、在暗處能開大以取光、在亮處能縮小以護根、其四、曰睛珠、即透光之鏡、或遠或近、當視眼鏡愈凸光必稍近、愈凹光必稍遠、其五、大房水、其水似明淨稀膠、割而仍連、所以引導目珠束聚之象、至腦筋衣而轉達於腦者、其六、眼腦衣、爲眼中最精緻之物、外層有眼黑衣、內有大房水、眼腦衣乃第二對腦綫之末、其七、眼系、此即眼腦綫通於

論肋骨

保護心肺

論臂膀骨

論目

頭腦、凡骨之所以運動如常者、有筋以聯絡之也。○論肋骨、省身指掌曰、肋骨有二十四條、即爲十二對、形如弓、骨之頭在後、與背脊骨相符、肋骨前皆有一塊脆骨接連、名肋脆骨、上七條肋骨與胸骨相接、下三條與第七肋脆骨相連、其餘二條、無有相通、則曰浮肋骨、上七條爲眞肋骨、肋骨第八條極長、其餘或上或下、挨次微短、肋骨薄而長、不重極堅硬、前有肋脆骨、令胸膛易於升降、格物探原曰、左右肋骨極堅、在後與背脊骨相符、在前接貫胸骨、左右凡十有二支、故足以如架而保護心肺、如梁木之能架房屋焉、極爲堅固、各肋骨前貫胸後貫脊、各節亦斜而不平、蓋平則不便呼吸上下、故統胸肋諸骨皆極靈活、而無一呆木者、如一極奇風箱、吸則諸骨向上、而胸肋漲大、呼則諸骨向下、而胸肋縮小、一呼一吸、內之炭氣出而外之養氣入焉、所以肋把骨兩邊如橋洞、保護其中之心肺、此乃神之妙功也。○論臂膀骨、全身之骨、以大腿爲最長、大而且堅、其頭則如軸轉於臼中、大腿中骨最長、形如竹桿、向前稍彎、因人之身體最重、要靠膀骨行動、蓋臂巴骨運用便當、故生得微細、若是像膀之粗、手亦要伸不起、且臂骨有兩根、上祇一根、所以手方好轉彎、人之身體、雖有許多骨頭、不會彼此相遇、故最相善者而彰造人眞主之能力也。○論目、蓋我等觀五官之中、極妙者是目、用處是頂緊要、在四肢百體之中、目亦最軟、所以需格外留心、目在堅固之處、有似

腦結

論首骨

如城門洞

論頸項骨

論背脊骨

二種、一有絲線形者其色白、故名曰覺綫、一有極小珠形者灰色、名灰珠、灰珠時而相聚成小圓結、名腦結、有時覺綫穿過則腦結稍大、腦綫與腦結內外聯絡、布於身中、如網之經絡、腦結愈大曰腦核、且腦髓爲知覺之根源、發知覺之氣爲腦氣、知覺之能乃腦氣之力也、我可與使徒保羅曰、深哉、神之智知識富有也、羅一○論首骨、首骨護腦如何堅固、省身指掌曰、頭骨應分二等、卽頭顱骨八塊、面骨十四塊、頭顱與面骨二等湊合而成圓空之形、以爲保護全腦與知覺之四官、卽司聽司視司嗅司嘗等官、其骨湊合並不動移、惟下牙床骨動如荷葉、司口開閉、格物探原曰、腦骨圓而不方、如城門洞、如圓橋然、蓋圓之較方更爲堅固也、嬰孩初生、腦骨柔而且軟、六骨亦非甚合、此爲易產、故如觸跌損傷、或裂或凹、無甚艱險、若成人受其損傷、必致於死、蓋年愈長而腦骨亦愈堅、乃神於此更有妙用焉、○論頸項骨、天道溯原云、頭項骨有兩節、一能俯仰、一能左右、此骨若只有一根、就不能左轉右轉、惟有此兩根、所以能抬能低、能左能右、動合如志也、○論背脊骨、背脊骨最爲緊要、因上身與下身相接、全倚此骨、脊樑乃二十四塊骨挨次相接而成柱、則名脊柱、脊柱自頭顱至腰骨、一節大過一節、每節夾縫有片脆骨如墊、使脊柱不致損傷、圍繞有筋也、蓋脊骨豎頭相接、宛如練條、每骨以軟筋襯墊、可使屈伸、他骨各條有髓、惟脊骨皆有竅、貫以腦氣筋、而上通於

股骨

論腦

腦氣筋

知覺者
運動者

左右凡十有四支、故可如架而保護心肺、似梁木之能架屋宇焉、極爲堅固、另外有肩胛骨爲二臂要柱、如無此則臂不適於用、若論上股之骨、更爲巨大、乃全體之極大者、至於脛骨則小而圓、形如銅錢、尤爲堅固、至全體之交節極多、各極奇妙、亦各相宜、如慧匠作一極奇機器、何節何機、何材、各極美備、全體骨交節、有如各骨皆足適用、不一其名、不一其用、不一其妙、爲此凡骨交節、皆足適用、此則比諸金石之堅美較勝千萬焉、由此觀之、人之全體、彰顯神之智慧也。○論腦 蓋人首之最重者曰腦、格物探原曰、凡人周身之百節、腦氣筋分佈全體、無體不有、其質非筋非肉非脆骨、並與骨之髓異、別爲一質、特意造成、柔而色白、形圓如管、有小有大、分派如繩如線如絲、各分內外、內爲胞膜、內亦名髓、最爲緊要、每管之髓有二、一司知覺、一司運動、咸通於腦、統名之爲腦氣筋、故凡周身之腦氣筋、總歸入腦、如電報之綫、無問地之遠近大小、或達王都、此腦氣筋髓之分司知覺運動、知覺者寄信入腦、運動者載命而出、比如指受針刺、知覺者通於腦、腦通於靈魂、靈魂遂感動腦、指揮運動者、運指從速避逃、蓋目有所美觀、知覺者通於腦、即令運動者運足前行也、若有痛癢、知覺者通於腦、即令運動者運指爬搔也、省身指掌曰、人之知覺思想、即由於腦、與所連之腦綫是也、管百體者有三、一是腦、又名腦髓、一是脊髓、曰脊腦、一是周身腦綫、三者體質皆同、若顯微鏡窺之分

人最靈活

人身全骨

腦骨

脊骨

脅骨

手足能行動、而又能育之養之、世世不變、此活人勝於匠氏之所鑿也、夫匠氏之所鑿、稱讚猶如此、而愈於匠氏者、創造世人、豈不勝於鑿玉智慧之匠氏乎、瑣格底之意、未見造人之匠氏、卽神也、蓋現今我等觀市上之人、能坐能立、能行能走、能左右盼望、能拾取、能講、能說、能做各種行業、能捉魚、能搖船、能耕種、能紡織、能寫字、能算賬、能視、能聽、能辨香臭、能思念、能飲食、我等總以爲此屬奇異、豈不比慧匠所鑿之玉人更勝百倍乎、至於畜牲之身體、遠不及人、蓋人之身體最玲瓏、畜牲之身體自覺遜之、人之臉朝上、畜之臉朝下、人之身直立、畜之身扒倒、故觀人之造木人石人、上小下大、但我等活人、上身大、下身小、可以直立、可以橫轉、可以彎、可以坐、或前或後、左右行動、况內外五官如何靈動、且如何美觀、人身之勝於畜牲、何如哉、○論人身全骨、格物探原云、統體之骨、大小凡二百有餘、蓋首之骨、上下截分爲二、其上爲腦骨、腦骨之內卽爲腦、腦之於人也爲性命之原、腦有損傷、則聰悟遺失、故腦骨所以庇其腦者、必須固甚、如鐵箱然、其下爲面骨、面骨凡十有四、其次則爲脊骨、脊之骨如合而爲一、則梗不能俯、不能仰、不能運轉、則是石柱、則是木椿、俗有笑人爲樹椿者、惟生三十三小骨、則屈伸靈便矣、其下則名胸骨、上下胸骨居中、形象如劍、其上首如圓領、合於頸項骨、左右脅骨圍護各十二支、七支貫於胸骨、其次四支挨次减小、蓋左右脅骨極堅、前貫胸骨

詩篇註釋

不勝其數、生物大小皆有、亦有舟船運行其面、主所造之鱷魚、游泳其中、此皆仰望爾、望主按時給以食物、主所給者、彼拾起之、主一展手、彼皆得飽、主掩面不顧、彼則恐懼、主使其氣絕、彼則死而歸於塵矣、主發靈氣、物則受造、主使地面煥然一新、願耶和華之榮光、永世常存、願耶和華因其所造之物而喜悅、詩104至11凡讀者、應當以舊約詩篇註釋、細觀一百零四篇之註解、逐節逐段、而詳神如何保護一切動物也、蓋古時虔誠之人、讚美神、因賜食與世人及畜牲、現今智慧之人、當思食物如何而來、且歸榮於神也、

第五段論人之肢體

第五段論人之四肢百體為證

論人身

瑣格底言

論人身、希臘國有聖人、名瑣格底、與門生同行於京都之市、偶見匠氏鑿玉為人、耳目手足如生、身材甚肖、門生見而稱讚其美觀、瑣格底謂之曰、爾目視玉像、宛似活人、以為匠人心思工巧、稱為奇妙技藝、試近按之、體猶冰也、緩推之、不能行也、呼召之、未能應也、何得稱匠氏之精妙乎、假如使之口能言、目能視、足能行、若何、門生曰、此非天下奇技哉、瑣格底曰、非但此也、且能使之胚胎養育、傳其族類、世世代代相傳而下、不再煩勞匠氏之手、何如、門生曰、神哉、此技藝也、何得而有此哉、瑣格底曰、何必行入街市而觀此奇物、爾不見林林總總者、皆市上往來之人乎、是皆有百體、口能言、目能見、

悅人之口
充人之飢

舊約詩篇
百零四篇

之愛人亦猶是、天父知口之於味、也有同嗜焉、故或五穀、或菜蔬、或魚肉、所以充人之饑者、而又加之美味、以悅人之口、夫五穀、菜蔬、魚肉、能充人之饑、而味亦能充人之饑乎、天父生物爲人之食、不啻自以爲食、必求其味之悅於人口也、○舊約詩篇云、我心當讚美耶和華、我之神耶和華、歟、爾至大無比、爾以尊榮威嚴爲衣、衣之披光如袍、鋪穹蒼如幕、宮殿之棟、梁建於水中、以雲爲車輦、駕風翼而行、令其使者爲風、其後者爲火、立大地於基上、使之永不動搖、使水蓋地、如衣山嶽之上、水全漫過、主一叱咤、水則退去、聞主雷聲、水則奔逃、騰至山岡、流至平原、歸主所定之處、主立界限、使水不踰、不再返、而蓋地面也、主使泉源發於谷內、流於山間、田中走獸飲之、野驢亦得解渴、空中飛鳥棲於其旁、鳴於樹間、主自宮中灌溉、山岡賴其經營、地得潤足、主使草木生、以飼六畜、又使蔬菜生、以給人用、使百穀出於地、又使有酒可悅人心、有膏可潤人面、有糧可養人心、力、耶和華之樹皆得潤足、利巴嫩之香柏、耶和華所栽植者、皆得潤足也、飛鳥結巢於其內、野鶴居於松間矣、高山爲野羊所居、巖穴爲豺、獾所匿之處、主造月以定節令、日入不差時刻、爾命晦冥、至則有夜、林中諸獸、卽時皆出、稚獅呼號、尋覓食物、求食於神也、日出獸歸、伏於洞中、人則出而工作、操勞至夕、耶和華歟、爾所造者、何其多、皆爾以智慧造成、遍地所有之物、皆屬於爾也、在彼有海、大而且廣、其中動物、

論百菓 蓋百菓亦賜人以食者、如水菓樹之名不計其數、大約天生此樹而結菓、必

有益於人、如春間之枇杷、梅子、杏子、夏間之桃子、李子、石榴、蘋菓、秋季之柿子、水梨花、

紅、冬季之橘子、橙子、橄欖、金柑等菓、均世人樂而啖之、不特可以充饑、並能補益身軀、

故其名不一、而其益亦各殊也。○論蔬菜 蓋圃中所出之蔬菜、難以核計、如蔬菜、芹、

菜、菠菜、茄菜、冬瓜、茄子、遍蒲、絲瓜、苳苳、扁苳、四季各種菜等、况每地一方、春夏秋冬均

有出產、如春間播種者、夏季可食、夏間播種者、秋季可食、秋間播種者、冬季可食、輪流

迴轉、接續以生、繼繼承承、無時或息、其味雖分甘苦酸辣、而天必備生之者、無非供人

之食耳。○禽 蓋以論乎禽、如鷄則為脯、鴨則為羹、鳥則炙之、蛋則調之、至於兔、豕、牛、

羊、均庖人宰而割之、加之美味、以悅人口、並令人長筋長骨、而增氣力與精液者。○魚、

蓋至於鱗介、則如鰻、如鱸、如鼈、而可烹而食之、之物不少、若論乎魚、中國所最

多者也、且其味極鮮、而人所最為喜悅、所以或釣於淇、或釣於渭、或養於池、或網於湖、

人所喜而取之、且魚在江河湖海、都是盈滿者、中華有四百兆人民、一年食物、是難悉

數矣、但無論植者動者均係 神預備、以令人悅其口而歡樂之也。○令人快樂 蓋

格物探原云、神創造萬物、不但增人之聰明、益人之能力、而且令人心內喜快樂、

如最慈之父、養育其子也者、夫父之於子、饑則予之以食、而食必求其口腹之欲、天父

師、壯男與少女、耆老與孩提、皆當頌美耶和華之名、惟耶和華之名爲至上、其榮光高
於天、遍滿於地、詩₁₄₈上蓋 神造萬物、五行爲證也。

第四段論五穀百菓蔬菜禽獸鱗介食物爲證

米

麥

百六十倍

五穀

神賜食物、蓋 神賜食物於衆、令人心內喜歡快樂、且饑則予之以食、而食則必
求其口腹之欲、如苗之播種於田、漸漸以秀、而繼則結實、無非飽人之口腹、况查中國
南方每田一畝、統計出米約二石五斗、一方里有四百畝、出米一千石、每縣約長一百
里、闊一百里、卽一萬方里、出米一萬萬石、除河塘村地墳墓打爲七折、則一縣有七十
萬石米、豈非養活多少人乎、若麥若黍若粟、出數甚多、無不皆然、且一年之中四季有
熟、無一不可充人之饑、格物探原曰、五穀菜蔬魚肉、能充人之饑、天父生物爲人之食、
宛如自以爲食、論到五穀、我等可想住在世界上有多少人、每人一年吃一千頓飯、要
多少糧食乎、種田者是最希奇、種子一粒下地、會生有六十八一百粒、最多至一百
六十粒、觀天下熟年多、荒年少、時常下雨、田內出產、全得雨者、蓋五穀從播種之時、直
至收割之時、均由天之照應、有此熟年、農夫均喜歡快樂、城內賣買、亦都興旺、凡民都
有洪福、看稻菽麥黍稷之五穀、農人種者、舟上裝者、商人買者、人賴五穀生活、畜牲亦
然如此、從古至今、年復一年、均賴五穀而活、所以尙書洪範篇有百穀用成之慶也、○

霜皎如銀沙、冬日寒水、清如水晶、皆足悅人之目、霧雨露霜、均乃神之治理、誰不受其轄管而頌美造化之主乎、如是而論、水之不可一日無也明矣、○論五行之四曰火、天道溯原云、物之最熱者長發光、最明者長發熱、可知光與熱並發皆本乎火、蓋人身之溫熱、實因風中之養氣與血中之炭氣、呼吸交通而生火、若人身無火、則血凝結而人卽死、天地無火、卽洋河亦必凝爲寒水、水不復流、時不復運、而天地宛如死矣、且萬物莫奇於火、亦莫美於火、其光固美而顯、萬物之麗也、若神不使熱與光、世人豈不苦哉、○論五行之五曰土、土者植物賴之以生、而動物又賴植物以活、故土爲養生之要物、天道溯原云、五行之序、土居於末、五行之物、土居於下、混言之則地球之體爲土、分言之則土之爲類不一、而各有妙用、或化而爲石、或陶而爲磚瓦磁器、而其最要之用、則以養草木穀果、其性不同、故種植者必相其土宜、知土之所宜、而草木果穀無不繁殖、故各出之土、其質不一、地面之土、有肥磽泥沙鬆緊之不同、其色則爲青爲黃爲白爲黑、故其土產所宜亦異、或宜穀或宜棉、或宜果蔬菜木、其草木亦各有宜、於是知土爲人所需者、然非大知之神創造宇宙、使兩者互相配合、其能罄無不宜如此哉、舊約詩篇云、當自地頌美耶和華、大魚滄海、電火水雹、霜雪雲霧、遵主命之狂風、千山萬嶺、結果之樹及諸香柏、百獸六畜、昆蟲飛鳥、世之列王與萬民、牧伯與世之士

第二論木

第三論水

易鎔久不生銹、如與水銀相合、可貼鏡背、照人容貌也、觀金銀銅鐵錫之益如此之廣、非有大知大能之、神生此五端、以備民用、其能取之不盡、用之不竭、如是哉、○論五行之二曰木、木之爲物也、生於地土、雨淋日照、得以長成生葉、以吸風之精氣、如人之有肺、以通呼吸、然其用甚廣、建造房屋、製造船車、農夫器具、檯凳箱匣、無不以木爲之、用木之處、不知凡幾、人雖斬取其木、而其木之根、閱過數年、仍生長興發、故世界之樹林、彰神之洪恩也、○論五行之三曰水、格物探原云、水之清者乃一分輕氣、八分養氣合成、其大概如江河湖海泉源統計在內、孟子云、民非水火不生活、水之所用重矣大矣、蓋沐浴飲饌茶湯、及陶人搏合、文人筆墨、皆水之功居多、所以中國俗語云、三山六水一分田、故無水人不能活、淘米洗澡洗衣、均要用水、匠人化灰建屋、亦必用水、農夫亦須車水至田、而令稻茂盛、水之可寶如此、諺云、春雨貴似油、若數月不雨、中華官員卽要祈求、以冀望甘雨、可免荒年、舊約詩篇云、如雨降於已芟之草地、又如甘霖滋潤地土、詩天道溯原云、動物以之止渴、植物由之滋潤、此就雨露之淡水而言、然淡水之濕氣、由海上升、隨風而散、布於各處、自山嶺聚流爲溪、溪并爲江、由江復入於海、則水之運行、實循環不已、且清水尙具美觀、泉源時出江海恒流、靜則如鏡、面平鋪、映照天象、動則如浪頭直豎、震撼海面山岳、由此以觀、春園晨露、明若圓珠、秋夜濃

銅

鐵

鐵山煤山

錫

磔婦人首飾等物、尤見光輝、其初出礦時、其質稍有純淨者、若欲使之淨美、須將礦中取出之銀、置於爐內、鎔以烈火、則渣滓盡淨、而所存之銀、盡爲純質、潔白美麗、天下商賈、以銀爲最煩、如英、洋、美、洋、墨、西、哥、洋、龍、洋、一切賣買、大半用此白銀、其質剛於金而柔於銅、重於水十倍有半、可打爲薄葉、亦可抽爲細線、若銅之爲物、自古有之、各洲各國、皆有所產、而最盛者莫如中國之雲南省、其色微紅、光彩煥發、質重於水、約九倍可打爲薄片、抽爲細線、雖細亦能勝重、且銅之爲質、剛而帶柔、易於製造、雖銅物不少、而如銅吊銅盆一塊而成、殊屬堅固、且製爲銅錢、可流行十八省中、可知銅亦煩物也、以論乎鐵、則爲用更廣、初掘出時、雜有別質、以火鎔之、則鐵質流、卽爲無渣滓者也、鐵傾於器模中、鑄成器物、其質脆而易折、蓋熟鐵之質堅、錘擊不斷、凡犁、鍤、釘、鍵等類、皆熟鐵所爲也、其顯見之用、殊屬繁多、兼之以鐵爲器、足以縛盜、以鐵爲兵具、足以防害、以至鐵路、鐵車、鐵船、無不將鐵爲之、鐵之爲用、實有益於民生、况鐵山與煤山相近、故用煤燒粗鐵、變爲熟鐵、其鐵本在礦沙之中、以煤分開鐵與沙、且西人精醫學者、知鐵屑鐵銹、鐵水爲上等藥料、其精液入血、是鐵爲懦弱之人所不可無者、如此、神以鐵山煤山相近而安置之、能將此煤在爐中燒鐵、卽顯現其仁愛、而使有益於世人也、若云夫錫、則大有異矣、其色純白如銀、其質堅不如金而勝於鉛、雖久不變、屈之易曲、燒之

掌握地球上雀鳥、彼不眷顧、當必墮地、上蒼導遠星之路於宇宙間、而亦鑒察人之善惡、兼收其無數如火之星辰、即微如頭髮、上蒼亦必數之、吾人於三光既然精心考求、度數周詳、所尤宜注意者、宇宙之神、即創造宇宙者、遣其獨愛子降世、歷三十三年、與民同處、以後死於地球、復活於地球、且從地球升天、豈非尊貴地球乎、中庸云、今夫天、斯昭昭之多、及其無窮也、日月星辰繫焉、萬物覆焉、今夫地、一撮之多、及其廣厚、載華嶽而不重、振河海而不洩、萬物載焉、今夫山、一卷石之多、及其廣大、草木生之、禽獸居之、寶藏興焉、今夫水、一勺之多、及其不測、黿鼉蛟龍、魚鱉生焉、貨財殖焉、此段最文雅、福音真道惟加一句、即天地河海山水與其中之萬物、乃神所創造也。

第三段論五行爲證

論五行之一曰金、蓋金之名雖一、而實則銀與銅鐵錫均屬之、特金則最爲貴重耳、金之爲用、重矣大矣、其爲質也潔淨不雜、迥異於銅鐵等類、但初掘時、雜起於礦內沙石之中、後鍛鍊之、即成黃金、蓋金山大抵各國皆有、惟不及銀鐵之多、其所出之最豐者、莫如美洲之舊金山、及奧斯達利亞一名新金山、與亞非利加之南境、金之色黃、光彩發越、其價甚貴、不若銀銅之價、時漲時落、是以市中賣買、現今都以金爲定價、蓋論銀則稍遜之、其質自然凝結、視之似乎純白、而且明亮、以之製器而磨光之、如杯匣杓

百合花

神智慧

所羅門言

工之配襯也、果誰為配合之哉、蓋神於萬物之色、默用此理、令相配合、以悅人目、主耶穌云、試思野地之百合花、如何而長、不勞不紡、然我語爾、即所羅門極榮華之時、其服飾尚不及此花之一馬^上 帖^一、以論花之香味、則尤令人可愛者如桂子香飄雲外、荷香入於簾中、若茉莉、若玫瑰、若瑞香、若玉蘭、其馨香撲鼻、不特人愛如迷、即蝴蝶亦戀戀不捨、至於蕙蘭、芝蘭、蘭草、蘭則其香愈靜、故文人雅士愛慕不已、而筆之於書、以記其味之超乎尋常、由此而觀、足見物雖細微、而常使人喜樂不已、蓋地球之山林、以及海洋、江河、花草、樹木、共顯神之智慧仁愛也、○聖經言地球顯上帝之智慧、蓋所羅門皇論智慧曰、在主道之始、我為主所有、即在太初、在造物之先、在萬世之先、在元始、尚未有地、我已立、未有深淵、未有大水之泉源、我已先生、山嶽尚未奠定、岡陵尚未有之先、我已先生、主尚未造大地、田野及環宇之高壤、我已生矣、主造穹蒼、使空氣四周涵蓋大淵、我已同在、主在上鋪張天雲、使淵泉洶湧、為海定限、使水不越岸、並立大地之根基、其時我與主偕在、為巧匠、日日為主所悅、恒踴躍於主前、箴^三 二 地球之山海、江河、花草、樹木、證有一位神創造也、蓋在天之天使唱歌曰、榮光尊貴威權、當歸於主也、蓋主造萬物、萬物被造而有者、皆由主之旨、默^一 一 三光淺說曰、上蒼權力無量、愛心亦無量、其創造煌煌、其功甚大、即創一草葉、功亦甚大、宇宙中一切星辰、盡在

花草樹木

花草樹木

神創造萬物、欲令人心內喜歡快樂、如最慈之父養育其子也、惟花草

北方之樹
南方之樹

花園

凡花之色

樹木、因四季各鬥芳卉、不論雅者俗者、文者武者、皆喜悅之、蓋林中之樹木、枝葉茂盛、青翠鮮妍、凡人遙而望之、有時見其日照、有時見其月臨、其景緻之佳美、無以復加、至於山上之樹林、其發榮較之他方更易、因在遠處可見其蓬蓬勃勃之象、所以詩經有南山有桑、北山有楊之謂也、蓋鄉村之樹、遠遠而望、祇見南北青黃、東西碧綠、欣欣向榮、油油成蔭、自當密而無縫、夏可以納涼、冬可以避寒矣、觀南方之樹、與北方之樹迥異、北方因地寒冷而樹木堅固、南方因地和煖而樹木茂盛、南邊北邊之地較異、所以樹木亦不同也、蓋云各色花卉、亦神所賜人以悅目者、華人所喜悅歡樂者、惟花卉、所以富家有花園、其中栽種各樣花卉、如春間薰風拂拂、則見紅紫並開、青黃齊放、秋間微雨濛濛、則見鮮艷奪目、綵色引人、至於爲商之人、後院栽花、瓶中供花、卽貧者窮者、屋上種花、舟中置花、以及婦人女子之鬢間、俱以鮮花插帶、所以四季之花、無時或息、若論花之色、格物探原云、有一花卽具一色者、有一花而兼具數色者、併有數色相合者、曰合色、是最能悅目者也、如畫工之染色、紅與黃合則成丹黃色、黃與藍合則成綠色、紅與藍合則成紫色、丹黃與綠合則成鵝黃色、各色共合者、曰相合色、女工之刺綉、及衣服之鑲嵌、俱用相合之色、依類配襯、則相如宜也、若花之色、又有倍於畫工女

五百丈、至二千八百丈、愈高愈冷、故在熱道人上山而避暑、顯現有神之美意、蓋山間草木生之、禽獸居之、寶藏興焉、四圍遠望、野景甚佳、卽世人所共樂觀者也。○論海洋江河 地球四分之一係陸地、三分係水道、地理家考得天下大洋凡五、此外復有大小各海、至於江河、隨處皆有、中國則有揚子江、黃河、美國則有米斯息比江、南亞美利加則有亞馬存江、格物探原曰、就海而論、海底地勢高下不齊、與陸地畧同、計其淺深、約自十二里至十五里不等、假如海面水勢增高半里、恐世界只見高山、增高五里、則陸地沒於水中、人物皆無居止之所矣、假如海洋或再減小、其濕氣必少、雨露亦少、百穀蔬菜不實、人苦荒旱、又海水則鹹、非鹹則不能長久、草生臭味、人易患病、且鹹在北極南極之外亦不凍、不凍乃可永久不變、論冰云、萬物體質、大凡遇冷而縮小、遇熱而漲大、其縮也較重、其漲也較輕、人之身體、經寒則縮、受煖則伸、亦其據也、惟水獨異、寒極而漲而大、如瓶水凍甚、瓶必爲水漲裂、池水凍甚、其中必突起、禮記所謂水澤腹堅是也、蓋冰之分量亦較輕、故浮而不沉、假令冰凍而縮而小而重、必下沉至底、每夜加增一層、日復一日、湖海江河皆填塞如平原、雖炎夏不能消化、水中之鱗屬必至冷死、至哉神多使有益於人也、蓋觀海與洋乃商賈之大路、有輪船貨船運各國之貨而來往其中、江與河亦如此、凡人之或東或西或南或北、何不乘舟而在此間乎。○論

使乎萬物、必爲萬物所用、蓋地球形圓亦屬扁、圓與柑子等、其據有三、如船自遠而來、先見桅梢、再近漸見篷帆、再近乃見船身、二如月蝕時月中黑影、卽地之影、如地球非圓、不能出此黑影、三則人能繞地球行、余嘗自中國開船、西行至英國、又西行至美國、仍西行至日本、回至中國、地球之圓、無復疑矣、人每見太陽東升西墜、非眞如此、乃因地球一日一轉而然、證據甚多也、又天道溯原云、地球向太陽卽明而爲晝、背太陽卽暗而爲夜、旋轉如輪、卽成晝夜之互更、地球之黃道斜界於南極北極之心、且地球周太陽而轉、所以冬至後漸過北、夏至後漸過南、而四季從此而分、假使地球不旋轉如輪、則一面常曝烈日、一面常居昏黑、而晝夜不能分別、假使地球不周太陽而轉、則一半球常受大熱、一半球常患大寒、而四時以致失序、美哉創造、布置均勻、所以晝夜無或息、春冬無或停、於此清爽朝露、於彼則燦爛星夜、於此花木春榮、於彼冰雪冬藏、地更換則時亦與之更換、而知非太陽之離其所也、地球旋轉周行而已、蓋地球便益於人而設、舊約詩篇云、天乃耶和華之天、耶和華以地球賜與世人、詩 118 ○論山 蓋世上都有平原、如美國之中間、及中國之蒙古、湖南、江蘇等省、却人民所樂居者也、然平原雖多、而山亦不少、如印度國之北、美國之西、中國之山東、山西、四川、雲南等處、蓋中國之四大名山、卽峨眉、五嶽、武當、普陀、最有名者卽泰山、係文明之處、山之最高者有

榮光甚大

第二段論地球

應當詳求

亦有己之美麗、如聖經云、有在天者之體、有在地者之體、在天者之體之榮、異於在地者之體之榮、日有日之榮、月有月之榮、星有星之榮、此星與彼星之榮又異矣。林前16以上云、此星與彼星之榮亦異、故千萬星之榮光合而計之、豈不大哉、足見 神國度之榮光、却無限無量而不可及者也、舊約詩篇云、爾等皆當頌美耶和華、當自天頌美耶和華、在高處當頌美之、其諸天使皆當頌美耶和華、其諸天軍皆當頌美之、日月當頌美耶和華、發光之衆星當頌美之、諸天之天當頌美耶和華、天上雲漢當頌美之、皆當頌美耶和華之名、蓋耶和華發命、則皆受造矣。詩136一至8

第二段論地球為證

世人所居之地球、果係何物乎、可謂之至大、亦可謂之至小、蓋以地上諸物比之、誠覺其大、而以天空諸物比之、又覺其小矣、古昔以為地居中不動、且日月東出而西沒、衆星夜明而晝晦、今則知地非居天之中、而日不旋轉於地球也、格物探原云、人生斯世上、戴天下履地、上則日月星象、下則山海萬物、娛心悅目者不可勝計、獨吾人為萬物之靈、主理萬物、故當詳求世間、凡有之物之體質性情、及利用之實、然後吾可以取萬物而用之、而萬物皆以供吾之利益、不然、則是持家者不識其產業如何、器用如何、服役如何、將何以治理而督率之乎、不惟如此、不能主理乎萬物、必為萬物之僕、不能役

團體、如溪河形、樹枝形、螺絲形、人以爲衆星會萃之區、取義天河、而衆天河中有多堪異者。○神之國最廣、格物探原云、人欲知一王之尊貴、奚似、須先識其國之廣闊、奚似、官吏之衆寡如何、民數之多少如何、經綸若何、榮耀、權勢若何、威嚴、夫宇宙之大、本不易於形容、卽以最精之千里鏡照之、天至遠之處、亦難於形容、至論千里鏡所照、界外、尙有如何曠遠、吾人不得而知、蓋至若神之巍巍乎高而無上、大而莫名、論其國度、天地萬物在其中、日月星辰在其中、仰視天空、凡目之所及、見與目之所不及、見者、無不爲其覆育、而又光華復旦、彰其恩德、而又風雨雷霆、顯其赫怒、而又天使環列、供其役使、如風如火、力無不統、權無不能、烏乎測其榮耀、烏乎測其威嚴、故其國無限無量也、我等可思、各恒星行星、或有血氣者、靈秀者居焉、比如人乘舟海面、遙見他舟、其上有蓬帆桅旗等、與吾所乘之舟同、知其舟中必有人、故我等心思衆星、亦有靈性、並非虛空絕無所有焉、却然如是、則神之國民、豈不繁乎、格物探原一書云、蓋上有天使千千萬萬、此天使來往天空、恭承神、承其明命、天使不一、有有權者、有執事者、有弄權者、恐各星有一等靈慧者居於其上、一一皆彼此恭敬頌揚、神、然則無數之衆星、乃真無數之天地萬物、合爲一大國度、神之國度、如此其大、供役之天使、如此其衆、神乎、詎非至大無外歟、蓋我觀日有己之榮耀、月有己之燦爛、地有己之繁華、星

被其壓覆、火焚而毀壞矣、此乃人所畏怯而設想有其事也、中華人見此彗星、則以爲專指不祥、且一定是刀兵之事、如咸豐年間逆匪擾亂之時、則有極大彗星橫飛天際、衆人驚異、而共爲不祥之預兆也、然此事殊屬虛浮、有如日蝕月蝕之必須敲鼓敲鑼護衛、其理彷彿、况彗星之輕且柔、爲害無幾、與地球相撞、生命遭劫、其事可恍然悟矣、彗星有大有小、以人目觀之、有者五六尺長、有者三四丈長、其光如玉、明亮異常、有識者見之、則爲奇妙之無比者也、彗星之軌道、有者圓、有者長方、蓋天文士核算經行之路、及預言其某日可回、或數年、或十年、或數百年、此卽名之曰彗星、然創造此彗星、豈非顯現神之智慧乎、○天河、夜間以千里鏡觀之、有一道白光、華人均名之爲天河、且謂天河有水、據天文家曰、實是無數小星及多太陽、聚在一處、所以有白光、蓋天河爲一軟光之帶、圍繫諸宇宙、處地南半球、猶北半球、皆能見之、格物探原云、天河亦衆星也、其視之似河水者、此如千萬燈燭、極遠視之、惟見明光一派、莫辨其爲燈燭、及其向前漸近、或窺以千里遠鏡、則辨之不難、故以極精遠鏡視天河衆星、亦皆能一一測之、此外再爲推之、恐復有無數星光、遠而一毫莫辨者也、天文家驗出天河之星、不可勝數、同一大小、最小之星近、最暗之星極遠、固結成團之星、鏡力無從深入、蓋大凡星辰在諸天中、並非亂投無緒、要皆各有其位、每見會合時、二三爲侶、四五成羣、結成

動惟北斗星居其所而不動，所以華人云：惟北有斗，西柄之揭，亦云衆星拱北斗也。北斗星幾乎盡人皆知，此星有明星四粒，成長方形，而此長方形四角之一角上有明星三粒，形彎如尾，許多小星雜處於此星遍體，蓋北斗星之不動，却最要者如人在岸上，日見北斗，卽知是北方。若在海中船身，飄來飄去，無有定向，見此北斗，便可辨明路程。故設此北斗，卽彰神之仁愛也。○恒星 蓋觀天上有千萬星，比如火輪車，一天行二千里，從日至海王星，總須行一萬年之時，方纔可至。然海王星尙近，此許多恒星，實不知如何遙遠。天文家云：有者恒星如日大，因離地最遠，觀之是小；蓋日有地球五星環繞，大抵此如日大之恒星，各有星環繞，亦皆各成一團也。蓋星之數目實難核計，以千里鏡觀之，大約有一萬萬，其最近地球之恒星，名曰南門，距地六十兆兆里，卽多於太陽離地球之程二十萬倍，蓋計大於日體二千萬倍，豈不大哉！夫光從太陽至地球，本係八分半鐘，而從南門星至地球，須三年半，另有無數星光，遠而莫能測，視而莫能明矣。蓋諸星中之形象無窮，而吾人之所知有限。○彗星 吾試續論日道中之最大者，昔有人見長尾之星，橫飛天際，罔不驚訝，取名曰彗星，其形似也。然不時仍有見者，亦不之怪焉。昔人見而生畏，本不足異，以其形之大，光之明，有不能不令人臆度其分量，深恐其爲害。夫地球與彗星，原無相撞之時，假使實有其事，則地球之力，必不能支。

木星

星爲外行星第一古時之人稱之爲軍神星因此星光面紅赤如火行近地球時考察較金星尤易因金星行至最近處反不能見而火星則愈近愈明所受太陽之光全行顯露繞太陽一周約六百八十七日三光淺說曰有一最大之星是名曰木星離太陽一千三百五十兆里較地球尤遠五倍故在木星處視太陽當小於在地球所見五分之一木星本體之大可算太陽系中長兄惟畧小於太陽耳在遠處緩緩繞行每秒鐘約行二十四里然此行率果屬遲乎以水星之速率及地球之速率比之固覺其遲而以現行之火輪車比之則又爲至速矣卽就最快之火車而論尙須加速五百倍方能及木星之行率也但我等不可忘却測量木星之事有難得其確據者因木星外面四周包空氣最厚又有雲氣繞之今我等離去木星御空再上至遠處則有土星在焉離木星之遠約比地球距太陽多五倍故論其離太陽之遠比木星離太陽又多一倍而木星適居太陽與土星之中也本體畧小於木星論者多以兩星相若而言土星與木星同體質亦鬆自轉亦速約十點半鐘卽成一日其行率每秒鐘約十五里故繞太陽之軌道論木星已遲論土星更須三十年方行一周在地球爲六十歲者在土星不過爲兩歲耳○北斗星試觀星宿之中有一北斗星卽名北極依華文云如天之樞居其所則衆星旋繞而歸向之蓋以目觀之多少星辰或東或西或上或下四圍行

土星

北斗星

攝力

重心力

水星

金星

君焉、正不容其奔散也、太陽之繫止諸行星者、亦如是也、論繫止之道中有二力、一曰攝力、一曰離心力、行星之類、各具有離心力、惟太陽發出攝力以阻之、諸行星始不得外馳、地之攝力、謂之重心力、惟其有重心力、故物在地上而不側、物拋空中而下落、此二力吾人皆名曰理、以其平常日用之間、皆不能違背此理也、然此理造自何人、豈非神所經營者乎、故維神可使此理改變、而人則無權、以論水星之本體、較地球小一倍餘、因其離太陽最近、受攝尤重、若照地球所行速率、必被攝入太陽無疑、所以其行率、比地球加速、每秒鐘行八十七里、然幸地球不照此速率、否則亦必遠離太陽矣、地繞太陽須三百六十五日一周、水星繞太陽、則八十八日即行一周、故地球過一年者、在水星已過四年、地球爲五歲者、在水星則爲二十歲也、然此不足怪、因其軌道既較地球短、其行率亦較地球速也、金星爲第二內行星、本體之大與地球相彷彿、自轉一周、約比地球短半點鐘、繞太陽一周、約二百二十有五日、計其行率、每秒鐘比地球加速九里、在地面用遠鏡窺之、爲最明最美行星、離太陽之遠有地球三分之二、從地面觀之、惟金星顯現之期最多、不過有時極明、有時微暗、此因金星行至太陽與地球中間、其向光一面不能見、是爲隱伏之時、若行至對面與地球相望、則雖得見其光面、而相隔太遠、是爲微暗之時、惟行至兩頭、正與地球相照、是爲極明之時也、火

土木兩星
最大

之間、窺測衆星、於盈時視之、若與太陽大小相若、而不知其本體、實小於太陽、數千萬倍、惟太陽遠於地球、數兆里、而月於地球、相去尚不及一兆里也、直徑約六千里、祇得地球四倍之一、設將其體積鋪平算之、尚不及南北兩美洲之大、今謂此月是地球一友、地球繞太陽、而月則繞地球、其說誠然、詩云、神造月以定其節令、詩 106○論行星、蓋行星之皆借太陽光熱也、彼愈近太陽、得光愈明、如火星金星望之、燦然、以其近太陽及地面故也、若推而使遠、至恒星之處、即不能見其光矣、此諸行星中、以太陽為首領、譬如一家之主、亦為總樞、為根源、因凡有光亮熱氣生命、皆出於此也、蓋五行星環繞於日之外、以日觀之、則小、以千里鏡觀之、則大、故水星金星火星比地球小、然土星圍圓七十九萬里、計大於地球千餘倍、地球之月惟一、而土星則有八月繞之、又有光環二層、如二帶然、蓋木星圍圓八十七萬里、計大於地球千有三百倍、蓋地球之月惟一、而木星有四月繞之、論地球乃一行星、圍繞太陽、故近日者為水星、其二為金星、其三為地球、其四為火星、在外有木星土星者、由此而觀、日居於中、連其所環繞之地、球與五星、豈非最廣而榮耀乎、今試問太陽所系之諸行星、何以各循軌道、其行古今不亂、假使無有繫止、則分道奔馳、禍有不可勝言矣、然太陽何以能繫止諸行星、其奧妙亦未易言、譬一家之中、子女僕從不能各自奔散者、亦隱隱有繫止之道、家人有嚴

離地最遠

論月

如玉空懸

親暱之友

能合成一個太陽、地球之周圍有七萬四千里、日之周圍有八百萬里、卽八兆里也、蓋日離地球有二萬七千六百萬里、卽二百七十六兆里也、譬之輪車雖行時極快、一日一夜、可行二千多里、若從日至地球、一刻不停、須三百六十年也、以中國紀年算之、須在雍正十年動身、至光緒三十一年恰好抵太陽矣、日離地球尙如此遠、若欲觀其遠近、則可將九尺之球、與一寸之球、放於兩處、中間相距九十六丈、卽其數也、其熱其光、至地而使人物共興、却意所測度不出者也、○論月、月出於西、朔日尙小、望日成圓、古人云、天上清光照遍、宛如白玉空懸、有似銀蒜、所以月如巨燈、掛在天中、可以照至四方、蓋月離地有七十二萬里、其周圍有二萬里、蓋月小於地球四十九倍、所以須四十九個月可以合成一個地球、據天文家云、月本無光、是借太陽之光而照於地、以千里鏡觀之、月與地球之面大畧相同、有高山、有火山、有平地甚多、此月均屬軒榮也、三光淺說一書云、惟有此月皎皎清光、專照臨我下土、肩行隨行、千古不忍相離、此豈非我地球所最親暱最忠義之一友乎、則謂此月爲地球所合宜、至月中黑點、或狀爲樵夫擔柴之形、或擬爲耳目口鼻之象、論其美觀、實難指計、但不知體質果係如何、蓋此月球、非比別星球之有生氣、實爲已死之物、故其美觀也、非生物之美、實死物之美耳、望日圓滿之時、光極明亮、衆星間爲所掩、不能見之、幸而有盈有虧、故博士得於朔弦

三光如一
家之人

論日

有熱有光

我觀爾手所造之天、爾所陳設之星月、世人為誰、爾竟垂念之、亦云、諸天彰明、神之
 榮光、穹蒼顯揚、神手所創造者、此日傳於彼日、此夜傳於彼夜、無言無語、亦無聲音
 可聽、詩三十一又
文一至三以上係舊約詩篇所論、依中華士人說、天之度數無量、其里程甚遙、無
 聲無臭、曰旦曰明、天道無親、天事恒象、亦云、天長地久、天高地厚、天造地設、天空地闊、
 所以天之榮耀、較之世上一切佳美華麗者、翹然特出也、蓋日月星辰、如一家之人、以
 及親友賓主奴僕鄰舍也、故日居於中為一家之主、所有之內行星外行星以及木星
 為緊要之人、月與各星為眾鄰舍、并如親暱之友、慧星則為賓客、隕石宛如小僕、凡一
 切事務均日為主持、所以為綱領者也、日處中央、外有七行星圍之、七者言其數之全
 也、間有行星之旁、月則隨之、慧星應時而至、今天文士漸明天之奇富、屬一全體、各種
 精華、燦然大觀、處處衝動轉旋、無時或間、首為光燄、如火之太陽、居於中央、由眾星觀
 之、則日動、由日道窺之、則日移、且能常常為首居中、○論日、以目觀之、日出於東、臨
 照四方、光達曠野、明遍山谷、以攷天文者論之、日居中樞、地球五星等環而繞之、從可
 知日之懸於空中、有熱有光、有熱則萬物可生、有光則世人歡樂、若無熱則變冰球、無
 光則變恒夜、我等不能知太陽內中之質、是冷是硬、祇知其外面全係火燄、火力之大
 地球所無、天文家云、日之全體、比地球大一百二十萬倍、是須一百二十萬個地球、才

與性體、目不能見、自造天地以來、則可明知因觀其所造之物而知也。羅蓋上章論萬物必由因緣而起、此章因萬物彰顯神之智慧、即明論此因緣乃全智全慧也、夫人所造之各物、即彰世人之智慧、如此而觀萬物之巧妙、可知神乃無所不知者也、如舊約詩篇云、造人耳者、已反不能聞乎、造人目者、已反不能視乎。詩古先知以賽亞論神之榮華曰、掬掌以量海水、布指以度蒼天、以大地之塵埃盛於量器、以權權山、以衡衡陵、孰能爲之哉、孰測主之心、孰爲其議士以示之哉。賽以上所論海水即神所量、蒼天即神所度、山陵乃神所權衡、亦聞有何議士可測度神之心乎、彼豈非全知全能乎、蓋房屋輪船千里鏡顯微鏡各機器、必有一智慧之創造者、世界之物尚如此、豈天地萬物中、獨不有智慧創造之主乎、試論世間之書本、必有起筆之始、然後可挨次而作、天下萬物、亦必有起始也、若書本不有起初、必至顛之倒之、而雜亂無章、何況萬物乎、其所以創造萬物必有神也、譬喻詳觀一表、有長短兩針、長者快、短者慢、并有聲音、知其行走內有輪盤發條柔絲等件、旋開之後、可觀時刻、人見此物、必思有智慧人所造、何況天地有創造之主乎、

第一段 神全智全能三光爲證

大衛王歌唱聖詩云、我等之主耶和華歟、爾之美名、傳揚全地、爾之榮光、顯現於天、蓋

船必知其船不能自然而有、非出自海、非降自天、必有人作成、見其船之前後形狀、便於駛行、機檣舵、鐵纜、便於旋轉、必知作之者之具有聰明、更細查其機器、水具、鐵擺、吸水筒、如許鐵輪、彼此牽引、下有鐵樑橫臥、首出舟尾、外撥水輪、愈觸悟於心、知造此者之具大智慧、舟之後有厨廡、器具精潔、肴饌豐美、舟之前有華屋、飯堂、客堂、寢室、浴室、舟之面懸有小艇三五、以備舟有損壞、可資以濟、更有風雨表、寒暑表、指南針等、上下設有三層、千里鏡、大小水龍機器、及拯溺器具、不一其名、亦不一其物、皆多為儲置、以備損缺、作此者不惟具大智慧、且愛人無已、不惟愛人、抑且具拯救之至意焉、蓋此船在萬物中惟一物也、其因緣即製造之船匠、况觀天地之因緣、是創建之、神也、並譬取閱文字、得一極佳之文章、按其題目、詳閱破承、開講題股、中股後股、束股、其中反正開合、層次井井、明暢、立意文雅、清高、而句斟字酌、頭頭是道、且字法工雅、一再翻閱、甚為賞識、此乃知非出於農工商之手、而其因緣乃文雅之士人也、如此觀萬物原有因緣而起、始初全能惟一之因緣、乃神真神也、此意與下章聯合而為一也、

第四章 神全智全能萬物為證

使徒保羅云、永生、神即造天地海及其中之萬物、未嘗不為己顯明證據、乃善待人、自天降雨、賞賜豐年、使我等飲食充足、喜滿於心也、使x18亦與羅馬人云、神之永能

之主也。夫萬物是實，其因緣亦係實也。此一切實物不由虛無而起，故天地必有無始無終，永無更改，創造萬物之主宰也。蓋有自然而然之因緣，萬物始初從何而來，且萬物如何時常更變，確係清明如日也。凡思而明曉其意者，均以爲此道萬不可改易矣。觀此最美之世界而思其因緣，卽極榮光創造之主，彼此殊屬配合，蓋神爲萬物始初之因緣，亦現今保護扶持萬中之各類，故乃永無更改之因緣，且從古至今親近其手所造之物者也。如此觀之，天地萬物，非偶然而來，乃有全能之因緣而成，有如在

高處將千字之方字擲下，落在地上，何能挨一排二而仍成本書之字句乎？○萬物之因緣惟一，蓋始初之因緣乃全能，爲何再爲增添乎？夫論世界之事，均從是理而爲此其一也。天地人物，本屬聯合，蓋人云天地，然天地只一星而與天相合，地土所出之五穀，卽人所食者，故亦相連，從始初亞當夏娃至今百代之苗裔，亦相連合，故萬物聯合，祇指一因緣耳。此其二也。我等觀最靈之機器，其輪盤發條皆相生相配，而毫不參差，總思有一聰明智慧之因緣，觀宇宙之間，上有日月星辰，下載山海江河，且日往月來，寒暑相推，其中樹木花卉，應時榮枯，并有許多禽獸，羽飛足走，惟以人爲最貴，總思宇宙與其間之人物，有惟一因緣，此其三也。○格物探原曰：欲人知世間萬物內各有意義存焉，有意義必有無限無量之主宰，創造之，措置之，則神是也。如人遙見一輪

始初之因緣

全能之因緣

造物之主始初因緣

之理、此因緣非屬於虛浮、乃確實可靠、故思一物必從本原所來、卽當然之理、如見字跡、必知定有執筆者以墨而書也、凡人思念、明悉此意、則不可少者也、所以世界之物、與其因緣則聯絡之、如始末之環而相接、此乃應當若是也、○始初之因緣、蓋始初因緣之意、卽以前無有因緣、此乃第一因緣、自然而有之因緣也、論其時候、或千年、或萬年、仍有此自然而有之因緣、論其中間事跡、或千或萬、始初必有此第一因緣、如鐵鍊之逐節接上、當首節之處、必有鈎或釘可以掛上者、論人之祖宗、按代數推上、必有一始祖、然此始祖亦必有因緣而來也、我等觀世上之事跡、而尋其因由、此因由尋得、再必尋其因由、或千或萬或兆、蓋尋得其始初第一之因由、我乃心滿意足、此係當然之理也、○全能之因緣、此因緣乃無所不能、其權是人心所測度不出者、蓋始初因緣之權能、必括天地萬物之能力、誰可預料乎、將一切世人之力合而併之、有何如之大、并將牛馬駱駝一切畜牲之能力再行增加、有若干之大乎、試觀煤礦之權能、如何輪船輪車可行路乎、并一切機器均可行動、並以地球上之一切能力合而算之、何如之大、然地球在萬物却微而小者也、論太陽熱氣之能力、衝至金木水火土五星月亮、可被海潮上下之能力、一切億兆星宿從古至今運動之能力、此一切能力誰可以之核算乎、故其始初因緣之權力、豈非人意所不能及者乎、○始初之因緣乃創造萬物

則或左或右、或高或下、概不安適、迨尋覓 神而跟從之、如小孩之倚於母懷而安然

自適矣、蓋人心不安、惟俟倚靠無限無量之 神、若 神非無所不能、我等之遭殃遇

難、彼必不護助、若非無所不知、我等亦不得其保佑、若非全公義、我等不能倚賴之、若

非全仁、我等不能專愛之、我等之思念、我等之靈魂、我等之是非心、我等拜神之心、均

願倚賴無限無量無始無終之 神、若無 神、我等自覺欠缺而無所倚傍也、舊約詩

篇云、神歟、我心切慕爾、如渴鹿慕溪水焉、我心渴慕 神、即永生 神也、詩 116 ○證

據聯絡、蓋論天之主宰獨一無二之 神、其證繁而無數、不一其類、在此確據之中、

衆人有拜神之心、祇有一也、以下數章之據與此段聯絡、如房屋之樑柱、大小木料、牆

與屋面合而為一然、如論其真憑、不必將一端以觀、須如上京之由近至遠、逐漸行進、

有如商賈之各業、彼此照顧連合、又如讀書人之發達、亦逐層而進境、此天道證據、須

一同觀之也、蓋觀篋止一只、則易於折斷、若成一捆、則難以損傷、本書之證據、如登山

之逐步而至山頂、一觀郇城之大殿、即顯 神之榮光也、

第三章萬物原有因緣而起

有因緣乃當然之理、蓋世人所觀萬物起始必有本原、以致詳視一物、必思其因由

所來、故天地人物若非恒久常存、始初必有因緣而起、蓋一物必有因緣而起、乃自然

德 神有全

證據不一 互相聯絡

拜神之心
與靈魂合
配

全善者惟
一

羨慕
神

與指南針之向南、其理彷彿、夫世人敬拜祈禱在神前、即合於天性、如友與友來往然、故人心願拜神、與世人願同友親近、則較勝一倍矣、蓋是有神、其根乃深、不能從心內趕出、故拜神之心、非虛浮不實、乃居於人腹之證、是有一位真神也、蓋拜神之心、乃靈魂之耳、可聽、神之聲、乃靈魂之殿、可見、神之榮、乃靈魂之塾、可得、神之默示、乃靈魂之欽差、命民知悉在天有一位、神、蓋論人身人心之用、必知在外有印者、如日之明、一定可悟在外有光以觀之、如耳之聰、在外有聲以副之、如手之捫、在外必有實物可摸者、如有朋友之情、必思在外有友可以相交、如有是非之心、在外必有善惡可分、以此觀之、世人有拜神之心、亦自覺懦弱倚賴在上之保佑、及領悟有賞善罰惡之關係、並所願依順最高之模範、即顯現在天有一位、神、真活神、蓋人生在世有聰明之心、知覺在外有世界之萬物可觀、如此有拜神之心、知覺在上有天之主宰可敬也、蓋古昔有教會之聖賢者論善、即證有天之主宰、彼曰有善、一也、善乃全、二也、善惟一、三也、全善者惟一、即神、四也、其意最清、夫人思在上有神、以聰明智慧之意、則可思惟有一位真神、若然心思有萬人必將己之智慧掩蔽之、遮蓋之、故上等之國、無有一處拜多神者也、論獨一無二之主宰、雖其意奧妙、其道乃詳細解釋創造萬物之理、而此意乃清明如日也、古人云、神乃靈魂之住處、靈魂在無飄蕩而未有安置之時、

因主乃靈
人靈可通

神測度
不出

拜神之
指一上主

土造人、以生氣噓入其鼻、而人成爲生靈、創一上以此觀之、人屬於神、且人性聊似

神之性、然神乃無限無量、而人乃有限有量之微小者也、因神乃靈、故人之靈可

相通敬拜、因人屬於神、故其心可被感於聖靈、而得知由天所降之恩、因我等有拜

神之心、神離我各人不遠、且我等賴之而生而動而存、使一上如保羅云、神一、卽衆

人之父、宰萬有、貫萬有、亦在爾衆中、弗一因神無所不在、而賜拜神之心與人、彼乃

永生之原、尊敬之基、管理羣衆之本也、蓋拜神之心、如由天來之欽差、足證有一位

神居於人間、亦如靈魂之門、而神可以入其門、且以洪恩現於世人也、○神不可

測度、蓋人有拜神之心、然神乃測度不出、經云、神之奧妙、爾豈能測度、全能之

主、爾豈能盡知、高於穹蒼、爾能何爲、深於陰府、爾能何知、其量較地尤寬、較海尤闊、一約

一至使徒保羅云、深哉、神之智慧、知識富有也、其判斷不可測、其踪跡不可尋、誰知

主心、誰爲其共議者、羅一蓋人心狹窄、不能料大事之底蘊、其知識渺小、不能專觀奧

妙之理、故思想道學、人心難知、如何明悉天道乎、思想民性、世人難知、如何明悉神

之性乎、蓋神乃無始無終、人心不可測、神自然、永有人意所不能及、神無所不

知、不能不在、人之聰明不能知曉、雖然如此、世人可奉拜祝頌愛敬天之主宰也、○指

一位神、蓋是有一位神、夫衆人拜神之心爲證、蓋此拜神之心、乃指一位真活神、

遇難求神

先有真後有假

由主而來

念彌陀、誠信拜懺、誦經、遠處進香、其拜假神之心、則愈顯露、惟英美之年、長男婦、祇知虔誦聖經、明悉真理、其智慧加增、品行漸端、而尊敬真活神之心、則更切矣。○遇難求神、蓋論世人有拜神之心、凡遇難遭殃、時常求神、或刀兵之災、或荒年之苦、或大水之害、或狂風之厄、或疾病之虞、或死亡之慘、懇求神扶助保護、彼等以爲在上、有仙有佛有神、故獻祭懇求、而用一切敬拜之禮、凡遇難者、知覺己之懦弱、自己不能保佑自己、而倚賴在上、之有權者、故祈禱其護衛、或在目所覩偶像之前、獻禮求籤、或在不得見真神之前、跪膝禱告、蓋在萬國九州、世人均如此、是乃顯衆人有拜神之心、而指明乃有獨一無二之 神、天地之主宰也。○先有真後有假、蓋凡假神由世人拜神之心而製造、即指明乃有獨一之真神、但假神殊覺太多、然既有假者、亦有真者、譬觀紙紮舖中之冥器等物、定要仿照真樣、始可惑人、倘既無真者榜樣、何能作此假者乎、所以無論何物、有假者定有真者、試觀三百六十行中、如有馳名之牌號、或是秘製之佳物、或是前朝傳下之古董、一定有人將相仿之貨物假冒也、此何故乎、因爲人知真者是佳、故以假者來冒、若無真者之物、人亦想不到以假者冒充矣、俗諺云、九虛難免一實、即此意也、我乃觀此許多之假神、就可指點有一位真活神。○由天而來、蓋世人拜神之心、乃由 神而來、經云、神遂按己像造人、造之乃肖 神像、亦云 神以

信神爲根
拜神爲苗

拜神之心
是通衆民

愈用愈顯

神爲根、而拜神爲苗、此非由外得前輩之訓誨、或見旁人之榜樣、乃由心而出、故先有拜神之心、後有拜神之禮也。○流通五洲、蓋此拜神之心、通於天下、在英美各方各處講堂、每七日衆民聚而聽福音、每日在億兆之家、父母兒女同跪而拜、獨一無二之主宰、在中華與印度有千萬廟宇、逢朔望兩日衆聚而事奉一切偶像、且在家祭祀過節、并在亞非利加黑人之地、將木石畧刻神像而拜、故此拜神之心、是通地球之衆民而共顯之矣、保羅論此道云、論及人知、神人所知者、原顯於其心、蓋神已顯之於彼矣、神之永能與性體、目不能見、自造天地以來、則可明知、因觀其所造之物而知也、致人無所推諉、彼雖知神、竟不以之爲神而尊之、亦不謝之、其思念變爲虛妄、其愚頑之心愈昏暗、羅一、文○愈用愈顯、蓋拜神之心愈用愈顯、如要恒久、必日習而無間斷、蓋觀人之記心、日用則靈、偶用則鈍、如小兒背書、常溫則熟、偶溫則生、其理彷彿、中國嬰孩自幼跟從祖母或母、至廟宇燒香點燭、磕頭求拜、習慣自然、其信神信佛之心、則顯現而難轉、在英美之嬰孩、自小隨同祖母或母、虔讀聖經、禱告祈求、神日積月深、其信創造天地主宰之心、則堅固而不搖惑矣、如使徒保羅與年幼門徒提摩太曰、昔爾外祖母羅以爾母友尼基有此信、我深知爾亦有此信、且爾自幼明聖經、聖經能使爾因信基督耶穌、有智慧以致得救、提後一、八在中華愚夫愚婦、年歲愈增、則日

雅典人民

在上有神

神者、或拜一神者、或拜日觀之泥塑木雕、或拜無形無象看不見之真活神、或拜無數之鬼崇及故世之列祖、或拜創造天地獨一無二之神、均由拜神之心而來、如耳聽妙音、目觀佳色、皆合配者、乃心存敬拜、亦猶是也、我等觀世人有敬神之心、或以香燭元寶拜羣神、或以虔心禱告敬獨一真活神、故在人心、如有磐石可建此事奉之禮、有樹可藏此恭敬之意、有鈎可掛此拜神之理、使徒保羅在雅典見全城之人專事偶像、其心感傷、講於衆云、我見爾凡事敬畏鬼神甚哉、使上故天下現今古昔文雅粗俗黑人白人均如此也、蓋主耶穌云、此世之君將至、彼無一所有於我內也、其意魔鬼即此世之君、在我心無有迷惑之處、如諺云、非有引火之柴、反而言之、人耳所聞在天有神可敬、其心即嚮之、如向日葵之向太陽然也、蓋有是非之心、人可知何事乃善、何事乃惡、如有拜神之心、人可悉在上有神、自當敬重者也、蓋世人之本心、以信神為要、有如飢時之思飯、心乃常欲親近乎神、亦若是耳、使徒曰、信也者、乃使人以所望之事為實、作未見之事之憑、我等有信、則知諸世界乃以神之命而造、如是所見之萬物、非由有形者而造也、希蓋信神之根、在於人心之內、故人之始初、性本嚮神、所以靈魂非如白紙之無跡、乃似有神字樣印在其上、又心如田疇、始留一粒小種、以後其苗向上而發、而根鬚直鑽於下、蓋信神為小種、所以向上而發者、即拜神之禮、以此觀之、信

第二章衆人有拜神之心爲證

要理有三

證據最多
終歸於一

爲有福、其道安樂、其徑平康、箴三十一如古昔郇山之根爲磐石、現今基督教會以救人爲善爲本、故定能得勝、舊約書篇云、爾等當繞遍郇邑、四圍巡行、細數城樓、詳視城垣、觀察宮殿、可傳於後世矣、蓋此神乃我等之神、神至於永遠、詩九十一○要理證據最多、蓋天道最要者有三、神乃獨一真活神、一也、耶穌基督爲萬民救主、二也、福音爲世人之真理、三也、其證多端、不一其類、故天道講臺一書所彰之要意、均貴聚集而一概并合、故攷察者應逐層而明檢、其許多確據、蓋觀中華之殿堂與廳、其屋面高軒榮華、全倚於各柱大樑而成一巨屋、如此天道之證亦非一律、將其憑而歸於一處、可明知此據實而不浮、確實可靠也、在泰西有鋼索、係將鋼線攪成、其每一鋼線、力氣甚大、可想鋼索有千百鋼線而成三尺圍圓、如造跨橋、有多少力氣乎、天道之各類確證、亦若是也、誰不以爲堅強不屈乎、故凡攷察天道者、不獨稽察聖理之真憑實據、當爲己尋求永生、如基督祈禱天父曰、知爾獨一真神、且知耶穌基督爾所遣者、此卽永生也、翰三十一蓋爲己尋求永生、乃攷察天道之最要者也、

第二章衆人有拜神之心爲證

拜神之心無人、不有、蓋衆人有是非之心、而明知善惡、衆人有知識之而查察賢愚、衆人亦有愛國之心、以爲本土較勝於他邦、如此萬國九州之人、有拜神之心、或拜多

拜神之心

所結之菓
不同

攻天道者
其要有五

釋道兩教者之經儀善書科儀及閒書多論神佛之事在福音聖教之地則史鑑格物
 天文地理道學之理逐漸興盛論善惡之行主耶穌曰善樹結善菓惡樹結惡菓故觀
 其菓而識之矣馬使徒保羅曰聖靈所結之菓即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慈悲良善忠
 信溫柔節制加古時羅馬即敬拜偶像之國使徒保羅寄信於彼處曰彼既不願存
 神於心神亦任其懷乖戾之心行所不當行充諸不義姦淫邪惡貪婪暴很滿於
 媚嫉凶殺爭鬪詭詐刻薄讒害者毀謗者怨神者傲慢者驕縱者自誇者機心作惡
 者違逆父母者愚頑者背約者無親情者不解怨者無慈愛者羅此兩處所結之菓
 豈不異乎○如何查攷蓋查攷天道者當如何稽察第一貴儆醒蓋真理之敵者頂
 凶極多亦最乖巧故必觀其何方而來在何處攻打且用何軍器而可預備焉第二應
 當平心辯論莫動怒莫發威須忠厚和睦顯寬宏度量之形所羅門曰治己心者愈於
 取城箴第三應當秉公辯論福音聖道乃真理乃仁義不須以虛偽之詞強駁之而
 辯轉人心第四應當虔誠講論天道其要意歸於神基督世人贖罪天堂地獄之要
 事故當敬心言之如人迷路而有人指示之則是善意也如人信邪道而有人領進正
 理亦如是也第五必侃侃而護衛真理膽壯而阻住不信者之偽道蓋世界之異端弗
 歸益於衆其路乃悲傷其途乃偏側真理則不然所羅門曰得智慧得明哲者此人則

逆理之偽師

保佑聖教

講解聖經

善惡光暗
彼此分明

賢人或士子、或講格物者、欲毀謗藐視逼害傲慢福音真理、則可阻住、如使徒彼得云、若民間有偽先知、爾中亦將有偽師、傳陷害人之異端、不認贖罪之主、自取速亡、必有多人從其邪僻之行、致真道因之而受謗。彼後亦如使徒保羅曰、蓋其後人必厭聞正理、愛聽順耳之言、又掩耳不聽真理、轉向虛誕之詞。提後故本書必盡阻凡偽理者也、如昔 神命以色列民趕逐迦南惡貫滿盈之土人、故阻隔福音真理者、凡信徒必將真道盡行毀滅、其偽誕之詞也、其二、天道講臺、必保佑基督聖教、如堅固之城、造於高山、護衛其內之兵卒、蓋教會用力傳福音、真道拯救之法、在萬民中、且亮光之軍漸漸而勝黑暗之黨、如使徒保羅勸勉聖徒曰、當為所信之善道爭戰。提前又論自己云、我為明辯福音而立也。腓其三、天道講臺、亦可講解聖經之美語、凡門徒可讀教會古時之史鑑、可聽虔誠先知論未來之事、可唱其聖詩而讚美在天之神、神可誦其箴言與譬喻、即超出一切之詞、亦可學救主耶穌之訓誨、見其奧妙之神跡、明知其贖罪之死、觀其復活升天而明悉其得救之恩、蓋此恩世世代代流下而歸益於人。○結菓不同、蓋凡敬拜之禮、有關國度之風俗、繪畫文字與善惡之行、論風俗、或逢禮拜至講堂聽書、唱詩祈禱、或朔望兩日至廟燒香點燭、其法不同、論繪畫、在拜偶像之地、描畫者即繪神像菩薩仙佛等類、比山水花艸者愈多、然在拜真神之地、則不然、論文字從

一神者

愛乃拯救之根

阻住假道

合爲一理、乃分門別類敬而拜之、實非屬於聰明智慧、其二、不合乎人之心、蓋叩拜多神、使人心雜亂、分而不聚、其敬重仁愛篤信不歸於一、卽心不悅服、其三、與人之志意不合、因人不能事多主、彼愿事奉獨一眞主也、其四、萬神之權力有限有量、惟敬拜全善全能之主宰、可充滿人心、而使其得完全之福、三則論一神者、惟福音聖教使人明知獨一無二全知全能全善之神、且因其獨生愛子耶穌基督降世爲人、亦使人得

悉神乃我等之天父、而知覺其最大之仁愛、如救主曰、我卽路也、眞理也、生命也、若非由我、無人就父矣、上 翰 IX在於基督、則天父顯其慈愛憐憫及拯救之恩、如耶穌曰、蓋

神以獨生之子賜世、凡信之者不至滅亡而得永生、其愛世如此、上 翰 III蓋世界之聖

賢、所論之實理、所講之道學、均歸於天之主宰、而且先知與使徒所言之公義聖潔忍耐慈愛、均乃上帝之美德、蓋世人可禱告祈求神而親近其恩座、且尋求其憫恤、如

使徒保羅曰、主造萬國之民、欲其尋求主、或可揣摩得之、然主離我各人不遠、我等賴之而生而動而存焉、使上 III 至 III○天道講臺要意有三、蓋本書乃阻住假道扶持眞理而

講解聖經、其一、阻住假道、如堅固礮臺試放落地礮於仇敵營內、本書必禁禦凡拜偶像虛空之法與敬拜之禮、而必指示神性於萬物中之錯誤、及阻攔太極理氣陰陽變易之假道、連擋止泰西所譯華文不信者之謬書、及發現凡哄騙世人之虛法也、蓋或

意全力敬愛之、彼不食言不後悔、故我等當倚賴之、彼所賜之真理、乃爲人之模楷、故我等當效學之、蓋神所成全世人得救之法、乃最爲尊貴、故顯其仁愛、此救恩之法、以後必得勝萬惡、故現其全權全能也、若天地無管理之、神萬物無創造之主宰、世人無敬拜之真神、基督聖教與福音道理則均可棄之、然若有一位天父、其聖教與福音應當接受之、○善惡戰鬪、蓋從古至今在世界有善惡、彼此相爭、如兩國戰鬪、或稱光與暗、巧與拙、真理與假道、聖潔與罪孽、當然與不當然、此兩者不克和睦、而一者必勝、一者必敗、基督聖教在此戰鬪之中有助善滅惡之權、故福音拯救之能力、漸漸顯出、棄邪歸正之形、更舊換新之式、蓋逐代觀之、在萬國九州福音聖教緩緩除僞道與刁險、而顯真理與仁義、此戰鬪不獨在於外、亦在於內、卽以善滅惡、故福音救贖之能力、從勝仗以至勝仗、待衆民知覺、神之洪恩、○衆民分爲三、蓋天下萬民分爲三輩、卽無神者、多神者、一神者、一則論無神者、此輩最苦、因不信天、亦不賴神、且僧道無緣、真理無關、今世無靠、來世無望、如使徒保羅曰、當時爾無基督、以色列國外之人、與應許之諸約無干、悉無所望、處世而無、神、弗二二則論多神者、或敬拜天地日月星各官、並風神雨師雷祖電母、山海江河、木泥石銅之諸神、連城隍土地家堂灶君之紙馬、及各仙各佛、觀音三官一切偶像、殊屬愚昧、其一、此不依人之知識、觀天地萬物

第一卷天道之確證

第一章天道最尊人當攷察

杜步西撰

主賜與人
永生之理

是道則進
非道則退

人當省察

愛敬神

天道乃永生之理、蓋天道乃創造天地管理萬物獨一無二、神賜與世人永生之理也、天道講臺乃攷察福音聖教之根基而明論其要道之證、所講不外神之榮光與全德、耶穌基督之品格與行述、世人之來歷與去處、及教會在守道之大國所結之善果、蓋天道非天文之日月星三光、地理之山海江土、亦非格物之風雨氣電、乃天所拯救世人之要理也、此道關於各人、而每人當自問有創造我、扶持我、保護我、最高最聖之主宰乎、我自己有是非之心、拜神之心、而應當敬重天之主宰乎、基督聖教、或真或假、我應當攷察乎、福音眞理所顯之聖潔與仁愛、能阻住世人苦難與罪惡乎、死後有善惡之報應乎、此乃各人應當自己問自己、保羅勸勉曰、凡事省察、惟善則持之、前迦其意各道可攷究、惟佳美之理則擇而執之也、如諺云、是道則進、非道則退是矣、

○福音或真或假、蓋福音道理乃眞實、或是虛假、有堅強之根基、或是荒謬之說、有拯救之權、或是懦弱無力、我應當稽查、若是無價之美珠、極嘉之產業、我應當尋覓、若有永福與久禍之關係、我應當明悉、若乃贖罪之眞法、我應當篤信而喜悅之、蓋福音聖教最要之理、乃獨一無二、神天地之主宰也、全聖全愛全能、而世人應當全心全

先知預言福音茂盛

主與使徒預言偽師驚亂聖教

耶穌預言京城被滅

主降生之年乃西歷之始

教會世代守主晚餐

第七章 基督為奇妙之救主乃福音聖教之證

福音教與道學輩則異

神藉人身降凡

福音書論基督行述

神遣子由女而生

萬民歸之

門徒鍾愛

基督如吸鐵石吸衆

以愛治人

講天國為題

口宣福音顯其能力

主行奇跡顯其榮光

喜悅祈禱

基督品格

毫無罪孽

神愛子

遇難顯榮

諸德盡歸於基督

第八章 福音真道能勝異邦偽教

先知預言聖教茂盛

主命徒傳道於凡民

福音傳於猶太

福音傳於羅馬

福音掃除虛妄偶像

福音在中華由漸興盛

為何福音有得勝之權

使徒爲所設立之見證者

第五段論虛假之異跡無確證

佛教之異跡

羅馬教之異跡

第六段基督居其中一切神跡均旋繞之

證據有六

門徒虔誠敬拜

第五章基督復活爲福音聖教之證

根本之道

大衛論之

主自預言

由死復活

至三日復活

合符其榮光

神使其子復活

兵卒作證

使徒作證

彼得論之

約翰論之

保羅作證

不信者之言

心思自見之謬說

復活之身如何

復活之作證者

始初有人起疑

守主日

復活與聖經要道聯合

榮光之理

第六章要據歸一

基督教由猶太而來

聖經由猶太而來

猶太民蒙保護

先知預言猶太人被散未滅

耶穌由猶太而出

從猶太必出救世主

當時猶太人望救主降生

及時滿足基督降生

升天之後教會興盛

第一段舊約所預言以色列國之事在舊約得應驗

第二段在舊約預言基督於新約得應驗

第三段基督之預言均得應驗

第四章論神跡爲福音聖教之證

三大時

行奇能者 神所遣

第一段在舊約摩西時所有之神跡

十災難

選民認主

十誠威嚴

後代敬畏 神

第二段耶穌所行之神跡

由罪惡之災殃拯救世人

憐恤疾病者

彰顯榮光與權能

第三段不信者詆排神跡之語

神永無改變

天然之理歷久不變

不曾見神跡

第四段論神跡之證據

與聖經之默示彼此聯絡

因設立教會而行

接續神跡在人前而行

當有官吏查攷奇事之眞僞

神跡詳述於經書足證其是眞實者

先知預言基督神跡

第三卷福音之證據

第一章講福音者之能力為基督聖教之證

講書教 講堂

聚集聽書者多

傳道之職最尊

所宣之真理亦尊

見衆拜像心中感傷

感於聖靈

依善模楷 保羅

基督 所得之賞極大

第二章人之智慧不足必有自天之默示

第一段世人倚自己之智慧不能明悉 神之全德

論魔鬼之能力

論心內罪惡之能力

第二段論舊新兩約之聖經

世人冀望 神默示

聖經彰顯 神全德

先知使徒感於聖靈

激動人心感悟其志

徒錄師傳義未深明

聖經合宜於衆人

明論道學之理

安慰之言

神要道之原

聖經之模楷

拯救恩原

教會律例言最文雅

臨終之時喜聞經言

聖經由天而來

通萬國民

第三章聖經之預言得應驗為證

天地變化

聖人信

相近佛教

第五段論天地父母

天地聯絡

清氣爲天濁氣爲地

生生不息

天地不壞

不信者之言

第八章天演論一書之謬悞

斯賓塞爾達爾文赫胥黎

天擇物競

變易

易經之語

天人並重

無造物之主

先爲畜後爲人

相近佛教

其道不同

論道學變化之謬

第九章論不信者之昏暗

第一段論中華不諳救世眞道之賢人

朱子

孔子

鬼神遠之

病不必禱

獲罪於天無所禱也

未知生焉知死

第二段論泰西不信神之士子

赫胥黎

李南

格里福德

格爾特

復爾戴西理

虛渺之奧妙

古昔法國弑君殺臣

封神 道教諸神 論成仙 論星官 赦書 求雨

女巫 紙紮舖 道場 論趕鬼 孟蘭勝會

第二段論釋道兩教之謬

泥塑木雕 玉帝 佛教進中國 與上兩段

第七章儒教以萬物始初之五論

第一段論太極

始初乃混沌 宋儒不認識 神 太極動靜 陰陽變化

朱子論太極何等太 萬物之原 循環不已

第二段論理氣

生物之本 理與氣 陰陽動靜理氣聯合

知覺之原 棄天之主宰 宋儒所論混濁不清

第三段論陰陽

易經 萬化之根 陰陽生物 陰陽交感四象八卦

第四段論變易

論生五行 川流不息 太極理氣為變化之極

第二段論鬼神

第三段論太極

第四段論天地之心

第五段論神與易

第六段論陰陽

第七段論理與道

第八段論人

第六章論釋道兩教

第一段論釋教

釋迦牟尼

佛教經懺

立功德

遠處燒香

第二段論道教

老子

佛教進中國

舍利子

和尚

女人羨慕佛教

張天師

敬拜偶像

六道輪廻

出會演劇

槃涅

彌陀佛

釋教形狀

敬拜之禮

吃素

觀音

十八層地獄

陽間有官陰間有神

第三段祭天祭神祭聖與福音不合

祭天祭神 敬聖為神

第四段祭祖與真理不合

聖經訓言 父母已沒念念不忘 祭祖如神

惟拜 神 冥器屬虛

第五段基督在十字架一次獻永遠贖罪之祭已為滿足

替眾贖罪 流出寶血

第四章論儒釋道三教在中華福音在英美相較

第一段論儒釋道三教在中華

論儒教 論釋教 論道教

第二段福音在英美之盛

有益於國 有益於婦 有益於學 有益於道學

有益於仁愛 有益於信徒

第五章論神性在萬物為謬

第一段論神

以孝爲先

在世長壽

第十段論夫

夫爲丈夫

夫爲婦首

成爲一體

第十一段論婦

婦有四德

賢德之妻

神所賜

當服其夫

善德爲裝飾

第十二段論兄弟

同氣連枝

如手足

大衛訓言

彼此相愛

第十三段論朋友

志同道合

把臂談心

大衛約拿單爲密友

第二章中華與聖經祭祀之分論

第一段中華之祭祀

祭天

祭神

丁祭

祭祖

第二段聖經之祭祀

古祭

舊約祭祀

表明主死替人贖罪

廣傳恕道

信實通商

第三段論禮

祭祀禮儀

婚姻嘉禮

宴賓盛禮

喪葬哀禮

第四段論智

智慧廣闊

智慧根於學問

寬恕圓通

智愚則異

第五段論信

往來必信

五倫必信

約會約期

第六段論君

以道治民

君當從仁義禮智信

聖經論君之職

為君祈禱

第七段論臣

愛民如子

忠心為要

主臣盡忠

第八段論父

愛護之心

聖經論為父之名分

第九段論子 孝

第一章老子論道與使徒約翰論道相較

第一段老子論道

老子事跡

萬物之母

萬物之宗

天乃道

惟道是從

先天地生

物賴道生

天之道不爭

天之道猶張弓

利而不害

論道之實

論道之虛

第二段使徒約翰論道

福音首言

元始有道

與主同在

道即神

永生之道

生命在道中

乃人之光

道成人身

居於人中

恩寵真理榮光

第二章儒教與聖經道學合論

第一段論仁

哀憐貧窮

矜恤孀婦

照顧遠人

仁及禽獸

寬待仇敵

第二段論義

保護善良

一律收稅

利宜相通

勸禁賭博

第三段賞善罰惡之心爲證

公平之心

善惡報應

銘刻於心

神之欽使

指有審判之主

萬物之證與人心之證合一

第七章 靈魂永活不滅爲證

靈魂最尊

五才七情之原

死後靈魂原存

永活不滅

靈魂永活乃證

神永存常在

靈魂寶貴

第八章

神護衛凡人管理世事

第一段 神護衛凡人

聖經論之

昔在今在永在

有確實證據

第二段 神管理世事

豐年

保護禽獸

管理君王

護衛聖教

約瑟

摩西

北英之徒

阿兒美大

保羅在海島

管理細微之事

禁止惡人之惡

以災轉福

避難之處

有求必應

第二卷兩道相較與偽教謬論

第五段 神全能

無所不能

一命成全萬物

賴主被造

人力由 神來

水之力

風之力

火之力

雷電大力

均由主來

第六段 神乃愛

天父愛人

皮棉絲麻為衣

眾人食

極樂世界

藥料

最大者遣其愛子

第六章是有 神人心為證

第一段知識之心為證

人為萬物之靈

記心為證

可查賢愚

世學不使人心滿足

第二段是非之心為證

良心

分別善惡

神降衷下民

孟子言語

仁 義

禮

智

信

忠

節

孝

良心指主

樂善惡惡

道學之本

主賜於人

第一段 神必有

是有神

店舖之喻

風箏之喻

獸宜陸

自然而有

各物有匠

織機之喻

鳥宜氣

無始無終

穀從何來

肢體合宜

魚宜水

人家之喻

人從何來

第二段 神惟一

獨一無二

有二主必亂

輪船之喻

天地為證

萬物合配

相配之理

天下一律

均指一主

第三段 神乃靈

無形無象

最大之罪

大能之靈

偽教有像

有限有量

無所不在

像屬於虛

以靈拜靈

第二條誠

褻瀆神

靈形有別

第四段 神全智

無所不知

世人智慧有限

悉昔今後

神乃智慧之原

詩百三十九篇

永遠常存

恒星 彗星 天河 神之國最廣

第二段論地球為證

地球形圓 山 海洋江河 花草樹木 箴言八章 中庸詞句

第三段論五行為證

金 銀 銅 鐵 錫 木 水 火 土

第四段論五穀百菓蔬菜禽獸鱗介食物為證

神賜食物 五穀 百菓 蔬菜 禽 魚 詩百零四篇

第五段論人之四肢百體為證

論人身 人身全骨 腦 首骨 頸項骨 背脊骨

肋骨 臂膀骨 目 耳 鼻 口 舌 手 足

喉 消化 心肺與血

第六段論禽獸魚鱗生法為證

鳥 蛋 飛於天中 獸 南獸北獸 象 駱駝

蜜蜂 蟻 魚 萬物相配

第五章天地萬物彰顯 神之德

天道講臺目錄

第一卷天道之確證

第一章天道最尊人當攷察

永生之理

福音或真或假

善惡戰鬥

衆民分爲三

要意有三

結果不同

如何查攷

證據歸一

第二章衆人有拜神之心

無人不可

流通五洲

愈用愈顯

遇難求神

真假先後

由天而來

神不可測度

指一位神

全善者惟一

證據聯絡

第三章萬物原有因緣而起

當然之理

始初之因緣

全能之因緣

創造之主

因緣惟一

輪船之喻

文章之喻

第四章 神全智全能萬物爲證

第一段 神全智全能三光爲證

日 月

水星

金星

火星

木星

土星

北斗星

傳道之學生、尤宜細玩、以作後日宣傳福音之基礎、更冀中華士子、樂觀此論、知基督聖教、確而有據、其根最深、其道至要、其贖罪之法極善、降心承認、主耶穌基督爲道路、爲真理、爲生命、夫道路者何、引人至天城也、真理者何、引人離黑暗也、生命者何、引人得永生也、每卷復分數章、每章又分數段、每段更分數論、可知其意義不一其類、不一其名、挨次排集、串貫而成、以明教世聖教的確由天而來也、此中論斷、分門別戶、如各種艷花、次第成畦、令觀者寓目快心、如不自己、然是書不過畧論端崖、在讀者細心玩索、逐類旁通、自有知新之樂焉、甚願讀是書者、知天地主宰、乃獨一至真之耶穌基督、爲神、且知神、獨生之愛子、其降世實爲萬民之救主也可。

杜步西自序

天道講臺序

周昭王時、猶太王大衛作歌曰、諸天彰明、神之榮光、穹蒼顯揚、神手所創造者、此日傳於彼日、此夜傳於彼夜、無言無語、亦無聲音可聽、而聲音流通全地、言語傳至地極也、蓋天上三光、地上萬物、水中鱗介、均足顯神之智慧能力、惟人爲萬物之靈、神冠以尊榮、使其治理飛潛動植諸物、而世人之要務、專在知覺神之全德、故觀其造化而知其能、考其權力而知其尊、察其善良而知其性、若是者、天道之大旨也、神嘗以舊新兩約聖經、賜給世人、此六十六卷、足彰明天地主宰之公義憐憫、慈悲仁愛、及其拯救世人之妙恩、大衛之詩曰、神之律法全備、可以甦醒人心、其證言誠實、可以使愚者有智慧、其法度正直、可以悅人之心、其誠命清潔、可以明人之目、蓋天道講臺一書、有如開路先鋒、引領有心人、考究聖經之要道、勤求福音之真理、大衛之詩曰、神歟、我心切慕爾、如渴鹿之慕溪水焉、我心渴慕神、卽永生神也、○是書共分三卷、取天地萬物、與世人敬神之心、覺悟之心、是非之心、以彰顯神乃全智全能全善之主、一也、取福音聖經之真理、與中華經書之要道、互相比較、兼采異端之妄論、二也、取舊新兩約聖經之預言與神跡、基督之奇妙行述、與榮光之復活、以爲福音聖教之證、三也、○是書之著、合於大學堂、高等學堂、一二班之學生誦讀之、至於聖經書院

CHAPTER 5. THE RESURRECTION OF CHRIST.

Fundamental Doctrine.—David.—Christ Foretold.—From the Dead.—Third Day.—Glory of the Resurrection.—God Raised Him.—Testimony of Soldiers.—Apostles.—Peter.—John.—Paul.—Objectors.—Visionary Hypothesis.—Appearance of the Resurrection Body.—Witnesses.—Some at first Doubted.—Observance of the First Day of the Week.—Resurrection Consistent with Scripture Doctrine.—A Great Doctrine.

CHAPTER 6. CONVERGING LINES OF EVIDENCE.

The Church from Judea.—The Bible from Judea.—Preservation of the Chosen People.—Prophets Foretold the Dispersion but Non-Destruction of the Jews.—Jesus from Judea.—From Judea a Saviour Promised.—Expectation of the Messiah.—Fullness of Time.—Growth of Church.—Prophecies as to same.—Prophecies about False Teachers.—Destruction of Jerusalem.—New Calendar.—Holy Supper.

CHAPTER 7. WONDERFUL CHARACTER OF CHRIST.

Differs from other Systems.—Great the Mystery of Godliness.—Life of Christ in the Gospels.—Son of God Descended to Earth.—Gathering of the People.—Love of His Disciples.—Magnet.—Love.—Kingdom of Heaven.—Preaching.—Showed Forth His Glory.—Prayer.—Attributes.—Sinless.—Beloved Son.—Glory of Cross.—All Perfections Centre.

CHAPTER 8. CONQUERING RELIGION.

Prophecies.—Preach My Gospel.—Success in Judea.—In Roman Empire.—Destruction of Idolatry.—Gradual Growth in China.—Why does the Christian Church go forth conquering and to conquer?

CHAPTER 2. MAN'S NATURAL IGNORANCE OF GOD;
NEED OF A REVELATION.

Section 1. *The World by Wisdom Knew not God*:—Power of the Devil.—Power of Sin.

Section 2. *The Bible*:—Natural to Expect a Revelation.—Scriptures Reveal the Attributes of God.—Prophets and Apostles Inspired.—Converting Power of the Word.—Did not Understand all they Wrote.—Suited for all People.—Ethical Teachings.—Book of Comfort.—Source of Theology.—Holy Examples.—Fount of Salvation.—Law of the Church.—Classic Style.—The Dying Saint.—Bible from Heaven.—Translations.

CHAPTER 3. PROPHECIES.

Section 1. *Prophecies about the Jews.*

Section 2. *Messianic Prophecies.*

Section 3. *Prophecies of Christ.*

CHAPTER 4. MIRACLES.

Three great periods.—Messenger's Credentials.

Section 1. *Time of Moses*:—Ten Plagues.—Led Israel to know God.—The Majesty of the Law.—Future Generations.

Section 2. *Miracles of Jesus*:—Redemptive Purpose.—Mercy.—Showed Forth His Glory.

Section 3. *Skeptics*:—Unchangeableness of God.—Established Order of Nature.—Men of the Present Day not Witnesses.

Section 4. *Miracles True*:—Agree with Revelation.—To Establish a New Religion.—Performed in the Presence of Witnesses.—Official Examination.—Published in Official Records.—Prophecies about Christ's Miracles.—The Apostles Chosen Witnesses.

Section 5. *False Miracles*:—Buddhist.—Roman.

Section 6. *Miracles Centre Around the Redeemer*:—Six Proofs.—Led the Disciples to Worship and Adore.

Section 3. *Yin and Yang*:—Book of Change.—The Beginning of Evolution.—Begets all Things.—The Yin and Yang Cohabiting.—The Four Figures and Eight Diagrams.

Section 4. *Evolution*:—Begetting the Five Elements.—Eternal Movement.—The Great Monad and Lee Chee the Axis of Evolution.—The Evolution of Heaven and Earth.—The Sages Believe in Evolution.—Approximation to Buddhism.

Section 5. *Heaven and Earth, the Father and Mother of the Universe*.—Heaven and Earth United.—Air Pure and Gross.—Eternal Generation.—Heaven and Earth Indestructible.—Atheistic Sentiments.

CHAPTER 8. REVIEW OF A TRANSLATION OF HUXLEY'S EVOLUTION AND ETHICS.

Spencer, Darwin and Huxley.—Natural Selection and Survival of the Fittest.—Evolution.—Translated in the Language of the Book of Change.—The Equality of Heaven and Man.—No Creator.—Descent of Man from the Animals.—Likeness to Buddhism.—Sceptics Differ.—The Evolution of the Moral Nature opposed to the Chinese Ethical System.

CHAPTER 9. THE DARKNESS OF SCEPTICISM

Section 1. *Chinese Scepticism*:—Chufutsze.—Confucius.—Avoid Spiritual Beings.—No Need for Prayer in Sickness.—Death Knell to Prayer.—Life and Death equally unknown.

Section 2. *Western Sceptics*:—Huxley.—Renan.—Clifford.—Goethe.—Voltaire.—Seeley.—The Lonely Mystery.—Reign of Terror in France.

Part III.

CHRISTIAN EVIDENCES.

CHAPTER 1. THE POWER OF THE GOSPEL PREACHER A WITNESS TO THE TRUTH OF CHRISTIANITY.

“Preaching Church.”—Preaching Hall.—Congregation.—A Great Office.—The Great Message.—Spirit Stirred by Idolatry.—Filled with the Holy Ghost.—Great Examples; Paul; Christ.—Reward.

Section 2. *The Gospel in England and America*.—Benefits to the Country.—To Women.—To Education.—To Morality.—To Society.—To Christians.

CHAPTER 5. CHINESE PANTHEISM.

- Section 1. *Divinity Within.*
- Section 2. *Divine Spirits.*
- Section 3. *The Great Monad.*
- Section 4. *Spirit of Heaven and Earth.*
- Section 5. *Gods and Evolution.*
- Section 6. *The Dual Principle.*
- Section 7. *Lee and Tao.*
- Section 8. *The Divine Man.*

CHAPTER 6. BUDDHISM AND TAOISM.

Section 1. *Buddhism*.—Shakyamuni.—Entrance into China.—Idolatry.—Worship.—Sutras.—Relics.—Transmigration.—Vegetarians.—Merit.—Priests.—Processions and Theatricals.—Kwang-yiu.—Pilgrims.—Women.—Nirvana.—Amita.—Hell.

Section 2. *Taoism*.—Laotsze.—Pope.—Aping Buddhism.—Apotheosis of the Mandarinate.—Appointing gods.—Taoist gods.—Immortals.—Star divinities.—Indulgencies.—Prayer for Rain.—Witches.—Paper Goods.—Masses for Dead.—Exorcists.—Devil's Procession.

Section 3. *Defects of Buddhism and Taoism*.—The First and Second Sections Reviewed.—Worship of Stocks and Stones.—Jade Emperor.—Effects of Buddhism in China, etc.

CHAPTER 7. CONFUCIAN COSMOGONY.

Section 1. *The Great Monad*.—Chaos.—The Atheists of the Sung Dynasty.—In Motion and Quiescent.—Evolutionary Process of the Yin and Yang.—Chufutsze on the Greatness of T'ai-gyh.—Origin of all Things.—Never-ending Circle.

Section 2. *The Lee Ch'ee*.—Original.—Lee and Ch'ee.—Movement and Quiescence of the Yin Yang and the Lee Ch'ee in Union.—Fountain of Knowledge.—Rejection of God.—The Confused Ideas of the Sang Scholars.

Section 2. *Righteousness*:—Protection to the Worthy.—Taxation.—Honest Gains.—Suppression of Gambling.—Leniency.—Commercial Relations.

Section 3. *Propriety*:—Worship.—Marriage.—Guests.—Burial.

Section 4. *Knowledge*:—Extensive.—Knowledge the Basis of Wisdom.—“Gentle and Easy to be Entreated.”—Wisdom and Folly.

Section 5. Faith.—Intercourse.—Five Relations.—Covenants.

Section 6. *The King*:—Rules in Righteousness.—An Exponent of the Five Virtues.—Bible Doctrine.—Prayer for Rulers.

Section 7. *Ministers of State*:—Love to the People.—Faithful.—Stewards.

Section 8. *The Paternal Relation*:—Love.—Duties of a Father.

Section 9. *Filial Relation*:—Honor.—The Promise.

Section 10. *The Husband*:—Protector.—Head.—One Body.

Section 11. *The Wife*:—Four Virtues.—A Prudent Wife—from the Lord.—Obedience.—Ornaments.

Section 12. *Brothers*:—Harmonious.—Hands and Feet.—Psalm 133.—Bortherly Love.

Section 13. *Friends*:—Intimate.—Affectionate.—David and Jonathan.

CHAPTER 3. CONFUCIAN AND BIBLICAL SACRIFICES COMPARED.

Section 1. *Confucian Sacrifices*:—Heaven.—Gods.—Confucius.—Ancestors.

Section 2. *Biblical Sacrifices*:—Patriarchal.—Old Testament.—Typical of Christ.

Section 3. *Chinese Sacrifices Anti-Christian*:—Worship of Heaven and the gods.—Adore the Sage as a God.

Section 4. *Ancestral Worship Opposed to the Gospel*:—Bible Doctrine.—Do not Forget the Dead.—Sacrifice to Ancestors as Divinities.—“Worship God.”—Use of Tinsel.

Section 5.—*Christ's One Sacrifice*:—Redemption.—The Precious Blood.

CHAPTER 4. THE THREE RELIGIONS IN CHINA AND THE GOSPEL

IN ENGLAND AND AMERICA COMPARED.

Section 1. *The Three Religions in China*:—Confucianism.—Buddhism.—Taoism.

Section 3. *Innate Sense of Justice*:—The Right.—Rewards of Good and Evil.—Intuitive.—Moral Judiciary.—The Great Judge.—Nature and Conscience Co-ordinate Witnesses.

CHAPTER 7. IMMORTALITY OF THE SOUL.

Great Value.—The Seat of the Affections and Passions.—After Death.—Immortal.—A Proof that God Ever Liveth.—How Precious!

CHAPTER 8. PROVIDENCE.

Section 1. *Preservation*:—Scriptural Doctrine.—Yesterday, To-day and for Ever.—Indisputable Proofs.

Section 2. *Governs All Things*:—Prosperous Years.—Provides for Birds and Beasts.—Rules Kings.—Protects the Church.—Joseph.—Moses.—Covenanters.—Armada.—Paul at Melita.—Controls Minute Affairs.—Restrains the Wicked.—Turns Misfortune into Happiness.—Refuge.—Answers Prayer.

Part II.

COMPARATIVE RELIGION AND FALSE SYSTEMS.

CHAPTER 1. THE TAO OF LAOTSZE AND JOHN COMPARED.

Section 1. *The Tao of Laotsze*:—Laotszè.—The Tao, the Mother of all Things.—Creation's Ancestress.—Heaven is Tao.—Follow only the Tao.—Existed before Heaven and Earth.—Producer of all Things.—The Tao of Heaven never Strives.—Like a Drawn Bow.—It Profits and does not Injure.—Tao as True.—Tao as False.

Section 2. *The Tao of John*:—First Sentence of the Gospel.—In the Beginning.—With God.—Was God.—Life.—Life in the Tao.—Light of Men.—Incarnation.—Immanuel.—Full of Grace and Truth.

CHAPTER 2. CONFUCIAN AND BIBLICAL ETHICS COMPARED.

Section 1. *Benevolence*:—Pity to the Poor.—Widows.—Kindness to Strangers.—Merciful to Animals.—Generosity to Enemies.

Section 6. *Natural History*:—Birds.—Eggs.—Flying in Air.—Beasts.—Polar and Tropical.—Elephant.—Camel.—Bees.—Ants.—Fish.—Laws of Adaptation.

CHAPTER 5. CREATION A WITNESS TO THE GLORY OF GOD.

Section 1. *There is a God*:—God is.—Self-existence.—Eternal.—Illustrations; Family, Store, Maker.—Whence the Grains?—Whence came Man? Illustrations; Kite, Loom, Human Body.—Fish Adapted to Water, Beasts to Land, Birds to Air.

Section 2. *Unity of God*:—One only.—Steamer (illustration).—Harmony in the Universe.—The Reign of Law.—Two Rulers.—Creation a Witness.—The Doctrine of Fitness.—All Point to Unity of God.

Section 3. *God a Spirit*:—Without Form.—False Religions.—Idols, Vanity.—Blasphemy.—Sin of Idolatry.—Gods Limited.—Spirituality of God a Basis for Spiritual Worship.—Spirit and Form.—All-powerful Spirit.—Omnipresence.—Second Commandment.

Section 4. *The Wisdom of God*:—Omniscient.—Past, Present and Future.—Psalm 139.—Man's Knowledge Limited.—Fountain of Wisdom.—Immutability.

Section 5. *Omnipotence*:—Almighty.—Creator.—All Things made by Him.—Man's Strength from God.—Power of Water, Wind, Fire, Electricity.—All from God.

Section 6. *God is Love*:—Loves Man.—Fur, Cotton, Silk, Hemp for Raiment.—Food for the Millions.—Happiness in the World.—Medicine for the Sick.—God sent His Son.

CHAPTER 6. ANTHROPOLOGICAL ARGUMENT.

Section 1. *Man's Intellectual Power*:—Made a little Lower than the Angels.—Memory.—Discerns Wisdom and Folly.—Learning does not satisfy the Soul.

Section 2. *The Conscience*:—Knowledge of Good and Evil.—“God Bestows the Moral Nature on Man.”—Mencius.—Benevolence.—Righteousness.—Propriety.—Wisdom.—Faith.—Faithfulness.—Chastity.—Filial Piety.—Conscience Points to God.—Love the Good and Hate the Evil.—The Fountain of Ethics.—God's Gift.

TABLE OF CONTENTS.

Part I.

NATURAL AND EXPERIMENTAL THEOLOGY.

CHAPTER 1. IMPORTANCE OF NATURAL THEOLOGY.

Fundamentals of Religion.—Is the Gospel True or False?—The Conflict between Good and Evil.—Atheists, Polytheists and Theists.—God, Christ, the Gospel.—Known by their Fruits.—The Spirit of Apologetics.—Cumulative Evidence.

CHAPTER 2. ONTOLOGICAL ARGUMENT.

Man's Religious Nature.—The Five Continents.—Strengthened by Exercise.—Prayer in Trouble.—The True Precedes the False.—True Religion from Heaven.—God Unsearchable.—Man's Religious Nature Points to the Unity of God.—Anselm.—Evidence Interlinked.

CHAPTER 3. COSMOLOGICAL ARGUMENT.

Innate.—The First Cause.—All-powerful Cause.—The Creator.—One Cause.—A Steamer (illustration).—A Literary Thesis (illustration).

CHAPTER 4. TELEOLOGICAL ARGUMENT.

Section 1. *Astronomical*:—Sun.—Moon.—Mercury, Venus, Mars, Jupiter, Saturn.—Pole Star.—Fixed Stars.—Comets.—Milky Way.—The Greatness of God's Kingdom.

Section 2. *The Earth*:—Round.—Mountains.—Oceans, Seas, Rivers, Lakes.—Flora.—Proverbs, 8th chapter.—Doctrine of the Mean (quotation).

Section 3. *The Five Elements*:—Gold, Silver, Brass, Iron, Pewter.—Wood.—Water.—Fire.—Earth.

Section 4. *Food for Man*:—God's Gift.—Five Grains.—One Hundred Fruits.—Vegetables.—Animals.—Fish.—Psalm 104.

Section 5. *Anatomical and Physiological*:—Man's Body.—Skeleton.—Brain.—Bones of Head.—Neck.—Vertebrae.—Ribs.—Arms and Legs.—Eye.—Ear.—Nose.—Mouth.—Tongue.—Hand.—Foot.—Digestive Organs.—Circulation and Respiration.

captured and harnessed to the Gospel chariot. History and Prophecy are called as the two witnesses who testify to God's faithfulness. It is the custom of some authors to preface their books with a list of the authorities consulted; had Dr. DuBose followed this custom it would have required almost another volume to put all the names on record.

The work is in three parts—Natural Religion, Comparative Religion, and Christian Evidences. Than Dr. DuBose there is probably no man in China better able to expound the subjects handled in the first and last parts; there is certainly no man who approaches him in intimate knowledge of the "Three Religions," the subject of Part II. I remember a Chinese, who reckoned himself "far ben" in the mysteries of secret vegetarian societies, coming to me with one of the earlier books written by Dr. DuBose. He pointed to a certain Buddhist prayer and said: "How did the pastor get to know this? I passed several years of novitiate and spent a considerable sum of money before I was taught that prayer. Where did the foreign pastor learn it?"

The style of the book is easy Wên-li. It is safe to predict that before long "The Fundamental Evidences of Christianity" will be reckoned an indispensable part of the outfit of every native preacher in China.

JOHN DARROCH.



NATURAL AND APOLOGETIC THEOLOGY;

OR,

THE FUNDAMENTAL EVIDENCES
OF CHRISTIANITY.

“The Fundamental Evidences of Christianity.” What a magnificent name for a book! Could any man have a greater ambition than to write a worthy book on such a subject? That there is a peculiar need at this time for a treatise on “Natural and Apologetic Theology” we are all painfully aware. The trend of thought amongst educated Chinese is closely analogous to the views held by cultured Englishmen during the dark days in the history of the Church before the advent of Bishop Butler and the famous Paley. Then “it had come to be taken for granted by many persons that Christianity is not so much as a subject of inquiry, but that it is now at length discovered to be fictitious. And accordingly they treat it as if, in the present age, this were an agreed point among all people of discernment; and nothing remained but to set it up as a principal subject of mirth and ridicule, as it were, by way of reprisals for its having so long interrupted the pleasures of the world.” This state of feeling in England was prolonged and aggravated by the writings of a number of able sceptics who attacked Christianity from various points and in different ways. The analogous literary assault on Christianity in China is too obvious to require to be pointed out.

That no better man could have been found to undertake this important work than Dr. DuBose will be readily conceded by all who have the slightest acquaintance with the author of this book or with his writings. The list of those given on the title-page of this volume amazes and shames us who are less versatile and industrious. That a busy city pastor should also be the author of such a considerable library of Chinese books is a fact of which his Church and Presbytery may well be proud.

A glance through the table of contents shows that the book is massive, comprehensive, exhaustive. All the sciences and ologies seem to have been

NATURAL AND APOLOGETIC THEOLOGY,
OR,
THE FUNDAMENTAL EVIDENCES
OF CHRISTIANITY.

A Manual for Preachers ; a Text-book for Colleges and Divinity
Classes ; a Reader for Student Missionaries ; a Guide
to Scholars seeking the Truth.

By Rev. Hampden C. DuBose, D.D.,

*Author of the Street-chapel Pulpit, Illustrated Life of Christ, Rock of Our
Salvation (translated), Catechism of the Three Religions, Gospel
1,000 Character Classic, the Street-chapel Series (12 sheet
tracts), Introductions to Bible, Gospels, Acts and Genesis.*

IN THE CONFERENCE COMMENTARY.

*Luke, Acts, Romans, Ephesians, Philippians, Colossians, I. II. Thessalonians,
I. II. III. John, Joshua, Judges, Ruth, I. II. Samuel, I. II. Kings, Psalms,
Proverbs, Song of Solomon.*

IN ENGLISH.—*Dragon, Image and Demon ; Preaching in Sinim ; Beautiful
Soo, the Capital of Soochow ; Life of Leighton Wilson.*

FIRST EDITION.

THE CHINESE TRACT SOCIETY

1906

PRINTED AND FOR SALE AT THE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救主降世一千九百零六年

姑蘇杜步西撰

天道講堂

大清光緒三十二年歲次丙午

上海美華書館印

杜步西又撰

福音講臺 救主行述

得救磐石 三教問答

福音千字文

福音講臺篇十二章

聖經小引四章

新約註釋

路加 使徒行傳

羅馬 以弗所

腓力比 哥羅西

帖撒羅尼迦前後

約翰一二三書

舊約註釋

約書亞 士師記

路得記 撒母耳前後

列王上下 詩篇

箴言 雅歌

英文

儒釋道三教

在中華傳道

姑蘇事跡

韋理生行述

4.8.08.

Library of the Theological Seminary,

PRINCETON, N. J.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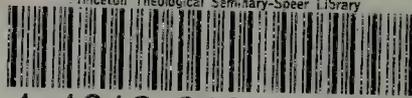
Presented by Prof. B. B. Warfield, D. D.

Division C-11

Section D8533

天道講臺

Princeton Theological Seminary-Speer Library



1 1012 01016 2214